

WIPO

世 界 知 识 产 权 组 织
日 内 瓦



WO/GA/36/13

原文：英文

日期：2008年9月29日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大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第18次特别会议)
2008年9月22日至30日,日内瓦

报 告

经大会通过

1. 本大会涉及统一编排议程(文件 A/45/1)的下列项目:第 1、2、3、4、5、6、7、8、9、10、11、12、13、22、23、25 和 26 项。
2. 除第 4、5、6、7、8、9、10、11、12、13 和 23 项外,关于上述各项的报告均载于总报告(文件 A/45/5)。
3. 关于第 4、5、6、7、8、9、10、11、12、13 和 23 项的报告载于本文件。
4. 大会主席 Martin I. Uhomoibhi 先生(尼日利亚)以及,在其缺席时,大会副主席 Laura Thompson Chacón 女士(哥斯达黎加)主持了大会会议。

统一编排议程第 4 项：

任命新总干事

5.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1 进行。

6. 大会主席提请各位代表注意该文件第 6 段第 (i) 项和第 (ii) 项中的决定，并宣布大会打算首先仅处理第 6 段第 (i) 项，然后接下来再为第 6 段第 (ii) 项成立工作组，以便工作组于 2008 年 9 月 26 日向大会提交报告。他接下来请 WIPO 协调委员会主席介绍本议题。

WIPO 总干事职务的提名

7. WIPO 协调委员会即将卸任的主席 Hilde Skorpen 女士表示，她以协调委员会主席的身份与所有成员国举行了磋商，以就总干事提名程序进行讨论并达成一致意见。她说，竞选总干事职务的所有 15 名候选人都应邀参加了请候选人介绍自己观点并回答成员国提问的非正式会议。她还在协调委员会举行正式会议之前试验性地进行了一轮提名。协调委员会采用议定的提名原则，最终在一天之内提名了一名候选人。她提请成员国注意 2008 年 5 月 13 日举行的 WIPO 协调委员会第五十八届会议（第 20 次特别会议）的报告，即文件 WO/CC/58/4。她引用该文件第 82 段称，“协调委员会提名弗朗西斯·加利先生作为担任 WIPO 总干事职务的候选人”，以及第 83 段，即：“本报告于 2008 年 6 月 20 日经协调委员会通过”。她随后请大会根据协调委员会的建议，任命加利先生担任 WIPO 新总干事。

8. WIPO 大会主席表示，大会看到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离任十分悲伤，这一悲伤只有在大会目前对提名一位具有如此优秀品质和能力的继任者这一崇高的任务进行审议才得以减轻。主席说，经协调委员会 2008 年 5 月 13 日提名，加利先生现已作为被提名担任 WIPO 下任总干事的候任者出现在成员国面前。他是在赢得 4 轮投票而从一长串背景很强的候选人中胜出而被提名的。加利先生最后一轮以 42 票对 41 票的多数获胜，这一结果当然非常接近，肯定不是一边倒的。主席说，紧接在协调委员会会议之后，有一、两个成员国对结果如此接近表示有些失望或担忧。然而，无可争辩的是，加利先生的胜出完全是公正、值得尊敬的，全面符合 WIPO 的组织法规定，而且是在公正的、透明的提名程序下进行的。他说，加利先生作为候选人具有最高程度的操守、奉献精神、经验和专业知识，致力于确保知识产权满足处于所有发展阶段的所

有国家的需求，而且绝对称职，可以领导 WIPO 成功地迎击未来任何挑战，这一点是无可质疑的。他说，今天请大会批准协调委员会对加利先生作为候选人的提名，并任命其担任 WIPO 总干事职务，他说，他很高兴在这样做之前向大会通报，WIPO 所有集团都来函非常积极地确认其核准协调委员会 2008 年 5 月开展的选举程序，及其提名加利先生作为担任总干事职务的候任者。

9. 主席表示，各集团要求遵照联合国各专门机构的既定惯例，并希望大会对加利先生的任命以鼓掌的方式进行。他说，由于这一原因，并根据这些请求，而且也为了以最符合本组织协商一致及和谐的做法，他以大会主席的名义提议，大会批准协调委员会的提名，并以鼓掌的方式任命加利先生担任 WIPO 总干事。

任命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担任 WIPO 总干事

10. 根据协调委员会的提名，大会一致以鼓掌的方式任命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担任 WIPO 总干事。巴黎联盟大会和伯尔尼联盟大会所要求的条件也因而得到满足。

11. 大会鼓掌之后，主席对大会致以深深的谢意，感谢大会坦诚地对 5 月开展的民主程序表示信任和信心，并感谢成员国对总干事——现已不再是被提名担任总干事的候任者，而已成为即将就任的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投出的信任票。大会主席祝贺即将就任的总干事，并请他致辞。

12. 加利先生作了如下致辞：

“WIPO 大会主席 Martin Uhomoibi 大使阁下，WIPO 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尊敬的部长们、阁下们、尊贵的代表们，

“感谢你们任命我担任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总干事职务，这给我带来了莫大的荣誉，也是对我极大的信任。

“各位今天上午作出这一决定之前开展了漫长的遴选程序，这一程序有时很紧张，但总是引人入胜。遴选程序取得圆满成功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两个人，我想首先对他们表示谢意。第一位要感谢的是，WIPO 大会主席 Martin Uhomoibi 大使。Uhomoibi 大使在协调委员会完成提名之后，继承其衣钵，并以他特有的智慧、沉着冷静的权威和堪称典范的外交精明，将本组织从提名阶段带入任命阶段。他还在领导本组织度过过渡时期中发挥了杰出的作用，他与伊德里斯博士和

我本人共同努力，并为我们出谋划策，确保实现平稳过渡。Uhomoibi 大使，我们都对您感激不尽，尤其是我。

“我还要感谢 WIPO 协调委员会主席 Hilde Skorpen 博士，是她担负起了指导开展这一为期 6 个月的遴选程序并最终让 WIPO 协调委员会于今年 5 月完成新总干事提名工作的苦差。Skorpen 博士耐心并以透明的方式寻求能为协调委员会所有成员经协商一致接受的程序，有效、公正地主持了选举会议，赢得了我们大家对她的谢意。

“另外，正如各位所知，我最初是由澳大利亚政府提名的，并在整个遴选程序中自始至终得到了澳大利亚政府的帮助和支持。在此我要对澳大利亚政府、澳大利亚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常驻代表 Caroline Millar 大使、澳大利亚驻世界贸易组织常驻代表 Bruce Gosper 大使以及外交与贸易部、司法部和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的工作人员，尤其是澳大利亚常驻日内瓦代表团的工作人员，表示谢意。我感谢他们给予的支持、付出的辛勤劳动和提出足智多谋的建议，并感谢他们与我同舟共济。

“从协调委员会提名一刻起，我已不再是澳大利亚提名的候选人，而成为协调委员会提名的候任者。自协调委员会提名以来，各国政府和常驻团的许多人，尤其是集团协调员，以及 WIPO 的许多工作人员，特别是过渡小组，都向我提出了宝贵的建议。我也要在在此感谢他们为我献计献策、鼎力相助。在我今天上午的致词中，并在本组织未来的计划中，在座的许多人都会找到你们所提建议的共鸣。希望大家把这种原封不动地回放各位的建议看成是本组织开放合作的象征，而不是对各位的版权的侵犯。对所有成员国和所有工作人员，无论你们是支持协调委员会对我的提名还是倾向于另一种解决方案，我都向你们保证，我将与全体成员国合作，为全体成员国的利益工作，在我职权范围内竭尽所能，克服分歧，争取使各方面的立场和决定能得到本组织成员国尽可能广泛的支持。

“在面向未来之前，我最后还要提及担任总干事职务的前任们，尤其是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我要对他们为本组织发展到今天所付出的集体努力表示感谢。我特别要代表所有工作人员感谢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为 WIPO 服务 25 年，其中有 23 年我们都是在一起共事的；并感谢他作为两任总干事领导本组织。让我与大会主席一道对伊德里斯博士所取得的成就表示谢忱，并对伊德里斯博士领导期间所提出的各项倡议表示敬意，这些倡议拓宽了知识产权的范围，并使本组织的参与者更加多样化。

“近年来，技术、经济和全球社会的发展对本组织提出了一系列根本性挑战。其中最根本的挑战也许要数人们新近对知识产权表示的关注。由于专业性极强，知识产权多年来一直黯然无光、默默无闻，但在过去 20 年里，却有些突然地如日中天，受到舆论火热般的全面关注和审视。如何管理好知识产权世界的这一气候变化，其本身就是一项重大的任务。在此方面，需要牢记的是，知识产权自身并不是目的，而是实现某些公共政策的手段。最显著的例子是，通过专利、外观设计和版权，激发和推广我们须臾不可离的创新与创造；通过商标、地理标志和反不正当竞争法，建立市场秩序，打击市场和消费者的敌人：不确定性、混乱和欺诈行为。归根结底，我们所辩论和讨论的，正是如何让知识产权以最佳方式服务于各该项重要的政策：修改国际框架，究竟会加强还是会遏制创新与创造力、对创新与创造的传播有无帮助、会不会使市场运作变得更为混乱不堪而不是更加有章可循。

“一些领域的进展将影响到我们一直以来所熟知的知识产权制度，而且有可能降低其履行激发创新与创造力并有助于建立市场秩序这一基本使命的能力。对于这些进展所牵涉的影响，WIPO 需要事先预见并直接加以处理。

“这方面的第一项进展是，技术日益融入我们日常生活和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而且这一趋势经久不衰。这一趋势越强劲，创新的经济价值就越高，人们因突破知识疆界而要求获得产权的愿望也就越烈。1883 年最初订立《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时，全世界提出的专利申请——或称新的技术解决方案——大约只有 8 万件，而去年专利申请达 170 万件。正如亚瑟·科南·道尔所说：“金钱产生利息，知识催生知识”。这一趋势带来的实际影响便是，知识产权制度因自身的成功而反受其累。各专利局面临的需求量应接不暇，都在为尽量及时地满足经济需要而拼搏。今天，全世界的待审专利申请预计共有 350 万件。面对如此强劲的需求，各专利局勉为其难，其工作质量也被人挑剔、受到调查。作为本组织财政支柱的《专利合作条约》（PCT）旨在为应对不断增长的需求提供一种多边的途径，并实现专利制度的国际化。虽然堪称国际合作中的一个重要的成功典范，但由于多方面的原因，PCT 所依赖的与其说是该体系本身，不如说是该体系各方面行为者的行为；对于需求管理上的危机，也提不出行之有效的解决方案。这一问题十分关键，非常紧迫，必须加以解决。我认为，问题的解决办法在于采取多边行动，而不是由受影响最深重的一些国家或国家集团自己去解决，这一点非常重要。与正在审议的或目前能设想的任何其他机制相比，PCT 都不失为构建未来解决方案的一个更好的基础。

“在作为各国文化产物的创意作品领域，我们面临的挑战更为严重。二十世纪依赖承载作品的实物发行而将价值返还创作者、表演者及其商业伙伴公司的模式，由于数字技术作品的交汇以及互联网的发行能力，而面临最严重的威胁。照这样发展下去，将尤其不利于发展中国家，因为发展中国家的创作者和表演者不象发达国家的同行们那样，能上网、有宽带、可以通过其他模式获得经济奖赏。对全世界而言，如何制定奖励措施，鼓励人们为教育系统创作作品，并以文学、音乐、电影及其他创意作品丰富人们的生活，都是最根本的问题。与专利制度面临的申请量积压问题一样，一定要找到解决办法。在此方面，或许市场本身可以从私法体系中找到答案，抑或通过私人应用技术解决方案的方式来加以解决。这些解决办法也许是正合时宜。但是，如果我们自动地，而不是经过深思熟虑的选择，从有着数百年历史的这种对权利加以监督的公立制度转向私法制度，那将是非常不幸的。这不是一个轻松的话题。在任何国家，消费者都大大多于创造者和表演者，因而使得政治上对这一讨论进行管理的处境十分尴尬。由于国内政治的这一特点，加之在互联网上共享文档所具有的全球性质，表明在国际上而非国家层面讨论这一问题，也许更合时宜。十九世纪，由于作者对其实物作品的国际流通所涉影响表示的关注，而订立了作为 **WIPO** 起源之一的《伯尔尼公约》。我相信，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对这一穿上不同技术外衣的相同问题进行讨论，**WIPO** 仍然是合适的场所。

“从互联网上大量非法下载音乐和电影，提出了知识产权是否值得尊重这一更具普遍性的问题。在实物产品的假冒行为方面，也出现了一些非常重要的进展。这一现象早已不再仅涉及到奢侈品，而是向许多其他经济领域扩散，从而引起了人们对卫生、安全和消费者保护问题的严重关注。有组织犯罪已成为这一行为的重要方式。有数据表明，国际贸易中每年假冒商品的价值预计超过 2,000 亿美元。目前正在积极考虑达成多边协议处理这一祸害。然而，卫生、安全和消费者保护所面临的危险是全球性的，非法行为无处不在，并不局限于某一具体地区。因此，有必要反思一下 **WIPO** 这一负责知识产权事务的国际组织所发挥的适当作用。所发挥的作用应仅限于宣传和对海关官员、警察和司法官员进行培训？还是介入力度应当更大，以及在此情况下，是单独发挥作用还是与其他有关的国际机构合作？

“到目前为止，我谈到的都是危及当今知识产权制度运作的一些外部环境因素。然而，还有一些进展要求知识产权制度拓宽疆界，使其自身的任务使命与国际社会的集体意识更加合拍，而这些进展的重要性毫不亚于上述因素。

“首当其冲的是，知识产权如何有助于缩小知识鸿沟，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更多地参与其事，受益于创新和知识经济。这方面现存的差距已众所周知，但最有力的证明也许莫过于以下这一事实：少数几家公司各自每年用于创造新知识的经费，要比撒哈拉以南大多数国家各国的包括教育、卫生、基础设施等在内的所有政府部门为满足全国需求而可以动用的经费还多。总之，全世界每年用于研究与开发的经费达 1,000 亿美元。当然，因发展水平不同而带来的问题，光靠知识产权是无法解决的。但本组织最近就发展议程达成的协商一致，为本组织参与解决这一问题提供了一个绝妙的机会。

“要让发展议程履行这一诺言，我认为我们必须把政治上的协商一致落实到具体而有效的项目中去。本组织完全有机会建立一个由可以免费获得的公共科技信息数据库构成的全球知识基础设施，并以共同标准为依据进行数据交换。这一基础设施将有助于切实地分享知识产权制度带来的社会利益。通过办公自动化和培训，可以将发展中国家的知识产权局以及研究机构和大学武装起来，以参加这一基础设施的建设。

“发展议程同样还为 **WIPO** 审查其在能力建设领域所提供的服务是否有效的问题创造了机会。我认为，各国可以制定“国家知识产权与创新战略”——如需要，**WIPO** 可以在此方面提供援助；通过这些战略，本组织将能使各项能力建设活动与各国的经济资源基础以及经济目标和优先重点很好地统一起来。

“发展议程以及 **WIPO** 的能力建设活动，也为满足最不发达国家（LDCs）的特别需求提供了良机。我建议将我的前任在设立最不发达国家司方面提出的倡议发扬光大，加强该司的人力和财政资源。

“发展议程中还有一个层面超越了能力建设和基础设施，并要求不断地分析并审视如何以最佳方式让知识产权有利于所有国家，而无论其发展水平如何。进行这一审视并不简单。秘书处必须用经济研究和统计资源把自己更好地武装起来，以便为成员国进行这一审视提供坚实的经验主义基础。我打算为此目的专门成立一个司。其任务将是，为支持成员国开展各项工作提供影响研究报告，预想会影响知识产权世界的各项进展，让管理层有办法确定未来哪些战略性发展可能对本组织产生影响。

“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是另一个被认为可以拓宽知识产权范围从而更好地满足发展中国家需求的领域。同样，由于经济的全球化和通信技术的长足发展，土著人民和传统社区变得特别脆弱，以致于其传统知识体系的产品通过不正当的渠道流失和被盗用。在针对这些脆弱性开展工作的过程中，显然必须明确

承认，这些由集体创造并维持的创新与创造对人类社会作出了贡献，并必须对这一创新与创造的产物加以保护。本组织已就通过何种方式来满足这一需求的问题进行了长时期的讨论和谈判。我认为，现在已到了推进这一进程使之取得具体成果的时候了，从而让 **WIPO** 迎来范围更广的成员，并肩负起更具普遍性的使命。

“面对这些最根本的挑战，**WIPO** 并非孤军奋战。我们这一碳基技术社会的本质以及我们日益增强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依存的特点，带来了一系列极其严重并具有破坏性影响的问题，引起了整个国际社会的关注。其中许多挑战已被列入《千年发展目标》。其他一些挑战则是由相关国家的政府、评论员、媒体和民间团体所集体表达的。具体包括：气候变化、荒漠化、流行病、获得保健的机会、粮食安全和保护生物多样性。历史表明，人类社会的处理社会面临的威胁和困难时，往往诉诸技术——这一运用科学来解决实际问题的主要手段。因此，制定出旨在鼓励创造和推广技术的政策，与审议全球社会如何应答这些问题之间具有直接的相关性。这一相关性要求本组织更加积极地参与国际社会为寻找解决办法而进行的对话。我建议在秘书处设立一个司，主要任务将是参与这一对话，尤其着重了解在为迎击这些全球挑战而采取集体行动的框架中，知识产权和 **WIPO** 能作出哪些具体的贡献。我希望，通过这一举措，将更加密切本组织与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之间的合作，并为本组织与成员国之间更好地互动提供一次机会，同时还能现身说法地证明知识产权的相关性。

“为便于 **WIPO** 迎击我前面所述的各项挑战——当然还有其他一些挑战，由于时间关系，我无法在此详述——我们需要有一个能多方位发挥作用的组织。这一组织当然不是秘书处，而是成员国和秘书处，加上范围日益扩大而且越来越积极地使用秘书处各项服务的用户和非政府利益攸关者。确保这一组织有效运作的一个前提条件是，各有关方之间本着诚信的精神进行交流。这从一开始就要成为一个优先重点。我将努力设法让所有成员之间都能更好地交流，并让各成员之间的对话得到进一步加强。

“就秘书处而言，成员国近年来已明确表示，希望改善其运作和效绩。我计划在未来几年进行彻底的战略改组。具体将涉及秘书处的组织文化、业务程序的效率和各计划之间的统一、本组织各项战略目标的结构和资源。改组工作将慎重地、系统地并以职业作风展开，以确保秘书处内部以及秘书处与成员国之间的交流充分、透明。这项工作将需要数年时间才能完成，而且即使数年之后，由于本组织外部环境的变革步伐，也很有可能还将继续进行下去。对于秘书处的同事们，我想强调的是，这项工作不仅是、而且需要集体努力，我期待着与大家一起共同努力，并指望着各位给予支持。

“就成员国而言，我前面已试图指明我认为本组织所面临的主要挑战。我提出的问题要比给出的解决方案多，我认为这是一个受成员国驱动的组织行政长官所应该做的，因为所提出的问题将能检验多边主义是否具有及时应答的能力。在此方面值得回顾的是，技术变革的步伐越来越快。人类从开始直立行走并让双手从爬行中解放出来这一刻算起，发展到发明出最早的石器用了 500 万年，到学会使用火又用了 180 万年，到农业革命用了 70 万年，到工业革命仅用了 12,000 年，而到实现信息革命只用了 140 年。知识产权面对的问题，从多方面来看都是需要几代人才能解决的问题，如果由于争论和狭隘地考虑局部政治利益而眼看着解决这些问题的机遇白白地丧失，那将是很遗憾的。多边社会所面临的挑战是，这些需要几代人解决的问题出现的频率越来越高，因为技术发展的步伐正在不断缩短代与代的间隔时间。因此我们需要集思广益、灵活多变，才能应答这些问题。

“谢谢大家，我期待着未来几年与大家一起共事。”

13. 主席感谢即将就任的总干事发表就职演说，并接下来根据第 6 段第 (ii) 项宣布，工作组由 7 名集团协调员、大会主席和两名副主席以及协调委员会即将卸任的主席和副主席组成，将于下午 2 时 30 分举行会议，开始讨论。

14. 大会主席提请各位代表注意“关于新总干事任命条件的工作组报告”，并请工作组副主席介绍该报告。

15. 工作组副主席 Hilde Skorpen 博士提请注意文件 WO/GA/36/12（关于新总干事任命条件的工作组报告）及其两个附件。

16. 她表示，关于新总干事任命条件的工作组于 2008 年 9 月 22 日、23 日、24 日和 25 日举行了 4 次会议，并决定，建议大会适用大会于 2003 年 5 月为时任总干事的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批准的相同条件，但作如下修改：

- (i) 每年根据日内瓦消费物价指数（CPI）对住房津贴和出席会议津贴作出通货膨胀调整；以及
- (ii) 除享有 WIPO 国际局《工作人员条例与工作人员细则》中规定的各项权利外，加利先生还应履行其中规定的各项义务。

17. 工作组副主席请大会按文件 WO/GA/36/12 附件二中所附合同草案的规定，批准任命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担任 WIPO 总干事的条件。

18. 大会一致通过了文件 WO/GA/36/12 所载的关于新总干事任命条件的工作组报告。

统一编排议程第 5 项：

一般性发言

19. 下列 113 个国家、7 个政府间组织和 8 个非政府组织就议程第 5 项作了发言：阿富汗、阿尔及利亚、安哥拉、澳大利亚、奥地利、巴林、孟加拉国、巴巴多斯、白俄罗斯、贝宁、不丹、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巴西、布基纳法索、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乍得、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捷克共和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吉布提、埃及、萨尔瓦多、赤道几内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芬兰、法国、冈比亚、格鲁吉亚、德国、加纳、危地马拉、几内亚、几内亚比绍、海地、教廷、洪都拉斯、匈牙利、冰岛、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以色列、意大利、牙买加、日本、哈萨克斯坦、肯尼亚、吉尔吉斯斯坦、黎巴嫩、莱索托、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拉维、马来西亚、毛里求斯、墨西哥、黑山、摩洛哥、莫桑比克、纳米比亚、尼泊尔、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阿曼、巴基斯坦、巴拿马、巴拉圭、秘鲁、波兰、大韩民国、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圣卢西亚、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塞尔维亚、塞舌尔、新加坡、斯洛伐克、南非、西班牙、斯里兰卡、苏丹、斯威士兰、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泰国、多哥、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突尼斯、土耳其、乌干达、乌克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美利坚合众国、乌拉圭、越南、也门、赞比亚、津巴布韦、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非洲联盟（AU）、欧亚专利组织（EAPO）、海湾合作理事会（GCC）、法语国家国际组织（OIF）、世界贸易组织（WTO）、亚洲专利律师协会（APAA）、非洲促进知识产权协会（APPIA）、国际工业产权研究中心（CEIPI）、计算机和通信行业协会（CCIA）、国际知识产权教学与研究促进协会（ATRIP）、国际知识产权保护协会（AIPPI）、国际图书馆协会和机构联合会（IFLA/FIAB）和图书馆版权联盟（LCA）。

20. 各国代表团在发言中向主席表示敬意，赞扬他在困难时期主持辩论所展现出的奉献精神和精湛技巧。

21.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对大会再次有主席先生的英明领导表示满意，认为主席先生是非洲大陆的赤子，在前一年的大会上出现困难时刻时，是他把握了 WIPO 的航向，而现在，又是他使得本组织通过协商一致再次启航。正是本着维护本次大会共识之目的，非洲集团于 2008 年 9 月 15 日主动向主席写信，建议将协调委员会为总干事一职所提议的候选人提名作为民主和透明过程的一个成果，由大会根据既定惯例鼓掌通过。该国代表团很满意看到这一建议已经得到实现。各国都有自己的候选人，但最终各国都同意接受投票箱的判决，而且对这一判决表示满意。因此，该国代表团谨代表非洲集团，向弗朗西斯·加利先生的当选表示衷心祝贺。加利先生在 WIPO 工作多年，他的能干是出了名的，把本组织交给他，不仅让人放心，而且在这样一位英明领袖的带领下，各位团结一致，一定能够治愈最近的创伤，并将非洲贤哲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所遗留的事业继续向前推进。在过去十年中，WIPO 大放异彩，这要大大归功于伊德里斯博士的出色领导。直到他上任之前，本组织一直被认为是保护“富国”而不是推进“穷国”的组织——这一点可能对，也可能错——是伊德里斯博士赋予了本组织普遍性。即将卸任的总干事成功地在富国和穷国利益之间取得了某种平衡：既为通常来自发达国家的专利和商标持有人的服务提供良好的金钱回报，同时也力推发展议程，提倡建立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承认发展中国家的传统知识和手工艺、遗传资源以及文化产业，从而使得本组织对这些国家亦具有相关性。该国代表团对 WIPO 在伊德里斯博士监督之下对于各国家知识产权机构所提供的援助记忆犹新。1998 年，他高瞻远瞩，决定成立 WIPO 世界学院。因此，伊德里斯博士把 WIPO 变成了一个真正意义上的全球机构，在富国和穷国经济、社会和文化利益交织的情况下，努力解决知识产权问题。这些雄心勃勃的目标，通过妥善的管理而得以实现，同时 PCT 收费也在下降，新总干事接手的将是一个财务状况良好的组织。该国代表团忆及阿拉伯的一句古语：“最好的继任者接替最好的前任。”在非洲集团看来，推及伊德里斯遗留下的事业需要采取以下行动：1) 确保本组织良好的财务状况；2) 继续使得本组织对于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具有同等的相关性；3) 积极推进大会已经通过的发展议程 19 项建议的实施，并跟进尚有待通过的剩余 26 项建议；4) 继续帮助国家知识产权机构，提升科研机构获取公共领域技术信息的能力，以便促进创新；5) 为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艺术政府间委员会提供加速支持，使其扩大后的授权能够有效利用，最终制定出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条约——最近，非洲已经在这方面达成一份区域性条约，如果 WIPO 能够达成一份国际条约，将步非洲后尘；6) 探索知识产权和获取药品的权利、公共保健、气候变化等问题之间的对接口，推进伊德里斯博士的全球宣传工作；7) 在专业工作人员中进一步改善地理区域分布情况；以及 8) 加强人力和财力资源都不足的非洲局。新总干事表示将愿意和所有利益攸关方定期磋商，履行其职责，该国代表团对此感到欢欣鼓舞，并保证非洲集团一定会确保在此类磋商中非洲集团成员将随叫随到。最后，该国代表团做两点总结：首先，去年协调

委员会选举总干事的经验表明，这一过程中的投票程序过于复杂和冗长。随后进行的国际移民组织（IOM）总干事选举表明，即便是多个候选人参与的选举，依然有更简洁且效率也并不低的推选方式。该国代表团向大会建议，也许可以让一个政府间组织研究该问题。该国代表团的最后几句话要留给伊德里斯博士。伊德里斯博士是第一位来自非洲的 WIPO 长官，事实上也是第一个来自发展中国家的长官。该国代表团建议，如果要在目前仍在施工过程中的总部新大楼中永久铭刻他的名字，像此前铭刻他的诸位前任的名字一样，这不仅对于他本人来说是适当的赞扬，对于非洲来说亦是如此。

22. 罗马尼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地区集团发言，对刚刚结束的选举程序表示非常满意，并对所有为其获得成功的人所作的贡献表示感谢。该代表团向本次选举的获胜者表示敬意，并深信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杰出的专门知识和外交才能将在国际舞台上为 WIPO 树立牢固地位和进一步提高知识产权问题意识的过程中发挥重要作用。该代表团相信加利先生就任本组织领导会使他将这一重大机遇转化为一种所有知识产权制度用户的资产。该代表团认为，这一资产意味着一个致力于知识产权并旨在不断提高知识产权为发展做贡献的组织；一个提供高标准知识产权服务、响应所有类别申请人需要的组织；一个有能力可以主持任何全球知识产权相关问题辩论和解决任何知识产权相关问题、为所有国家的繁荣昌盛做贡献的组织；一个能够为各国提供所需知识产权专门知识和适应一系列包括发明者、企业、律师和一般民间组织在内的利益攸关者利益的组织；一个面向将不再成为人为对抗阶段推动协商一致的组织；一个在其成员中将依赖高级工作人员和展示敬业精神和成员国之间和谐的组织；一个将遵守其准则和原则的组织；一个将准备迎接任何挑战和随时进行改革的组织。该代表团期待与加利先生的合作，并共同寻找达到共同目标的最佳合适方式。该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对加深理解知识产权和发展之间的关系所作的贡献表示感谢，并感谢他在这一方面所作的努力。

2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表达对大会主席与协调委员会主席衷心的与深深的赞扬，并对他们在管理 WIPO 新总干事选举与确认的整体过程中表现出来的绝对的公正表示祝贺。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并确认成为 WIPO 总干事，高度赞赏他在广泛的、富有成效的职业生涯中的远见与成就，并对未来与他在 WIPO 的共同工作寄予厚望。加利先生几十年来一直是知识产权领域的重要力量。在他负责的 WIPO 专利领域的活动中，他专业地处理了专利政策问题以及《专利合作条约》（PCT）的行政管理（2007 年受理的 PCT 国际专利申请超过 15.6 万件），还主导了生物技术、遗传资源、传统知识与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政策的发展，并监督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的工作，该中心从 2000 年起管理了超过 2.6 万件有关互联网域名的纠纷，所有这些都是他值得瞩目的成就。加利先生在知识产权领域的专业知识是本组织的巨

大资源。B 集团坚定地认为他的专业知识、智力贡献与领导能力会让本组织更强大，并带领本组织取得更大的成功。代表团期待与加利先生共同促进知识产权在社会各领域与世界各地中的应用。WIPO 面对着许多挑战。值得特别关注的一个领域是帮助 WIPO 各成员国完善其知识产权制度，并以知识产权保护作为工具加快发展与繁荣的作用。WIPO 可以应对这些挑战。本组织成员国的共同努力可以加深以下领域的工作：讨论以知识产权作为工具支持创新与发展；建立授予与管理知识产权的有效的制度；本委员会开展实质性工作以减少知识产权行政障碍；以及本组织面向各成员国与有意于创造更大的经济利益的中小企业而开展的能力建设工作。WIPO 还面对着有关提高透明度、问责制与良好治理的现有举措的挑战。从为了响应联合国联合检查组的提议而进行的逐岗位评价中得到了一些建议，实施这些建议是完善本组织运作的至关重要的内容。代表团感谢 WIPO 员工卓有成效的工作。代表团认为，加利先生具有对本组织的远见以及团结本组织与所有成员国及 WIPO 利益攸关者所必需的领导能力。代表团还代表 B 集团向伊德里斯博士为 2008 年 10 月 1 日上任的继任者铺平道路并对其未来致以最美好的祝愿的姿态表示由衷地赞赏。代表团代表 B 集团祝愿加利先生在总干事的新岗位上一切顺利，并保证 B 集团国家将支持他完成在 WIPO 的使命。代表团还感谢秘书处为准备本次大会而付出的辛勤工作。

24. 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发言，对大会主席有效领导任命 WIPO 新总干事的进程表示祝贺，并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获任该职表示欢迎。该代表团满意地指出，过去数年压在 WIPO 上的不确定性终于结束，成员国信任新领导人，信任新领导人有能力引导本组织走入充满挑战的未来，在成效和敬业上再上一个台阶。该代表团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赞赏，他领导本组织长达十多年，并认为他的许多重要倡议让 WIPO 能够对迅速变化的知识产权环境作出反应，加强了本组织作为解决全球知识产权问题杰出国际论坛的地位。WIPO 的领导人过渡发生在一个紧要关头，当前的科技局面与 10 年前有很大不同。前所未有的技术创新、全球化、社会要求和更高的期望这些力量一起，对知识产权制度产生了直接作用，并继而对 WIPO 产生作用。在世界一级，人们越来越多地提出这样的问题：现行知识产权制度是否兼顾了各方利益，是否足以在二十一世纪扶持创新、促进技术发展，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就此问题，亚洲集团承认该问题存在不同看法，本着为 WIPO 合作与进步的未来奠定坚实基础的精神，亚洲集团想提议在各地区集团和成员国之间进行关于知识产权制度价值与影响的真诚讨论和认真对话，它认为这种交互有助于缩小分歧，为 WIPO 开创共同的未来。在此方面，新任总干事的真正挑战将是用能力、技能以及最重要的，更有利于发展的文化来装备本组织，以有效应对这些挑战，而且该代表团相信，加利先生经验丰富，将以透明的方式成功引导本组织穿越所有这些挑战。在 WIPO，若干重要倡议正在进行，它们对于建立一个更公平、因而更有力的知识产权制度这一共同目

标均有着直接作用，这些倡议是：发展议程，保护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专利议程以及版权和其他相关权问题。对于亚洲集团，关键的优先事项是为发展议程所有建议提供适当资金并予以有效落实，为保护传统知识、民间文艺和遗传资源制定适当准则，建立公平平衡的版权和专利制度，并在国家一级发展符合需求的知识产权发展战略。新总干事就任后，该集团希望在这些领域看到新的投入，特别希望看到 WIPO 继续并加强对发展中国家的扶持，帮助它们把知识产权变为本国经济发展的有效动力。亚洲集团向新任总干事保证，将为他今后的工作提供充分支持与合作，并将继续以建设性的态度参与有关本届大会议程具体项目的讨论。

2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代表中亚、高加索与东欧国家集团发言说，相信为实现协商一致所作的全部努力，它一直让成员国取得积极、有建设性的成果。该代表团指出，大会上届常会以来的时期，本组织经历了许多困难，但让大家普遍满意的是，成员国设法找到了妥协办法，同时还有效解决了它们面临的各种问题。该集团对协调委员会主席 Hilda Skorpen 博士有力领导 5 月 13 日和 14 日的特别会议表示感谢，经过这次会议，从 WIPO 总干事一职 15 名候选人中选出了一名候选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并已在会议上以鼓掌方式予以任命。该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推动多样化的交互以及建设广义上的知识产权制度方面的功劳与贡献表示应有的敬意，指出正是在他领导本组织期间，知识产权不再是专家小圈子和知识产权所有者的领地，成为不拥有这些权利、但正在努力利用知识产权机制建设经济的人们的财产。关于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 WIPO 总干事，该集团表示，希望在他的领导下，WIPO 将从此为了成员国、为了发展国际知识产权保护制度而发挥作用。在弗朗西斯·加利先生作为候任总干事的开幕发言中，他用精炼的语言向成员国披露了他最缜密的、高瞻远瞩的审查本组织各项活动的规划，以确保本组织为迎接时代的挑战作好准备，这些挑战是社会发展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今天没有什么人敢宣称，世界不用知识产权机制也能发展。毫无疑问，让本组织和国际社会作好知识产权机制上的准备，服务于二十一世纪的世界新秩序，是一项崇高但高度复杂的任务，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计划完成这项任务，不仅通过 WIPO 秘书处的努力，还通过与成员国的不断交互，并且以各国专利局和成员国在日内瓦的常设代表机构进行对话为基础。该集团表示支持为实现知识产权制度的发展目标所作的各种努力。此外，该集团认为，总干事本可以完成为本组织提供新的人力与财政资源、为了成员国的利益向发展进程注入新动力的任务。该集团曾经指出，它期待新预算将充分反映其所属地区的需要，而且它还期待着在不远的将来看到秘书处的组成与结构发生变化，消除依然存在的地域和制度失衡情况。他表示希望，秘书处的新结构将顾及其对 WIPO 中心管理层代表性不足的关注，并表示相信，秘书处将成为一个有机的系统，能够灵活地对成员国的需求作出反应。该集团认为，应当提高对秘书处的要求，其工作应当彻底透明，并且应当对财政资源的支出进行明白的

监督。在讨论知识产权多种多样、各不相同的问题中，WIPO 必须发挥构建体系的作用。它应当以积极主动的方式，为讨论该主题设定基调，并在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中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参与建立互相可以接受的机制。该集团特别指出，本组织要为解决可持续发展问题作出实质贡献。该集团对新设立的 WIPO 知识产权与发展委员会的工作给予积极评价，并表示希望，落实委员会工作期间议定的各项提案，将让本组织在其任务授权范围内实现具体成果。该集团指出专利法常设委员会继续工作的重要性，并指出，要建立机制，让各国——不仅是那些产出知识的国家，还有那些希望通过本质上全新的技术知识发展各自经济的国家——设计的专利法规可以大大简化技术转让过程，为这些国家的经济引入新技术以及新的主题和科技成就创造条件。该集团相信该委员会还应当留意专利领域越来越多的阻碍发明进入经济的权利滥用情况，具体而言应当建立一个强大屏障，打击“貌似专利”还有“商标克隆”，因为权利滥用拖慢了经济发展。该集团称，准备继续在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委员会还有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的框架中开展对话，协调成员国的观点，解决目前议程上的问题。该集团表示，肯定将与候任总干事以及秘书处密切协作，实现发展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的各项目标。

26. 中国代表团感谢总干事和秘书处的辛勤工作，及其为本次会议编拟为数众多、内容全面的文件。代表团通报这一年来中国知识产权事业的飞速发展，并指出，2007 年，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共受理专利申请量 693,917 件，其中发明专利 245,161 件；授权专利 351,782 件，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为 67,948 件。2008 年截至 8 月底，该局受理专利申请共计 495,708 件，其中发明专利申请量 182,756 件。截至今年 8 月 29 日，PCT 的申请量已达到 3770 件。商标注册申请量高速增长，自 2002 年以来，该国的商标注册年申请量已经连续 6 年位居世界第一。截至 2007 年年底，注册商标累计总量达 303.8 万件。2008 年上半年，审查商标注册申请 23.5 万件，比 2007 年同期增长 58.3%；裁定商标异议案件 5209 件，比 2007 年同期增长 63.9%；裁决商标评审案件 5873 件，比 2007 年同期增长 58%。代表团接下来介绍了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SIPO）与 WIPO 开展的卓有成效的合作，并指出，SIPO 与 WIPO 在推广 PCT 在中国的应用方面开展的一系列合作成果显著，使中国在 PCT 申请国排行中由 2005 年的第十名跃居至 2007 年的第七名。过去 12 个月里在北京联合举行了一些会议，其中包括 2007 年 11 月 SIPO 与 WIPO 在北京联合举办的“《专利合作条约》（PCT）国际会议”；2008 年 6 月，SIPO、WIPO、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ARIPO）在北京联合举办的中非知识产权局局长会议；以及与 WIPO 世界学院合作于 5 月在北京举办的全球知识产权学院院长会议。代表团进一步介绍了其在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方面取得的重要进展。2008 年 6 月正式公布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纲要》，揭开了中国知识产权保护的新篇章。它认为，随着《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出台及彻底实施，中国对知识

产权的法律保护也将更为完善，对革新成果将更为尊重。在商标领域，国家工商总局高度重视缩短商标申请审查周期问题，确立了三年解决商标审查和评审积压的目标，积极采取了签订目标责任书、充实审查力量、调整和增设内部机构、完善激励机制等多项措施。商标行政执法力度也不断加大。2008 年上半年,全国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共查处商标违法案件 2.1 万件，其中一般违法案件 3048 件，侵权假冒案件 1.8 万件，涉外商标案件 4383 件，案值 3.97 亿元，罚款 1.75 亿元，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的涉嫌犯罪案件 50 件、犯罪嫌疑人 53 名。它补充说，在版权方面，中国加强了立法工作，相关立法部门正在开展中国著作权法第二次修订工作的前期调研，《民间文学艺术作品著作权保护办法草案》也正在前期审议当中；在执法方面，中国政府已经连续三年开展了打击网络侵权盗版专项治理行动，今年开展的第四次网络专项行动以非法转播奥运体育比赛活动作为重点打击对象，成绩显著，维尔布鲁根主席代表国际奥委会对中国奥运版权保护工作给予高度评价。此外，国家版权局开始建设版权网络监管平台，利用新技术提高版权保护工作效率；同时还设立了反盗版举报电话“12390”，建立了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中心，完善了举报奖励制度。代表团进一步介绍了目前中国专利法正在进行的第三次修改。此次修改一方面旨在提高专利授权标准，强化专利权保护，例如采用绝对新颖性的专利授权标准，赋予外观设计专利权人许诺销售权，体现了该国尊重知识产权，鼓励创新的决心和努力；另一方面体现了知识产权制度应当更好地维护公共利益的理念，特别是希望解决公共健康和遗传资源保护问题，例如增加专利权保护的例外情形，完善强制许可制度以及增设遗传资源来源披露要求。专利法修改建议由中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于 2006 年 12 月上报国务院。2008 年 7 月，国务院讨论通过了专利法修正案（草案）。2008 年 8 月，人大常委会对草案进行了第一次审议。根据该国法律规定，修正草案需经常委会三次审议。因此，预计该修正案将于 2009 年初通过。它接下来表示，当今世界，经济全球化趋势在进一步加深，各国之间的利益相互交织，因此，正在进行的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讨论不仅会对发展中国家的未来产生深远的影响，也会使在全球化背景下和发展中国家利益交织在一起的发达国家从中受益。CDIP 自成立以来一直紧紧围绕成员国大会的授权，积极推动 45 项议定提案的实施。它希望 WIPO 能够为上述议定提案的实施提供充分的人力和财政资源支持，使其尽快得到有效实施，以使包括中国在内的广大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切实从中受益。代表团重申了其对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IGC）工作的支持，并强调全面、合理地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对发展中国家具有重要意义。它希望看到该委员会在未来的讨论中尽快取得突破，就缔结有约束力的相关国际条约达成初步一致。该代表团愿与其他代表团一起，对加利先生当选为新一届的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它相信，凭借多年在知识产权多边机构工作的丰富经验，及对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的深刻和准确的理解，加利先生定能使 WIPO 迅速充满活力。加利先生刚才的演讲中，从十几个方面谈到全球知

知识产权制度未来的发展前景和需要解决的问题，谈到了本组织所面临的挑战和机遇，令人印象深刻而且深受鼓舞。它完全支持加利先生成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未来六年的领导人，并保证在未来本组织的各项工作中，给予其及其领导的组织最全面的支持。代表团相信，这一新任命将开创 **WIPO** 一个崭新的时代，同时也将有利于各方（包括成员国、观察员国家和工作人员）再次坚定信心，使 **WIPO** 作为联合国负责知识产权事务的专门机构，牢记《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在推动各国利用知识产权制度为本国造福，帮助各国充分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和服务知识产权用户方面，继续发挥着关键作用。与此同时，它也向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感谢，感谢其为 **WIPO** 服务长达 25 年，及其自 1997 年就任 **WIPO** 总干事起，以富有洞察力的眼光，先后为成员国提供了传统知识、民间文艺、遗传资源（**IGC**）、发展议程等新的平台。代表团十分珍惜与伊德里斯博士领导下的合作。伊德里斯博士就任 **WIPO** 总干事的 11 年，是中国经济高速发展的 11 年，也是中国知识产权事业迅速成长的 11 年，伊德里斯博士对此也做出了卓越贡献。代表团在此表达敬意和感谢之情并衷心希望伊德里斯博士能够愉快地享受离开 **WIPO** 后的人生。此外，它还感谢协调委员会主席和她所领导的工作组的辛勤工作，为未来总干事顺利的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它很自豪地参与并见证了 5 月协调委员会的重要时刻，成为通过公平、合理、合法的程序，缔造一个在国际事务中发挥日益重要作用的国际组织未来的一部分。它很高兴地看到 5 月份的努力今天取得了圆满的结果。它接下来指出，随着知识产权在经济发展中的作用日益凸显，在当前全球经济严峻的形势下，能够较好抵御风险的企业也是那些能够通过自己拥有的知识产权在市场上占据领先优势地位的企业。它希望未来在 **WIPO** 进行的讨论能够鼓励各成员国更多的企业加入全球创新活动的行列，充分利用创新活动的成果，以创造出更多的财富和价值。代表团最后保证，作为负责任、重承诺的国家，中国将一如既往地支持您所领导的大会以及其它 **WIPO** 各委员会的工作，积极参与各项重要议程的讨论，进一步深化与 **WIPO** 在知识产权教育、宣传和保护领域的合作，继续加强与广大成员国的交流与合作，并希望本组织在未来的国际知识产权事务中更加卓有成效地发挥作用。

27. 古巴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GRULAC**）发言，感谢即将离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所做的工作，并祝愿他在未来承担的所有工作中取得成功。该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表示欢迎，祝愿他在领导本组织履行新的职责过程中取得成功，并重申 **GRULAC** 成员愿意协助他在任期之内取得杰出成就。**GRULAC** 相信，在他的领导下，秘书处将与成员国开展系统的对话。**GRULAC** 也希望新总干事将加强与成员国的对话和合作，并让成员国更多地参与预算的制定和本组织优先项目的建立。该代表团说，**GRULAC** 还希望优先考虑的工作应该是落实发展议程，在本组织的高管理层职位和秘书处的工作人员组成中应该有更多的代表性，以便实现多方面性和公平地区代表性的原则。该代表团承诺 **GRULAC** 成员国将积极地和建设性地参与本组

织的活动，并将为本组织的管理作出贡献，确保工作得到满意。对此，证据显示越来越多的 GRULAC 成员国在参与讨论，提交重大建议，例如发展议程和讨论诸如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的相关问题。GRULAC 相信新总干事在以下他称之为本组织双重任务的过程中将能够领导 WIPO 取得满意成果，即：第一，作为全球经济的服务机构，第二，作为一个发展组织。关于第一方面，加利先生已经证明在其管理和领导的 PCT 部门和 WIPO 仲裁和调解中心的工作中取得了实效和效益。关于第二方面，发展层面，该集团认为，正如加利先生所说，必须承认的是知识产权制度的存在不仅仅是为了权利人，而且还为了建立这种制度所追求的社会效益。发展议程的最大挑战之一是将发展层面纳入 WIPO 的所有领域，不要忘记在发展的重大领域里知识产权可能出现意想不到的或不愿意看到的效果。GRULAC 希望 WIPO 成为一个杰出的组织，并同意 WIPO 应该在知识产权及其他公共政策领域重叠的其他国际机构所发生的政治进程中充当更积极的角色。它对本组织 2009 年就专利给健康卫生、环境、气候变化和食品安全等带来影响的问题将召开的一次会议表示欢迎。GRULAC 深信优先考虑当前有关的问题将避免在 WIPO 以外进行的知识产权谈判。最后，该代表团说 GRULAC 认为 WIPO 应该利用其专门知识就其他主题与其他国际机构开展讨论。

28. 法国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 27 个成员国发言，对秘书处所开展的工作表示感谢。代表团说，它期望能够举办富有建设性、富有成效和富有成果的会议。它对协调委员会提名的候选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总干事一职表示欢迎，它认为这是本组织历史新篇章的开始。它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为知识产权事业所作的工作表示感谢，并预祝他在未来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希望加利先生就职期间能够保持透明度，并与其他联合国专门机构的做法保持一致，为此它相信，这将促使本组织继续以富有建设性的精神开展各种不同委员会的工作，同时牢记本组织促进知识产权发展这一首要目标。代表团重申它对促进建立有效的、利于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的国际知识产权制度表示支持。为此它支持 WIPO 所作的各种努力，同时鼓励所有其他成员国为此积极地开展工作。关于落实根据 WIPO 发展议程所提出的建议，代表团对尤其在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内部所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同意支持有效、快速地落实发展议程的建议，同时在预留落实建议所需的资源方面确保尊重 WIPO 计划和预算相关程序。代表团对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所取得的进展表示称赞，并期望委员会做出的在下一届会议上审查遗传资源这一决定可促进工作取得进一步的进展。因此，在委员会有权审查的三项议程中应给予其平等的对待。代表团指出，就传统知识保护而进行的差距分析草案可促使确定要开展工作的具体领域，并从长期角度确定和确保对该知识予以正确保护。代表团重申，欧盟及其成员国支持进一步开展工作，为传统知识的法律保护制定国际专门模式或其他不具约束力的备选方案。代表团回顾说，在保护传统文化表现形

式方面，可在国家或甚至区域层面找出解决方案。它回顾说，现有的一些文书可满足土著社区产生的大量需求。音像表演保护和广播组织保护事宜已经列入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第十六届会议的日程之中（于 2008 年 3 月举行），并仍是下届会议的议程之一，代表团对此表示满意。在保护广播组织方面，代表团希望，大会委托主席作为其任务授权而开展的分析工作，能够在辩论中取得进展，并尽快就此达成共识。关于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的工作，代表团对其就委托秘书处对 4 项事宜编拟初步研究这一工作而达成了一致意见表示满意，这 4 项工作为：推广专利信息、可专利主体的例外和权利限制、专利和技术标准和客户一律师特权（参见文件 SCP/12/4 Rev./26.06.2008）。代表团希望，未来所开展的讨论将可助于尽快编拟一份兼顾平衡的工作计划。考虑到在世界范围内开展打击假冒盗版活动的规模和该项活动的进一步发展，代表团回顾说，执法咨询委员会（ACE）应该允许在代表团之间继续进行有价值的经验交流，从而在打击该恶劣现象方面取得更富有成效的成果。最后，代表团指出，欧洲共同体加入《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注册海牙协定》日内瓦文本已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这在共同体设计制度和国际设计制度之间建立了联系，这继而也会促进程序简化、用户成本降低。

29. 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LDCs）发言。它对加利先生在选举中获得 WIPO 总干事职位表示祝贺，并保证全力支持最不发达国家来履行振兴一个需适应飞速变化的知识产权格局的组织这一紧迫任务，创建一个能使所有成员和用户以及利益攸关者收益的具有相关性和包容性的组织。它认识到这将不是一项轻而易举的任务，也不是一项具有权宜之计的任务。但是，最不发达国家完全相信新总干事的奉献精神、专门知识和经验，同时对新总干事接受挑战和将本组织推向新的高度的能力充满信心。在这一进程中，他们承诺将给予支持并拥有耐心。有效利用知识产权对最不发达国家的未来是至关重要的，如同对其他国家一样，因为它可以通过激励创造和创新来帮助他们在发展过程中所面临的挑战。因此，为了发挥协调人的作用，该代表团将继续争取及早集体提交涉及最不发达国家的问题，并继续制定具体措施，在未来数月中为最不发达国家多做工作，来履行自己的诺言。该代表团对即将离任的总干事给予了热情的评价和良好的愿望，回顾了总干事在任职期间所作出的积极贡献，这些成就许多使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受益匪浅。

30. 新加坡代表团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ASEAN）发言，热烈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收到大会对其当选 WIPO 总干事的认可，并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在加强 WIPO 和 ASEAN 之间的合作方面所作的全部努力，同时祝愿他在未来的岁月里身体健康。该国代表团同时向即将就职的总干事表达最美好的祝愿，表示相信他能给本组织在短期、中期和长期所面临的各种挑战带来效率、勇气、领导、智慧和决心，从而使本组织得以加强。为此，所有成员国，无论其经济发展水平如何，无论其属于哪一个

区域组织，都必须团结协作，最重要的是，密切与秘书处的合作。该国代表团赞扬加利先生努力与成员国建立开放式对话，并与成员国分享他对于 WIPO 未来的构想，同时鼓励他继续这样做。该国代表团承诺，ASEAN 日内瓦委员会承诺将完全致力于与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和秘书处合作，携手推进 WIPO、加强 WIPO 与 ASEAN 的合作，并表示已经为团结各成员国和推进 WIPO 做出了最好的选择。

31. 澳大利亚代表团赞扬了主席对大会工作的贡献，尤其是他在致力于确保合法程序予以公平、公正的进行并在过渡期冷静地指导各成员国方面的贡献。代表团还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在促进人们理解 WIPO 各项活动及知识产权对发展重要作用方面的贡献，并祝愿他有一个美好的未来。代表团强调，快速的技术革新、加速的全球化以及人们日益认识到知识产权对各产业的重要性反映出知识产权领域的重大变化，鉴于上述变化，这个时期对 WIPO 的发展是至关重要的。在这个充满挑战与机遇的时期，如果 WIPO 想要以公正与有建设性的方式增进各方的利益，就需要持续的坚强并有能力的领导。澳大利亚代表团热烈欢迎通过周密、公正的选举程序来核准对即将上任的总干事的任命，这会证明他的才干以及 WIPO 成员国对他的广泛赞许。它毫不怀疑他能够出色地完成有利于各方的团结 WIPO 集体的任务，因为他具有令人印象深刻的资格、丰富的技术专业知识与卓越的为 WIPO 效力的记录，还有例如充满创造力、廉洁和与各成员国有紧密关系等才能。它补充说，他已经用实践证明他会致力于管理发展议程的实施并为不同的经济体的创新提供世界一流的服务。代表团认为，即将上任的总干事是本组织在数字化与全球化世界中应对挑战并抓住机遇的理想领导人，而且他提出的高要求的议程体现出他清晰与广阔的远见。代表团感谢协调委员会主席指导委员会的工作，并感谢各集团协调员，是他们的领导确保了本次任命的顺利完成。代表团感谢支持此次统一结果的同事们，并代表澳大利亚政府祝贺即将上任的总干事，对过去一年来与他的合作表示满意，并期待与新岗位上的他共事。澳大利亚在过去的一年中积极参加 WIPO 会议。澳大利亚期待在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里开始友好合作与有建设性的讨论。为了实施 WIPO 发展议程有关提案临时委员会的各项建议，已经开展了许多重要的工作。澳大利亚敦促各成员国本着合作的精神继续为所有成员国的利益而积极、有效地实施发展议程中的各项行动。2008 年，澳大利亚在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中依然表现活跃，它完全支持 WIPO 继续与其他论坛合作，讨论包括传统知识、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等共同关切的问题。澳大利亚认为，IGC 为遗传资源建立一个有用和相关的工作计划是非常重要的，另外，专利常设委员会的讨论让它受到鼓舞，期待可以制定一项兼顾各方利益的工作计划，从短期和长期取得真正实用的成果。澳大利亚欢迎继续开展包括专利合作条约工作组的有关 PCT 体系改革的工作，以改善申请人对 PCT 体系的可用性。我们对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的工作不断取得进展感到满意。澳大利亚

认识到为各个不同地区的权力拥有人寻求促进成果一致性的重要性，并感谢其他成员国为达到该目标和为明确不同制度的趋同领域而提供的合作。澳大利亚还感谢其它马德里联盟成员国支持澳大利亚的提案，该提案建议引入最低标准，要求各局应在商标获得保护时向商标持有人提供信息。这是用户所要求的一项重要服务，因此澳大利亚敦促马德里大会成员在本周晚些时间讨论该提案时对其予以支持。澳大利亚鼓励其他成员国向其用户团体征求意见并积极参与正在开展的工作，即确保马德里体系能够符合国际化经济中商标拥有人的需求。澳大利亚欢迎 WIPO 与有关《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尼斯协定》特别联盟（尼斯联盟）的特设工作组开展工作，精简与更新尼斯分类的修订程序，并且它期望为 2009 年在该领域取得进一步进展作出贡献。澳大利亚参加了 2008 年 3 月举行的 WIPO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第十六届会议。澳大利亚重申它已经准备好进一步讨论关于在新的通讯环境下保护广播组织的拟议条约。澳大利亚政府也承诺为视觉艺术家引入追续权（或艺术家再售版税）。2007 年 5 月 26 日签署《商标法新加坡条约》以后，澳大利亚正在为该条约的正式生效经历必要的国内审批程序，并且加入《专利法条约》的类似程序也在进行中。鉴于这些条约在精简行政要求与降低有关体系用户不必要的费用方面的重要性，澳大利亚鼓励所有成员国考虑上述条约带来的利益。为了进一步改进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的质量管理体系，澳大利亚继续根据 PCT 检索与审查指南全面地审议本国的做法与程序，并确保与恰当的最佳做法一致。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还为其检索工具作了巨大的投资，包括采用了欧洲专利局的 EPOQUE 工具。澳大利亚 2008 年的一个主要成就是召开首届高级商标官员论坛。该论坛汇集了 45 个经济体的官员，就商标局现在和未来面临的挑战进行探讨。与会者认为该论坛非常有用。与该论坛与“商标赛舟会——亚太区会议”一并召开，由国际商标协会（INTA）与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共同举办。这是 INTA 第一次在澳大利亚举办类似的活动。来自全球各国的约 300 名高级商标官员、法律专业人员和商标拥有人参加了这次活动。来自亚洲太平洋地区的参与者特别多。澳大利亚在过去的 12 个月里与亚太地区各国保持合作。根据在澳大利亚政府“澳大利亚领导人奖”（ALA）奖学金计划，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接待了来自 6 个国家知识产权局的领导人，为期三个月。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还与香港知识产权署、新加坡知识产权局合作，协助 APEC 经济体成员提高公共教育的能力与增强公众意识。根据 WIPO 与澳大利亚有关向亚洲与太平洋地区提供知识产权技术援助的联合声明，WIPO 与澳大利亚会继续积极地参与亚太地区的知识产权技术援助计划。让澳大利亚深受鼓舞的是，WIPO 与各知识产权局加强交流与合作，增加规划与实施其能力建设计划的透明度，为在所有地区促进各项计划的协调与实施作出贡献。澳大利亚期待继续与 WIPO 及各成员国进行富有成果的合作，为各方的利益进一步完善和加强知识产权制度。

32. 瑞士代表团与其他已经发言的代表团一样，祝贺主席与协调委员会主席巧妙地主导新总干事任命的有关程序与这个过渡年期间进行的辩论。在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时，代表团解释说，它不仅是作为一个 WIPO 成员国代表团讲话，还要作为与瑞士有着百余年历史渊源的享有盛名的组织的主办国代表，以及作为与 WIPO 紧密合作的（尤其是在 PCT 领域）欧洲专利局行政理事会主席讲话。代表团提及加利先生具有出色的专业与人文素质和外交与政治才能，同时它表示完全赞同加利先生刚才的发言。由于加利先生过去的经历，他成为了知识产权问题专家并且十分熟悉 WIPO 的内部运作，这些都将成为他在新岗位上宝贵的财富。加利先生与各成员国面临的主要挑战包括：经济与贸易全球化，不断加速的技术进步，例如环境恶化等发展问题与全球性问题。这些都需要从知识产权的角度更加及时与复杂地予以应对。WIPO 应该回归其最初的使命，起到催化剂的作用，并再次成为对知识产权问题具有国际水准的中心。所以，令人感到幸运的是，WIPO 及其成员国会在今后的日子里接受像加利先生那样有才干的人的领导，并可以信任效力于本组织的能干的工作人员。至于组织事项与文化，近年来成员国已经为健全 WIPO 的管理采取了各种行动，以增加透明度和强化规定。其初步成果体现在审计与监督方面。但是，仍然有必要继续努力，以达到各个领域的预期成果，尤其是在基于逐岗位评估的机构改革计划方面。机构改革、更相关和有针对性的资源利用及有保证的效率提高，会对本组织在所有领域包括各种注册联盟和技术合作活动与法律完善领域的活动起到积极的影响。在工作层面，代表团只能鼓励与支持新总干事为增加国际注册体系的价值而努力，这一直以来并会继续成为 WIPO 的力量来源与主要成就，而且也是通过这些活动才有可能为本组织的其他活动提供资金。至关重要的是继续完善向成员国、用户和公众提供的服务，以确保这些体系仍有一定的吸引力并且可以运行。鉴于越来越多的来自马德里体系和尤其是来自专利合作条约（PCT）的注册申请，上述需求也更加紧迫。瑞士依然相信，加强 PCT 可以帮助消除所有主要专利局的现有积压量。需求管理，尤其是有关 PCT 的需求管理，仍然是 WIPO 的重点关注之一。至于其实质内容，本组织有必要加强与其他国际组织和政府的特别联系，进一步发展其专业知识并把本组织定位为处理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各种重要问题的权威中心。各技术性委员会近年来相对来说仅稍有进展，而重新启动在例如专利与权利落实领域的工作的时机已经到来，并应以新的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为榜样。这将确保 WIPO 仍然是具有最高水平的知识产权讨论与谈判的多边论坛。在合作与发展领域，代表团相信新总干事会明确各国的不同需要，并相应的采取行动和配置适当的资源。面对着所有这些挑战，也像他的演讲中所反映的，加利先生作为新总干事而因此要肩负起成为 WIPO 复兴工程师的责任。对他当选的一致称赞反映出所有成员国、知识产权制度用户和一般社会团体的共同希望。代表团相信加利先生和他的新团队会充满魄力、巧妙和有效地领导 WIPO 走向美妙的复兴之旅。代表团强调说，即将卸任的总干事的主要成就之一就是他对确保与所有利益攸关者及一般

社会团体进行开放、公开的知识产权对话的贡献。它祝愿伊德里斯博士在未来取得成功。最后，代表团代表联邦委员会和瑞士向加利先生保证，它会全力支持他在就职演说中阐述的项目予以成功实施。

33.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为参加 WIPO 成员国大会感到高兴，并对主席重担职责表示祝贺，称信任他的能力，相信在他有力的领导和专业精神之下将取得重要成果。该代表团表示，将全力为范围大、任务重的议程上各项任务提供支持，同时为秘书处准备的文件内容详实、为讨论提供便利表示感谢，并感谢秘书处帮助在印度尼西亚发展有效的知识产权制度。该代表团对巴基斯坦和新加坡代表亚洲集团和东盟日内瓦委员会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并高兴地向大会报告，印度尼西亚政府致力于发展有效和高效的知识产权制度，促进本国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印度尼西亚政府谋划了若干重要办法，在国家一级促进知识产权制度的保护和利用。该代表团称，期待 WIPO 完成其促进每个成员国发展的重要职责，并强调打算开展合作，帮助让 WIPO 的工作更高效、更有效。该代表团想再次强调 WIPO 按需求并平衡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利益向发展中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的必要性和紧迫性，以便提高机构能力，使它们可以优化知识产权制度的实施与利用。该代表团指出，与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工作相关的各计划落实工作进展缓慢，这实际上已经过讨论并得到成员国核准，并认为 CDIP 各项计划的落实将证明 WIPO 及全体成员国对建立活跃、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的承诺。关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该代表团对委员会的工作和成绩表示高度赞赏。该代表团特别表扬了为解决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承认与保护问题所做的努力。尽管承认在制定一部或多部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国际文书上没有明确的时间要求，但该代表团认为委员会的工作非常缓慢，希望定于 2008 年 10 月中旬举行的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取得更多更具体的成果，并进一步称，考虑到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保护与承认问题的重要性，他们希望在本十年结束前制定并落实一部或多部文书。关于其他委员会和工作组的工作，该代表团借此机会对目前取得的进展表示赞赏，强调应当考虑所有成员国的利益与关注。该代表团发言的最后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担任 WIPO 总干事的领导工作表示诚挚感谢和由衷赞赏，祝他未来取得巨大成就。它还向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新总干事表示祝贺，希望新的管理结构将让本组织上上下下有更多的善政、透明与问责，并且努力顾及全体成员国和利益攸关者的观点。

34. 日本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表示最热烈的祝贺，对他的优秀品质以及法律和外交才能表示赞赏。该代表团相信加利先生的才干和经验能使他振兴 WIPO，为其增添活力。该代表团简要叙述了对加利先生所领导的 WIPO 将应对的挑战的认识，谈到了 PCT 制度发展这一全球知识产权基本设施和知识产权在发展中国家经

济发展过程中所发挥的作用。该代表团认为经济全球化同时使发达经济体和发展中经济体中的专利申请量迅速增长，相同的发明申请在多个国家提交。该代表团称应制定一种制度来应对这一迅速增长的态势和用户的需要，包括加强全世界提供有效全球保护的知识产权局之间共享工作的活动。该代表团强调了加利先生作为副总干事在促进 PCT 制度及其信息技术基本设施工作过程中的所发挥的重大作用，真诚希望在加利先生的领导下，WIPO 将建立全球化的基本设施，特别是提高 PCT 国际检索报告的可用性，促进优先权文件的交换。该代表团指出，WIPO 通过采纳发展议程认识到在知识产权作为经济增长手段的过程中技术援助的重要性。该代表团提到已采纳的建议如何帮助成员国加强其国家保护国内的创造、创新和发明的能力，从而实现真正的经济发展。该代表团提到该国的经验就是致力于促进 WIPO 的活动的一个例证，并指出该国的经验帮助日本成功地实现了国家的经济发展。该代表团希望提出一个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新倡议，建立一种基于网络的一站式服务来分享经济活动与知识产权成功接合的最佳做法。该代表团提出这种服务可称之为 WIPO “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发展经验分享” 数据库，简称为：WIPO E-SPEED 数据库。已为其他代表团拟好了一份详细解释这一倡议的解释性文件，各位代表随时可以查阅。该代表团衷心希望 WIPO 能利用这一拟议的倡议来促进发展中国家知识产权的所有权，从而为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作出贡献。然后，该代表团借此机会提到了日本每年向 WIPO 提供技术援助的自愿捐款约 240 万瑞郎，又指出除此之外日本 2008 年为非洲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新创立了一项 110 万瑞郎的信托基金，并解释说 WIPO 不久将利用这项新基金来推动各项合作活动的开展。该代表团以此为例来说明日本将继续与 WIPO 进行有利于发展中成员的合作。该代表团接着列举了一系列 WIPO 所开展的活动，并指出在他们看来所有这些活动都是非常重要的，只要扎扎实实讨论，一步一步向前迈进，每一项活动都可能取得进展。WIPO 职责范围内的一些事项，例如遗传资源和公共卫生，在其他国际论坛中进行了讨论。因此，该代表团鼓励 WIPO 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充分利用其知识产权领域的专门知识在与其他国际组织密切合作处理那些问题的过程中发挥主导作用。该代表团最后说，它相信知识产权是促进经济发展不可缺少的手段，因此，应该为全球经济发展在全球范围内利用这一手段。该代表团重申日本将积极致力于帮助 WIPO 开展各种活动，并因此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积极参与旨在创建更美好的知识产权制度的各种讨论。作为结束语，该代表团也再次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表示祝贺，希望他获得成功。

35. 大韩民国代表团对新任总干事表示祝贺，它相信，凭借其正直和在知识产权方面的专业技能，他可促使 WIPO 有效地处理关键的知识产权事宜。代表团认为，当今最严重的全球威胁是气候变化及其对世界各地的食品、水和能源以及最终对人类未来所产生的影响。它确信，创新是解决现有问题的最有效的工具。它鼓励知识产权界积

极支持创新和发明的发展。代表团说，大韩民国致力于研究气候变化和消除贫困等方面的事宜，并于近期通过了关于“降低碳量，追求绿色发展”的国家议程。它建议，由于边缘化和贫穷社区面临的特殊困难，因此应该在 WIPO 的引导下建立一项推广技术信息，最有效地利用本土可用资源的机制，并表示，韩国信托基金将为此作出贡献。代表团确信，确保有效地利用贫穷地区的本土资源以便保证能够提供可持续的食物、水和能源链这一问题极为重要。它指出了公平贸易流动的可行性，并指出，能够帮助边缘化生产者从脆弱的地位发展为经济上自给自足。它提到了世界范围内所提交的专利申请量正在逐渐增多，并指出，应该用更简单的程序和更少的国际壁垒统一知识产权制度。代表团对欧洲专利局（EPO）、日本专利局（JPO）和美国专利和商标局（USPTO）采取行动解决上述问题一事表示称赞。它认为，打击在线假冒与盗版是需要采取国际合作行动的另一领域。代表团指出，由于其自身的经济近代史和已提升为主要的经济大国这一原因，大韩民国可准确地辨别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所面临的挑战。因此，大韩民国将不负众望，准备在国际知识产权界担负更多的责任。代表团宣布，在下一个财政年度，有可能将韩国信托基金的预算增加 33%，即从 6 亿韩元增加至 8 亿韩元。它指出，侧重于加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设施的活动将会更加受到欢迎。它进一步指出，国际知识产权培训学院，这一 WIPO 的第一个正式合作伙伴培训学院，将继续为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学员提供高质量教育。代表团最后强调了在 WIPO 内部保持透明度、平衡和高效的必要性。

36. 摩洛哥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国家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它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敬意，伊德里斯博士在其两任任职期间，给 WIPO 带来了一体化战略，并使本组织成为在知识产权领域采取国际行动的带头人，使知识产权成为了促进发展和创造财富的主要因素。它继续对加利先生的当选表示祝贺，并确信，其卓越的才干将使 WIPO 有效地迎击技术演变、发明和创新所带来的目前和未来的挑战，并能够增强其在国际舞台上的作用，将知识产权制度转变为促进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的主要工具。代表团认为，在知识产权作为促进发展的工具和作为促进各代人和多边团结的因素，现在应该在该阶段启动国际局和本组织的成员国之间的互动对话。此外，它希望强调下列数点：首先，应该利用技术进步带来的机遇和挑战，使知识产权法更加灵活、更加有效，从而促进知识产权的创造力、生产力，提高其价值；其次，应该促进知识产权制度，在权利持有人和社会大众之间保持平衡（尤其是获取医药、知识、食物和缩小数字鸿沟方面），并确保最佳地利用国际协定（包括 TRIPS 协定）中所规定的各种灵活性；第三，落实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这是一项由国际社会共同开展的事业，从而确保 WIPO 适当地发挥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的作用，并对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出贡献；第四，应该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使其免受非法使用和误用，并由此在适当的政府间委员会内部进行磋商；

第五，强化培训计划，加强各地区局的能力，包括阿拉伯局；第六，应该在国际局内部在落实项目和行动计划方面确保公平地体现地域代表性。代表团强调，摩洛哥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制度以及 WIPO 各委员会和机构所发挥的作用和所开展的工作，并试图确保合理地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资产以促进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国家知识产权立法已经得到了全面性改革，也正在进行意识建设和培训工作，以便营建知识产权文化，打击盗版和假冒行为。最后，代表团希望它将能够继续借助于本组织所提供的无价的支助。

37.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感谢主席在确保选举新总干事过程公平和透明方面所表现出的绝对诚信，并向加利先生表示热烈祝贺，认为他的远见、性格、专业方面的杰出成就以及领导才能，一定会给 WIPO 带来美好的前景。该国代表团相信，为确保本组织在未来的成功，加利先生需要着重处理几项倡议。首先，实施根据联合国联合检查组的建议开展的逐岗位评估提出并已经达成共识的各项建议。其次，实施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所提出的各项与发展有关的提案。再次，推动 WIPO 在专利法协调和其它领域的实质性工作；最后，管理好 WIPO 工作人员和服务的增长，继续保持 WIPO 作为专门处理复杂知识产权问题的联合国专门机构的声誉。该国代表团祝愿加利先生以及整个 WIPO 团队能够取得圆满成功。对于即将卸任的伊德里斯博士，该国代表团衷心感谢他为顺利过渡到新总干事所做的努力，祝愿他在未来的日子里万事如意。该国代表团呼吁各成员国面向未来，与所有的利益攸关方一道，为 21 世纪创建一个更强大、更团结、能够保护发明家和创新者的 WIPO，确保知识产权创造者和生产者的权利，激励和加强未来全球各区域知识产权创造者的工作，建立一个更强大更团结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将不断的发展和富强所带来的益处传播到世界的各个角落。正是这些发明家和创新者，通过其天才智慧、不懈努力，创造了知识产权，而在日益全球化的经济中，知识产权已经日益成为共同富裕的核心。该国代表团相信，如果所有的成员国都能抓住 WIPO 新领导人所带来的机遇，克服过去的困难，充分实现这些共同的机遇，一定能够取得成功。

38. 哥斯达黎加代表团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近年来的工作，并欢迎新总干事，它表示该政府会全力支持他未来的工作。代表团强调，最重要的是，本组织及其工作人员能够恢复正常，重新为了促进知识产权制度和有利于发展中国家发展的制度应用而开展工作。代表团强调说，尽管取得了许多成就，但仍有许多待开展的活动，它希望，本组织领导人的更迭及发展议程的协商讨论，可以为修订指导多边合作领域决策的标准与原则提供一个机会。另外，它强调 WIPO 恢复在涉及知识产权的国际舞台上的领导地位及参与不同论坛中所有谈判活动的重要性，它还强调对本组织改组与资源利用合理化的迫切需求。代表团还通报说，哥斯达黎加在国内、地区和国际层面主持了一些重要活动，这对促进知识产权起到了显著的多米诺效应，它建议说 WIPO 应该

在官方网站上开设专门区域，让成员国可以公布在国际层面开展的讲习班和活动中取得的成果与结论。另外，代表团说，哥斯达黎加是第一个在商标注册领域采用 IPAS 系统的拉丁美洲国家，并补充说，它将于近期采用专利注册领域的系统。代表团感谢本组织对哥斯达黎加的信任及其对上述项目提供的支持。它还说，为了保护知识产权，哥斯达黎加已经着手开展一个项目，以实现结构、法律框架和技术系统的现代化，并在年度预算中划拨出财政资源对该项目投资。作为一个例子，代表团提及了会在 2009 年实现工业产权注册与版权及相关权注册的全面数字化。为了达到上述目标，来自 WIPO 的坚定支持是最重要的，而且无论本组织内的人员如何，都有必要让本组织的结构保障实施由成员国提出的计划与项目的连贯性。最后，代表团重申，它无条件支持新总干事，并再次表示，它相信 WIPO 能够考虑到国家之间缺乏对称性，并成为能够高效率、有效果地发展知识产权的主要机构。

39. 印度代表团祝贺主席引导进程，以透明与公平竞赛推动 WIPO 领导人顺利过渡。该代表团向候任总干事表示祝贺，表示对他有效的领导有信心，确信他的领导将公平地顾及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利益。它向他保证将给予全力支持与合作。该代表团还对卸任总干事在困难时期鼓励参与和集体行动、领导有力表示赞赏，并给他最美好的祝愿。它说，印度近年为建立现代化、有活力的知识产权制度采取了若干措施，印度的法律框架完全符合国际义务。印度制定的模式在知识产权权利人与公众利益关切之间作了认真设定。印度启动了一项大型现代化方案，并因此被承认为国际检索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印度还开展了一场声势浩大的宣传计划。印度在 20 年前经历了信息技术革命，目前正处在知识产权革命的前夕，这将引入一个公平公正的制度。该代表团注意到近年人们对知识产权的经济方面更加关心，为 WIPO 朝着该方向在国际和国家两级采取若干措施感到欣慰，希望能继续下去。该代表团重申了对 WIPO 发展议程的坚决承诺，它是一个光辉的典范，显示了成员国、民间社会和秘书处团结一心、讨论影响知识产权和经济发展的各种有利因素和制约因素所能实现的成果。2007 年就此主题在新德里举行了一次非正式会议，为该进程增加了动力，印度为参与其中感到自豪。该代表团敦促迅速有效地落实成员国协商一致通过的各项建议。它还支持在 CDIP 和 WIPO 其他机构之间建立密切合作的机制，争取让发展议程进入 WIPO 所有活动的主流。该代表团强调，要制定内容充实、重点突出的行动计划，针对专利制度审议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的国际方面，还要有适当有约束力的国际文书。就此问题，它支持 IGC 的各种努力以及为取得一致意见推动讨论的“差距分析”等倡议。该代表团对专利法常设委员会取得的进展表示赞赏，重申统一知识产权制度的必要性，但警告说，统一知识产权法，如果不公平地处理所有相关问题和关切，不可能成功。该代表团强调要采取有包容性的方针，顾及全体会员国的主要关切。它密切关注了有关广播组织条约经合并的案文草案的讨论，在要解决的基本问题上找到了差异；它将

建设性地参与这些讨论。该代表团将致力于主席开幕讲话中提到的和解过程，并期待着在应对 WIPO 面临的各种挑战中发挥关键作用，这一进程中的指导原则将是协商一致和集体方针。最后，该代表团再次对卸任总干事表示感谢，对新任总干事表示热烈祝贺。

40. 巴基斯坦代表团对主席领导本组织渡过艰难过渡时期表示祝贺。在对 WIPO 及其他国际组织具有长远影响的决定性时期内，它对主席进一步巩固本组织地位的种种举措表示赞赏。该代表团对即将上任的总干事表示祝贺，它认为他具备有效领导本组织所必需的业务素质、能力、专门知识和经验，因此，他是恰当的人选。虽然巴基斯坦在竞争中有一位候选人，但是它完全认可这一民主进程的结果。该代表团说候任总干事将有能力领导 WIPO 走出具有不确定因素的阶段，他不仅仅能成为一个有效的管理者，更重要的是，能成为一名具有远见能使 WIPO 承担更多义务和提高生产力的领导人。这是一项非常艰巨的任务，因为未来知识产权议程是由日新月异和不断发展的技术、企业、民间组织的参与者和全球竞争者形成的。为了迎接这些挑战，WIPO 应当适应信息社会飞速发展的科技变化，因此，在这一方面，该代表团将对新总干事给予全力支持。该代表团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过去十多年多来领导本组织表示感谢。他扩大了知识产权问题的范围和角度，从而转向全球知识产权文化这一话题。该代表团认为 WIPO 现在融入全球知识产权的辩论之中，伊德里斯博士的构想中包括了发展议程和进一步加强对传统知识的保护。它说过去 20 年中，知识产权已经上升到全球经济决策的最高点，为获得各种新型创造的专有权出现了各种层面的竞争。该代表团认为本组织应该估量面临的挑战，特别是知识产权法律、发展议程、服务、管理和监督方面的挑战。在知识产权法律和准则方面，该代表团强调了应具有灵活性，才能涉及新的领域。它提到了涉及专利手续的《专利法条约》标准和专利法常设委员会在确定进一步研究的问题上所取得的进展。在商标方面，该代表团提到了《新加坡条约》是立法的一个范例，但它认为 WIPO 应该在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方面更积极开展工作。该代表团认为本组织应该对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进行更注重实效的研究，考虑成员国对广播条约和音像表演的不同意见。关于 IGC 的工作，该代表团认为应该为更有效的保护制定更清晰的原则和准则。它也对没有在 WIPO 或 WTO 进行辩论的由其他组织采取的各种举措表示关注。虽然该代表团确信发展议程可以落实，但还是强调必须让穷苦大众获得药品和食物，并对落实的速度表示关注，同时期待 WIPO 对构想和增加所需资源能坚守承诺。关于服务问题，该代表团认为国际注册制度应有效率，负担得起，对用户友好，保持程序不断处于审查状态，并为费用结构增强信息技术和灵活机制。关于管理和监督问题，该代表团强调应该进行改革和更新，建立一种具备全系统问责制这样一种开放的和畅所欲言的文化。该代表团认为 WIPO 应该通过促进专门知识、敬业精神和协商一致建设以及通过所有利益攸关者的集体行动，在知识产

权领域发挥主导作用。

41. 新加坡代表团祝贺主席，并向他极有技巧地指导 WIPO 领导人顺利过渡表示欣赏。该国代表团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对于 WIPO 和国际知识产权领域做出的卓越贡献，并祝愿他在未来的岁月中万事如意。该国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在众人欢呼中当选 WIPO 总干事，新加坡将予以全力合作。该国代表团对他的就职表示欣喜，注意到他的经验、技术能力和战略设想，相信他有能力领导本组织渡过 WIPO 和国际知识产权制度所面临的重重难关。该国代表团表示，WIPO 和新加坡政府都致力于促进知识产权。新加坡很早就承认知识产权是支持社会和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而有效的工具，亦非常高兴与 WIPO 携手援助本地区的国家开发必要的核心能力，建立良好的国家知识产权制度，解决一系列知识产权问题。新加坡将继续全力支持 WIPO 行使其基本使命，亦即促进世界范围内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激发国内创造力，刺激本地和外商投资，促进技术转让。该国代表团表示，在过去的一年中，与 WIPO 以及其它合作伙伴的合作相当成功，涵盖了知识产权的方方面面，将会予以继续。该国代表团提到 2007 年 12 月新加坡与 WIPO 知识产权、创新和公共保健区域论坛联合召开了一次亚太知识产权局局长高层对话，探讨了知识产权局所面临的各种政策事宜和运作挑战。同时，还根据《新加坡-WIPO 有关为亚太地区举行联合培训的谅解备忘录》组织了更多的能力建设活动，包括一个为期两周有关专利起草的课程以及一次有关制定和实施国家知识产权发展规划的讲习班。此外，还开展了一次仲裁和调解次区域讲习班。该国代表团表示，新加坡和 WIPO 还将于 2009 年 1 月共同主办一个为期两天的论坛，以进一步深化有关版权及相关权利管理与实施的区域对话。另外，一个有关版权限制和特例方面的政策选择的东南亚国家联盟（ASEAN）讲习班也在筹划之中。新加坡还与 WIPO 在谅解备忘录之外合作了很多项目。新加坡强烈支持区域性集团（例如 ASEAN 和 APEC）中的能力建设倡议，并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局和欧洲专利局密切合作，最近又和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签署了一个谅解备忘录，使得这种合作关系更为加强。而国内的知识产权立法也同步更新，譬如为在公共保健方面实施 TRIPS 协议而对专利法进行了修正。促进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对于知识产权的管理方面的工作得以加强。最后，该国代表团重申其对于即将卸任的总干事的谢意，认为在他的领导下，新加坡和 WIPO 的合作大大增加，并期盼在新总干事的领导下，能够继续扩展此类合作。

42.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赞同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所做的发言。该国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的工作以及其任期内取得的骄人成果表示感谢，同时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新总干事，希望他的远见、资历以及管理和领导才能够帮助他以一种充满活力和创新精神的方式领导本组织。该国代表团认为，在财务问题上，WIPO 在发展方面的工作应当加强，在 2009 年预算中，应当考虑到所有成

员国的关切。该国代表团还强调了实施发展议程以及在 **WIPO** 预算中分配足够资源的重要性，同时对重启 **SCP** 谈判以统一专利法感到欢欣鼓舞。该国代表团十分重视知识产权执法，强调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新法律对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给予严厉的民事和刑事处罚。为方便执法，进行教育和培训是很重要的。关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该国代表团对达成一项国际文书的推迟表示遗憾。关于 **SCCR** 的谈判，该国代表团认为应当采取一种包容的方式，考虑到其中涉及的各种利益。该国代表团同时表示，该委员会的辩论应当包含音像表演以及有关例外和限制方面的工作。该国代表团指出，关于修订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的规则以建立电子通信方面，各局的管理水平有较大差别。在国家层面，该国代表团指出，根据伊朗的日历中，今年被称之为“创新涌现年”，为此组织了各种活动：其中包括提高公众意识活动，例如在大学里举办研讨会、讲习班和知识产权课程、加入和批准由 **WIPO** 管理的条约，对工业产权进行新的立法。最后，该国代表团承诺将支持即将上任的新总干事和秘书处，并保证与 **WIPO** 通力合作。

43. 埃塞俄比亚代表团对 **WIPO** 于过去数年所取得的进步表示满意，因为 **WIPO** 在重要的组织事宜方面取得了诸项积极、具体的成就。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代表团对选举过程的包容性和透明度表示承认，并欢迎 **WIPO** 新总干事当选，对其能力及领导素质表示信任。代表团认为，加利先生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起着独特的桥梁作用。作为一位国际知名的知识产权事宜专家，他将投入极大的敬业精神，帮助 **WIPO** 迎接目前及未来的挑战。代表团保证将对其工作鼎力相助。在与离任总干事告别时，代表团称赞了其对于 **WIPO** 所作的贡献。他在关键的历史时刻干练地领导 **WIPO** 向前发展，在这一时刻，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认识到知识在促进经济增长和发展方面起了重要作用。代表团指出，**WIPO** 在诸如贸易、工业、文化、知识、生物多样性和创新等战略性事宜方面与所有国家息息相关。代表团对 **WIPO** 在知识产权管理和执法方面所给予的技术援助表示感谢，并提及了对发展和扶贫计划的频繁使用。代表团对知识产权和发展委员会（**CDIP**）第一次会议所取得的进展表示鼓励，并期望其发展伙伴在落实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2 方面予以合作。代表团强调了技术和先进工艺在促进经济体的竞争力和生产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在这方面，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于亚的斯亚贝巴建立了埃塞俄比亚知识产权咨询服务和信息中心。代表团说，应该向最不发达国家司分配额外的资源和合格的人员以确保在最不发达国家进行切实的交付。关于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代表团强调了其在 **WIPO** 任务授权和所开展的活动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44. 埃及代表团对主席的会议主持工作表示感谢，它相信主席具有才干和专业技能，能够带领大会实现其目标。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它

也希望对 **WIPO** 新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表示祝贺，预祝他领导本组织向前发展取得圆满成功。它向加利先生保证，埃及将对他的努力和在新任期中与成员国共同工作予以鼎力相助。代表团也对国际局表示感谢，尤其是阿拉伯局，因为它们在发展中国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中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它尤其提到了阿拉伯局向埃及的知识产权机构所提供的技术援助活动，以及战略性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局所提供的支助，包括落实发展议程方面。之后代表团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知识产权领域为发展中国家和发展本组织方面所作的工作表达了感激和感谢之情。从客观的角度来讲，过去的 10 年中，伊德里斯博士成功地加强了 **WIPO** 与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求和关注的相关度，尤其是利用知识产权促进世界各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WIPO** 不再局限于技术复杂的领域，也不再是与知识产权和有效地利用创造力这一社会层面漠不相关。代表团对伊德里斯博士表示了感谢和敬意，同时它也希望表示对新总干事的信任，因为他的智慧是乐观之源。代表团认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了解这种实质变化，这一变化使得在 **WIPO** 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发展了新型的、积极的关系。现在世界正面临创造力和创新的快速发展。在此背景下，以及在其对经济、社会和文化所产生的潜在的影响方面，知识产权在发展过程中变得越来越重要。埃及确信，全球知识产权制度所面临的新挑战是自然产生的结果，其根源来自于对从更为广泛的发展角度来处理知识产权事宜这一必要性的更加了解。知识产权应与为每个人带来福利的优先公共政策事宜相整合。在此方面，代表团欢迎自上届大会以来 **WIPO** 各委员会所取得的成果。它期望能够落实这些委员会所提出的建议，以便在各成员国近期所采取积极的措施基础上进一步取得进展。之后，代表团简述了 **WIPO** 开展工作所必须完成的任务清单。首先，在变革是建立更美好的明天的最有力的前提这一时刻，**WIPO** 率先进行变革，通过了发展议程，并将改变其工作方法，拓宽其视野。埃及将竭尽所能，确保发展议程得以落实，因为发展议程被视为是在知识产权保护 and 公共利益之间总体上达成清晰且可持续的平衡的必须路径。其次，创造力的普遍性是横跨时空的根本真理。人类的创造力奔流不息、永不停止，以不同方式代代传递，就如同自然资源代代相传给不同的人一样。因此，保护传统知识、遗传资源和民间文学艺术是埃及和支持 **WIPO** 行动计划的多数发展中国家的首要优先事宜之一。为此，埃及重申，它要求应该建立一个具有约束力的国际保护文书，这样知识产权就会成为促进发展的真正的、民主的有力工具，而不是仅为少数几个成员国的个别利益服务的工具。第三，代表团对 **WIPO** 良好的财务状况表示欢迎，这在很大程度上促进了国际局有效地落实本组织的承诺。第四，**WIPO** 和成员国所开展的合作计划是国际局所进行的最重要的活动，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制定知识产权制度的最重要的基础。因此，埃及认为有必要加强这些计划。最后，代表团期望本组织能够跨入新纪元。在称赞国际局的工作人员所做的工作时，代表团强调应该遵循相关的工作人员细则和条例，包括内部公正、福利和工作环境相关事宜。

45. 伊拉克代表团对即将离任的 WIPO 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感谢与赞赏，并称赞了他在任期内的良好表现与出色领导。代表团欢迎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并祝愿他在 WIPO 总干事的新岗位上获得成功。它期待着与他共事，为所有成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谋福利。代表团还希望感谢阿拉伯局为协助阿拉伯国家开展知识产权领域的能力建设活动而作出的积极努力，并称赞了已经取得及即将取得的优良成果。代表团说，伊拉克在创造力与技能方面拥有巨大的资源，并在其经历了 2003 年国际局势的转变后有所增强，还相当大地改进了安全工作，它需要 WIPO 与所有发达国家支持它在知识产权与民间文艺领域的能力建设。代表团指出，其国家知识产权中心在向专业人员提供广泛支持的同时，迫切需要得到 WIPO 的支持，尤其是在该中心受理的专利申请量增加以后。随着经济贸易的复苏，该国还请求在传播知识产权文化与控制盗版方面为准备加入 WTO 与实施 TRIPS 协议而得到进一步支持。它号召各援助国更加地支持 WIPO 的援助项目。代表团强调支持在文件中使用阿拉伯语与在所有会议上提供翻译的重要性，因为特别是对于阿拉伯国家，语言是促进与加快发展进程的最重要的工具之一。最后，代表团感谢 WIPO 及其工作人员的努力，并祝愿他们取得进步与成功。

46. 南非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以及阿根廷代表团即将代表发展之友集团作出的发言。代表团对即将上任的总干事表示祝贺，并且它敦促新的 WIPO 管理团队继续发展与深化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已经完成的重要工作。代表团强调，WIPO 的核心任务是发展一个公平与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管理框架。代表团指出，该任务不应背离达成联合国系统议定的总体发展目标的需求。代表团期望新的 WIPO 管理团队在实施 WIPO 众多的项目与活动时着眼于完成上述目标。代表团强调确保在 WIPO 内部横向实施知识产权与发展委员会 (CDIP) 的工作成果的重要性。关于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P)，代表团表示，它支持在国际专利制度方面采用一项实用的、兼顾各方利益的方针。代表团强调南非高度重视土著知识、民间文艺与遗传资源的保护，并且它通报说，一项涉及公开来源要求的获取与分享利益的国内立法已经获得通过。在这方面，代表团强调，它支持为采纳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而开展的工作，并鼓励为达成该目标而共同努力。总结来说，代表团鼓励即将上任的总干事坚决履行其发言中所述的为所有 WIPO 成员国谋求利益的承诺，并对在本届 WIPO 大会中开展富有成果的讨论表示欢迎。

47. 肯尼亚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代表团欢迎总干事当选，并向其保证它将予以全力支持。它也向卸任总干事表达了感激和感谢之情。代表团指出，WIPO 在肯尼亚工业产权局自动化方面也提供了技术合作与能力建设，它建议在类似项目方面能够继续得到支持。代表团尤其强调了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 (ARIPO) 和 WIPO 之间的数据库工作。代表团还对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P)

及其在通过制定《实体专利法条约》而进行磋商来统一专利法方面所做的重要工作表示感谢。代表团强调了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在达成共识方面所发挥的关键作用，并建议通过诸如设立 WIPO 自愿基金等行动倡议进一步加强委员会的工作。代表团对 WIPO 在记录公有领域的传统知识这一知识产权方面所继续开展的工作表示欢迎，它还支持 WIPO 和教科文组织开展的与对民间文学艺术表现形式进行国际法律保护相关的联合行动。代表团对商标法常设委员会所作的工作表示感谢，尤其是其提出了引进电子通信的建议。关于执法咨询委员会，代表团强调应该解决与能力建设、立法、健康与安全风险和知识产权执法教育相关的数项重要事宜。代表团对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过去几年所作的工作表示称赞。最后，代表团对通过和落实 WIPO 发展议程有关提案临时委员会所提出的建议以及由此而成立的处理中小企业的知识产权等事宜的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表示欢迎。

48. 洪都拉斯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为 WIPO 新总干事表示祝贺。它说，它确信，凭借其卓越的才能和丰富的知识，加利先生将高效地开展其工作。代表团也对 WIPO 迄今为止向洪都拉斯所给予的合作表示感谢，其中包括在 17 个国家和中美地区完善地安装了知识产权自动化系统（IPAS），在这方面，洪都拉斯是继哥斯达黎加之后第二个安装该系统的国家。此外，代表团说，WIPO 还向工业产权局提供了计算机设备。代表团希望，在对各局和中小企业进行工业产权、版权及相关权培训、强化政府机构知识产权保护和执法能力，以及组织召开相关论坛和讲习班方面，能够借助 WIPO 的合作。代表团在想，WIPO 可以如何帮助洪都拉斯将知识产权转变为促进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的工具。之后，代表团说，它希望能够依赖 WIPO 对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所有支助。之后，根据 Delmer Urbizo Panting 大使的发言，代表团指出，WIPO 协调委员会主席，挪威副常驻代表，对协调委员会各项会议进行了明智、高效和合理的管理。它也对来自澳大利亚的 Miller 大使所作出的宝贵的贡献、其敬业和精力充沛的工作精神表示赞扬。提到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时，代表团说，尽管加利先生被视为是一位经验丰富和才华四溢的能干的专家，但是这几个月来，加利先生也展示了其具有非常独特的领导技能的一面，因为他能够使所有代表孕育出良好意愿，展示了其统一、调解和整合本组织所有要素和价值的的能力。代表团反对在 WIPO 协调委员会会议上就达成共识，因为它认为只有大会才有权力达成正确的一致意见，才有权力最终以鼓掌方式任命被提名的候选人，就如刚才一致通过加利先生当选为本组织新的领导人那样。代表团也强调说，应该高度关注破坏世界秩序的金融危机，但是它也说，它确信，全世界将能够成功地创建国际金融和经济新格局。在这方面，WIPO 在加利先生的领导下，在领导相关组织竭尽所能找出有效和根本的解决这个危机的方案方面能够发挥宝贵的作用。WIPO 正进入一个崭新的时代，一个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应该团结起来的时代。

49. 牙买加代表团与其他代表团一道祝贺加利先生当选，并保证在大会讨论期间给予他全力支持。该国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所留下的丰厚成就表示感谢，并祝愿他在未来的日子里万事如意。该国代表团强调了知识产权的价值。如今，随着全球化和贸易自由化，各国之间的联系不断增强，更加强了知识产权在经济和商业方面的价值，尽管发明家和创造者得到的权利也同样重要。小型经济体尤其注重管理其知识产权资产。该国代表团汇报说，牙买加正在将知识产权融入到其国家发展规划中，WIPO 通过技术援助和法律建议帮助牙买加将知识产权作为发展的一个工具，其长远的目标即是将知识产权融入到国家发展规划之中。在牙买加刚刚开始起草的《国家发展规划》中，将为知识产权留下重要一页，以便在 2030 年之前让该国达到发达国家水平。由于牙买加有着众多富有创造力的人才，版权制度对于牙买加的创意产业来说变得日益重要，例如音乐、电影和出版业。由 WIPO 资助的有关“版权和相关权利产业对于牙买加国民经济的贡献”的研究表明，2005 年，牙买加版权业对于国民经济贡献了 4.8% 的国内生产总值（GDP）。这项研究得出的结论是“版权业可以成为领导牙买加经济可持续地重新融入到世界经济中的主要产业之一”作为该项研究的跟进，将成立一个跨部门的任务组，以便就战略规划和政策导向做出建议，加强并促进与版权相关的产业。WIPO 这一研究再次印证了联合国贸发组织（UNCTAD）的一份报告，这份报告称创意产业是世界贸易中最具活力的部门。根据这两项研究，创意产业将继续帮助发达国家创造收入来源，就业机会和出口利润；同时，也有可能成为发展中国家努力实现经济多样化的一个可行的战略选择。该国代表团表示，为了使版权领域的收益最大化，牙买加知识产权局（JIPO）致力于继续与 WIPO 和 UNCTAD 合作。该国代表团强调集体管理协会在版权领域所发挥的重要作用，认为它们的成员数量日益增长，并且在许可收集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该国代表团汇报说，牙买加非常荣幸将在蒙特哥湾主办 IFFRO 年度大会。该国代表团感谢 WIPO 对很多国家项目的支持，表示牙买加政府充分认识到知识产权在创造有竞争力的形象和通过品牌战略推进牙买加经济发展潜力方面的重要作用。牙买加品牌是一个强大的品牌，这个品牌深深扎根于该国的文化，并将继续得到捍卫和保护，尤其是在国际层面。但是，一个强大的品牌也会带来很多挑战，包括非法复制和使用国家标示，将大量商品误说成牙买加产品，损害了牙买加的经济潜力。为此，牙买加已经请求 WIPO 给予援助，为牙买加制定一个国家品牌战略开展可行性研究。这项研究总结说：“牙买加拥有丰富的自然品牌资产，包括文化、历史、物理及人力资本。”该国代表团认识到，《巴黎公约》并没有为国家名称提供保护，并回忆说，1962 年召开的《巴黎公约》修订会议上，曾有人提议在第 1(a)子段第 6ter 条保护对象中加入各国的官方名称，恳请 WIPO 和《巴黎公约》在不远的将来重新研究这一问题。该国代表团认为，专利制度是促进创新和技术进步的重要激励机制，同时也能够对投资和宏观经济增长和发展加以保护，相信在接下来的一年里，该国的立法机构一定能够通过《专利和设计法》，这将为牙买加成为

《专利合作条约》（PCT）缔约方创造必要的条件。该国代表团汇报说，由于知识产权管理制度（IPAS）的实施和使用，牙买加知识产权局的效率大为提升，并将创办和管理其自己的商标期刊，计划 2009 年 2 月出版。该国代表团表示，有必要保护真正的牙买加产品，这对于牙买加来说具有至关重要的意义。该国已经计划在现今立法年度内推出法规，实施《保护地理标志法》，同时启动一个地理标志联合项目的双边讨论。该国代表团强烈支持民间社团参与各种问题和领域，赞扬 WIPO 给予埃塞俄比亚非洲千年理事会非政府组织（NGO）身份，这一组织代表了一些牙买加拉斯塔法教会，认为这一举措将不仅强化其国内对于传统知识（TK）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TCE）的支持，也将强化世界范围内的支持。加勒比海各国负责知识产权的部长最近通过了一个有关传统知识、民间艺术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区域倡议的决议，在此之后，JIPO 与 WIPO 联合主办了一次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区域专家会议。该国代表团汇报说，该会议的一个成果就是组成了一个加勒比海专家小组，将探讨建立一个保护传统知识、民间艺术、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加勒比海区域框架的可能性，并期盼在这一方面能够继续与 WIPO 合作。该国代表团还汇报说，最近在媒体上通过报章进行了轰轰烈烈的宣传活动，并承诺将继续这样做，以便教育更广泛的公众。最近几个星期，由于牙买加运动员在 2008 年北京夏季奥运会上的空前成功，JIPO 成为众多媒体追寻的对象，这时，类似的举措就变得更加重要。最后，该国代表团表示，WIPO 依然是国家发展工作的重要合作伙伴，并敦促新总干事将发展问题作为他对本组织未来工作构想中至关重要不可或缺的一环，希望在他的指导下，牙买加和所有发展中国家都能够开始通过知识产权所带来的各种益处最大程度地实现发展潜力。该国代表团补充说，牙买加支持对有关支付——尤其是减少——PCT 收费的规则进行修改的提案，认为这将能使处于各种不同发展水平的发展中国家受益，尤其是属于小型脆弱经济体（SVEs）的国家。

50. 泰国代表团同意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的发言和新加坡代表东盟的发言，并与其他代表团一起祝贺被任命的加利先生，还表示会完全支持他。代表团还表示了它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的赞赏。代表团就本组织明年的工作提出了四项重点。第一，关于发展议程，代表团认为至关重要的是在实施议定的各项建议方面取得进展，而不以预算限制为借口而不采取行动。全面、成功地实施这些重要的建议将确保在 CDIP 技术性讨论中投入的时间与精力能够最终取得成果。代表团强调将 WIPO 发展议程的工作融入 WIPO 其他委员会各项活动的重要性。很明显，发展议程是一个跨领域的问题，它不仅限于 CDIP，它还是 WIPO 其他活动的组成部分。因此，鼓励例如 WHO 和 WTO 等其他相关组织与 WIPO 分享它们在知识产权与发展领域的工作成果及专业知识是符合各方利益的。第二，代表团赞赏秘书处筹备有关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保护的差距分析报告的工作，并认为该文件是有益的，它还会成为成员

国间友好地交换意见的良好基础。它希望这项行动会有助于针对国际层面对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的法律保护依旧不足各个领域制定适当的工具。鉴于许多实质性的工作还处在磋商阶段，代表团还支持加强闭会期间的协商讨论来促进 IGC 工作的观点。第三，代表团支持 SCP 关于由秘书处为下一届会议准备“与专利有关的四个问题”的初步报告的决定，并号召在经修订的 2009 年计划和预算中为召开一次关于“专利对卫生、环境、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领域的公共政策的影响”的会议预留经费。可以把该会议的成果纳入 CDIP 的讨论内容。代表团的第四个也是最后一个观点是强调各成员国需要共同努力，在本组织内营造一种信任、理解与合作的风貌。

51. 巴巴多斯代表团赞同古巴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所作的发言，对即将离任的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为 WIPO 的发展所作的重大贡献表示诚挚的谢意，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从 2008 年 10 月 1 日起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它认为虽然全球和财政危机带来了各种挑战，但是，本组织将在他的领导下将继续发展。关于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该代表团对秘书处就保护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保护传统知识编拟的差距分析报告表示欢迎，这项分析有益于描述解决国际和区域水平差距的各种方案。该代表团对秘书处为加勒比国家次地区水平建立保护传统知识、民间文艺、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合适框架提供的援助表示感谢。关于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工作，该代表团重申落实 45 项发展议程建议对巴巴多斯极为重要，它期待与其他成员国共同合作，以全力支持该委员会的工作。该代表团对秘书处就确定发展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资格标准进行的研究表示欢迎。这些国家的申请人可以受益于 PCT 减费，这项研究为巴巴多斯的专利申请人提供了中期救济。巴巴多斯是一个规模小、易受影响和开放的经济体。但是，它重申了自己的观点，即涉及标准的收入不应是 PCT 减费资格的决定性因素，并敦促秘书处帮助巴巴多斯这样的小市场寻找一种应对面临的特殊挑战的解决方案。该代表团对秘书处过去一年秘书处提供的技术援助及其他援助表示感谢，这些援助对进一步加强巴巴多斯知识产权局的能力以及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计划是必不可少的。该代表团最后表示，它将坚定不移地承诺在持续的知识产权保护过程中与所有机构进行合作，为此，与 WIPO 的合作表明了达到这一目的的最佳手段。

52. 巴西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大会选为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并表示，巴西政府支持对他作出的确认，并希望表示将坚定地与他与 WIPO 合作，WIPO 将面临的挑战有很多。自由贸易协定中大量插入知识产权条款，知识产权问题在诸多论坛中广泛出现，都对知识产权构成威胁，因此必须加强 WIPO 的作用，以保护 WIPO 在知识产权世界的领导地位和中心作用。代表团回顾说，2007 年大会批准了发展议程这一由 45 项建议构成的核心文件，并成立了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它还指出，发展议程得到通过并不意味着关于发展问题的讨论已经结束，相反才刚刚开始。

巴西指望着新总干事承诺落实上述 45 项建议，并希望能为此提供一切可能的财政和人力资源，关于总干事继任的问题，各成员、成员国和国际社会对 WIPO 的期待显而易见：知识产权制度必须成为促进创新和繁荣的有效手段；必须加强全球促进知识产权的现有计划；以及必须为知识产权对话打开新的突破口。发展议程的落实进程将考验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是否具有联合采取行动迎击世界上当前出现的文化变革的能力，各国之间认识上存在差异是自然的，也是正当的，这些认识上的差异也反映到国际组织中来，代表团表示，总干事还应努力达成协商一致，并指出，在过去七年里，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GRTKF）政府间委员会一直在努力为保护发展中国家尤其关心的 GRTKF 概念制定国际文书奠定基础，并表示希望，新总干事将有助于在此方面作出决策，以确保局面朝好的方向发展。最后，代表团强调其支持加利先生，并希望他在管理 WIPO 各项活动中取得巨大成功。

53. 加纳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并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本组织关键的历史时刻带领本组织向前发展作出的巨大贡献表示深深的谢意。本组织身兼政府间组织和以全球市场为中心的组织这一双重身份，为国际社会和广泛的、充满活力的用户界的利益服务。本组织所取得的成就是对伊德里斯博士最高水平领导艺术的长久的纪念，这些成就体现在过去 10 年中 WIPO 所开展工作的方方面面之中。他将其足印遗留在时间的沙滩上。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的代表，他非常了解知识产权在促进可持续社会、经济发展中发挥着必不可少的作用。代表团对 WIPO 在伊德里斯博士的领导下所给与的无价的援助表示感激。代表团也衷心地恭祝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为新总干事，并期望在其领导下能与 WIPO 进行卓越的合作。代表团同意 WIPO 的构想，认为应该促进对知识产权的利用和保护，作为促进世界各地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代表团感谢 WIPO 在加纳所开展的各项活动，这些活动旨在加强知识产权制度，尤其是为该国签署知识产权发展计划方面。代表团期望落实所构想的计划。加纳认识到，改进知识产权制度将对该经济体的国内贸易和对外贸易以及投资的发展作出贡献。作为为增强国家竞争力并将加纳建为通往西非的窗口而正在进行的改革的一部分，代表团高兴地宣布，加纳已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加入了《马德里协定》和《海牙协定》。这两项条约于 2008 年 9 月 16 日开始在加纳生效，并有望极大地加强该国的注册制度。代表团对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所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并希望尽快确定为落实已获通过的建议而必须采用的机制。加纳认识到，专利制度极为重要。加纳将积极跟进 SCP 审议的进展。代表团指出，加纳富有传统知识和文化表示形式，并尤为重视对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发展和保护。代表团感谢 IGC 正在进行的讨论，并希望，其未来的工作能够尽快付诸实施，并可能制定出符合所有利益攸关者需求的具有国际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为此，代表团深受 ARIPO 成员国通过保护传统知识、民间文学艺术和传统文

化表现形式的地区文书这一近期的行动倡议所鼓舞。代表团对 WIPO 在提供 IPAS 系统方面所给以的技术支助表示感谢，这在商标注册方面非常具有操作性，并期望将该系统推广至专利和工业品外观设计方面。代表团最后赞同在大会期间作出决定的重要性，它愿为此全力以赴、全面配合。

54. 教廷代表团向新任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表示祝贺。它期待 WIPO 提供面貌一新、富有活力的服务，为每个人的最高利益和每个国家的公正进步推动知识发展。该代表团说，教廷特别关注影响和划定人和人的行为的道德与社会尺度，而且在知识产权中看到了创新与创造、智力与知识方方面面的典型价值。同时，人们要求知识产权既要尊重知识和发现方面的创造，也要尊重认识万物本质中的创造：物质、智慧、生物，以及最重要的，人。该代表团指出，人的机智表现无穷、永不枯竭，能够为人类大家庭面对的挑战找到办法。对注册新专利的不断追求，是这种机智的明证，对它们进行管制，要有兼顾各方利益的准则，好让对经济的作用也有益于穷国，也尊重它们的个殊性和认同感。该代表团强调，源自经济、社会、文化和精神传统，各国自有天赋。WIPO 工作人员投身事业，他们关注的重要领域中，有一些新的辩论受到该代表团特别关心，尤其是对遗传资源、传统知识、民间文艺和文化表现形式进行国际保护的各种可能性和所涉及的问题；从法律上落实与保护广播组织权利有关的版权和相关问题的需要；还有，最重要的是，工作安排的进程，在考虑知识产权相关准则和技术要求的同时兼顾发展的愿望。该代表团最后再次向新任总干事表示祝贺，向他的前任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谢忱，并强调，WIPO 凭借自己的创造力和团结心，能够、也有责任为增进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公正作出重要贡献。

55. 奥地利代表团对 B 集团代表和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代表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并向 WIPO 保证奥地利将继续为实现 WIPO 的全球目标提供支持。该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获任表示祝贺，相信由于他在各种知识产权事务上的渊博知识、他的外交技巧和他的人品，他是正确的掌舵人。该代表团补充说，它期待象与他的前任一样，与新任总干事合作，并向他的前任表示感谢，祝他一帆风顺。关于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该代表团注意到工作已取得进展，卓有成效，还处理并解决了如何按本组织的正常计划和预算程序提供额外人力与财政资源的问题。该代表团因此准备赞同 CDIP 提出的建议。考虑到对保护音像表演和保护广播组织的重视，该代表团欢迎将这些主题保留在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下届会议的议程上。该代表团还对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IGC）工作上的进展表示欢迎，并赞扬秘书处编写关于各主题差距分析的文件，在今后关于对传统知识及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给予充分适当保护问题的讨论中，这些文件将提供进一步的资料和信息。该代表团重申自己的观点，即成员国应当有从不同选项中选择一种或多种保护形式的灵活度，以满足多种多样的可能需求，所以赞同发展国际专门模式。由于相信一个有生命力的、统一的专利

制度将有益于所有利益攸关者，该代表团对专利法常设委员会第十二届会议上表现出的积极精神和灵活性表示欢迎，该届会议努力为常设委员会制定今后的工作计划，该代表团希望今后的讨论能够让委员会在下届会议上就此重要主题作出结论。国际局逐步发展与 WIPO 管理的知识产权全球保护体系有关的各项条约，取得了成果，使这些体系对用户和主管局的吸引力更强，该代表团对此表示赞扬。该代表团注意到马德里体系法律发展方面的讨论进展，支持工作组关于修正《共同实施细则》、努力改进国际注册在被指定缔约方命运和状态的相关信息公开度的各项建议，并强调说，它支持实行让主管局发出给予保护的声明的要求，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经修正的细则第 18 条拟议脚注文本中所蕴含的谅解，它给被指定缔约方主管局规定了未来行政责任的范围。该代表团重申，奥地利作为 PCT 国际检索单位和国际初步审查单位，将积极参与有关 PCT 改革的讨论，并全力支持 PCT 实施细则的拟议修正案。该代表团期待讨论拟议的 PCT 减费资格标准和收费表的各项修正案，它认为应当让尽量多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申请人能够利用 PCT 体系。

56. 突尼斯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并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担任总干事表示最诚挚的祝贺，预祝他在开展新的工作期间取得圆满成功，并保证在其担任新职期间将鼎力相助。以鼓掌方式对他的任命标志着其灿烂的职业生涯达到了高峰。各成员国希望表明，它们因长期合作对其予以了信任，并准备为其继续提供支助和支持。代表团欢迎新总干事在行动计划中所体现的创造性、开放性和共识精神，并对他优先重视发展问题表示欢迎。代表团对该计划的各项主要目标表示衷心地赞同，为此 WIPO 应该完全发挥其作为服务供应者和发展机构的双重作用。非洲集团认为，它们总是希望维护达成共识、保持一致这一优良传统，因此它们首先建议以掌声任命总干事。为此，代表团相信，新总干事将会不遗余力重建本组织的祥和和信任。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敬意，并对其所取得的显著成就和为 WIPO 和本组织各成员国所提供的杰出的服务表示认可和敬意，也对其使本组织在国际范围开展的工作中起了带头作用表示敬意。各成员国感谢其为传播知识产权知识、揭开知识产权神秘面纱而做出的努力。代表团认为，未来将对加利先生提出大量挑战，其主要任务是帮助本组织重新获得祥和活力。加利先生在开展工作时也需要确保坦诚、有效地落实 WIPO 发展议程，使其在传统知识保护方面获得具体、切实的成果。最后，代表团强调了为本组织的某些部门提供额外的人力和财政资源这一必要性，目的是解决发展和技术合作问题，尤其是针对阿拉伯国家、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开展工作的各个部门。

57. 格鲁吉亚代表团说，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对全球社会和商业至关重要；各国首脑已经认识到，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是影响促进创造力、科学和技术发展进程的最强有力的工具之一，也是为各国经济带来更具体的成果的强有力的工具之一。它们也认识

到，WIPO 作为主要的参与者在全球范围内促进知识产权的发展方面担负要责。知识产权保护在实践中的有效性，从很多方面都决定了其能够适应科学技术的未来进步。代表团完全支持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总干事一职这一决定，并对其任职表示祝贺。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其担任总干事的 11 年中所采取的非常负责任的举措和所开展的辛苦工作表示感谢。代表团也感谢本组织在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领域为制定知识产权政策和法律措施而开展的工作。代表团回顾说，在过去的 10 年中取得了最重要的成就，这包括成功地完成了对两个重要文献的磋商和批准工作，即《专利法条约》和《商标法新加坡条约》。代表团对发展议程经过长期讨论后最终定稿表示欢迎，并希望，能于近期对其予以通过。代表团也提到了通过 WIPO 世界学院的创造性工作和成功运作而取得的重要成就。WIPO 世界学院现在可令世界各地成千上万的用户自由地利用知识产权知识。代表团希望其课程的数量能够持续增加，并涵盖所有重要的知识产权问题。代表团也对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所成功开展的工作表示感谢，这一中心已成为解决域名争议问题的主要中心。代表团还提到了过去数年中在草拟国际条约方面所开展的其他重要活动。但是，为了克服现有分歧和困难，还需开展大量工作。因此，WIPO 新负责人不仅应该继续保持本组织的优良传统，还应该将本组织的地位提升到更高的高度，从而促进世界进步、繁荣和和谐。

58. 巴拉圭代表团赞同古巴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 (GRULAC) 作出的发言，并感谢大会主席与 WIPO 协调委员会主席对进程的出色指导，这使一切恢复正常并为 WIPO 新总干事的任命创造了条件。代表团还感谢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 WIPO 开展的工作以及他长期以来对巴拉圭的关心。代表团还特地祝贺加利先生被任命，并补充说他就是领导本组织的不二人选。代表团支持加利先生在职演说中的观点，即知识产权的根本任务是推广创新与创造以及帮助建立市场秩序。尽管在许多发展中国家里，知识产权是假冒与盗版的同义词，人们已经忘记知识产权应该成为、曾经成为或可以成为发展与推广创造力的工具。代表团注意到加利先生引用的数字，并同意申请量从 1883 年的 8 万件增长到 2007 年的 170 万件毫无疑问是令人吃惊与瞩目的，尽管通过分析来自发展中国家的申请数据就会发现不那么激动人心的结果。代表团对新总干事有意愿向发展议程提供的支持表示满意，因为在政府部门为应对市场中的不平等而调节市场的同时，WIPO 应该在国际层面发挥相似的作用，提倡知识产权应该在例如发展增长与促进出口领域作出有价值的贡献。为此，代表团支持通过加强秘书处的工作来为发展议程提供必要的技术援助的倡议。代表团表示，巴拉圭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一样十分重视遗传资源、传统知识与民间文艺，然后它对加利先生对上述问题予以充分的关注和重视并拟在短期内建立国际工具表示满意。代表团还支持在秘书处内设立一个司的想法，使知识产权可以有助于应对其他全球性的挑战，例如环境变化、沙漠化、卫生、食品安全与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在这方面与其他专门机构共同采

取行动也是联合国的部分任务。最后，代表团表达了它希望秘书处能够积极、高效的愿望，并表示它会支持加利先生努力取得该成果。

59. 马达加斯加代表团与其他代表团一道祝贺主席和两位副主席，并表示将支持他们。该国代表团强调，主席所具备的知识能力和职业精神将能够保证本次大会工作的顺利和成功。该国代表团向刚刚得到当选总干事一职确认的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表达马达加斯加的衷心祝贺。毫无疑问，大会做出的是一个极为正确的选择，加利先生的资历、学位和经验与这一重要职位的要求完美地吻合。正如他在其精彩的就职演说中勾勒的那样，他对未来行动的构想反映了他对这些问题的深刻理解以及他对发展问题的承诺。在 WIPO 的所有活动中，都必须考虑到发展问题，只有这样才能不辜负面临无数挑战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期望。该国代表团祝愿加利先生在担任这一要职期间能够取得圆满成功，并保证将会对他表示全力支持与通力配合。接下来，该国代表团赞扬了曾全心全意服务于 WIPO 而如今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作为发展中国家，马达加斯加感谢伊德里斯博士在知识和工业产权领域为促进该国与 WIPO 有效合作而采取的行动。马达加斯加尤其感谢 WIPO 向其提供的技术援助，并相信，在新总干事的领导下，这种合作必将以各种方式得到加强。该国代表团向大会通报，作为马达加斯加行动计划路线的一部分，马达加斯加已经于 2007 年底批准了《马德里议定书》，并已于 2008 年 4 月 28 日生效。该国代表团感谢 WIPO 向马达加斯加工业产权局（OMAPI）提供援助，开展培训项目，提高人们对于这一条约重要性的认识（WIPO 出资培训了两个商标审查员，并在 Antananarivo 与经济、贸易和工业部联合为用户召开了一个有关《马德里议定书》的研讨会）。此外，该国代表团表示，愿意参与有关开发马德里体系法律方面的工作，并受益于为改善该体系的实施而进行的援助。在信息技术领域，该国代表团感谢 WIPO 为 OMAPI 自动化项目提供具有创新意义的计算机设备，旨在帮助建立一套可靠的知识产权保护体制，从而为国内经济参与者和外国投资商创造一个有吸引力的环境。马达加斯加期望继续与 WIPO 及其成员国合作，以便继续改善知识产权制度，并希望从实施发展议程中获益。最后，该国代表团表示完全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做的发言以及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做的发言。

60. 毛里求斯代表团支持非洲集团的发言。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总干事，表明 WIPO 会得到他非常好的领导。它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感谢，感谢他出色的工作、杰出的领导以及他促成对许多难题的一致意见的能力。代表团指出关于知识产权对发展的益处这一问题存在各种不同的看法，以及这些看法对例如环境与公共卫生等重要的公共政策目标的含义。代表团敦促成员国与秘书处应通过及时地实施 WIPO 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来确保发展仍为本组织的活动重点。鉴于知识产权资产对经济规模小而脆弱的国家的发展越来越重要，毛

里求斯号召更多地提供有价值的技术援助，尤其在文化、科技、工业、贸易与环境领域。最后，代表团表示会全力支持新任命的总干事。

61. 挪威代表团表达了它对主席主导大会取得积极成果的方式的赞赏。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总干事，并保证会全力支持他。它赞赏了作为 WIPO 领导者的伊德里斯博士，他坚定地把发展问题列入本组织的议程。它欢迎在满足成员国对监督工作的需求、加强内部审计与监督司、促进发展议程有关会议取得积极成果、恢复 SCP 的工作以及与传统知识及其与知识产权未来发展有关的行动方面开展有建设性的工作。代表团通报，挪威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加入 EPO，同一天北欧专利局开始成为 PCT 机构，这些行动会在国家与地区层面促进质量、效率与有竞争力的价格。它还通报了它与 WIPO 学院的合作、挪威知识产权局庆祝世界知识产权日的有关情况，最后它强调它会为大会取得成功而努力。

62. 也门代表团对巴基斯坦所作的发言以及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LDCs）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代表团对协调委员会所做的工作和新总干事当选的方式表示满意。该届会议在批准同意加利先生担任 WIPO 新总干事方面被认为具有历史意义。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被赋予了极大的信任表示祝贺，并为使各成员国对 WIPO 未来的工作提出构想和真知灼见而与各地区集团或成员国进行磋商的方式表示了赞扬，并称赞了新总干事的选举方式；因此，代表团深受鼓舞，并决定参与对话，并为对话作出贡献。为改进本组织的效绩，已经开启了新的篇章。就发展议程、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而言，应在未来数年增强 WIPO 的职能和职责，代表团对此充满信心；代表团对在 WIPO 内部进行公正的地域分配和进行能力建设表示尤为关注。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计划将为最不发达国家专门成立一个司这一事宜放在其议程首位表示信任。代表团欢迎该行动倡议，这是使需要 WIPO 予以支助和鼓励的数个国家受益的重要举措，尤其是在世界正在经历严重的经济危机的现阶段。为此，就知识产权而言，代表团相信加利先生具有的丰富经验和卓越能力，可以率领本组织到达安全的彼岸。代表团也表示鼎力相助，以便确保 WIPO 的未来工作取得成功。代表团对阿拉伯局及其工作人员所做的工作表示称赞和感谢，并对在新总干事的领导下提高沟通能力表示充满信心。最后，代表团对为 WIPO 的发展作出贡献，并使本组织在世界各地的知识产权界产生显著共鸣的卸任总干事表示了感谢和感激之情，并预祝他在未来工作中取得圆满成功。

63. 尼日尔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在 WIPO 多年的工作生涯及其广博的知识将会使他有能力解决知识产权面临的大量挑战，以及现代社会在环境、健康，以及最近尤其极为困扰贫穷国家的食物危机方面面临的挑战。这在近年来已开展的主要活动领域中居于首位，尤其是 WIPO 发展议程和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等方面的活动，应该得到支助和有效的后续跟踪，以便

尽快得到落实，取得圆满成功，由此可使 WIPO 成为一个有效地开展工作从而促进发展的组织。代表团最后对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诚挚的敬意，因为他采取了多方措施，帮助在全球范围内发展知识产权，并揭开知识产权神秘面纱。代表团预祝其在未来的工作中好运连连，取得圆满成功。

64. 苏丹代表团祝贺主席智慧而耐心地主持大会，赞扬协调委员为提名新总干事在 2008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第 58 次特别会议期间所做的良好工作。该国代表团同时祝贺协调委员会主席——来自挪威的 H.Skorpen 女士，是她出色的管理和经验使得 WIPO 克服了重重困难，做出决定，任命了一个新总干事，保全了本组织的团结。该国代表团首先希望向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最深切的谢意，感谢他杰出的创造力和团队精神。他以一种天衣无缝却又灵活多变的方式领导本组织实现崇高的目标。该国代表团同时赞扬伊德里斯博士向所有成员国敞开大门——无论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还是发达国家和工业化国家，使得知识产权成为合法权利，并传播知识和技术，促进全人类的发展。在伊德里斯博士任职期间，这样一种发展愿景反映在各个活跃的机构和委员会之中。发展中国家从强大的管理中受益，尤其关注传统知识和民间艺术这一关键问题，这一点从亚洲到非洲，从美国到中国，从澳大利亚到拉丁美洲，都有共鸣。在这种背景下，苏丹于 2007 年实施了《保护传统遗产法》。至于 WIPO，由于本组织的领导层和各位官员的努力，建立了集体管理，吸引了知识资源，使用了先进技术，建设了能力，使 WIPO 各个专业司局受益匪浅。WIPO 毫无偏见地向各国各专利局都提供了援助，不分贫富，不分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而是力求保持平衡、公正和开放，牢记为全人类谋发展和知识的目标；此外，还重点突出了通过与 WIPO 各个司局进行合作开展培训并增强 WIPO 世界学院的作用，在各个国家局之间建立联系，帮助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委员会。在这一方面，苏丹联邦文学艺术作品委员会赞扬 WIPO 确保苏丹参与版权领域所有国际论坛的作用。该国代表团还强调了 WIPO 对其提供援助，帮助其国家版权立法现代化、培训委员会工作人员，并提供物质和技术支持。WIPO 通过在喀土穆组织讲习班和研讨会，帮助传播知识产权文化。此外，该国代表团希望强调，研究苏丹创意产业以及与基于版权的产业中各利益攸关方建立联系已经产生积极影响。在本地民间艺术专家和民间团体组织的参与下，苏丹在很短的时间里起草了《民间艺术保护法（草案）》。WIPO 在这一过程中所给予的技术建议和法律援助是不可或缺的。该国代表团呼吁进一步向其提供援助，帮助苏丹这个发展中国家将国家知识产权融入到国家发展规划中，使其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现代化，在公共和私营利益攸关方之间以及国家知识产权机构和大学与研究中心之间建立联系。WIPO 应当向成员国提供更多立法援助和法律建议，包括《巴黎公约》中所规定的灵活性、限制和例外。在提到秘书处规划和制定 WIPO 发展议程下的各项活动时，该国代表团希望强调非洲集团在 CDIP 第一次会议（2008 年 3 月 3-7 日，日内瓦）上非洲

集团所提出的建议，亦即：(i)支持研发中心保护和营销研究成果；(ii)帮助研究中心和中小企业进入专利数据库获得技术信息；(iii)促进并方便大学和研究中心之间建立有关使用数据库信息的伙伴关系，尤其是在农业、生物科技、生物多样性和传统医学方面。此外，应为实施这些建议提供更多资源。为使得秘书处能够完成上述任务，也应当向秘书处分拨更多人力和财物资源。该国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 **WIPO** 新总干事，相信加利先生担任本组织的长官当之无愧，赞扬他的认真、能干、真诚、勤奋和投入。加利先生与他的前任相当熟识，无论大事小事都同样了如指掌。该国代表团祝愿加利先生取得成功，并向他保证一定支持本组织的进一步发展。在提到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时，该国代表团回忆起早些年看到他作为 **WIPO** 总干事走进这个大厅时的欣喜之情。现在，该国代表团也同样高兴地看到伊德里斯博士以无与伦比的优秀表现完成其任务之后光荣卸任。苏丹更高兴欢迎伊德里斯博士荣归故里，以他的专业技术、知识以及在国外建立起来的广泛联系报效祖国。

65. 刚果民主共和国代表团祝贺主席和协调委员会主席成功的完成了新总干事的选举工作。它还祝贺秘书处开展的高质量的工作及其为本届会议准备的高质量的文件。代表团还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总干事，并在向他保证会全力支持他的同时，希望他会把对知识产权的设想变成现实，把由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和 **WIPO** 全体成员国实施的发展议程变成工业化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桥梁。代表团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让发展议程成为本组织的重要工具之一。代表团希望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新岗位上一切顺利，并强调，非洲需要他在知识产权领域的经验与才能。代表团表示，它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作出的发言以及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作出的发言。它说，它十分重视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工作，该委员会的任务是为落实成员国在 2007 年通过的 45 项建议制定工作计划、对落实情况作出报告并同时继续讨论其他事项。对此代表团说，发展议程应该是可以衡量的，并且成为发展中国家不可回避的首要事项，发展议程的落实程度及能否取得成功取决于各个国家的开放程度、开展相关的改革以及实施的有效的政策。代表团回顾说，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曾经在（2008 年 7 月的）**WIPO** 的 **CDIP** 会议的开幕式上表示，他会致力于发展议程的有效落实，并承诺未来会亲自监督这一重要的项目。代表团说，它相信，在发达国家经验的基础上，在真正的合作伙伴帮助下，发展议程会得到有效落实并且成员国制定的目标也会达成。）

66. 圣卢西亚代表团与其他代表团一样祝贺加利先生当选并感谢伊德里斯博士的重要贡献。代表团说，圣卢西亚是组成现行的名为东加勒比国家组织（**OECs**）的合作集团的十个岛国之一，并指出，面对全球化和贸易自由化，该集团的每个岛国都像面对危险的飓风一样脆弱，对它们都无力阻挡。其生存是依靠在教育、文化、金融服务、获取医疗和法律服务方面的现行合作。代表团通报说，它的成员通过法律事务委员就

法律问题合作，该委员会包括东加勒比国家组织的各个国家的法律部总检察长和部长。在范围更广的加勒比共同体（CARICOM）内部，圣卢西亚与由 14 个 CARICOM 成员国组成的同样结构的法律事务委员会进行合作。代表团询问，为何它们这些小岛国应该单独就《海牙协定》发表意见。圣卢西亚存在许多需要面对的知识产权问题，并已经就修订其专利规定向秘书处寻求援助，但让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所有其它的岛国没有统一地向 WIPO 寻求援助，尤其是专利的发展可以成为在贸易自由化的新型环境中生存的一个重要因素。代表团通报说，上述岛国已经同意与欧盟（EU）签署《经济伙伴关系协定》（EPA），这可能引起《马德里协定》框架下的问题。代表团呼吁所有岛国努力实现一个多边基础上的针对《马德里协定》和 WIPO 向东加勒比次区域提供援助的统一行动。这种行动会确保更加节约的利用 WIPO 向 OEC 国家提供的资源。

67. 波兰代表团同意法国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的发言以及罗马尼亚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的发言。它们与其他代表团一样祝贺加利先生当选，并相信，凭借他的经验、专业知识和技巧可以确保良好地管理本组织。代表团指出它对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取得的进一步进展表示满意，并且它对新组成的 PCT 工作组表示欢迎，该工作组提出了许多有关进一步修正 PCT 体系的实质性提案，并支持涉及马德里体系《共同实施细则》的拟议修订的相应建议，这些建议会让马德里体系更加有效和易于使用。代表团支持 IGC 的各项活动以及组成差距分析报告的两个文件的起草工作，该差距分析报告是关于民间文艺的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保护与传统知识的保护。代表团指出它对 CDIP 讨论行动提案的进展表示满意，并认为这些进展会带来实质性的成果。关于 SCP 的工作，代表团重申支持继续在 WIPO 内协调专利法的进程，并欢迎重新启动批准不完全的问题清单的进程，以进一步阐述和讨论相关事项。代表团通报说，波兰与 WIPO 的合作符合其政府的战略计划，其目标是创建提高知识、创新和业务驱动型经济竞争力的激励环境。波兰专利局一直积极地参与这些计划的实施，并在现代化和更便于用户使用方面投入了巨大的努力。在欧盟委员会区域政策局的荣誉赞助下，“创新经济中的知识产权——作为金融资产的工业产权”研讨会在克拉科夫举办，会议期间讨论了如何从政策制定者的角度为有效利用知识产权而创造有利条件。该代表团通报说，该专利局在教育领域开展的活动包括第五届最佳海报竞赛与涉及工业产权保护的最好博士后、博士、硕士和本科论文竞赛。最后，代表团宣布，波兰会在 2008 年庆祝工业产权保护与波兰专利局成立 90 周年。2008 年 10 月 3 日会召开“波兰与欧洲的工业产权保护制度”国际会议，已邀请数百名来自欧洲和其它国家的人员与会。与本次大会同时举办的还有一个发明与工业品外观设计的展览。波兰专利局、WIPO 和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将于 2008 年 11 月 12 日至 14 日在华沙联合举办“关于利用知识产权大环境促进中小企业（SMES）知识产权战略管理的东欧地区论坛”。代表团

感谢秘书处，特别是感谢欧洲与亚洲部分国家司向波兰专利局举办的许多活动提供援助，尤其是援助推动波兰及该地区其它国家的知识产权工作的活动。

68. 萨尔瓦多代表团对在大会开始前那一时期所开展的工作表示感谢，并对古巴代表团代表 GAULAC 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代表团对新总干事表示祝贺，并对其技术和财务管理技能（尤其是作为 PCT 部门负责人），以及对委托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开展的工作进行管理时所展现的技能表示认可。代表团强调了加利先生所提倡的开展对话、达成共识和体现包容性，并对他表示信任。代表团还强调了卸任总干事所开展的管理工作以及他对制定国家知识产权计划所提供的支持。代表团提到了在其领导下所取得的各项成就，包括在萨尔瓦多实施的各个项目，例如司法管理、数字革命和互联网。它强调说，在老总干事的带领下，通过了《新加坡条约》和《发展议程》，并为了促进大学和教育机构、中小型企业及其他相关论坛加深对知识产权的了解，开展了大量工作。关于萨尔瓦多国家知识产权局和国家注册中心（CNR），代表团汇报说，该局继续进行了 ISO 9000 认证，并建立了新的网络门户。此外，该局还促进实施了新的信息和培训项目，如商标展览会、工艺品展览会和国家发明周。代表团提到了大会议程，尤其提到了关于保护音像表演的外交会议、召开关于保护广播组织权利的外交会议、WIPO 发展议程的战略性和专利法常设委员会的复兴、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以及加强合作，为各成员国开展提供援助的活动。代表团最后重申了萨尔瓦多的承诺，并对新总干事的管理工作予以支持。

69. 土耳其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并相信凭借其多年的知识产权经验，本组织在其领导下将保持知识产权主导作用的地位，并能应对本世纪的挑战。该代表团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所取得的成就，特别是在加强 WIPO 发展战略的过程中所取得的成就，表示感谢。该代表团注意到 WIPO 的核心计划中成员国的巨大利益，特别是 PCT、海牙联盟、马德里联盟及其他服务，例如技术援助和机构能力建设，并提到需要在秘书处内部在涉及土耳其及其他来自那一地区的国家的领域调配额外资源。该代表团对自 2006 年以来发展议程所获得的重大进展表示满意，并期待有效落实它认为将产生积极影响的发展议程建议。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委员会的工作是该代表团密切关注的另一领域，它认为现在已有了解释涉及主题事项的国际法律文书的基础，与此同时秘书处就保护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编拟了两个差距分析报告应该用于加速制定这一主题事项的具有法律约束力文书的进程。该代表团感谢过去一年来秘书处与土耳其以研讨班、讨论会及其他会议的形式合作开展的旨在构建知识产权文化的许多活动，并通报创立了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协作委员会来促进落实知识产权战略。这样，在促进国内和国际合作的过程中，它能够传播伙伴国家需要的知识，并与各国知识产权局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

该代表团最后提到了知识产权成为发展中国家人民经济生活中的主要因素的原因，并强调了 WIPO 在阐明知识产权作为经济发展和创造力手段重要性的过程中所起的作用。

70. 越南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该代表团对 WIPO 为达到其战略目标促进国际知识产权保护所作的努力表示感谢。为了建立一个兼顾各方利益和便于使用的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和将知识产权作为一种促进各国经济、社交和文化发展的重要手段，该代表团称赞 WIPO 对鼓励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发展给予了重大的关注。该代表团强调了与 WIPO 和越南在若干计划和活动中进行的合作，并对 WIPO 所给予的支持和提供的援助表示感谢。该代表团对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 (CDIP) 的工作表示支持，并表示在发展和落实 WIPO 发展议程框架下所开展的活动中进行合作。该代表团认识到 IGC 工作及该机构和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P) 取得进展的重要性。该代表团认为 WIPO 将继续考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各种需要和能力，并将确保行动与国家目标和利益保持一致。该代表团与代表亚洲集团的巴基斯坦代表团和代表东盟的新加坡代表团一道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表示祝贺，它表示将与新总干事通力合作。该代表团也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为 WIPO 和知识产权制度的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感谢。

71. 芬兰代表团支持欧洲联盟主席国和 B 集团发言人的发言。该代表团致力于以积极精神开展工作，希望 WIPO 关键权限内其他领域的进展，与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落实 WIPO 发展议程时的工作一样前途光明。该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获任新总干事，并表示确信，在他的领导下，WIPO 将强化作为知识产权问题主要国际论坛的中心作用。该代表团还感谢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多年来为 WIPO 的发展所作的宝贵工作，特别是他在全世界去除知识产权神秘色彩的努力。该代表团提及 WIPO 创造与创新国际论坛，这项活动每两年组织一次，是由 WIPO 和芬兰国家专利和注册委员会发起的一个项目。第一届论坛 2000 年在芬兰举行，第二届 2002 年在中国举行，第三届 2005 年在南非举行，第四届 2007 年 11 月在哥斯达黎加举行。这些论坛成功汇聚了一个权威专家小组，讨论各种重要知识产权问题，努力缩小不同意见和不同成员国之间的距离。该代表团准备今后继续这一积极进展。最后，该代表团称，创新政策在企业金融和国民经济中的重要性已得到芬兰现政府的重视，政府正在为本国拟定新的创新战略，在就业与经济部牵头下还正在第一次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

7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代表团说，它极其荣幸地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任命他担任总干事，表明国际社会对他的敬业精神、外交技巧和对 WIPO 为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开展工作的奉献精神表示承认和尊敬。任命加利先生令它很高兴，表明大家对他长期而丰富的经验以及渊博的专业知识表示认同。他还赢

得了包括 WIPO 所有工作人员在内的许多人的信任和好名声。他在 20 多年为改善 WIPO 的作用和职能中，表现了超凡的谦逊个性和职业能力。另外，知识产权保护是社会经济中的一个重要内容，全球对知识产权的兴趣日益浓厚。WIPO 最近为其开展活动所依赖的新政策基础作出了重要的安排，确立了 5 项战略目标，其中包括促进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制度、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和人力资源、发展国际知识产权法律、提供优质服务和提高创新管理部门的管理效率。该代表团完成相信，WIPO 在促进全世界社会和经济增长与发展中所发挥的关键作用，将在新总干事有力、优秀的领导下，得到进一步加强。最后，代表团向加利先生保证，它将全面支持和配合他履行带领 WIPO 走向更大成功的职责。

73. 尼日利亚代表团热烈祝贺新任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并保证将与他一同工作，始终支持他把本组织推向新的高度。加利先生多年来对本组织的卓越贡献与承诺始终如一、人所共知。加利先生在大会主席的支持下，已经采取令人欣慰的步骤，平息 WIPO 紧张的环境，驱散了本组织工作人员对在他领导期间发生迫害的恐惧，该代表团深受鼓舞。该代表团赞扬加利先生努力向所有地区集团伸出双手，阐明他的构想、议程和优先事项。该代表团认识到加利先生完全致力于落实发展议程，而且实际上是直接管理其落实，并赞扬他的知识产权架构要旨、人力资源发展与能力建设战略、对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地理标志问题、在卫生药品获取上采取积极姿态、气候变化、多样化，还有让知识产权从整体上投入到可持续发展中的重视。该代表团向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致敬，他的任期给本组织带来了前所未有的积极变化。将被记入史册的是，伊德里斯博士是第一位强调知识产权发展问题的总干事，他在这一进程中实施了若干非常重要的政策倡议，极大地改变了本组织。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为 WIPO 世界学院无法抹杀的成就、尤其是在增进全世界对知识产权的认识及培训知识产权从业人员领域的成就深情地记着伊德里斯博士。正是伊德里斯博士的领导，加上成员国的合作与秘书处的支持，推动了各国将知识产权应用于现实的社会经济中去，推动其被承认为促进社会经济发展的真正工具。该代表团对 WIPO 发展议程感到满意，并完全支持国际局、尤其是战略性使用知识产权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厅为确保发展议程进入 WIPO 所有活动的主流而开展的各项活动。在此方面，该代表团再次表示，他为新任总干事对该议程表示支持的言语倍受鼓舞。该代表团说，尼日利亚也致力于为专利法常设委员会制定一项有生命力的工作计划。该进程坎坷不平，但最近一轮会议让人看到希望，办法将很快找到，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益与关切将被顾及，在采取措施实现专利国际协调时尤其如此。尼日利亚特别关注的是要保护公共利益关切，采用各种灵活性，给各国必要空间，照顾本国公民在药品获取、教育、信息和其他关键需求方面的正当利益。IGC 讨论的进展，尼日利亚也很关注。经过多次会议、编写一系列文件，在通过具有国际约束力的文书，保

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上，没有任何重大进展。该代表团呼吁大会关注这一极为重要的事项，并向 IGC 下达一组方针，毫不耽搁地为实现该目标重新启动具有真实目标的倡议。最后，该代表团表示相信，知识产权给国际社会解决人类二十一世纪面临的发展挑战带来了巨大机遇，大会议不容辞，要大胆决定，让知识产权成为创新与生产力工具，解决全世界面临的全球粮食危机、环境恶化、长期贫穷和顽固疾病等具体问题。

74. 纳米比亚代表团热烈祝贺加利先生获任 WIPO 新总干事。加利先生从他的前任伊德里斯博士手中接过的这个组织根基扎实，该代表团对加利先生领导本组织取得更大胜利的能力深信不疑。该代表团强调纳米比亚坚定不移、毫无保留地支持加利先生和 WIPO 的工作。该代表团也与其他代表团一起，衷心感谢伊德里斯博士为去除知识产权神秘色彩、使之成为广泛适用的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手段这一进程所作的巨大贡献。该代表团表示，热切希望伊德里斯博士不要离开知识产权界，他应当继续工作，把他广博的知识产权知识用到创新与经济发展领域，特别是在非洲，并为全球辩论和进一步发展与利用知识产权这一促进全球经济发展的重要手段作出贡献。在此方面，该代表团表示，纳米比亚期待继续同伊德里斯博士一同工作。该代表团赞同并支持阿尔及利亚大使代表非洲集团以及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关于集体管理事务，该代表团报告说，2007 年纳米比亚诞生了第二个负责文学、艺术和戏剧作品的集体管理组织，名为“纳米比亚复制权组织”（NAMRRO），该组织的创建和业务预算得到了 UNESCO、IFFRO 和南非兄弟组织 DALRO 的帮助。NAMRRO 被文学、艺术和戏剧作品权利人视为朝着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长期以来，他们不得不依靠各自的法律代表在侵犯其作品的案件中寻求救济。该代表团还报告说，纳米比亚 1994 年第 6 号法案《版权及邻接权保护法》的修正案已经定稿，修正案定于年底之前提交议会。新法案将为纳米比亚加入两部 1996 年 WIPO 互联网条约铺平道路。新的纳米比亚工业产权法案和纳米比亚加入生物多样性和遗传资源法案也正在定稿提交议会的过程中。纳米比亚加强了宣传活动，向所有利益攸关者，即司法人员、警察、海关官员和权利人宣传教育知识产权问题。纳米比亚也利用国际知识产权纪念日来让全国了解知识产权对本国经济发展的重要性。WIPO 通过司法部，于 2008 年 4 月为纳米比亚法官举行了一次为期两天的专题讨论会，帮助纳米比亚法官进一步认识了各种知识产权问题。WIPO 正在与信息通信技术部合作，组织一次将于 2008 年 11 月在纳米比亚举行的复制权地区讲习班。将要求提供进一步援助，培训警察与海关部门等其他执法机构的官员。将为实现千年发展目标作出贡献的一项最重要的事件是 WIPO 发展议程。加强 WIPO 的全球影响力，尤其应当受到鼓励，以促进我们各国的创造力及传统知识。该代表团欢迎加利先生关于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委员会（IGC）的发言和他关于加强秘书处使之更富成效的构想。

75. 巴拿马代表团对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代表团代表其政府发言时，对新总干事表示了欢迎，并强调它对知识产权作为促进经济发展的工具作出承诺。它强调了巴拿马为促进知识产权的发展所作的努力，尤其是涉及在线申请的计算机化系统，这是一个数字化项目和可通过进入国家专利局网站而获取的案例法数据库。代表团也汇报了近期为开发内部管理能力，使系统现代化而开展的工作。此外，与土著社区也建立了合作关系，旨在为使用以条约为基础的优先于地域保护的工业产权系统提供便利。此外，巴拿马在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最后，代表团对卸任总干事表达了谢意。

76. 喀麦隆代表团对副主席以开放和冷静的态度主导大会辩论表示衷心和热烈的祝贺，代表团赞扬了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感谢他在当选本组织领导以后开展的重大和艰苦的工作，这些工作使知识产权成为名副其实的促进发展的工具。代表团还感谢秘书处编制了高质量的文件。它还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隆重的当选总干事表示衷心的祝贺，并向他保证，在他履行其崭新的、激动人心的任务时，喀麦隆会一直支持他。代表团完全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表示的祝贺与支持。它回顾说，在全球化的时代，国家的优先重点是使知识产权成为一种调控工具，通过创造真实与可持续的财富来提高生命质量。为此，喀麦隆在 WIPO 的帮助下，开始制定其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在版权和相关权方面，无情的打击盗版仍然是令人关注的，鉴于喀麦隆的地理位置，这让它成为来自其他不同国度的文化产品或被盗版的文化产品的容器，削弱了其新生的出版产业。代表团指出，2000 年 12 月的法律从根本上改变了喀麦隆的版权状况，向艺术家发放了巨大的补助和权利金。在这方面，喀麦隆对有关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注册的海牙体系很感兴趣。代表团指出，它为手工艺人和中小企业促进者通过了一个框架性法律，增强对科学研究成果的保护。通过把知识产权纳入框架性政策，尤其是通过统一的利用保护植物新品种和地理标志的体系，全国的农业都可以受益。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取得的工作成果可以有效的启发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成员国通过一个地区性文件。最后，代表团表示，希望加强与 WIPO 的合作。

77. 柬埔寨代表团对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和新加坡代表 ASEAN 国家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代表团对加利先生担任总干事一职表示祝贺，并欢迎尤其为最不发达国家继续提供技术援助、进行能力建设、开发知识产权法律框架，还对为提供具有附加值的服务、促进创新和投资从而使知识产权制度现代化表示欢迎。代表团表示其最诚挚的谢意，并感谢伊德里斯博士在其担任总干事一职期间所作的不懈的努力。

78. 古巴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并就任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并预祝其在执行作为本组织首脑的这一伟大任务时能够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也祝愿本组织能够在其领导下以合作和透明的方式为了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开展工作。代表团说，**WIPO** 现在正面临许多挑战，所要开展的主要优先活动之一是将发展问题完全纳入本组织的所有活动之中。成员国已通过 **WIPO** 发展议程提案开始了第一步，这项议程提案是拟开展活动的具体行动计划，而这些活动根据所提的提案应立即予以开展。代表团说，因此本组织应该加快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工作步伐，以免延误对该挑战作出的反应。代表团认为，大会的一项优先事宜是通过 **CDIP** 的建议，并认为所批准的为落实计划而开展的各项活动应立即付诸实施。代表团还说，应该向 **WIPO** 发展议程分配立即落实这些提案所需的预算资金。为此，代表团说，2009 年计划和预算应为落实这些活动预留资金。**WIPO** 优先考虑的事宜应该包括：拓展 **WIPO** 地区局的管理能力以便进行合作和发展，以及增加合作和培训活动以便根据各国需求满足发展中国家的利益。代表团说，在国家层面帮助管理知识产权应成为本组织的一项战略目标。代表团还说，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所开展的工作非常重要。在实现计划取得的成果之前，应该继续开展这项工作。它认为，专利法常设委员会（**SCP**）应该优先重视发展中国家所关心的问题，包括技术转让、专利信息推广（包括使用许可注册）、创新的替代资源、可专利主体的例外、权利限制、研究豁免、强制许可、专利和健康、版权制度与《生物多样性公约》之间的联系以及其他公共政策问题等。代表团强调，至关重要的是，**WIPO** 应以更加公平和公正的方式促进利用知识和技术从而帮助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由此确保在知识产权制度和国家公共政策之间保持平衡。最后，代表团预祝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未来取得圆满成功，并重申他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的祝贺。之后，代表团对 **GRULAC** 所作的发言也表示了支持。

79. 马来西亚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总干事表示祝贺，它相信，凭借其丰富的工作经验必将取得更多的成功。代表团对卸任总干事在其任职期间所展现的领导技能表示敬意。在其任职期间曾开展了多项活动。代表团预祝他在未来工作中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同意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和新加坡代表 **ASEAN** 所作的发言。它注意到了新总干事的发言，新总干事曾说，秘书处应该配备更多的资源用以开展经济研究和进行数据统计，代表团表示将全力支持成立一个司以便让管理层有办法确定哪些战略新进展有可能对本组织产生影响这一行动倡议。提到全球经济所面临的挑战，代表团强调应该开展关于经济增长对知识产权产生的影响这一新型研究，这与之前的侧重于知识产权对经济增长所产生的影响这一角度不同。代表团表示希望发展议程中的各项建议能够变成具体的、配备适当资源的项目，并为了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尽快地得到落实。代表团注意到了审计委员会的报告，期待着 **SCCR** 关于“例外和限制”的发

言。在执法咨询委员会方面，它同意继续采取各种执法行动的倡议。代表团对成功地建立 WIPO 自愿基金表示欢迎。它也对 SCP 所取得的进展表示感谢。代表团最后重申了它对与 WIPO 紧密合作的承诺。

80. 白俄罗斯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总干事一职表示祝贺，并表示相信，他的知识产权方面的广博的知识和在 WIPO 的丰富的工作经验将会给 WIPO 注入现在急需的新的管理质量。为此，通过各成员国的共同努力，WIPO 将能够成功地完成与进一步增强知识产权在现代经济中的地位和作用相关的复杂的任务，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提高 WIPO 作为联合国主要专门机构的权威。为此，代表团强调，在制定和落实某一特殊领域的标准时，维护全球市场所有参与者的利益平衡，以便加强知识产权在知识型经济中的正面形象，这一点极为重要。如果不考虑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利益，就不可能达到这种平衡。制定适当的知识产权政策这一要责落在了各国专利机构肩上。但是，在国际层面，需要 WIPO 开展所需的相应的相关活动。为完成所涉工作而需要 WIPO 提供有的放矢的方法指导，现在这对那些因缺乏管理人员和制定知识产权制度及相应的基础设施的经验而叫苦不迭的国家来说至关重要。考虑到有必要增加向公众所传播的关于知识产权保护和管理事宜的重要性的信息这一点，那么在 WIPO 预算草案中就应该加强相应的尤其针对培训管理人员的计划。这尤其是白俄罗斯所面临的现状。根据国家首脑作出的决定，白俄罗斯坚决地制定了开发创新发展战略的道路。为此，代表团指出，作为落实白俄罗斯共和国政府和 WIPO 之间合作计划的一部分，在 WIPO 世界学院和俄罗斯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积极参与下，白俄罗斯正在制定知识产权领域的专家培训制度。由于缺少相应的经验，WIPO 在该特定领域所开展的方法论工作就尤为重要。在该框架内，应该不仅要提到在 Takagi 先生的参与下，WIPO 世界学院和白俄罗斯国家知识产权中心之间产生了紧密和富有成果的合作，也要提到由 Takagi 先生和其他知识产权领域的专家所编拟的《知识产权教学的原则和方法指南》。在制定国家知识产权制度方面，通过各地区与该领域的主管局之间的合作，已经提供了大量的方法援助。在此方面，代表团对欧洲专利组织、欧洲专利局、俄罗斯联邦专利局、芬兰专利局和瑞士专利局尤为表示感谢。同时，代表团强调了在国际层面上加强与 WIPO 之间进行合作的重要性，这是一种要求在本组织所开展的活动（包括与制定财务和管理政策相关的活动）中保持适当的透明度的工作程序。这也是有效地落实 WIPO 计划的主要条件。代表团认为，应该对巩固 WIPO 资源，增强与独立的共同体（CIS）国家、欧亚地区以及尤其是白俄罗斯相关的政策质量和有效性尤其予以关注。该区域拥有巨大的经济和科学技术潜力，已经成为最具前景和最为活跃的发展中市场之一，世界上多数国家都对此表示了越来越浓厚的兴趣。例如，在对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体系中出现频率最高的国家的评比中，在过去的几年中，俄罗斯联邦稳步占据首位。CIS 地区要求 WIPO 能够提供更为认真的协调，它的有效性不能

由本组织目前的设置予以保证，因为在本组织内部，相应的工作只有两个或三个人来监督。代表团认为，考虑到目前该地区国家发展的特殊性，需要为开展活动配备适当的员额，以便在 WIPO 层面制定知识产权制度，这是秘书处也是白俄罗斯专家所指出的。代表团认为，解决这些及其他问题时，应该兼顾平衡 WIPO 所有成员国的利益这一必要性，这一事宜应在 WIPO 计划和预算中得到反映，同时也应该兼顾修改 WIPO 秘书处框架这一必要性。

81. 贝宁代表团对主席在主持大会工作方面所展现的外交精明和智慧表示祝贺，并对卸任总干事所取得的各种非常积极的成果以及加强和提升了本组织的地位表示感谢。它说，只有技术娴熟的技术人员和能够高瞻远瞩的智者才能继承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的职位，而大会在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身上找到了这两点，加利先生能够使 WIPO 的理想甚至升到更高的高度。代表团强调，它同意加利先生解决现有挑战的复杂且多维的构想，同时代表团预祝他取得圆满成功，并保证在其任职期间将鼎力相助。代表团同意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并表示，希望在弗朗西斯·加利先生的管理下，本组织能够坚定决心，解决所有的不管是复杂还是敏感的问题，并找出公正、合理、创新的解决方案。代表团回顾说，发展中国家仍然面临着各种各样的棘手问题，尤其是生活成本的增加和购买力的下降问题。合理地利用高效的知识产权制度所带来的各种机会以便促进创造力和技术创新，这无疑将成为创造财富的主要动力。代表团鼓励 WIPO 加大研究领域的合作，并为了中小型企业和研究中心的利益，对他们的工业产权方法制定后续跟踪机制，从而在未来数年提高贝宁的经济绩效。

82. 黑山代表团对能有此机会以黑山这一 WIPO 最年轻的成员国之一的名义在此首次发言表示真诚地感谢。代表团恭祝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新总干事，并相信，他将率领本组织实现未竟的目标。代表团也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其最诚挚的祝愿。代表团说，黑山于 2006 年 6 月宣布独立，6 个月后，该国递交了延续 WIPO 管辖的前塞尔维亚和黑山共和国曾是其缔约国的所有公约和条约的应用这一声明。但是，代表团回顾说，过去，黑山在一定时期曾经是独立的国家，即黑山公国。1886 年，该国加入了《伯尔尼公约》，成为历史最悠久的缔约国之一，代表团对这一历史深感骄傲。代表团说，黑山在其于 2006 年 12 月加盟 WIPO 以来的两年中取得了显著的进步。黑山对前塞尔维亚和黑山共和国所拥有的所有知识产权的有效性正式承认予以延续，这种承认成为新成立的或者更准确地说是重新成立的国家的独立宣言的一部分。同时，也开始开展了针对建立黑山知识产权局的活动。代表团指出，这项事业难度很大，面临着诸多挑战。代表团对帮助黑山完成这项迫切的任务的许多机构和专家表示感谢，尤其是 WIPO、欧洲和亚洲一些国家的部门、塞尔维亚知识产权局、斯洛文尼亚知识产权局和欧洲委员会。代表团宣布这种合作已经取得了初步成

果：2008年5月28日，黑山知识产权局正式开始运作，近期还通过了《地理标志保护法》，并拟于近期通过新的《专利法》。代表团指出，WIPO在精简程序以认可原塞尔维亚和黑山联邦知识产权局授予和/或注册的现有权利方面提供了援助。尽管取得了这些值得称道的进展，代表团说，黑山仍然面临着重要挑战，需要继续建立现代高效的知识产权法制度。另一项重要任务是进一步建设黑山知识产权局的运营和业务能力。代表团最后诚挚地祝愿与WIPO和成员国诸多产权局的合作可使各方受益。

83. 刚果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为总干事表示诚挚、热烈的祝贺，并预祝他在带领WIPO完成其神圣且令人兴奋的使命方面取得圆满成功。它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及其在WIPO所开展的充满活力的工作表示敬意，并向其保证，该国政府对他的工作极为认可。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代表团说，它希望依赖WIPO所提供的支持和技术援助，在知识产权各领域开展活动，并加强本组织和刚果共和国之间现有的传统合作关系。

84. 斯里兰卡代表团赞同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所作发言，并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为促进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的发展和促进所有的成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知识产权制度的建立所作的贡献表示感谢。该代表团对新当选的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表示诚挚的欢迎，并相信他将率领WIPO为造福成员国和所有其他利益攸关者走进一个极其富饶的崭新国度。毋庸置疑，加利先生在其就职演说中所畅谈的未来构想赋有远见，引人入胜，前所未有，鼓舞人心。该代表团保证与加利先生合作来实现其宣告的使命。该代表团对WIPO向斯里兰卡在发展国家知识产权制度的过程中通过各种形式所提供的巨大而富有成效的援助表示感谢。斯里兰卡代表团再次承诺促进和保护知识产权制度并通过利用知识产权制度来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排除贫困。

85. 阿曼代表团支持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所做的发言，并祝贺主席的努力结出丰硕成果，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由WIPO协调委员会提名之后被任命为WIPO总干事扫清了道路。该国代表团希望祝贺加利先生当选，认为他是最适合这一职位的人选。该国代表团赞扬加利先生的不懈努力和真正智慧，正是其努力和智慧使其能够制定革新政策，使所有成员国——包括发展中国家——都能够通过公平和平衡的方式使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增长和可持续发展。该国代表团期望在加利先生担任本组织长官期间与其密切而积极地合作。此后，该国代表团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赞扬。在该国代表团看来，伊德里斯博士在两个任期内的成就，清晰地证明了他的才干、技巧和平衡感。该国代表团祝愿伊德里斯博士在未来的岁月里万事如意。在国家层面，该国代表团指出，在建立和开发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国家能力方面，阿曼十分重视与WIPO的合作。该国希望，在新总干事弗朗西

斯·加利先生于其就职演说中对未来所做的战略构想中，这种合作能够得到加强和实施。该国代表团尤其提到制定国家战略和适当机制，让大学和研究中心能开放地获取科技信息，以促进创造力和创新。该国代表团还强调了在 WIPO 委员会的文件和研究中使用阿拉伯语的重要性。最后，该国代表团表示将完全支持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实施其战略。

86.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向即将卸任的总干事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深切地赞赏，赞赏他的远见卓识、过人精力、无私奉献和沉稳领导。同时，该国代表团还对加利先生当选未来总干事表示祝贺，尤其强调他保持开放和磋商的态度、学术领域的成就以及知识产权——尤其是 PCT——方面的专业知识。该国代表团相信，PCT 制度对于小型的知识产权局具有尤其重要的价值。该国代表团期望，实施加利先生对 WIPO 的战略构想能够使得小型成员国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该国代表团宣布，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正在实施一项国家知识产权政策，这一战略将为在 2020 年前把该国转变成基于知识经济的发达国家、创造以发展为导向的知识产权文化（这是该计划至关重要的组成部分）奠定良好的基础。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人力资源能力也将加强。特立尼达和多巴哥高度重视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工作及其建议。该国代表团赞赏即将上任的总干事承诺将亲自监督其实施。该国代表团表示倾向于在专利法常设委员会中讨论各种专利问题。2007 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98% 的专利申请是通过 PCT 提出的。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目标是进一步提升专利制度对于本地发明家和业界的价值。2008 年 5 月，《版权法修正案》正式生效，其目的是增强本国执法机构的能力。这也最终使得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正式加入《WIPO 版权条约》（WCT）和《WIPO 表演和音像制品条约》。同时，该国还希望这一法律能够整顿该国很大程度上被非法 DVD 扰乱的市场，正考虑在知识产权局下设一个专门的执法机构。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摄影制图权力组织已经签署并正在与各国就双边协议进行谈判。以前，特立尼达和多巴哥有两家主要的收集音乐作品的协会，最近又新成立了一家。同时，正在考虑建立一个国家版权法庭，作为解决版权纠纷的一种可能方案。知识产权局和商标代理人继续探索新商标法案，在这一新法案中将包括保护非传统商标和在互联网上使用商标。该国代表团表示，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继续致力于 IGC 进程，并努力为了保护传统知识和民间艺术、非物质文化遗产和文化艺术形式进行立法。在这方面，政府和某些钢制平底锅专利所有人之间的问题已经得到解决。该国代表团提到 2006 年 11 月举行的第六届 WIPO 加勒比海国家知识产权部长级会议所通过的 9 项决议，希望敦促即将上任的新总干事继续实施这些决议。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继续走在实施版权和相关权利集体管理区域倡议的前列，尤其是通过总部位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加勒比版权协会（CCL）。该国代表团提到该国参与了世界卫生组织（WHO）公共保健、创新和知识产权政府间工作组的相关工作。该国知识产权局继续朝着自动化办公环境迈进，并感谢 WIPO 在这一领域

给予的援助。该国代表团进一步赞扬秘书处通过 WIPO 世界学院在有关版权和相关权利、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地理标志、专利、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及培训等方面开展的工作以及提供的援助。该国代表团相信，WIPO 所面临的一项严峻挑战是调整自身，应对经济全球化不断变化的需求，以便为所有成员国提供公平合理的收益。

87. 乌拉圭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新总干事表示满意，并说它愿意积极与新总干事合作，因此，身为联合国专门机构，本组织将实现自己基本目标，建立一种所有成员国感到平衡和可以接受的国际知识产权制度。该代表团完全赞同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它说乌拉圭作为一个发展中国家，应正确利用知识产权这一手段，因此，加强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的工作是非常必要的。正如加利先生所说，这涉及到知识产权制度改革的问题，因此这些问题应该在 WIPO 内部进行分析、讨论和审定。该代表团补充说，科学技术的进步（例如互联网）使人们获得知识的机会大大增加，因而也给个人带来了自由，这应该体现出来，对这些人是有利而无害的。该代表团说知识产权制度应该保证让人们获得人类最宝贵的商品：教育、食品和健康卫生。该代表团同意总干事的观点，必须解决缩小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知识差距问题，从而更好地利用知识产权制度。该代表团首先表示相信加利先生具有实现这一平衡的领导才能和技能，之后，它说不能忽视发展中国家合作的重要性。因此，它重申必须与 WIPO 进行合作，加强各国家所需的各种能力，加强国家主管局的工作，使这些主管局能够满足为加强保护而提交的申请日益增长的需要。关于权利的执法问题，该代表团说在其他论坛中讨论这一主题导向是错误的。它说 WIPO 是主权国家的代表，不是企业或业主的代表，有责任分析盗版活动的原因。如果不通过打击，而只是通过背后的原因进行透彻和科学的理解，从而在不损害任何原则的情况下加以有效控制来制止盗版，那么，盗版活动无疑会造成公平贸易的灾难。该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并希望他在管理工作中取得成功。同时，它也希望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未来的工作中取得成功。

88. 赞比亚代表团感谢主席主持会议，感谢秘书处过去一年所作的工作和为大会所作的准备，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在 WIPO 所作的工作。它回顾说，在总干事任职期间，赞比亚的利益攸关者对知识产权问题有了更高的认识，该国已经制定了知识产权政策，将通过创造和创新来减少贫困。在那一期间，赞比亚鼓励发展适合其要求的知识产权文化，其去除知识产权神秘色彩的愿望成为了现实。它祝愿他未来获得成功。该代表团对即将上任的总干事表示欢迎，并赞扬协调委员会进行了他得以当选的选举工作。它相信，以他在 WIPO 的工作经验，他能应付挑战，落实适用于成员国的知识产权优先项目，特别是发展议程。该代表团感谢 WIPO 为了与其他知识产权局的活动建立联系在培训、发展中国家的研究和机构等方面实施的各种举措。它还感谢 WIPO 援助建立工业产权自动化系统，并感谢学院为行政人员及其他利益攸关者提供的

培训。该代表团对巴黎联盟大会关于相互通知的决定表示满意，并提议马德里系统采用更多的“申请语言”。它也对拟议的 PCT 减费资格标准表示支持，此外还提议将“模拟法人”列为这种减费的合格条件，提议了能给最不发达国家获得更多 WIPO 服务的各种措施。该代表团另外对 PDCA 的 45 个建议表示支持，特别是其中第 19 项，其中提出了在议定的时间表内快速落实。它特别强调 WIPO 为最不发达国家在诸如培训、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等方面所开展的各项活动的重要性，因此，可以在那些国家以及所有发展中国家建立一种公平的环境。

89. 安哥拉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代表团祝贺加利先生被任命为总干事，并对此表示支持，它对他的敬业精神表示称赞，认为这将让他得以完成为满足成员国的诸多发展需求而必须执行的大量计划。它非常感谢伊德里斯博士所取得的成就，认为这些成就极大地有利于在全世界破除知识产权的神秘色彩。代表团强调说，它愿意密切地与秘书处合作，落实非洲葡萄牙语国家极为关心的发展议程。

9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代表团向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新总干事表示祝贺，并指出加利先生极富资格胜任此职，其具有丰富的知识产权背景。它对伊德里斯博士的卓越工作、对 WIPO 所作的贡献及其卓越的敬业精神表示敬意，并预祝他在未来的工作中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强调了落实发展议程的重要性，包括在最不发达国家进行能力建设，开展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工作等方面。代表团对秘书处在帮助坦桑尼亚创建更为可行的、使多方受益的知识产权制度方面所发挥的作用表示感谢。代表团强调了在创建以知识产权为基础的商业机会方面进一步提供技术援助、利用技术信息、促进其传统知识资产和援助的必要性。代表团提到了 2007 年 12 月所召开的最不发达国家高层论坛，并要求，在未来开展活动时应该兼顾由此而制定的最不发达国家 10 点行动议程。代表团最后对加利先生所言的战略构想表示称赞，并向其保证它将继续提供支持，大力配合工作。

91. 不丹代表团同意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的发言与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的发言。它祝贺即将上任的总干事得到任命，表示相信他的经验与知识会有助于 WIPO 发挥其作用，即成为全球经济的服务提供者和推动务实的各项计划并取得重要成果的发展机构。代表团赞扬了即将卸任的总干事的领导，并祝愿他有一个美好的未来。不丹代表团称，尽管不丹相对来说还是知识产权领域的新人，但已经在 WIPO 的帮助下通过起草法律、机构建设、开展研讨班、人员培训和派遣咨询团树立了知识产权意识与对知识产权的尊重。代表团表示，因为不丹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一样，还无法全面地实施知识产权战略并获得充分的利益，它请求 WIPO 继续帮助它达成上述目标及履行其国际义务。对于各个 WIPO 机构与委员会正在讨论的复杂的主题，代表团特别赞扬

了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的工作，并请它继续完成确保有效实施发展议程的重要任务。它还对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表示赞赏，并且表明，鉴于不丹的传统知识容易被滥用，它对有约束力的保护知识产权与民间文艺的国际文书很感兴趣。代表团结束时祝愿即将上任的总干事有一个成功与愉快的任期。

92. 危地马拉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领导本组织向前发展时所展现的娴熟的领导技能及其在知识产权领域所提供的兼顾了知识产权促进社会和经济发展的支助和技术援助表示感谢。它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为 WIPO 新总干事表示祝贺和欢迎，并重申它愿意在总干事及其团队开展工作、迎接知识产权面临的挑战时予以支持。代表团注意到了加利先生在其就职演说中所提到的目标和目的，尤其是他高度重视可采用何种方式使知识产权帮助缩小知识鸿沟，并确保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能够分享到更多的创新和知识经济所带来的益处。为此，代表团高兴地看到，发展议程已经促使设立了具体、有效的项目，而这一事实被作为是对该项工作进程作出的重要贡献而得到了高度强调。它对所建立的给予知识产权正确地位的所有新型机制表示支持，这些机制已使危地马拉，一个在此方面富有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国家，受益匪浅。最后，代表团确信，这种支助将有助于快速解决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领域所面临的挑战。

93. 莫桑比克代表团对总干事的就职表示欢迎，并对他领导 WIPO 的能力表示信任。代表团同意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它相信，秘书处将重视所提出的问题，并向非洲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支持，从而促使它们充分利用知识产权制度。代表团饶有兴趣地注意到了秘书处对成立最不发达国家这一新部门作出的评价。它指出，落实发展议程对支持知识产权，确保帮助贫穷国家提高生活水平至为关键。莫桑比克借助秘书处（尤其是 WIPO 世界学院）所提供的支持已经取得了显著进展，并随着改革知识产权管理而继续向前发展。其目标的实现将依赖于 WIPO 所提供的支持。它期望未来能够得到更多的技术援助。代表团提到了马德里制度，指出了最不发达国家的用户所面临的特殊困难，并指出对此应该提供更多援助。它还对葡萄牙语可能成为马德里制度的工作语言表示欢迎。代表团最后对卸任总干事在促进非洲开展知识产权方面的工作表示了敬意。

94. 乍得代表团对主席在提名和任命总干事工作中所作的努力表示感谢。它也恭祝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总干事一职，并说，它确信，加利先生具有所需要的颇具远见这一素质，从而可以带领本组织向前发展，并有能力取得各项进展。它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其两任期间所完成的工作表示感谢，并预祝其在未来的工作中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同意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

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它对 **WIPO** 为改善信息、开展活动，提高公众意识、增强能力和技术援助而做出的努力表示欢迎。代表团完全支持高级管理层为了在全世界特别是乍得这样的最不发达国家发展知识产权所采取的各种行动，并敦促高级管理层为该目标而奋斗。代表团最后重申，乍得愿意巩固与 **WIPO** 的关系，并加强合作。

95. 尼泊尔代表团恭祝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新总干事。它相信，加利先生将能够迎接本组织目前所面临的挑战，并率领本组织达到新的成功和发展高度。代表团对即将卸任总干事将本组织发展为现有水平所作出的大量工作表示感激。代表团支持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以及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指出，在个人和组织方面存在着大量的跟进社会和机构变革需求方面的压力，并指出，在贸易和经济发展领域，这种压力可被理解为知识产权所发挥的越来越重要的作用，正如迄今为止技术和创新所发挥的作用一样。在此环境下，知识产权资产对各国的经济增长和发展至关重要，发达国家已经认识到这一点，并由此取得了良好的进展，而最不发达国家仍然缺乏对其重要性的正确的理解。在我们所面临的问题之中，包括缺乏在知识产权中进行创新的能力，缺乏提出和落实建议的能力，缺乏人们对知识产权的了解，缺乏因创新和落实知识产权而必需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以及现代技术。尽管 **WIPO** 在过去数年中为了解决这些缺憾提供了技术援助，但是代表团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仍然面临着解决该领域发展事宜方面的众多问题，还不能够从公平的利益分配中受益。此外，最不发达国家还不能够保护生物多样性、遗传资源、民间文学艺术、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使其免遭滥用和误用，因此最不发达国家被剥夺了从其正确地商业利用这些产品中获得正当利益的权利。在阐述这些问题时，代表团指明了 **WIPO** 在未来数年所面临的重要挑战，并期望在资源分析、登记新发明、更新和运营现代信息技术系统、向人们和创业者普及知识、通过确保越来越多的人参与秘书处所组织的培训计划、讲习班和研讨会来培训人力资源、为最不发达国家制定更多的计划，以及采取保护措施以防误用生物多样性、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等方面，能够得到更多的可持续的、可预见的和有效的技术援助。最后，代表团强调，最不发达国家应该在 **WIPO** 更好地体现其代表性、加强分配给与开展和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活动的资源，这样才能够落实已成为 **WIPO** 发展议程一部分的上述建议。

96. 哥伦比亚代表团感谢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进行的管理，并祝愿他在未来取得成功。它回顾说，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在两年以前会见哥伦比亚的总统时重申了一个长期的现实：**WIPO** 会支持哥伦比亚正在开展的加强知识产权的项目。代表团祝贺新总干事加利先生，他的专业能力、经验以及个人品质将是他成功的保证。作为一个拉丁美洲国家的代表团，它对总干事在发言中表示他会坚决支持最不发达国家促进创新和创造表示满意。代表团补充说，在加利先生的就职演说中，他重申了建立 **WIPO** 的公约的初衷，并确认其完全有效，即：促进和保护知识产权的目的是鼓励创新活动。代表

团说，在 WIPO 坚定支持下，哥伦比亚制定了一项政策，其目标是把参与知识产权承认与保护的不同机构的努力集中起来，以确定各个机构的责任并决定一个有利于发展的、清晰的支持方向。哥伦比亚正在巩固一个正直的知识产权制度，它应该是成熟、连贯的并应该符合本国的具体的可能性和需要，而且它还要能够把发生的经济增长转变成全面的发展。代表团说，当今国际知识产权形式提出了巨大的挑战并确定了明确的行动方针，如新总干事所述，这包括各专利局的工作质量与有关申请的更高的要求，这就需要转变工作方式，并且需要更加深刻地认识到各专利局，尤其是那些有巨大资源的专利局所肩负责任。代表团认为，尽管加强能力与基础设施的需求是发展议程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仍有必要促进现行的自我分析来提高质量。代表团同意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作出的发言：知识产权应该成为促进发展的工具，因此，推动各知识产权局之间的对话与为最不发达国家制定援助计划是至关重要的。代表团说，哥伦比亚于 2001 年加入 PCT，今年还会将《马德里议定书》提交共和国国会审议，并有望让它于 2009 年生效。同时，它正在考察类似的国际文书对促进创造与创新的影响以及他们与科学技术研究的一般性支持政策相互协调的情况。代表团认为，对于是否有必要建立一个重要的合作机制与国际交流方法来实现利益的公平分配，在这方面进行辩论是不可避免的。它说，应该找到新的方式来帮助最不发达国家的权利拥有者使用有关制度，在这方面，如巴巴多斯代表团提及的减免费用的方式就尤其重要。最后，代表团重申它愿意与本组织合作，继续通过公开和坦诚的对话来取得进展，在尊重知识产权的同时促进公平发展和普遍利益。

97. 马拉维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并向主席在 WIPO 领导过渡期期间成功履行职责表示祝贺。该代表团也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总干事表示祝贺，并提到他丰富的相关经验以及在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中所取得的重大进步，同时对他实现就任演说中所概述的那种构想的能力充满信心。此外，它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的构想、奉献和在任职期间所展示的领导才能表示祝贺。该代表团认为最近发展议程协商一致给马拉维这样的最不发达国家带来了难得的机遇，但是发展议程只有通过具体和有效的计划来落实才有意义。与此同时，最不发达国家只有对其知识产权官员进行特别培训，具有可以共享的知识产权社会效益资源才能从全球知识基本设施中受益。该代表团对 ARIPO 和秘书处为马拉维大学引进的知识产权培训项目、为这一领域和发展议程所开展的各项活动培训演讲人，以及 WIPO 为满足最不发达国家的特别需求所给予的支持表示赞赏；对 WIPO 新总干事支持前任建立最不发达国家司的举措以加强秘书处最不发达国家的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表示欢迎。该代表团说，一年多来马拉维承担并完成了几个在秘书处及其他成员国技术援助和支持的情况下所开展的活动，其中包括培训工业产权自动化系统 (IPAS) 技术管理官员、成功举办一次就假冒产品教育马拉维利益攸关者的讲习班和

参加若干知识产权训练计划。制定和起草马拉维知识产权政策的工作也进入高级阶段，与此同时在尽一切努力确保不久启动马拉维的知识产权法律的修改工作，来应对新的知识产权政策挑战。该代表团期待得到 WIPO 及其他 WIPO 成员国在知识产权发展方面继续给予支持。

98. 以色列代表团祝贺即将上任的总干事当选，祝愿他取得成功，并感谢秘书处为大会所做的筹备工作。该国代表团赞赏 WIPO 取得的成就，并回忆了 WIPO 和以色列在知识产权信息系统自动化等方面的合作。该国代表团提到优先文件数字查询服务，认为这一服务通过取消这些文件的纸版证书而降低了申请人和专利局的成本。另外一个活动是可能使用 WIPO 的 PatentScope 技术，以改善全国专利作品的查询情况，这方面，WIPO 可以帮助把专利说明的扫描文件转化成可搜索的全文本文件。该国代表团赞扬 WIPO 向以色列专利局（ILPO）知识产权管理——包括 PCT 申请——自动化提供的援助，认为这可以将以色列专利局变成一个无纸化的先进局，与世界各地进行合作并共享经验。该国代表团表示，以色列局已经运行了一个完全可靠的国际商标注册和申请的数据库，很快还将有一个新的计算机系统到位。该国代表团简要介绍了与 WIPO 在培训和教育方面的合作。一年来，ILPO 接收了三个外国学员，同时与以色列学术机构进行了合作。与 WIPO 学院的合作将会继续下去。此后，该国代表团还提到 WIPO 即将与海法法律与技术中心联合设立硕士班，专门培养专利法人才；此外，WIPO 还参加了 Ono 学院主办的一年两次的强化班，希伯莱大学与 WIPO 第二次联合召开有关知识产权领域新挑战的研讨会。该国代表团表示，WIPO 现在已经是与以色列知识产权律师和业界打交道的重要一员。

99. 黎巴嫩代表团对主席主持大会会议的才能表示赞赏，并对弗朗西斯·加利当选为 WIPO 新总干事表示欢迎，祝愿他在未来领导 WIPO 的工作中取得成功。该代表团说对他在全球知识产权制度发展过程所作的一切努力表示支持，如同它给予其前任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的支持一样。在强调伊德里斯博士为本组织所作的巨大贡献的同时，该代表团祝愿他在未来的工作中取得成功。黎巴嫩非常重视其知识产权立法的持续发展。WIPO 在为国家提供技术援助和专业培训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借助 WIPO 的专门知识，黎巴嫩制定了版权集体管理条例。在黎巴嫩共和国文化部部长访问 WIPO 并出席知识产权和创造性产业国际会议之后，黎巴嫩开展了版权产业对经济贡献的研究。这项研究对该国产生了积极的影响，该国期待对其他包括出版和视听产业在内的创造性部门进行更多的专门研究。此外，黎巴嫩准备加入国际注册条约。在这一方面，需要 WIPO 的技术援助。该代表团对 WIPO 发展议程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自发展议程建立之初该代表团就开始参与其中的工作。黎巴嫩对 CDIP 的工作寄予希望，并希望这项工作能得到必要的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来实现制定的目标。最后，该代表团强调有必要提供阿拉伯文的 WIPO 文献和出版物，并对其用于一系列 WIPO 服务用户表示支持。

100. 赤道几内亚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为本次系列会议第一阶段的会议付出的精心而艰苦的准备工作，并赞扬了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作出的不懈努力，他在与各成员国的工作人员开展卓有成效的合作时，将本组织的利益放在自身利益之上——这是一种值得瞩目的品质。代表团对伊德里斯博士在作为本组织领导人的两个任期内的的工作表示满意，并欢迎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因为加利先生在知识产权管理与发展和国际合作方面有着杰出的能力与丰富的经验。在这方面，代表团坚信，他作为新总干事，会领导 WIPO 开拓一条重振本组织活动的新路，并通过各种计划与项目使 WIPO 与成员国关系更加紧密。它还认为，在当今的全球化世界，需要以更加创新的手段管理知识产权，还需要有创新能力的人来发现当今世界对发展的复杂需求。对于有关创新与发展的期望，代表团赞成一切有助于直接或间接地加强 WIPO 运作机制而付出努力并取得有效成果的人们的工作。代表团还强烈地期望各成员国与 WIPO 之间的关系以及各国之间的关系能够越来越紧密，并希望本组织能够成为协调各知识产权参与者必要的合作努力的中心。

101. 巴林代表团赞同阿曼所作的发言，并提到由于即将离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重大努力和其他人的合作努力所取得的许多成就。这些共同努力将知识产权带进了一个新的时代，在未来需要坚持不懈的工作。然后，该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表示祝贺，希望他在新的职位上取得成功。该代表团认为，我们面临重大的挑战，特别是由于技术进步加快了发展的步伐，因此，需要对各种知识产权的立法和制度进行审查。该代表团希望未来工作的首要任务仍然是支持和合作，只有这样加利先生演说中所概述的计划和活动才能达到目的。最后，该代表团保证对新总干事的工作将给予全力的合作和支持。

102. 乌干达代表团说，它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做的发言，并对主席表示祝贺。该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对 WIPO 的优异服务表示由衷赞赏。它还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新总干事，对他表示欢迎，祝他圆满成功。该代表团对国际局支持乌干达知识产权发展中各项发展计划与方案的工作表示认可，对 WIPO 的技术援助活动表示感谢。该代表团说，乌干达不断获得作为 WIPO 成员的益处，并致力于履行其义务。该代表团提到重要的项目与方案，其中包括工业产权自动化系统（IPAS），它是商标注册簿的自动化进程，已近完工，将接受测试，于 2009 年年初投入使用；培训工作人员使用数据采集用电子表格软件；还有移交信息技术设备，希望 2008 年 11 月前可以安装完毕。该代表团进一步指出，WIPO 及其他合作伙伴在人力资源发展能力建设上的支持，特别是各种培训课程、研讨会和讲习班，让知识产权局工作人员、高校专业人员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获得了极大好处。该代表团对非洲局表示感谢，还有最不发达国家司与韩国知识产权局（KIPO）、中国知识产权局（SINO）、瑞典发展署（Sida）、欧洲专利局（EPO）和

美利坚合众国专利商标局（USPTO）合作组织的计划。该代表团解释说，培训覆盖了商标、专利、工业品外观设计和版权等知识产权的基本主题和原则，而且培训是按需定制的，顾及到使用知识产权这一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手段的问题。该代表团强调了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关切和需求以及 WIPO 在为了全球经济支持这些国家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发展方面可以起到的建设性作用。该代表团提到乌干达一项为 TRIPS 理事会进行一次知识产权诊断研究的项目，项目将找出最不发达国家在遵守 TRIPS 协定方面的具体需求。需要技术援助的优先领域是人力资源培训、知识产权局业务现代化、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政策以及改革知识产权法规。该代表团说，WIPO 正在这些领域提供技术援助；但是，它呼吁增加资源，加强非洲局和最不发达国家司，提供更多支持。该代表团对新总干事的计划表示欢迎，这些计划强化了对落实发展议程、最不发达国家司和非洲局的支持。知识产权作为促进最不发达国家经济发展的手段，其好处一定可以实现，该代表团对此感到乐观。

103. 科特迪瓦代表团衷心地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荣任 WIPO 这一享负盛名的组织的负责人，并表示它完全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同时它还强调了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和伟大的人格品质。它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也表示了敬意，并对在其任职期间帮助它工作的全部管理人员表示敬意。代表团热忱地感谢他在帮助各成员国实现知识产权平衡发展方面作出的不懈且持续的努力，以及在其领导下为确保本组织繁荣发展和继续支持各成员国取得社会和经济进展而开展的工作。代表团称赞了秘书处和各位专家所作的出色工作，这为本组织的顺利运转以及各个技术委员会工作所取得的进展作出了巨大贡献。在卸任总干事的领导下已在某些领域开展了工作，并已取得圆满成功。而就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以及发展议程仍在进行讨论。如 WIPO 其他成员国一样，科特迪瓦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制度，因为它有助于减少不平等的数量，为所有人的幸福创建更多的财富。因此，科特迪瓦采取多种措施，目的是将知识产权纳入整个发展政策之中，从而在国家层面建立真正的知识产权文化。正是为此，2005 年成立了科特迪瓦知识产权局，并于每年 4 月 26 日庆祝“世界知识产权日”，于每年 6 月 23 日庆祝“世界打假日”。这些节日的庆祝向政府提供了鼓励研究人员、发明者和艺术家继续开展工作的机会，并可提升人们对假冒和盗版行为所带来危险的认识。作为与 WIPO 合作制定的发展知识产权总体计划的一部分，有两项工作已由 WIPO 开展执行。第一项工作于 2007 年 11 月开展，目的是使 WIPO 所提议的计划生效，并对关于知识产权的部分最后予以修饰；第二项活动于 2008 年 8 月开展，目的是为文学和艺术财产举办庆祝活动。作为这一两年期计划的一部分，WIPO 于 2008 年 6 月在阿比让举办了培训讲习班，内容是增强能力，提高大学和科学技术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还于 2008 年 8 月举办了培训讲习班，内容是专利撰写。此外，WIPO 已为科特迪瓦知识产权局、国家农业

研究中心和 Félix Houphouët Boigny 理工学院配备了计算机设备，从而使这些机构能够就利用专利文献和参加知识产权培训开展活动。代表团祝愿大会能够在友好的气氛中就实质性问题开展工作，并希望以 WIPO 机构一直富有的共识精神通过所有决议。

104. 墨西哥代表团对数日来担任 WIPO 大会主席的 Martin Uhomoibhi 大使和担任副主席的哥斯达黎加大使表示感谢。它相信，他们将会最为干练地主持好大会的讨论工作。此外，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多年来率领本组织向前发展表示感激。它指出了伊德里斯博士在下列重要领域所作的工作和所取得的成果：例如所谓的 WIPO “互联网条约”的生效；《新加坡商标法条约》、《专利法条约》和《海牙协定》日内瓦文本的通过；加入主要条约的缔约国的数量的增加；《专利合作条约》（PCT）的启动，这使申请量在 1997 年和 2007 年间显著增加了 10 万份，这不包括在费用方面减少了 45%；1997 年和 2007 年间通过马德里系统进行商标注册的申请数增加了 19,000 份，同时对审查程序进行计算机化，并开始电子处理申请；WIPO 世界学院的成立——该学院已经制定了大量的传统知识产权教育计划和研究生课程，除此之外还制定了用 7 种语言使超过 70,000 名学生受益的远程教学计划。出于对墨西哥知识产权局（IMPI）的信任，自 2007 年至今，IMPI 和世界学院已经联合管理了 DL-101 远程教学课程，这一课程已向约 5,000 名 IMPI 官员推广，并正在成为必修课程。在过去的 11 年中，IMPI 和国家版权局已从 WIPO 所开展的各种活动和所提供的各类支助中受益匪浅，这些清楚地反映了伊德里斯博士对发展两家机构提供支持的个人信念，这促使墨西哥政府授予了它“阿兹特克鹰”勋章，这是为外国人所设立的最高殊荣。代表团预祝他在未来的个人和职业生涯中取得圆满成功。它也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在未来数年中担任 WIPO 总干事一职表示满意，因为它对其专业能力及作为律师和 WIPO 数个领域的管理者而拥有的娴熟技能表示信任。尤其是自 2003 年以来他担任副总干事一职，当时他负责 PCT、WIPO 统计、WIPO 仲裁和调解中心，以及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遗传资源和生物科学等重要部门。在对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新总干事表示祝贺之后，代表团希望在其任职期间取得圆满成功，并向其保证墨西哥在其所开展的所有促进知识产权的工作方面提供不懈的支持，因为这对各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至关重要。

105. 几内亚代表团对副主席主持大会的娴熟技能表示感谢。它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敬意，卡米尔先生在促进知识产权整体制度作为发展的工具方面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迹。它衷心地恭祝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为本组织负责人。加利先生之前也被证明为经验娴熟，在其日常工作中勤勤恳恳，对其的任命只是对其所作出的贡献和所积累的经验简单的认可。代表团向其保证，他将在其执行高难度但神圣的使命从而率领本组织向前发展时向其提供不懈的支持。在回顾知识产权仍然是发展进程的重要因素时，代表团列举了为确保政府直接、有效地参与促进知识

产权的工作而在国家层面应采取的措施清单，例如制定司法制度、推广撰写专利摘要和文件搜索的技能、将知识产权制度纳入培训计划、发展地理标志、传统技术、遗传资源和民间文学艺术以及增加研究资金。代表团呼吁与 WIPO 进行比以前更紧密和更多样化的合作。它最后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

106. 吉布提代表团完全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做的发言，并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 WIPO 总干事。该国代表团相信他的丰富经验一定能够让他很好地领导本组织。该国代表团亦向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为 WIPO 所做的贡献以及将发展问题纳入到 WIPO 各种活动的核心表示由衷的感谢和深深的赞赏。该国强烈欢迎新总干事在工作计划中提到将加强最不发达国家司的人力和财物资源，相信这些计划将帮助最不发达国家实现 2007 年 12 月于日内瓦举行的最不发达国家高层论坛上所确定的各项成果。

107. 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衷心祝贺新当选的 WIPO 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并指出所有 WIPO 成员国一致选举加利先生担任此职位表现了各成员国对他的尊重。这一事实证明了各成员国认为他德高望重，无论这个国家是属于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或是最不发达国家集团都这样认为。代表团还向协调委员会主席 Hilda Skorpen 博士表示感谢，感谢她成功地主持了 2008 年 5 月 13 日选举出新的 WIPO 总干事候选人的会议。代表团完全支持新总干事倡议的 WIPO 发展计划。总干事面临着保证本组织预算的迫切任务。本组织应该制定一项兼顾各方利益并以取得成果为目标的工作计划。在这方面，代表团强调它支持地区集团协调员 Simonov 先生的发言。本地区集团期望新预算能够全面地反映它所属地区的需求。代表团还感谢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前任 WIPO 总干事——在本组织任期内的富有成果的工作，并提及伊德里斯博士曾于 2008 年 6 月随团赴吉尔吉斯斯坦参加关于知识产权与传统知识的国际座谈会。在访问期间，吉尔吉斯斯坦共和国总统与伊德里斯博士举行会谈，就与吉尔吉斯斯坦的知识产权发展与吉尔吉斯斯坦和 WIPO 的关系有关的事项进行探讨。最后，代表团表示，期望本组织在新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的领导下，为了成员国的利益而采取行动，以全面地发展国际知识产权制度。

108. 阿富汗代表团同意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它对卸任总干事所作的工作表示感谢，并对新总干事表示欢迎，向他表示在其任职期间将鼎力相助。它确信，新总干事将会成功地迎击主要事宜所带来的挑战，尤其是发展议程、保护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专利议程、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最不发达国家的再兴、在 WIPO 成立最不发达国家司以及精简秘书处等方面。代表团说，正如他所指出的那样，技术、经济和全球社会的发展向 WIPO 提出了挑战，

也改变了知识产权格局。这些挑战可通过在成员国、利益攸关者和秘书处之间进行更好地沟通和对话得到解决，这将对所有人有益。代表团提到了阿富汗在经历了 20 年的战争和摧毁之后在各个领域所取得的进展，包括机构建设、经济发展、教育、基础设施和农业发展，也提到了阿富汗为加入国际社会，作为其活跃和不断取得进步的成员之一，付出了艰辛的努力。代表团说，2007 年在喀布尔成立了知识产权局，WIPO 对阿富汗相关部门在制定知识产权政策、进行技术转让方面提供了支持，并期望与 WIPO 紧密合作。

109.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代表团说，在过去的一年中，知识产权局在该国着重开展了能力建设和提高知识产权制度的法制基础这一工作，这样它可融进欧洲政治—经济框架之中。代表团说，知识产权局已经制定了一项发展战略。该战略为至 2015 年这一时间框架内，为发展该局和涉及执法的其他机构确定了目标，并提出了建议，从而可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制度。代表团说，相关机构拟批准或加入 WIPO 条约，即《海牙协定》、《罗马公约》、《日内瓦公约》、《斯特拉斯堡协定》、《布达佩斯条约》、《马德里议定书》、WPPT、WCT 和《维也纳协定》。它也提到了为改进法院、市场检查和海关之间的合作而采取的措施，目的是能够抗击假冒和盗版行为；还提到了为科技发展和专家培训予以监督而采取的措施。它还说，该局已经开展了数项与加入 WTO 和欧盟进程相关的活动。

110. 布基纳法索代表团同意其他代表团对 WIPO 的重点关注，这也是该国对遵循本组织目标而做出的明确表示。代表团同意所有其他在其之前发言的代表团对主席自其当选以来所展现的谦恭有加、远见卓识的领导才能所表示的感谢，并对其团队也表示感谢。为了所有成员国的利益而落实 WIPO 发展议程所需开展的工作已经取得了显著进展。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正在根据相关建议展开讨论。布基纳法索密切关注这些建议的落实情况以及该委员会所开展的各项活动，为此成立了 6 个小组，负责进一步探讨知识产权问题，有效地满足该国的需求。凭借 WIPO 尤其在加强科技研究以及产品开发和营销方面所提供的机会，布基纳法索将需要加快其经济发展步伐。为此，它正在制定一项战略，以提高研究和科技创新成果。代表团认识到，WIPO 对促进发展和科技进步已开展了大量工作。同时代表团相信，知识产权能够对科学和技术研究以及产品开发和营销提供支持，因此呼吁对落实这些需开展的活动提供支持。在进行人力资源能力建设和应用知识产权方面，现在急需 WIPO 提供技术援助。2008 年初期，值世界知识产权日之际，全世界不仅对人类创造力的潜力予以了庆祝，也庆祝了知识产权事宜。知识产权可帮助发展和研究知识产权问题，从而使其成为促进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的工具。为此，布基纳法索召开了每两年举办一届的“科学研究与技术创新国内论坛（FRSIT）”的新一轮会议。2008 年的主题是“科学研究、发明和创新对非洲各国所产生的影响”。论坛旨在展示科技成果和创新，其使

命是帮助发展研究成果和发明，为其利用提供便利。布基纳法索还主办了“第十一届瓦加杜古国际工艺品展览会（SIAO）”。该展览会拟于 2008 年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9 日于瓦加杜古举办。该盛会就与发展工艺品领域相关的主要问题进行辩论提供了平台。为此，政府部门选择“非洲工艺品和分销渠道”作为第十一届展览会的主题，这与工艺品领域的所有参与者息息相关。WIPO 也参与了在布基纳法索数个领域所开展的合作活动：为促进和保护地理标志提供了项目援助；通过在国家层面加强工作人员业务能力、组织研讨会、捐献材料，为发展艺术和文学财产提供支持；由 WIPO 学院对布基纳法索版权局（BBDA）的多数员工予以培训；技术上参与该国为负责应用法律（海关官员和警察）及落实相关权而组织召开的研讨会。但是，在国家集体管理框架内培训官员仍然是一项需要不断引起关注的事业。凭借新的信息和沟通技术，文学和艺术财产将不断得到发展。为了取得成功，在该领域开展宣传活动方面，需要受过适当培训的官员在职业学校的其他培训机构中授课和讲座。为解决该项难题，可采用提供进修奖学金这一解决方案。布基纳法索是一块富有文化和创造力的土地，它总是把作品保护放在其所关注事宜的中心地位。为此，除了在国际层面开展保护文学和艺术财产方面的工作以外，它也对打击所有形式的违反创造者权利的行为，尤其是涉及严重的盗版作品行为，作出了坚定的承诺。为了消灭这些邪恶的行径，布基纳法索政府已经通过了 2008-2010 三年期计划，以便打击文学和艺术作品的盗版行为。这一计划已于 2008 年 2 月 14 日启动，由布基纳法索总理阁下主持。为了消灭这种恶劣行为所带来的灾难性后果，该计划将加强对这些作品的保护工作，并由此确保一方面根据营建意识和加强培训开展预防性活动，另一方面采取处罚措施，从而使创造作品能够繁荣昌盛。代表团真切地希望，该项雄心勃勃的计划的落实工作可从 WIPO 所提供的支持中受益，这对实现计划中的目标至关重要。2008 年底还计划在 Bobo-Dioulasso 为贸易、海关和税务官员举办工业产权培训讲习班；为研究人员和发明者举办专利摘要培训讲习班；就保护知识产权和普及工业产权注册程序这一必要工作开展基础宣传活动。布基纳法索对题为“WIPO 大学倡议”这一计划寄予厚望，并鼓励加强该项目的落实工作。因此，政府向适当的部门提供了知识产权培训，旨在将知识产权要素纳入高等学府的教学大纲之中。为了落实这样一种大规模开展的活动计划，国家工业产权局需要实现一种特殊的自治地位。为了对这些重建工作提供支持，政府已提交了一份关于要求配备计算机和办公设备的申请。布基纳法索已取得了进展，一些项目也正在实施之中，因此这也证明了 WIPO 和该国之间的合作是非常完美的，这一点很清楚。代表团希望这种合作还将继续下去，并得到进一步的改进。布基纳法索对本届会议的工作寄予厚望，并预祝在座的各位取得圆满成功。

111. 加拿大代表团赞扬了秘书处与包括 CDIP 和 IGC 等所有 WIPO 委员会的工作。它表示，热切希望就发展议程的落实取得进展，并对审计委员会的工作加以肯

定，认为审计委员会的工作对指导 WIPO 更有效地管理其大量活动具有重要的作用。它对有关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的差距分析报告表示欢迎，该报告可以提供有建设性的线路图，并且它积极主张推动有关 CDIP 的 45 项建议的进展。代表团重点介绍了它对促进一个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的贡献，以及组织和参与大量论坛并积极参与许多 WIPO 委员会的情况。这些交流活动帮助加拿大知识产权局为促进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作出贡献，并通过分享和获得涉及国际知识产权行政政策与实物的最佳做法，造福于加拿大人民。代表团保证，它会积极地作出贡献，以确保 WIPO 转变成积极响应变化的、更加注重成果的、高效率的和创新的组织。他还赞同加强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机构和人力资源，发展国际知识产权法律和为全球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加拿大将积极地为确定 WIPO 的战略方向、制定各项活动和建立坚实的管理结构作出贡献。代表团承认伊德里斯博士对 WIPO 贡献并向加利先生表示欢迎。

112. 捷克共和国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并预祝他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对其发展和改进 WIPO 所开展的各项活动的的能力表示信任，并保证它将鼎力相助。代表团赞同法国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所作的发言，以及罗马尼亚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所作的发言。代表团对计划和预算的通过表示满意；并对 WIPO 做出努力，根据逐岗位审查提出的建议加强管理，表示满意；对所开展的审查和监督工作表示感谢。代表团对专利法常设委员会所开展的工作表示欢迎，并对优先权文件查询服务能在明年开始运作表示满意。它赞同对 PCT 和马德里制度、《里斯本协定》的各项规定、洛迦诺分类等进行改进表示赞同，这也是捷克共和国提出来的。代表团感谢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所作的工作，并强调了对音像表演和广播组织进行适当保护的必要性。代表团对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所进一步开展的工作表示支持，并感谢秘书处编拟了差距分析文件。在民间文学艺术领域，它支持在国家和地区层面找出解决方案；在传统知识领域，代表团支持制定国际专门模式或其他不具约束力的备选方案，这需要对遗传资源进行详细的探讨。代表团对 CDIP 的例会表示欢迎。代表团认识到了打击假冒和盗版行为的重要性，因此它对执法咨询委员会的工作表示支持，并强调了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层面进行紧密合作的必要性。代表团回顾说，捷克知识产权局参与了 WIPO 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援助计划，并表示希望在该领域能够继续合作。它最后对 WIPO 的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合作司所作的工作表示感谢，并期望与 WIPO 继续合作。

113. 丹麦代表团说，丹麦、挪威和冰岛于 2006 年成为了根据《专利合作条约》开展工作的国际检索主管机构和国际初审主管机构。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北欧专利局开始运行。根据计划，正在开展有关工作，重点在于在所涉各国之间进行协调统一，并尤其关注质量保证事宜。打击盗版和假冒的活动已经受到越来越多的关注，

因为这对总体国际贸易和知识产权产生了严重的影响。2008 年春天，丹麦政府起草了关于打击假冒和盗版行为的报告，指出了具体问题领域，并提议制定总体战略，开展目前作为项目和行动倡议而被落实的各项工作。打击盗版和假冒行为的一项主要内容是知识产权的执法问题。代表团对 **WIPO** 执法咨询委员会的工作予以了高度重视，并认为 **WIPO** 应该优先开展这项工作。关于国际发展项目，代表团说，丹麦已经参与了在欧洲等国开展的重要项目，包括波兰、罗马尼亚、克罗地亚、马耳他、土耳其、俄罗斯联邦和西巴尔干地区，目前正侧重于在亚洲开展中国的项目。代表团相信，与这些国家有关机构的合作，可使它们在提升认识、培训工作人员和营建知识产权整体能力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这也起到了在丹麦局内部建立关系、营建内部知识的作用。代表团说，为了进一步发展专利制度，已经开展了诸多工作，付诸了大量努力。虽然还没有产生所期望的成果，但是代表团仍然相信，该领域至关重要，所取得的进展也极为关键，并认为，应该在 **WIPO** 内部完成这项工作。但是如果这不可行的话，就应该在其他论坛中找出解决方案。

114. 爱沙尼亚代表团热忱地恭祝新总干事就职，并对选举的方式表示满意。代表团对协调委员会主席表示感谢。它也希望与新总干事和秘书处进行合作。

115. 冈比亚代表团同意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以及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的发言。它向当选 **WIPO** 总干事的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表示祝贺，并表示相信他在知识产权领域的丰富经验会有益于所有的成员国。代表团赞扬了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在促进各国将知识产权作为社会经济发展的工具方面的成就。代表团表明它完全支持发展议程，希望发展议程能够获得足够的资源支持，并指出它特别关注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与民间文艺领域的下一步工作。它在感谢 **WIPO** 完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与能力建设方面已经提供的支持的同时，还指出它需要在共同合作以推动研究与创造的领域获得额外支持，另外它期望冈比亚与 **WIPO** 在未来可以加强合作。

116. 德国代表团赞扬了大会主席，并且如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的发言所述，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 **WIPO** 总干事，相信在他的领导下，**WIPO** 会继续激励创新活动与促进在全球范围内的知识产权保护，并应对在提高透明度、问责制与良好治理领域的挑战。代表团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在与发展有关事项的领域里的贡献。代表团强调它对 **WIPO** 涉及以下内容的所有活动深感兴趣，即全球注册服务、完善国际法律框架与 **WIPO** 发展议程框架下有关发展的合作，并保证德国作为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的最大用户之一，它会致力于在所有上述领域取得进展，因为知识产权的保护与有效执法仍然是重中之重。代表团认为，本组织提供的国际服务的质量越好，就越能获得收入，以帮助所有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小企业、发明人和艺术家具备在全球市场中开办新企业的能力。代表团认为，许多 **WIPO** 利益攸关者会从实体

专利法的协调过程中受益，并对各成员国同意恢复专利法常设委员会的工作表示欢迎，这会使国际专利制度的运行更有效率，对各方都有益。执法咨询委员会（ACE）打击盗版和假冒产品的工作越发受到重视。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代表团欢迎秘书处作出的两个差距分析报告，并与欧盟一样，重申它支持发展国际特别权保护模式或其它为传统知识提供法律保护的非限制性选项，而且代表团提及它对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取得的进展感到满意，因为通过实施 45 项已获通过的建议可以提高发展中国家与最不发达国家充分享受知识产权的益处能力，代表团还相信 IB 及其成员国会继续努力加速有关进程。代表团通报说，德国专利商标局扩大了它与其它国家局和与知识产权相关的组织的合作，特别是与日本、中国和印度主管专利的机构签署了合作备忘录，此外还扩大了与巴西工业产权局（INPI）的合作项目。德国专利商标局为外国专家，特别是来自俄罗斯联邦、克罗地亚、罗马尼亚、约旦、埃塞俄比亚、马其顿，马来西亚和特里尼达和多巴哥的专家，举办了许多研讨会和培训课程。

117. 几内亚比绍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发言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以及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它希望感谢总干事和 WIPO 秘书处为筹备大会所作的工作，并对向各成员国所提供的文件的质量表示感谢。它也恭祝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总干事，并相信，凭借其在促进知识产权发展的服务中 20 年来所积累的专业技能和丰富经验，WIPO 在其领导下将取得显著成果。此外，代表团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其就职期间在全世界（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如葡语国家共同体（CPLP））发展知识产权所作出的贡献和所作出的坚定的承诺表示了深深的感激。它也对国际局全体工作人员表示感谢，这些人对本组织的顺利运作作出了贡献。代表团希望对几内亚比绍政府及其对 WIPO 所提供的支助的认可和几内亚比绍与本组织之间富有成果的合作关系的认可表示高度满意，尤其是向在知识产权领域的各项活动中工作的官员支付费用方面，例如地区论坛、会议和研讨会，尤其是于 2008 年在马普托（莫桑比克）举办的 CPLP 国家知识产权合作论坛。代表团也对该局为使其计算机基础设施现代化而向非洲提供的技术援助和开展的能力建设工作以及向国家工业产权局所提供的设备表示了感激。通过 OAPI 的工作，几内亚比绍政府尤为重视了知识产权问题的重要性，这已由举办第五届非洲发明和技术创新展览会（SAIT）一事所证明。该展览会于 2007 年 10 月在比绍举行，并在同一城市成立了知识产权文献中心。该中心现已接近完工，其宗旨是促进国家知识产权制度，提高公众对利用该制度的认识，及其在促进该国技术发展方面所体现的有用性。该中心鼓励并促进各研究院所、大学和商业界利用知识产权信息，从而推动国家在地区和世界市场上的竞争力。此外，它为知识产权学生和专家在下列领域开办了培训课程，如知识产权注册或撰写专利摘要。最后，代表团代表其政府，向 PCT 联盟成员国

支持巴西提议葡萄牙语成为 PCT 公布语言以及指定巴西国家工业产权局作为国际检索和国际初步审查机构，表示感谢，这将促进 CPLP 的创新和创造力，并鼓励葡语国家的国民使用 PCT 系统。

118. 海地代表团首先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敬意，对其在过去的 10 年中所开展的工作及其质量表示称赞。其次，它欢迎新当选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对有效地落实 WIPO 发展议程所作出的承诺，并预祝他作为 WIPO 这一享富盛名的组织的首脑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对秘书处编拟的所递交的高质量文件表示感谢。它对 WIPO 在世界范围内促进知识产权，尤其是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发挥指导作用表示支持。代表团强调说，重要的是要在海地创建知识产权文化，为促进社会、经济和文化的发展而加强对知识产权的利用，并创建一个适当的环境，使知识产权能够被所有人利用、认可、提高、防护和尊重。2005 年根据法令成立了海地版权局（BHDA），并使该局成为了供各行各业的创造者使用的国家工具。BHDA 在 2008-2009 年开展的第一个项目是开展一个大规模的宣传活动，目的是在全国范围内普及和提高对版权的认识。第二个项目是开展创建创造者和作品的国家目录工作。代表团希望 WIPO 能够提供技术援助，从而在 BHDA 安置统一的计算机和管理系统。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 WIPO 在保护遗传资源、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民间文学艺术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等知识产权领域开展了大量工作。代表团说，2009 年，海地准备加入大量条约、协定和公约，尤其是《WIPO 版权条约》（WCT）、《WIPO 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WPPT）、《保护表演者、录音制品制作者和广播组织罗马公约》、《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国际分类尼斯协定》、《专利合作条约》（PCT）以及《专利法条约》。此外，拟向秘书处提交《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注册海牙协定》批准文书和《制止产品来源虚假或欺骗性标记马德里协定》批准文书。最后，议会将批准 2006 年签署的《新加坡商标法条约》。代表团同意非洲集团和加勒比国家在强调它们高度重视 WIPO 发展议程（PCDA）方面所作的发言，并希望，该发展议程将能够有效地促进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向前发展。应该按比例地考虑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LDCs）的利益，如果不能做到平等对待的话。代表团希望，在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制定涵盖发展的各个方面的知识产权战略时，能够从所获得的援助中受益。代表团最后强调说，作为 CARICOM 和 GRULAC 的成员，海地正受益于 WIPO 成员国所创造的协同作用，从而可落实侧重于发展知识产权，使其成为促进该国社会和经济发展的附加资产的新政策。

119. 匈牙利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世界知识产权总干事表示祝贺，并对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优秀的领导才能以及所展示的高水平的外交技能表示信任。代表团相信，加利先生的领导标志着本组织开始进入黄金时代。代表团同意法国代表团代表欧盟和罗马尼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地海国家集团所作的发言，并全力

支持他们所作的贡献。代表团说，一直以来，匈牙利都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制度，并致力于在该领域开展国际层面的工作。它对作为国际准则制定实体的 **WIPO** 所发挥的重要作用表示信任。作为国际注册制度的协调单位，**WIPO** 在这些制度中所担负的任务非常重要。代表团确认它将根据这些重要任务而制定的所有项目和行动倡议提供支持。代表团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祝贺和感激。伊德里斯博士在揭开知识产权保护神秘面纱方面作出了不朽的贡献。他向知识产权制度的所有利益攸关者敞开了大门。代表团感谢他作为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所作的勤勤恳恳的工作。

120. 冰岛代表团与其他代表团一样祝贺加利先生当选总干事，并坚信他具备丰富的经验、知识与技巧来有效地领导本组织。代表团感谢伊德里斯博士的工作以及对知识产权制度的贡献。代表团认识到知识产权制度的重要性，并强调有必要不断审议和调整该制度，以应对工贸领域不断变化的需求，尤其是对进一步协调专利领域及进一步加强 **PCT** 体系的需求。**PCT** 运作的 30 年来确实有巨大的增长，并且代表团认为成员国应该寻找加强这个被广泛使用的体系的方法，以应对全球专利制度目前的挑战，并希望秘书处能探讨启动类似进程的可能性。

121. 意大利代表团赞同其他代表团对加利先生当选所表示的祝贺。它确信，凭借其优秀的才能和对知识产权制度深入的了解必将促使本组织取得显著成就。代表团感谢伊德里斯博士在拓宽知识产权范围方面所采取的各种行动。代表团支持法国代表团代表欧盟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在对本组织表示支持时，代表团说，意大利近期与 **WIPO** 签署了一项财务协定，根据该协定，建立了一项信托基金，捐助 1.2 百万瑞士法郎，并由此使意大利成为自愿捐助的捐助国之一。代表团汇报了意大利政府为加大力度抗击假冒和盗版行为而在国家层面和国际层面开展的加强和制定知识产权制度的工作，尤其是知识产权执法方面。有组织的犯罪现已成为“非法”从事国际贸易的主要内容；为此，代表团坚信，应该加大该项工作的力度。代表团同意候任总干事认为知识产权是落实数项公共政策的工具这一构想，并坚信，知识产权是应该成为促进经济和社会向前发展的动力的重要工具，这与影响国际社会的诸如全球变暖、健康疾病、世界食物和农业危机、全球贫困等全球挑战密切相关。就《专利法条约》而言，代表团感谢秘书处重新开始就 **SPLT** 进行建设性讨论所作出的努力。它相信，统一专利法的实体要点将是 **WIPO** 未来数年要实现的主要目标之一。代表团说，意大利政府计划完成批准《海牙条约》日内瓦文本的立法过程，这也表明了意大利对工业品外观设计的承诺。意大利将与 **WIPO** 联合组织召开“设计驱动创新国际会议”，该会议拟于 2008 年 10 月 28 日和 29 日在被视为 2008 年“世界设计之都”的都灵举行。会议名称为“知识产权保护的新挑战”。代表团认为 **GIs** 是知识产权的基本组成部分，因为高质量的食品和农业生产是意大利出口的第二条途径。意大利是世界上假冒产品最多的国家之一，为此，意大利相信，在多边论坛中所进行的打

击假冒和盗版的讨论也应该包括 GIs。代表团对《里斯本条约》的重新提出表示赞成，并认为，扩大条约的成员国是要实现的一个重要目标。意大利高度重视培训工作，并强调说，它已经投入了大量的人力和财政资源。2008 年，意大利继续支持与 WIPO 联合举办知识产权硕士研究生课程。这项行动倡议使来自世界各地的约 40 名专家参加每年在意大利都灵联合国中心开办的专门课程。谈到 WIPO 在国际舞台上的作用时，代表团邀请秘书处在国际层面发挥作为技术组织和联合国系统专门机构这一双重角色的重要作用。代表团确信，通过促进和确保落实具有高效、精英管理和透明度特征的政策，这种威望将反映在本组织的内部架构之中。代表团最后对新总干事表示，它将全力支持其任职期间即将落实的所有政策，并向其保证它将全力配合工作。

122. 哈萨克斯坦代表团感谢主席对会议的有力领导和主持让选举本组织总干事的问题得到顺利解决。该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获任 WIPO 总干事一职，祝他发展本组织的各项活动取得圆满成功。该代表团知道弗朗西斯·加利先生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表示 WIPO 必将继续朝着积极方向开展工作，本组织的地位和影响也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它还感谢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两届任期中对 WIPO 的领导，祝他今后工作顺利。该代表团指出，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正在积极地就知识产权问题开展工作，这首先是由于这些问题关系到哈萨克斯坦经济的快速发展，也关系到该国即将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这鼓励所有商业机构和经济部门在知识产权领域发展人类最新的成就。哈萨克斯坦已批准并正在执行一项截至 2015 年的工业与创新发展战略，目标是制定 2015 年前的国家经济政策，把发展基础从原材料转向加工，通过经济部门的多样化实现本国的可持续发展。在此方面，各种创新中心、技术转让中心和创新基金以及科技组织正在非常积极地开展活动。关于知识产权局，该代表团称，该局正在执行一项截至 2011 年的发展方案，涉及知识产权发展、保护和维护等各种相关问题。该方案既考虑了加入主要国际协定的有关问题，也考虑了人力资源、加强国家专利制度等问题。该代表团指出，在欧洲安全和合作组织历史上，哈萨克斯坦第一次当选该组织 2010 年的主席。国家元首纳扎尔巴耶夫先生已经定下任务，要让哈萨克斯坦成为全世界 50 个最有竞争力的国家之一。考虑到这些任务，该代表团向 WIPO 保证将积极参与本组织的工作。该代表团表示，支持关于与所有国际组织开展相互合作的提案以及改进与各国主管局在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方面的工作，并指出 WIPO 的工作将取得成果，有益于所有国家。

123. 莱索托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最不发达国家（LDCs）所作的发言表示赞同。代表团同意其他代表团对加利先生当选表示的祝贺，以及对伊德里斯博士所作的巨大贡献表示祝贺，尤其是成立最不发达国家司、通过揭开神秘面纱计划拓宽知识产权范围，以及促进知识产权发展，使其作为经济增长的动力工具等方面。加利先生在其就职演说中对继续推进发展议程，确保所有国家都能积

极参与并受益于创新和知识经济而作出的承诺使代表团深受鼓舞，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认为现在应该推动 IGC 的工作进程，从而在制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方面取得具体成果表示支持。

124. 利比里亚代表团同意其他尊贵的代表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新总干事表示的祝贺，并保证它将鼎力相助。利比里亚代表团对卸任 WIPO 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所完成的工作表示感谢和感激。代表团了解到，在 WIPO 全体员工的支持下，伊德里斯博士率领这一世界组织取得了今天的成就，尽管如此，本组织仍然面临诸多挑战。代表团也满意地注意到了卸任总干事在以更加面向用户的方式调整 WIPO 计划，促使知识产权利益攸关者更容易地掌握知识产权概念并从中受益而作出的努力。代表团预祝卸任总干事在其未来工作中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对 WIPO 数年来参与升级利比里亚知识产权制度（IPS）的能力和使国际社会加强对利比里亚知识产权局的存在和所开展活动的了解表示感激。WIPO 以富有建设性的方式，通过提供更多支持从而促进知识产权制度的发展，加强了利比亚政府的工作。2008 年初，WIPO 草拟了一份知识产权发展计划，并以提交给利比里亚政府供其评价，利比里亚政府最后通过了这项计划。现在我们正在期待 WIPO 帮助利比里亚开展落实知识产权发展计划的工作。代表团尤其提到了刚刚脱离外交部的知识产权局、成立的版权局集体协会管理部门、批准的 WIPO 公约/条约/协定/议定书和制定的反盗版计划。

125. 新西兰代表团对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并同意其他代表团对加利先生当选为总干事表示的祝贺，还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所作的贡献表示赞扬。代表团认为，加利先生富有聪明才智、娴熟的技能、丰富的工作经验和卓越的领导才能，从而有能力迎击 WIPO 和全球知识产权制度所面临的诸多挑战。代表团对加利先生对将其发展成为一个更加透明的、具有包容性和有效的组织而作出的承诺表示信任。它相信，加强善政、问责制和管理制度将是优先解决的问题。

126. 秘鲁代表团对大会副主席和主席在开展辩论中所体现的高效性表示满意。秘鲁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为新总干事表示极为满意。它说，它相信凭借加利先生的众所周知的才干、亲和力和高效性，他将能够带领本组织继续向前发展。代表团对他表示祝贺，并预祝他在工作中取得圆满成功。代表团对古巴代表团代表 GAULAC 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并重申它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所开展的工作。在提到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时，新总干事在就职演说中指出，“现在应该促进这项工作向前发展，以取得具体的成果，这样我们就可以看到 WIPO 将会拥有更多的成员国，肩负更具普遍意义的使命”。代表团说，国际局在加利先生亲自领导下所开展的工作已经促使建立了基本文献，该文献可有助于制定一份国际文书。富有现代意识和实用见解的这份文书可

确保实现对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的保护。代表团补充说，尽管我们应该重视遗传资源问题，这一点千真万确，但是我们也应该记住，公布起源地对专利制度也至关重要。促进这些工作向前发展面临着诸多困难，这也许意味着，当前最应该做的事情是关注已取得最新进展的那些领域。代表团说，拟向 IGC 下届会议提交的差距分析文件将有助于加强对这些问题的理解，并且应该促使其在开展了超过 7 年的工作之后作出具体决定。因为现在应该作出政策决定，将有所取得的进步转换为具体的国际举措。该举措一方面将预防误用行为，另一方面可向土著社区和人们保证，知识产权能够并且应该成为促进其发展的具有积极作用的工具。

127.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表示坚信，有了达成协商一致的共同目标，定能取得积极的、双方均能接受的成果。为有效地发展国民经济，每一个经济体都必须维护创新、创造环境确保向知识经济过渡，建立知识产权市场，这是绝对重要的。世界经济的特点是，商品和服务越来越多，而生产这些商品和提供这些服务都直接与知识产权保护以及知识产权执法问题有关。因此，各国利用新技术和保护本国权利人的兴趣在近几十年里越来越浓厚。在全球化世界，需要有鼓励加强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的国际环境。世界经济和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在过去几年里发生了深刻的变化。WIPO 在实质性和业务改革方面，必须要迎击一些严峻的挑战，才能避免“未来震惊”。国际知识产权界采取何种途径，需要重新加以考虑。WIPO 作为一个重要的发展机制，肯定可以在其相对具有优势和专门知识的核心领域，对在国际上支持各国实现其发展目标作出重要的贡献。本组织的有效性近来明显下降，无论是在起草和谈判保护知识产权的新国际法律文书方面，还是在与成员国及其他国际组织合作方面，都是如此。这一局面对 WIPO 在全世界的形象产生了负面影响。成员国多次承认，WIPO 在起草保护广播组织条约方面没有取得任何进展，在传统知识、实体专利法条约以及修改成员国不满意的服务等方面都没有取得明显的成就。现在必须要作出重要的甚至可以说具有关键作用的决定，为加强 WIPO 开辟新的天地。能为这些决定提供指导的，只有希望 WIPO 成为切实为成员国提供援助的平台，为 WIPO 每一个成员国建立有利于创新的环境，让所有国家都有机会建立繁荣的知识经济。实现这些目标的主要责任当然在于 WIPO 成员国，但落实各该项决定的核心机制是 WIPO 国际局，因此必须尽最大努力进行适当的改革。新的结构必须对成员国透明，以便其全面了解运作情况。工作人员必须具有高度的敬业精神，了解成员国面临的问题。在此方面，代表团强调了其关于成员国必须在 WIPO 秘书处体现公平地域分配的原则这一立场。要使秘书处的工作透明，必须大刀阔斧地改变现有的内部程序。必须要让资金及其他支助性服务的分配透明。招聘制度也必须确保所有工作人员有高度的敬业精神，并反映各国家专利机构关注的问题和要求。代表团对 WIPO 新管理层表示信任，并认为成员国肯定能帮助新班子扭转这一局面。它提请 WIPO 新管理层注意 WIPO 与该地区各国之间的合作，内部也需要有

了解各该国需要的专家。再等一年半的时间来调整 WIPO 相关司局的活动，是不可能的。在为各该国的计划提供资金方面，同样也适用这一观点，因为多年来，计划 7 的供资金额基本未变，而且不知何故，无法以交叉的方式提供资金。代表团指出，该地区幅员辽阔，发展迅速，并面临非常复杂而具体的问题。WIPO 内也专门有该地区的集团。在本组织以外，各该国都团结在独联体框架下的知识产权保护国家间委员会。鉴于该地区的重要性，该委员会已获得 WIPO 发出的观察员地位邀请。为此已向秘书处转交适当的申请和文件。因此，该代表团建议在 WIPO 秘书处内部专门为东欧、中亚和高加索设立一个局，配备足够的预算资金和能立即满足各项需求的工作人员。代表团希望得到成员国的支持，而且还希望 WIPO 新领导层不加耽搁地对这一建议加以积极的考虑。回到一般性问题，该代表团指出，WIPO 及其成员国面临大量棘手的问题，需要作出决定。近几年，在许多关键问题上都很难达成协商一致。WIPO 是一个强大的国际机构，不仅是国际知识产权条约和公约的管理机构，而且还是国际谈判、磋商和与全世界企业界进行对话的论坛。代表团呼吁成员国团结努力，争取在新领导人的领导下，让人们恢复以往对 WIPO 的信心。所有成员国都必须确保 WIPO 能了解因经济与知识产权（尤其是专利）、技术等之间的相互依赖关系而带来的具体需求和措施；有助于更好地认识国际知识产权规则、做法和程序与国家知识产权政策与发展战略之间的一致性；支持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努力制定、发展和促进国家知识产权制度，以建立符合世界经济相互依存的新格局的管理机构。代表团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新总干事。由于 WIPO 是一个受成员驱动的组织，该代表团希望表示，它随时愿意协助新总干事从各个方面加强 WIPO 及其秘书处的工作。

128.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代表团通报了 2008 年 8 月 4 日所实施的三部法律，即：2004 年第 39 号专利法、2005 年第 20 号工业品外观设计法和 2005 年第 18 号集成电路外观设计法。它认为这一新发展将进一步加强国家法律体制，促进知识产权保护，并使之现代化，同时将有助于融入国际知识产权体系。该代表团说，在区域层面上，建立东部加勒比最高法院商业门的准备工作进展顺利。法院总部将设在英属维尔京群岛。它相信东加勒比最高法院商业部将在知识产权执法方面发挥有益的作用，这不仅仅会加强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的知识产权执法，而且会加强东加勒比最高法院各成员国的知识产权执法。该代表团代表该国政府和人民对总干事和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所给予的援助表示谢意。秘书处为促进提供意识和利用知识产权制度不断提供援助，对此，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知识产权局深受鼓舞。该知识产权局认识到知识产权在该国家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过程中的作用是无法估量的，知识产权与人类生活的关系密不可分。该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并祝他在任职期间获得成功。它也对即将卸任的 WIPO 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的未来努力致以最美好的祝愿。

129. 塞尔维亚代表团强调了过去一年中塞尔维亚共和国在知识产权领域所取得的进展。代表团指出，对国家知识产权立法的改革、对 PCT 协定的执法以及与欧洲专利局达成的《延展协定》使塞尔维亚共和国的专利制度与欧洲和国际专利制度得到了统一，并争取加入了《欧洲专利公约》（EPC）。代表团高兴地宣布，在塞尔维亚共和国加入 WIPO 所管理的某些国际公约之后，又编拟了一些法律等待批准，并应于 2008 年底生效，即《国际专利分类斯特拉斯堡协定》；《建立商标图形要素国际分类维也纳协定》；《工业品外观设计国际注册海牙协定》日内瓦文本。代表团说，现在可通过互联网查询塞尔维亚知识产权局的电子数据库，这可使检索程序的质量达到更高的程度。代表团还说，WIPO 知识产权自动化软件（IPAS）已经成功地在所有工业产权（IPRs）管理部门得到了应用。代表团提到了向塞尔维亚知识产权局提供的业务和组织技术援助项目，目前正在采取其中的某些建议，草拟法律，以便对作为公共机构的该局进行新的部署。代表团提交了塞尔维亚共和国知识产权执法方面的强大的数据统计。最后，代表团强调了 WIPO 主办的研讨会和讲习班的较高的质量。不过，它要求秘书处提供支持，以便取得进一步的进展，并请求秘书处参与该地区所有国家开展的活动。

130. 塞舌尔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并相信他的专门知识和献身精神将确保本组织不断壮大。该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为 WIPO 所作的工作和他在帮助塞舌尔在 2000 加入 WIPO 所给予的努力、热情和鼓励以及表示感谢。该代表团强调了在当前给 WIPO 许多成员国带来影响的全球经济困难的形势下建立一个团结一致的、具有奉献精神的和充满活力的组织的重要性。最后，该代表团对确保 WIPO 的持续发展表示支持。

131. 斯洛伐克代表团向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他的个人魅力、聪明才智和娴熟技能将可确保 WIPO 能够迎接二十一世纪的所有新挑战。代表团确认说，斯洛伐克将向新总干事和 WIPO 提供所有可能的支持。最后，代表团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其任职期间所开展的工作和对知识产权事业的投入表示感谢。

132. 西班牙代表团由于长期致力于本组织的工作和目标，并鉴于未来的各项挑战，因此很高兴出席 WIPO 成员国大会。由于国际化进程以及知识产权在许多国际辩论中所发挥的关键作用，知识产权领域已不再能被视为不受国际界面临的重大问题的影响。尊重知识产权和知识产权执法必须与成员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获取知识和推广技术进步等问题一起，成为最优先的事项。代表团强调说，必须加大所有利益攸关者尤其是各国之间在国家、地区和国际各级的合作力度。WIPO 由于其所具有的普遍性天职和作为联合国系统的一部分，仍然是国际合作的联络点。代表团提请 WIPO 和成员

国所面临的各项挑战，尤其是在本组织刚选出新总干事这一情况下。WIPO面临的挑战的确十分严峻。从外部来看，必须要巩固WIPO作为讨论和辩论工业产权热点问题的专业化论坛这一正当的作用。有一些国际组织也在直接或间接地处理与WIPO活动领域相关的问题，因此必须要加强与世界贸易组织和世界卫生组织等其他组织之间的联系。此外，始终作为WIPO工作的一部分的发展问题对本组织的未来也十分关键。代表团尤其提到了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工作，这一机构十分希望能就落实前几届大会批准的 45 项建议所采取的步骤达成协商一致。该代表团认为，尽管要做的工作还很多，但必须要避免无故拖延。西班牙通过积极参与这项工作，一贯支持并继续支持本着建设性的精神进行相关的辩论，以便WIPO为开展行动满足发展中国家的需求提供清楚的指南。代表团回顾了西班牙与拉丁美洲的长期合作关系，并对凡有利于促进这一地区工业产权发展的任何措施表示支持。例如，必须要挖掘西班牙语的潜力，因为西班牙语是世界上使用最广泛的第三大语言。代表团认为，语言上的便利肯定有利于更加吸引拉丁美洲对工业产权制度的兴趣，这对经济部门的单位来说尤其如此。2003 年将西班牙语纳入国际商标体系，以及大会上提出的关于争取将来把西班牙语纳入国际工业品外观设计体系方面的工作，都将鼓励人们更广泛地利用工业产权，推动该地区的经济发展。在此方面，代表团愿为WIPO提供援助，以确保西班牙语作为尼斯分类和国际专利分类等国际工业产权体系的工作语言。它还强调说，对于WIPO的内部问题，也必须特别重视，因为任何机构能否成功地在日益全球化的世界迎击所面临的挑战，显然取决于其人力资源的敬业精神和能力。代表团愿意支持为实现各该目标我提出的任何倡议，并强调说，必须优先重视根据逐岗位审查的调查结果来提高管理者及其他工作人员的技能。代表团接下来报告了该国政府过去一年中所开展的工作。在工业产权方面，西班牙专利商标局（OEPM）又采取了一项措施，以便将新的信息与通信技术全面融入其内部运作程序，特别是与公民的交往，从而更快、更灵活地提供各项服务。它已快要完成将现有文件全部数据化的工作，这将为以电子方式查询专利申请中的所有文件提供便利。这一项目不仅明显有利于节省该局的办公空间和确保无限期地存储这些文件以外，还能加强和巩固该局作为积极地推动技术进步的作用。它进一步希望，从 2009 年 12 月 31 日起，该局的所有程序都能无纸件进行，并同时在一情况下都让公民有权选择“实务”或“虚拟”的形式。在法规方面，最近于 2008 年 8 月 29 日颁布的第 1431/2008 号皇家法令大大简化了专利授权的程序，并提高了该局各项服务的质量。在专利领域，报告内容已在最新技术方面有所扩大，现已包括关于发明专利性问题的书面初步意见。这将为提交申请的发明人和公司提供额外信息，以便他们更全面、更准确地评价所涉技术的真正价值。在商标领域，重新调整了一些期限，并为住在外国的有关当事方以电子方式进行通信和通知作了规定，委托书等一些电子程序也变得更为灵活。除改善与尊重这些权利有关的各项机制以外，西班牙还继续尽最大努力保护这些机制免受可能的侵权。为此，它通过跨部门委员会依赖公共与

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采取行动打击工业产权侵权活动，该跨部门委员会由工业、旅游与贸易部部长主持，并由与所涉领域有关的所有部委的代表以及自治和当地机关和机构受影响的部门的代表组成。委员会的活动包括每年统计警察出面处理侵权行为的统计、起草活动报告、筹备宣传运动。2007 年，还推出了打击盗版的专题网页（www.oepm-antipirateria.es），迄今的点击率约有 35,000 次。代表团还提到了西班牙为编写经合发组织关于假冒与盗版的经济影响研究报告提供的财政支助，该报告以国际交易中的实际数据为依据，首次估算了这一问题的具体影响。在国际层面，代表团希望该局能继续参与有关的所有论坛，尤其是WIPO。该局与WIPO于 2004 年 6 月签署了一项谅解备忘录，设立一项信托基金，为联合开展合作项目提供资金。这一试验可以说很成功，因为在 4 年当中，已开展了大量的业务和活动，极大地推动了拉丁美洲的发展政策。该项信托基金作为一个重要的区域手段，始终致力于根据WIPO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促进可持续发展。在此方面，该局 2006 年已着手利用该信托基金实施五项战略，以满足该地区最紧迫的需求，并应对全世界面临的重大知识产权挑战。具体而言，各项战略涉及知识产权与经济部门和创新之间的联系、编制协调指南和文书、加强机构能力和培训、推广信息技术以及推广西班牙语。由信托基金供资的活动包括 2007 年 11 月 12 日至 16 日和 19 日至 23 日与欧洲专利局（EPO）和WIPO分别在马德里和慕尼黑举办的第六届拉丁美洲地区法官与公诉人知识产权研讨会；2007 年 11 月 7 日至 9 日与哥斯达黎加专利局合作在圣约瑟（哥斯达黎加）举办的第四届国际创造与发明论坛；以及与WIPO中小企业司为中小企业编制具体的专利指南。由于拉丁美洲是西班牙专利局发展合作活动的重点工作地区，因此未来的目标是推广与公司和商会有关的项目以及技术性强的项目。LATIPAT和把国际专利分类翻译成西班牙文，以及拉丁美洲信息技术检索培训计划（CIBIT）仍然是该局的主要战略项目。关于LATIPAT，目标在于同WIPO和EPO合作，将所有西班牙语国家以电子方式公布的专利申请汇总起来。2007 年已取得了很大的进展：有 16 个国家参与该项目，近 90 万份专利文件可以从互联网上免费下载。将国际专利分类翻译成西班牙文，是信托基金供资的活动中的的一部分，该代表团希望，它将能成为推动和振兴拉丁美洲各专利局进行审查和检索的一个重要手段，并同时加强西班牙语作为一种技术语言的作用。2007 年，拉丁美洲各不同国家共有 8 名专利审查员通过获得在WIPO实习 6 至 12 个月的机会而受益于CIBIT计划。关于艺术和智力创作，该代表团说，版权保护制度反映了每个社会总体而言在艺术创作上、具体而言在其自身文化上的法律观。在此方面，保护创意作品是每个社会文化与认同发展的关键，且不论其社会与经济影响。就西班牙而言，对这些权利进行保护已成为一项优先事项：尊重这种权利，不仅是实现多样性和丰富文化的一个因素，而且它还给经济整体作出了重要贡献，估计约占国内生产总值（GDP）近 4%。该代表团接下来说，西班牙充分认识到盗版问题的严重性，因此在 2005 年启动了消灭知识产权侵权活动综合计划。该计划着眼于合作、预防、公共宣传、监管和培训行动，

得到了西班牙全部三级地方行政部门、知识产权管理机构以及消费者和信息与通信技术行业代表协会的帮助。通过部门间委员会开展了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的合作活动：2007 年，举行了各种会议，拟定并推广了不同协议，例如文化部与西班牙省市镇联合会之间的合作关系以及税务部、西班牙音乐制作者协会（Promusicae）和知识产权管理协会（AGEDI）关于防止涉及知识产权的避税行为的合作协议，争取不仅打击音乐、有形和数字盗版及相关欺诈行为，还打击被认为可能侵犯版权及相关权的商品国际贩运行为。关于预防措施，西班牙现在可以依靠 2005 年开始的多项研究取得的成果，这些研究让人了解了本国版权侵权现象的各个方面。该代表团特别提到西班牙文化经济价值研究的提交，这是西班牙进行的第一次统计普查，通过它可以确定文化和知识产权相关活动对西班牙经济的贡献，还有 2006—2007 年西班牙文化风俗与习惯普查的出台，其中有专门章节涉及知识产权产品的购买模式。关于宣传活动，该代表团提及文化部的反盗版宣传活动“*Defiende tu cultura*”（“保护你的文化”），2006—2007 年为这项活动划拨了 2,889,000 欧元，还在电视、收音机、影院、互联网和流行音乐与新技术杂志上作了宣传。另一项重要活动是工业、旅游与贸易部组织的“软件合法百分百”活动，另有旨在向不同人口组宣传尊重版权必要性的各种出版物。关于监管措施，关于知识产权侵权行为良好办案做法的手册正在最终定稿过程中，该手册将向国家执法机构和保安部队提供协调诸多因素的有力手段，以便对侵犯知识产权行为作出迅捷反应。为打击知识产权侵权行为工作中的专业人员组织了多次培训课程。例如，2007 年举办了第一期地方警官知识产权培训班；第一届全国技术警官大会，由商业软件联盟（BSA）组织；以及工业、旅游与贸易部通过 Red.es 举办的数字领域知识产权问题会议。此外，与文化部合作为西班牙司法总会成员开办了培训课程。在立法领域，为反映文化领域的现实变化，对许多法律作了调整：例如 2007 年 6 月 22 日关于阅读、书籍和图书馆的第 10/2007 号法，该法在图书出租和有关监管框架上对知识产权法作了修正，还有 2007 年 12 月 28 日关于信息社会促进办法的第 56/2007 号法，其中包括关于免费许可的规定。此外，2007 年 12 月 28 日关于影院的第 55/2007 号法中的规定特别禁止录制在电影院或向公众开放的其他场所或建筑内放映、包括免费放映的影片；扩大了音像作品作者的概念；并规定成立音像作品注册部门。国际版权规定和各国在其技术和法律适用上的经验交流，对任何社会保护创意作品、发展文化与认同都十分重要。因此，西班牙在 2007 年努力加强跨国界合作，特别是采取双边合作以及多边国际合作的形式。在双边合作方面，特别强调了葡萄牙录音制品协会（AFP）、其西班牙同行 Promusicae 及国际录音制品业联合会（IFPI）于 2007 年 2 月在葡萄牙 Portel 举行的第二届西班牙—葡萄牙录音制品盗版问题会议。该代表团还提及 2007 年西班牙政府同许多外国代表团之间的文化交流活动，例如中国最高法院代表 2 月访问马德里，分析版权及相关权立法、集体管理和打击盗版工作，重点是数字领域知识产权保护办法；文化部副部长与美国驻西班牙使馆公使级顾问会面，了解关于版权法引

入的保护制度的情况；还有黎巴嫩一个代表团最近对文化部的访问，双方交流了两个国家在版权部门组织、运转和资源方面的经验。鉴于有必要在全球化的世界中建立多边合作，西班牙希望加强同WIPO的合作关系。在谅解备忘录的框架中，2007年继续合作进行促进发展的合作活动，双方还开展了磋商、交流了信息，产生了非常积极的成果。该代表团注意到WIPO定期出版一套面向学龄儿童、题为“学习过去，创造未来”的丛书，并指出，题为“艺术与版权”的最后一辑反映了版权保护法律蕴含的原则。在此方面，西班牙2007年10月提出帮助WIPO把该课本译为西班牙文，以便在西班牙和拉丁美洲推广，WIPO已经同意。2007年3月，西班牙文化部与卡斯蒂里亚—拉曼查大学签定了教育合作协议，为拉丁美洲的法律专家，尤其是负责版权行政部门的专家开设知识产权研究生课程。在与WIPO开展合作活动的框架内，2008年6月提出了一项WIPO实习生奖学金计划，以补充西班牙向学生提供的培训，WIPO正在研究这项建议。除了WIPO与西班牙当局的密切合作之外，该国还为本组织的多项活动作出了贡献，由管理版权及相关权的机构与WIPO合作开展工作，例如双方共同举办的诸多研讨会、课程、讲座和研究，以及为落实计划方案提供资金。关于西班牙与伊比利亚—美洲保持的明确的历史、文化、社会和经济联系，该代表团提到，举办了第五届伊比利亚—美洲法官版权及相关权论坛，论坛2007年10月29日至11月2日在危地马拉安提瓜举行，与会代表来自玻利维亚、哥伦比亚、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加共和国、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秘鲁和乌拉圭。论坛旨在为法官提供专业技术培训；作为各国政府间的桥梁，特别是司法部门的桥梁；并促进各国在版权及相关权技术和司法适用上交流做法与经验。由于论坛取得成功，2008年论坛将在巴拉圭亚松森举行。最后，该代表团报告说，2006年4月26日，为纪念世界知识产权日，西班牙政府在该部的网站上张贴了其他部网页的链接。目的是强调创作者日常工作的相关性和严格尊重他们权利的必要性，并介绍WIPO及其成员国当天举行的活动。该代表团表示，由于圆满成功，希望未来象这样继续下去，不断努力对版权和工业产权给予最佳保护，同时应对可能出现的任何挑战。

133. 斯威士兰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被任命为总干事表示祝贺，对他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福利和发展议程所作的承诺表示赞赏。该代表团强调了技术援助、信息分享和知识产权执法联合行动的重要性。该代表团支持非洲集团向伊德里斯博士本人以及他在促进知识产权保护的过程中所施加的影响表示敬意，并祝福他未来身体健康。

134. 瑞典代表团全力支持美利坚合众国代表 B 集团和法国代表 EC 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感谢伊德里斯博士对 WIPO 和知识产权制度的贡献，并祝他今后身体健康。瑞典代表团热烈祝贺加利先生被确认为总干事，强调了她的丰富经验和公认的领导能力。它对秘书处的发展议程和 CDIP 建设性工作取得圆满成功表示祝贺。该代表团

鼓励其他传统知识自愿基金的捐赠人，对 SCP 作出了承诺，并期待马德里体系和《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规定的通知问题取得进一步进展。它还承诺保护音像表演和广播组织，支持秘书处的知识产权执法工作。该代表团称赞了涉及全球经济各个方面的瑞典国际开发署（SIDA）资助计划的组织工作。它赞同 WIPO 在国际上知识产权制度和经济、社会和文化利益中的作用。

13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代表团希望感谢 WIPO 长期以来对各成员国在知识产权发展与执法方面的支持。它热烈欢迎 WIPO 新总干事，祝愿他获得成功。意识到可以通过贸易、技术发展以及以投资与发展导向的进步来实现知识产权保护带来的益处这一事实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完善国家知识产权制度及其对发展与经济增长的作用领域采取了重要的与关键的行动。该国的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已经符合叙利亚已经加入的或即将加入的欧洲——地中海合作伙伴或世界贸易组织（WTO）的国际条约标准。今年，它在发展国家知识产权制度方面，即为正在筹备的加入各种知识产权条约的工作投入了巨大的努力。在加入《巴黎公约》（于斯德哥尔摩修订的）、《专利合作条约》、《马德里协定和议定书》、《尼斯协定》、《伯尔尼公约》、《罗马公约》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公约》以后，加入《海牙协定》的程序已经完成，该协定已于 2008 年 5 月 8 日在叙利亚生效。另外，包含涉及实用新型条款的 2008 年新的专利法草案已经编写完成。产权保护局与经济贸易部定期参加 WIPO 的有关会议，包括 CDIP 的两届会议。为了充分受益于 WIPO 发展议程，正在准备建立一项国家机制，包括建立一个全面的国家局，由它负责起草与实施保护知识产权与促进创造创新的跨部门的国家战略。最后，代表团希望感谢阿拉伯局与其他的 WIPO 机构长期以来对该国知识产权制度现代化的支持。它祝愿大会取得积极成果，为实施发展议程铺路。

136. 多哥代表团借 WIPO 成员国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之际，代表多哥共和国政府，向总干事及其团队、秘书处和本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在 2006-2007 预算期间所取得的良好成果以及向各成员国提交供审议的文件的清晰度方面表示感谢。它对卸任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所作的工作表示了高度满意和极为感激之情。伊德里斯博士在过去 10 年的两届任职期间，通过其富有智慧的领导才能和对人力和物质资源的一流的管理才能，给本组织留下了深深的烙印。凭借其坚定的意志，他成功地赢得了对最不发达国家（LCDs）越来越多的重视，这已由数年前于 WIPO 成立的最不发达国家司和 WIPO 世界学院所体现。WIPO 世界学院所提供的各种培训课程使其有可能建设发展中国家官员的能力，并揭开知识产权事宜的神秘面纱。其目光敏锐的领导才能使得在本组织孕育了一种共识的精神，知识产权制度也成为了促进发展的一种战略。在 WIPO 为各成员国的发展所作的贡献方面，多哥代表团对通过 WIPO 发展议程所取得的各种非常重要的成果表示欢迎，并且仍然相信，拟于近期成立的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将会促进取得更多进步，并可帮助落实这些建议。发展议程是本组织的历史性协

定，反映了各成员国渴望确保使知识产权制度成为促进技术创新、创造力以及知识转让和传播的工具，并由此使知识产权成为促进发展的真正的工具。关于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所开展的工作，代表团对所作出的决定表示欢迎，尤其是在保护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或民间文学艺术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引进 WIPO 经认可的土著和当地社区自愿援助基金、创建试点培训计划以拟定文化传统清单等方面编拟差距草案的分析。它希望，在遗传资源领域所制定的立法将侧重于对保护生物多样性、可持续利用生物资源、维护食物安全、保护社区权利（包括农业和饲养员的权利），以及公平地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CBD）分配利益进行合理地审议。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总干事一职表示支持，因为凭借其经过证明的才能和他在本组织就职 20 年来所担任的决策要职，完全可使他有能力开展工作将 WIPO 带入现代化进程。代表团相信，他将不遗余力确保 WIPO 所有工作人员采取行动，建立均衡的知识产权保护，这可在促进发明和创新与在健康和食物领域解决人们的基本需求之间作出调和。考虑到知识产权现在正处于主要的商业和发展问题的焦点，因此我们也欢迎采取各种行动，制定、落实和加强国家和/或国际法律政策和文书。但是，应该确保，知识产权保护的制度规定不能是产生垄断技术、种子、基因和药品的保护主义手段，也不能与自由流通想法和知识，以及经济和社会权利的原则相抵触。在对 WIPO 为多哥利益而作的各项工作（尤其在技术援助和培训领域）表示认可时，代表团呼吁加强合作，在落实国际和国家承诺中得到更好的指导。

137. 乌克兰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为 WIPO 成员国大会会议准备大量文件的工作，并感谢它在过去一年开展的工作。另外，代表团希望目前进行的重要的 WIPO 成员国大会系列会议能够取得丰硕的成果，并欢迎 WIPO 在以下方面取得巨大成功：发展一个兼顾各方利益的、便于使用的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以加强全球的知识产权保护法律体系，并通过与不同国家和地区开展稳定、和谐的合作来促进在全球范围内对知识产权的有效利用；WIPO 的组织与法律改革；知识产权领域的国际法的发展与编撰；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的活动；以及引进新项目，在中小企业中推广知识产权知识。代表团对各个 WIPO 工作委员会开展各项工作所取得的成果表示满意，尤其是对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成果表示满意，并且它认为知识产权是实现国家经济总体增长的重要工具。它指出，乌克兰与 WIPO 一起开展了一个项目，研究如何衡量版权部门对乌克兰经济的影响，这让公众注意到创意部门在提高本国一般福利水平方面的重要作用。它希望与 WIPO 在涉及知识产权领域的研究方面开展进一步合作，并且表示，它深深地相信，成员国现在应该协助 CDIP 的工作，以实现有效、可靠的落实委员会的工作计划。代表团支持版权与相关权常识委员会（SCCR）的提案，即提供委员会工作现况的信息，并继续讨论涉及保护广播和有线广播组织的权利及保护音像表演权利的重要议题。另外，代表团对执法咨询委员会（ACE）的工作，以及秘书处对发展

中国家及乌克兰所属地区国家涉及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完善工作的贡献表示崇高的敬意。具体来说，就是他们为乌克兰起草一部涉及版权与相关权的新法律的工作提供了咨询服务。另外，它对 WIPO 工作人员中东欧、中亚和高加索（乌克兰是其中一部分）各国的地区集团代表性不足的问题表示关注。代表团确定，通过招聘代表上述地区集团所属成员国的新员工，WIPO 不但可以获得本领域内真正的专家，还能把 WIPO 与东欧、中亚和高加索地区各国在知识产权领域合作所取得成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最后，代表团感谢 WIPO 秘书处向乌克兰提供的支持与合作，内容涉及实施知识产权教学项目，为法官、教师和知识产权专业人员组织会议和研讨会，以及实现技术转让计划。

138. 津巴布韦代表团感谢卸任总干事所作出的重大贡献。该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被任命为总干事表示欢迎，并祝愿他在新的岗位上获得成功。该代表团报告说为了提高对知识产权作为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以及财富创造的“有力手段”的认识，该国政府开始从事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政策”的工作，打算 2009 年上半年完成。为了鼓励增强能力和社会经济发展，该政府建立了创新和商业化基金（ICF），由科学技术部主管。该基金旨在促进研究并为之提供资金，以及使对国家重要的发明和创新商业化。该代表团感谢 WIPO 提供的技术援助，其中包括培训法官和其他诸如集体管理协会这样的利益攸关者在内的培训，他们从不同方面通过各种 WIPO 世界学院（WWA）开设的课程接受培训。该代表团敦促大会批准和采纳 WIPO 发展和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建议，也鼓励其他的 WIPO 机构落实已获得通过的建议。由于这些建议急需落实，该代表团请求大会批准 CDIP 根据 WIPO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认可而提交的 WIPO 发展预算，因为 PBC2008 年 12 月即将召开会议。

139.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OAPI）的代表祝贺主席及主席团的其他成员，并说，它相信他们可以圆满完成繁重的任务。它还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荣升为 WIPO 总干事，认为他名至实归，并祝他在新的岗位上取得巨大的成功。代表团借此机会代表 OAPI 向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感谢和祝贺。他担任了两届总干事，OAPI 会记住他对发展中国家的事业作出的承诺和奉献。它重申，WIPO 在总干事领导下可以对促进全世界知识产权保护，尤其是对开展发展活动，发挥明显的重要作用。WIPO 对指导 OAPI 实施其 2007-2012 年战略行动及定向计划，尤其是其为 2008 年 11 月 4 日至 6 日在达卡举行的 OAPI 成员国知识产权与经济社会发展国际会议提供了支助，便是明证。在 WIPO/OAPI 合作方面，2008 年双方都共同愿意促进知识产权，因此继续执行尤其涉及以下方面的各个项目：推广地理标志、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代表团还提到了 OAPI 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加入《国际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海牙条约》。OAPI 共有 16 个成员国，其中 12 个属于最不发达国家。为了以一致的方式执行关系到其每一个成员国的工业产权的《班吉协定》，OAPI 重申其对国

际局提出的请求，即：让 OAPI 另外 4 个成员国也享受最不发达国家国民提出任何国际工业品外观设计申请时享有的减费规定，它预先感谢国际局确保海牙联盟大会对 OAPI 关注的问题加以考虑。该代表团说，作为联合国的一个专门机构，WIPO 应当为负责知识产权问题的其他政府间机构开创一个民主的先例。随着新总干事的任命，将会打响新的战斗。对发展中国家而言，这些战斗主要着重于几个方面，其中包括利用知识产权这一手段消灭贫穷，圆满完成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WIPO 能够做到这一点。而且如果在座的所有国家都了解发展中国家为消灭贫穷所面临的挑战，如果都能支持其提出的各项倡议，如能缩小南北之间的鸿沟，便能做到这一点。只要认真关注所有成员国和当地社区的需求，听取其所关心的意见，征求它们的建议，并为每一个国家提出具体的解决方案，就能做到这一点。只要具体制定各项目标，并尽量加以解释和提供理由，就能做到这一点。代表团向 WIPO 总干事保证，OAPI 随时愿意继续与他和他的团队共事，以巩固两机构之间已存在的伙伴关系与合作联系。整个非洲以及具体而言 OAPI，都对 WIPO 新总干事寄予厚望。在发展中国家，知识产权管理等同于保护。无数国际机构不断提到要求日益提高知识产权保护的效率。当然，保护知识产权对于确保外国投资和让创造者得到奖赏十分重要。然而，保护本身不是目的，因为当今世界存在很多不确定因素，南北之间鸿沟拉大，贫困现象增加，会导致暴力，因此还应强调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这一手段来消灭贫穷。只有通过经济增长来诠释知识产权的实施才能彻底改变自身贫穷的环境。只有通过利用知识产权能获得应有的经济利益，才能让创造者、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和知识产权制度的用户建立信任关系。知识产权可以为发展事业服务，现在已成为既成事实。重要的是，要了解怎样利用知识产权以及如何加以管理。能否回答这些问题，取决于 WIPO 以及知识产权管理机构和单位有无能力让政治、行政和经济决策者确信其能带来利益。在此方面，应当强调的是，必须对各国切实关心的问题加以考虑。为此目的，一定要避免把精力和资源浪费在对现实产生不了任何影响的工作上。最后，代表团表示希望，本届会议将能作出具体而现实的决定，成为 WIPO 以可持续的方式开展行动的一部分。

140. 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 (ARIPO) 的代表对 WIPO 管理层顺利交接表示满意，并祝贺总干事当选。该代表称赞了即将卸任的总干事把 WIPO 建设成为以知识产权制度支持社会与经济发达的著名的机构，并提及 ARIPO 地区培训中心的大楼已经用他的名字命名。ARIPO 还希望未来能继续与他合作。在 2007-2008 两年期期间，WIPO 通过知识产权自动化系统 (IPAS) 项目继续向 ARIPO 成员国及其潜在成员国提供支持。IPAS 项目现已得到扩展，增加了一个 ARIPO 的 POLite 软件的界面，这将最终把成员国联系起来。另外，在两年期期间，WIPO 还为举办有关热点问题的区域性讲习班、论坛和圆桌会提供支持，为 ARIPO 成员国提供了更多的分享经验的机会，以探

索应对挑战的统一行动。WIPO 的咨询意见促使了一份保护传统知识、遗传资源和民间文艺的地区性法律文书的诞生，正在为此编制议定书草案及行政指南条例。另外，WIPO 很亲切地同意支持 ARIPO 成员国研究注重版权的产业对国家经济发展的贡献，这个决定是在高层次的“版权与相关权对发展的作用——部长级论坛”上作出的，该论坛由 WIPO 组织、并于 2007 年 11 月 22 日至 23 日在莱索托马塞卢举行。通过专利合作条约（PCT），ARIPO 和 WIPO 的合作得到加强，而且对 PCT 申请的管理进行培训是十分重要的，并需要得到 WIPO 的长期支持。向 ARIPO 成员国免费提供的优先权检索服务需要通过 PatentScope 系统予以进一步加强。于 2006 年 3 月 15 日投入使用的 ARIPO 地区培训中心继续得到 WIPO 与其他合作伙伴的支持，并且它于 2008 年 8 月与 WIPO 世界学院和位于津巴布韦穆塔雷的非洲大学共同推出了知识产权硕士学位项目（MIP）。WIPO 与 ARIPO 之间高层次的合作对于非洲次区域的发展是至关重要的因素。最后，该代表强调了 ARIPO 在非洲的作用，并对在非洲联盟（AU）内设立 ARIPO 知识产权咨询台的前景表示欢迎。

141. 非洲联盟（AU）的代表在代表非洲联盟委员会人力资源、科学技术厅厅长发言时，对加利先生就任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它对 WIPO 近年来向非洲国家所提供的越来越多的支助表示欢迎，并指出，考虑到知识产权事宜在促进发展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非洲各国首脑成立了非洲知识产权组织，该组织目前仍然处于成长初期。它强调，该特定组织并不意在取代 OAPI 或者 ARIPO，而是要与它们携手合作，在 WIPO 与非洲联盟之间的合作方面发挥重要作用。非洲联盟感谢卡米尔博士兢兢业业的工作及其在任职期间所取得的重要成就。它也指出，与加利先生并肩工作的那些人也为其敬业精神、管理才能和对工作的恪尽职守所折服。代表团对加利先生表示信任，并对他完成面前的任务表示了真诚的支持和承诺，并期望将来能够加强 WIPO 与非洲联盟之间的合作。代表团对其表示祝贺，并预祝他在任职期间取得圆满成功。

142. 欧亚专利组织（EAPO）的代表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 WIPO 总干事表示欢迎。该代表团注意到，目前 WIPO 的主要任务是寻求制定知识产权保护问题的国际法律条例的新途径，并考虑经济发展不同水平国家的利益。一项重要的任务是与单个地区、区域组织和国家建立具有实效的合作。该代表认为解决这些复杂的全球问题的办法在许多方面将依赖于本组织新领导人在获得具体成果的过程中所采取的立场、其能力、敬业精神和毅力。鉴于所有国家早已熟悉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在 WIPO 工作的 20 多年期间，他得到了各国的敬重，不言而喻，他具备所有这些素质。该代表对加利先生被任命为总干事表示诚挚的祝贺，并说在涉及 WIPO 为那一地区和整个全世界社区利益承担的所有义务中，欧亚专利组织将始终是他的忠实伙伴。最后，该代表对即将离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其担任本组织总干事期间为共同实现的合作表示感谢。

143. 阿拉伯海湾国家合作理事会专利局（GCC 专利局）的代表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感谢和赞赏，赞扬他同 WIPO 工作人员一道为各级知识产权的发展所做的努力。伊德里斯博士在使用知识产权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弥合了各国之间的知识鸿沟。WIPO 在伊德里斯博士两个任期内的成长和发展清晰地证明了他为服务于本组织而做出的不懈努力。GCC 专利局代表还强调了 WIPO 对于各国家知识产权局——包括 GCC 专利局——的支持和援助。通过这些努力，前几年，很多国家局有效地实现了现代化。GCC 专利局代表祝贺新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从成员国获得的支持和信任。GCC 专利局祝愿加利先生在新职位上取得成功，并期待进一步支持新兴局，确保其可持续发展。WIPO 的专业知识和资源对于实施知识产权领域的各项计划和活动是非常必要的。最后，GCC 专利局相信加利先生的丰富经验、能力和技巧一定能够帮助他领导本组织迎接未来的挑战。

144.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OIF）的代表也对主席巧妙地主持 WIPO 成员国大会第四十五届系列会议表示赞赏，并相信他会与该局的成员一起确保这些会议取得成功。该代表首先为 OIF 秘书长向加利先生当选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表示衷心的祝贺。毫无疑问的是，他对本组织的深入了解、致力于文化与语言多样性的努力以及对世界知识产权领域发展的丰富经验能够让 WIPO 在全球化和竞争激烈的商业和技术环境里加强其活动，为各成员国造福。代表还赞扬了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作为本组织领导人的两个任期内的一个重要工作。对此，还应该提及，自 2000 年第三十五届系列会议批准两个组织间的框架合作协定以来，其合作堪称楷模，并且该合作已经不断得到加强和扩展。于 2006-2007 两年期举办的技术性会议超越了交流信息和 WIPO 与 OIF 相互参加对方组织的大会与座谈会的意义，为在 WIPO 负责的知识产权领域调整合作内容提供了可能性，以造福于 68 个成员国与国家政府，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WIPO 为此参与了各种有关文化产业的培训计划，为保障和保护与文学和南方国家的艺术创造相关的权利、经济合作、法制和司法合作提供支持。所有这些都是战略性十年框架内进行合作的优先领域，该框架于 2004 年在布基那法索的瓦加杜古举办的峰会上由各成员国和政府首脑通过。WIPO 于 2006 年在马达加斯加、2007 年在埃及和塞内加尔参与了各种区域性培训讲习班，即针对银行主管人员的有关从经济和金融上分析文化项目和针对文化企业家的有关在音乐、图像和出版领域的担保基金计划的讲习班。它的参与是这些活动获得成功的主要因素之一。通过汇总技巧，提供了高效的培训，提高了马格里布南部与西非的约 30 个国家对资助中小企业有关问题的认识。在这方面，OIF 代表还回顾说，WIPO 通过参加在非洲、印度洋地区和中欧与东欧举行的各种讲习班，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UNCTAD）、世界贸易组织（WTO）、国际贸易中心（ITC）和世界银行合作，为提高法语专家的贸易协定谈判能力贡献其专业知

识。他还提到 2007 年在达喀尔为西非十个国家的法官和警官举办的联合研讨会，目的是培训和提高对版权和相关权的认识。所有这些活动反映了两个组织在促进和保护智力产品、推广传统知识和文化遗产、使用新的信息技术、支持社会和经济方面发展的目标和关注点是一致的。最后，代表向 OIF 成员保证，在总干事 Abdou Diouf 先生的领导下，OIF 努力加强与 WIPO 及其新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的合作，并祝愿加利先生在新的岗位上获得成功。

145. 世界贸易组织（WTO）的代表向被任命的总干事表示祝贺，并向他保证，WTO 会就共同关心的问题与其进行充分的合作。自 WTO 成立以来，它根据 1995 年签定的协议，与 WIPO 开展了长期的、富有成果的和多方面的合作。该协议涉及技术合作等领域，并在更广泛的意义上可以作为两个组织之间友好合作的象征。这方面的例子有，2001 年启动的 WIPO 与 WTO 联合行动，共同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技术合作。该代表提及 WIPO 的秘书处与 WTO 的秘书处通过参与对方的会议来相互提供支持，并且它对 WIPO 秘书处在技术合作活动中高质量的贡献表示欢迎。

146. 亚洲专利律师协会（APAA）的代表表示，该协会有来自亚洲地区的 22 个司法管辖区的超过 2000 名成员。该代表祝贺加利先生当选总干事，并赞扬了即将卸任的总干事推动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的工作。该代表回顾并称赞了秘书处为恢复该协会非政府组织地位所作的成功的努力。APAA 还对加利先生的意见表示赞赏，他概括地提出了对于进一步加强知识产权领域所有利益攸关者的权利的建议，这也包括加强对知识产权的发展与保护有相同程度贡献的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利益。

147. 非洲促进知识产权协会（APPIA）（该协会由非洲专家和专业人员创立，涉及大约 10 个非洲讲法语的国家和讲英语的国家）的代表对副主席表示祝贺，并对秘书处提供的高质量文件表示感谢。他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在任职期间为促进非洲知识产权的传播和利用不辞辛劳，使非洲各国为公共和私有部门的利益改进了知识产权的立法工作。为此，APPIA 希望提议伊德里斯博士为名誉会员。该代表正式欢迎弗朗西斯·加利先生担任新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经验丰富，具备各种才能，人们对他寄予了殷切的希望，特别是进一步发展非洲大陆的知识产权。在任职期间，他一定会得到 APPIA 的支持。该代表强调 APPIA 每年都组织了多种活动，其中最近的一次是于 2008 年 7 月在雅温德举行的非欧知识产权研讨会。他回顾说，国家经济建设对社会、文化、科学、产业和经济层面带来了越来越重大的影响：例如，在公共卫生方面，由于知识产权是药品价格和常规药品利用的谈判削价筹码，因此有助于减少若干诸如爱滋病或肺结核的严重传染病（特别是在博茨瓦纳、喀麦隆、科特迪瓦、刚果民主共和国、肯尼亚、卢旺达和坦桑尼亚）。目前根据与欧洲共同市场经济合伙协议的商定进行的谈判使非洲国家考虑将新

的知识产权条款纳入其立法之中，其中一部分将比当前条款更具有约束力，因为那些国家需要从地方组织和民间组织以及诸如 **WIPO** 这样的组织得到有益的、受启迪的指导，从而向落实阶段迈进。在所有本组织的计划中，**WIPO** 发展议程最适合于发展中国家的要求。因此，该代表希望 **WIPO** 能为落实议程提供稳定的支持。**APPIA** 密切注视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工作所取得的微小进展，因为它认为在国际上具有约束力的保护体系必将比纯粹的意向更有益于土著社区。就保护广播组织计划和确保大学、一流学校和私有机构能够为研究获得信息等问题，该代表强调 **APPIA** 目前正与国际研究中心合作制定相关计划。该代表欢迎 **WIPO** 的合作组织诸如非欧知识产权研讨会和促进创造力的“创造性青年”竞赛，这一竞赛针对机器制造业、设计、文学和描绘领域力的最佳年轻发明者和创造者。最后，该代表敦促即将就任的总干事巩固成果，增加技术、物质和财政援助，确保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得到切实有效的落实。

148. 国际工业产权研究中心（**CEIPI**）和国际知识产权教学与研究促进协会（**ATRIP**）的代表为其代表的两家学术机构向总干事致以衷心的祝贺。他希望，或者甚至是坚信，在即将到来的新世纪里，**WIPO** 与 **CEIPI** 及 **ATRIP** 的合作会得到推动与加强。

149. 计算机和通信行业协会（**CCIA**）的代表表示，它的成员代表了广泛的、跨部门的信息和通信技术（**ICT**）和互联网产业，并共同代表了在国际技术市场上年度收入超过 2000 亿美元的价值。知识产权国际制度的有效运行对这些成员来说利益攸关。该代表向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 **WIPO** 总干事表示祝贺，并且毫不怀疑在 **WIPO** 未来的工作中，尤其是在为知识产权的未来制定一个积极的议程方面，所有的利益攸关者可以信赖 **ICT**、电信和互联网产业，把它们当作合作伙伴。如加利先生在发言中有力指出的，人类一直依靠技术来帮助其应对挑战以及为改善人类的生活条件创造机会。**CCIA** 认为，这种情况还将持续，只要知识产权领域的公共政策能从根本上把技术进步当成一种机遇而不是一种障碍或威胁，那么所有人都会受益。该代表认为加利先生这种务实、实际的解决问题的方式将最终取得真正的成果，并且希望在这种情况下，可以坚定的拒绝类似《广播条约》这样在任何有意义的时间内都没有取得积极成果的前景的项目。相反，该代表团建议，本组织应该开展有切实措施的工作计划，以应对挑战和利用信息时代存在的机会。最后，该代表欢迎加利先生成立一个 **WIPO** 司的想法，该司将集中精力提高本组织在发展经济研究和统计资料来支持政策发展方面的能力。**CCIA** 认为，这是一种正确的做法：客观性研究以及适当水平的同行评审应当始终领先于政策或规范的发展，以便在作出决定之前，对讨论中的事宜进行调查并探索各种结果带来的机会和风险。该代表认为，就像最近时常说的，很不幸的，知识产权领域的政策发展被口舌之争或带有偏见的、甚至是错误的观点所主导。**CCIA** 认为，事实才永远是决策最好的基础。

150. 国际保护知识产权协会（AIPPI）的代表再次代表该协会向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表示祝贺。知识产权界专业人士很高兴看到由加利先生这样的人来掌管 WIPO。AIPPI 将努力在与知识产权相关的所有法律和技术问题上为 WIPO 提供支持，并将尤其借助于其来自 100 多个国家的从事专利、商标或版权领域工作的近 9,000 名成员提供这一支持。该代表最后表示该协会十分满意。

151. 国际图书馆协会和机构联合会（IFLA/FIAB）的代表热烈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 WIPO 总干事。该联合会代表表示，IFLA 代表着世界主要图书馆和图书馆协会，拥有 1700 个成员组织，遍及 150 个国家，为世界各地数十万的职业图书馆管理员代言。IFLA 期望与加利先生和 WIPO 秘书处合作，促进知识在世界各地的传播。该联合会代表表示，创造并广泛传播信息从来没有现在这么重要过。WIPO 通过支持知识产权原则和行动，捍卫权利使用者和拥有人之间关系，在确保所有人平等获取信息方面可以扮演重要角色。该联合会代表表示，在欧洲，内容产业已经占到欧洲 GDP 的 5%，越来越多的组织依靠获取正确的信息，做出正确的决定。图书馆为获取这些内容提供了大量的机会。该联合会代表提到，最近开展的一项研究表明，大英图书馆每年产生的价值高达 6.7 亿美元，其中对图书馆用户产生的直接价值为 1.09 亿美元，对整个社会产生的间接价值为 5.61 亿美元。而英国政府每年的支出只有 1.53 亿美元，这一价值是其 4.4 倍。该联合会代表团强调，大英图书馆研究量化了图书馆的价值，不仅包括对其直接用户的价值，也包括对整个公众的价值，因为公众也从获取世界领先的科研、创意和创新信息当中间接地受益。类似的研究表明，强大的图书馆基础设施对于经济所带来的切实益处应当成为知识经济中任何国家投资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因为图书馆是人们获得教育、研究和个人学习信息的主要渠道，不管是亲自去图书馆还是通过虚拟学习环境远程获得。该联合会代表建议，在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中纳入灵活性（包括公平使用 / 公平交易条款），鼓励发展中国家向美国、加拿大和欧盟成员国等工业化国家一样在其版权中引入例外和限制，不仅是合适的，也是必要的。该联合会代表强调 IFLA 非常赞赏 WIPO 日益重视这一需求，最近出资研究图书馆、视觉障碍人士和教育业所需要的限制和例外。这些灵活性将能够帮助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成功实现知识经济，从而为人们提供良好的教育，同时传播知识和技术。IFLA 期望与 WIPO 及其成员国广泛合作，就 WIPO 最近的研究中所列出的限制及例外所带来的益处共享信息，开展有效行动。该联合会代表表示，所有的知识产权最初都源于首先以版权形式表现的基本想法。应当承认，所有的知识产权创造者自身也使用版权作品，也使用为教育、研究和个人学习之目的而确定的版权例外和限制。因此，这些例外对于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欠发达国家赶上发达国家至关重要。但是，在过去的十年间，国际条约、欧盟的跨国指令、国家立法以及各种贸易协定却损害了信息用户享受和使用版权例外和限制的权利，尤其是在数字环境下使用例外和限制的权

利。因此，版权不仅没有能够促进创新，反而为获取和公平使用知识制造了障碍。该联合会代表强调，这也正是为什么 **WIPO** 要发挥关键性作用，促进版权管理准则国际框架的制定，从而确保人们能够有权利使用各种模拟和数字形式的信息。在使用者和拥有人的需求之间维持平衡的另外一个关键方面是确保一个强大的公共领域。但是，最近天平却倒向了权利拥有人一边，他们的版权条款常常超出《伯尔尼公约》的规定，损害了使用者和整个发展中世界的利益。一些作品可能属于公共领域，其原因有很多——例如它们的保护期限已经过期，或者这一艺术作品根本就不受版权保护——但是公共领域应当被看作是版权领域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这也是为什么图书馆界相信 **WIPO** 应当对公共领域进行监护，保护公共领域不会因为持续增加的保护条款受到侵蚀，并确保人们不会因为技术保护措施（**TPMs**）而无法获取公共领域的信息。该联合会代表强调，在数字时代，如果各国无法公平获取和使用版权作品中的知识，就不可能实现现代经济和社会发展。鉴此，要想在国际范围内实现公平，就需要积极地接受既能保护使用者也能保护权利人的一致认同的准则，否则这个世界就不可能让所有人都获得高标准的教育，而良好的教育对于经济成功是至关重要的。该联合会代表表示，获取知识并不仅仅是发展中国家面临的问题，同时也是发达国家面临的问题，因为知识是一个普世的工具。平等的获取知识对于所有人来说都至关重要。因此，**IFLA** 赞同 2003 年 11 月召开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所通过的原则宣言中所展示的愿景，这一愿景要求促进建立一个包容性的社会，以人类应当毫无限制地获取和表达信息这一基本权利为基础，确保每个人都能创造、获取、使用和共享信息与知识。为此，该联合会代表敦促 **WIPO** 寻求并促进各种机制，使用适合于数字时代的例外和限制，从而真正实现知识产权使用者和拥有人权利之间的平衡。在这一方面，**WIPO** 可以通过各种行动发挥其独特的作用，譬如可以将其通用模型法公之于众，在技术援助项目中强调用户的权利，在世界各地由 **WIPO** 主办的培训班中，在解释版权拥有人的权利时，也要同时介绍用户的权利。该联合会代表表示，在总干事伊德里斯的领导下，**WIPO** 欢迎各种非政府组织（**NGOs**）——包括代表图书馆和图书馆用户的非政府组织——积极参与到其活动中来，在提高该组织透明度和包容性方面实现了巨大进步。该联合会代表对这些变化表示深深的感激，尤其是看到 **WIPO** 现在将更多的重点放在发展中国家需求上，明显的例证就是最近成立了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同时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也开展了先驱性工作，为保护这些特定的表现形式而寻求相关问题与所需的特别措施。该联合会代表感谢总干事伊德里斯在这些积极进展方面所发挥的作用，并承诺支持新总干事弗朗西斯·加利先生领导 **WIPO** 推进这些极为重要而又雄心勃勃的举措。

152. 图书馆版权联盟（**LCA**）与国际图书馆协会和机构联合会（**IFLA**）的代表对总干事任职表示祝贺，并感谢卸任总干事对 **WIPO** 所作的贡献和提供的服务。代

代表团提到了图书馆在保护版权内容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并对 WIPO 于 6 月组织召开的“数字保护和版权国际讲习班”表示称赞，该讲习班的目的是改进支持数字保护版权内容的政策和做法。许多国家仍然缺乏适当的版权法和政策，这对数字信息构成了威胁，即使为此作出努力，但是仍有诸多作品面临消失的危险，这造成了文化遗产和历史记录的巨大损失。尤为重要的是，应该在国家法律中引进必须的灵活性，以促进数字保护，并加强对版权作品的利用。同时，普遍认为，制定一种解决限制和例外的适用于全球的方法是国际版权体制所面临的主要挑战之一。代表团对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委托专家为视觉受损者和图书馆及档案在数字环境中采用限制和例外进行研究，并且就包括远程教育在内的教育活动进行研究，表示欢迎。这些研究将有望提供一个多边框架，以降低近年来所建立的保护标准的高度，并重建平衡，继续传播知识。代表团对今年通过知识产权发展委员会的工作而使 WIPO 发展议程取得进展表示赞成，并表示支持为促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全面受益于全球知识产权制度而开展的活动。这意味着，除了 WIPO 已经采取的措施之外，还应该采取新的措施，尽量降低保护水平，以促使利用现有版权作品，从而加强发展议程新提案所构想的创新和创造力。这可通过对教育、研究和创造力采取适当的限制和例外、增加对知识和技术的利用、达到平衡的知识产权教育、采取新方法进行版权许可和维持强有力的公有领域来实现。代表团鼓励成员国考虑让国际图书馆界加入本地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作为促进获取信息的手段。代表团指出，美国图书馆界对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的工作表示支持。图书管理员欢迎公开制度，重视完成记录和保护文化遗产这一使命的能力。但是也认识到，现有的法律制度对所有形式的文化表现形式并不适合或并不可行。图书馆界鼓励采用适合于传统知识和文化表现形式基本性质的解决方案，这也尊重了获取信息的必要需求。所有工作的共同目标是对满足视觉信息界的需求和可能性以及认可国家经验和文化的多样性和丰富性作出一致承诺。数字环境具有潜力，可为社会所有成员利用信息提供支持；也具有潜力，满足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利益。但是为此，版权法应该维持平衡，对版权作品用户的权利予以认可，并通过制定国际文书和有效的国家立法对其予以加强。

153. 大会主席代表成员国在会议全场的掌声中，向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颁发了一枚奖章和一份证书，以表彰他 25 年的奉献与服务。

统一编排议程第 6 项：

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司长简要年度报告

154.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8 进行。

155. 应大会主席邀请，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司长介绍了 IAOD 2007 年 7 月 1 日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的年度总结报告（文件 WO/GA/36/8）。他指出，IAOD 在这一期间完成了多项内部审计与监督报告，2004 年以来的首次评价审查和经改进的 2006-2007 年度计划效绩报告框架也将很快转给总干事。他还指出，工作人员配备问题正在得到解决，目前有一名内部审计员、一名调查员和一名评价员在职，另一名评价员 12 月 1 日就职，另一名内部审计员的征聘正在进行。他补充说，IAOD 行政支助方面有一名短期合同秘书，按需要聘请专家的非薪金预算也很充裕。他强调，为完全满足 WIPO 的内部监督需求，必须增加资源，目前的重点是增加一名内部审计员，并让短期合同行政人员的职位正式化。

156.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指出由于严重缺少工作人员，未进行一些监督活动，强调必须让工作人员达到全额，鉴于 2008-2009 两年期分配给 IAOD 的资源增多，尤应如此。建议与其他主管部门，包括人力资源管理部一同负责道德与操守事务。根据组织改进计划，采用 WIPO 特有的内部审计制度是不可避免的。该制度应当扎根于善政、监测、风险评估、问责和遵守规定等原则。在此方面，非洲集团请内部审计与监督司借鉴最高审计机构国际组织（INTOSAI）的经验。非洲集团鼓励 IAOD 在此方面尽最大努力对本组织的人力、财政和后勤资源进行良好的内部管理。

157. 罗马尼亚代表团代表中欧与波罗的海国家集团发言，极为关注地指出，自通过《内部审计章程》三年以来，在完成委派给 IAOD 的职责方面，取得的进展很少。人员长期不足被认为是实现正常业绩的主要障碍，可能反映了截至目前对本组织完善管理控制、问责、管理和机构治理的重视程度。鼓励新领导人采取一切必要步骤，强化 IAOD 在所有工作上的正常运转。它强调，新的问责与评价文化将扩大本组织的成就。

158.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说由于二者相互关联，所以对议程第 6 项和第 7 项一并发表意见。该代表团回顾了监督与审计程序对提高 WIPO 各项服务质量的重要性，注意到 IAOD 的报告以及审计委员会三届会议的报告。鼓励 IAOD 继续其重要活动。它注意到人力资源情况得到改观，希望看到更多进展。它强调，监督建议的落实是一项长期的优先事项。关于审计委员会的报告，该代表团注意到，审计委

员会建议的落实上正在取得进展，特别是在逐岗位评估、IAOD 的活动与职能以及新建筑项目方面。

159. 法国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作了关于议程第 6 项和第 7 项的发言。该代表团注意到 IAOD 和审计委员会报告中所载的详细信息。它强调，落实高效和有效的管理控制程序，将提高服务质量，强化对国际标准的尊重。鼓励 IAOD 继续其活动，它们为本组织顺利运转所不可或缺，IAOD 司长关于人员配备充分适当的结论也受到注意。强调作出一切必要努力，确保审计委员会建议得到全面正确落实，特别是在逐岗位研究、IAOD 的业务以及新建筑项目方面。

160.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指出，关于项目 6 它有一些问题，将书面提出，并希望尽快收到书面答复。关于年度总结报告第 3(a)段，该代表团要求获得新采购制度审计审查的结果。它还询问，从报告第 3(b)段中所述的两起举报中学到了哪些教训，是否对已完成案件的结案理由作了任何可能影响工作人员培训的分析。关于报告第 3(c)段，该代表团询问，对 WIPO 操守与道德制度进行检查后提出了哪些建议，如果有改进措施，何时写入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关于报告第 4 段，该代表团询问财务公开与申报研究文件的状态和结果，在制定 WIPO 道德政策上有哪些进展。报告第 11 段指出，有 156 项建议，其中 125 项是新的，关于该段，该代表团询问上一报告所涉期间遗留的 31 项建议的状态和性质，是否为落实所有这些建议制定了时间表。第六个问题与报告第 14 段有关，涉及如何考虑直接向成员国提出 IAOD 预算的可能性，预算上的这种独立被认为对于确保适当的内部控制具有关键意义。最后，关于报告第 31 段，该代表团询问何时将把《调查政策》草案提交成员国审查，并表示希望在成员国审议之后，总干事将迅速批准。

161. 吉尔吉斯斯坦代表团要求澄清内部审计是财务审计还是管理类的审计。

162. IAOD 司长对各位代表的意见表示感谢。他说，目前完成的审计主要是对管理业务的审查，指出财务审计，特别是对财务报表的审计，由外聘审计员负责。司长接下来回答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的问题，并补充说他也向该代表团提供一份书面答复。他指出，根据《内部审计章程》，新采购制度的审计报告，成员国可以到司长办公室查阅。举报事件没有进展，因为初步调查未发现错失行为的证据。关于学到的教训，目的是做到从调查活动中学习，这应当对工作人员培训有影响。外部专家对道德与操守制度的最终检查报告将很快收到，然后对其进行内部审议，再由管理层讨论，

接受建议，再接下来向总干事和审计委员会报告 IAOD 的最终结论和建议。成员国将被通知 IAOD 的调查结果，大会也将经由年度总结报告了解以后的进展。他说，财务申报与公开政策研究文件已经完成，总干事组成了一个工作组，设计各种表格，为培训工作和完善现行工作人员财务申报条例出主意，并考虑在 WIPO 落实道德职能。他指出，31 项监督建议正在得到完全落实的过程中，每项都有时间表和落实责任人。司长指出，监督建议的落实，受到审计委员会两年一次的密切关注，有助于确保管理层的答复内容详实，落实活动得到执行。关于预算独立问题，可以在《内部审计章程》中作出进一步规定，但他指出，目前尚未遇到任何真正的预算程序问题，除了推迟修订 2006-2007 年预算和延后批准 2008-2009 年预算。这对所有 WIPO 计划都有影响。他指出，更高的预算独立性是一种相当普遍的做法，在设立监察主任职能而非内部监督司长的组织尤为如此。《调查政策》草案已经经过审计委员会、总干事办公厅和法律顾问厅的审查，草案正在定稿。

163. 大会注意到文件 WO/GA/36/8 的内容。

统一编排议程第 7 项：

WIPO 审计委员会 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5 月期间各届会议报告

164.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9 进行。

165. 应大会主席邀请，审计委员会主席介绍了 2007 年 12 月、2008 年 2 月和 5 月举行的 WIPO 审计委员会第七届、第八届和第九届会议的报告。他介绍了 WIPO 审计委员会对下列问题提出的主要意见和建议：内部审计与监督司（IAOD）的工作；新建建筑项目；以及逐岗位审查。WIPO 审计委员会主席指出，自委员会第七届会议以来，未举行过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会议，所以最近三份报告未向成员国提交，未得到成员国的讨论，也未由成员国采取行动。他还回顾了经修订的《WIPO 审计委员会的职责范围》中关于 2009 年 1 月 1 日前轮换 9 名成员中 3 名的规定。

166.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关于委员会各项报告的详细介绍表示赞赏，并要求适时就下列几方面提供更多详情：明确内部审计与监督司的核心活动；关于采购的内部审计报告；以及跟踪监督建议的落实情况。

167. 罗马尼亚代表团代表中欧与波罗的海国家集团发言，对 WIPO 审计委员会的工作表示赞赏，并注意到委员会经修订的职责范围中关于轮换的规定。

168. 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发言，注意到委员会报告中所提的各种建议，并要求组织一次情况介绍会，在大会后举行。

169. 澳大利亚代表团说，所描绘的景象是，有很多事情要解决，考虑到要用的时间，请 WIPO 审计委员会主席说明最初步骤。

170. 候任总干事加利先生提及 2009 年 1 月审计委员会 3 名成员轮换退出的问题，指出审计委员会职责范围未规定轮换遴选机制。鉴于下届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会期临近、过渡期以及现有成员的丰富经验，他建议成员国不妨考虑是否将目前的成员配备保留至 2010 年 1 月，并且以 2009 年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开会审议 2010/11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时作决定为目标开始磋商进程。他还向成员国保证，他将与 WIPO 审计委员会广泛合作，包括在即将于 10 月举行的会议上合作，确定路线图。

171. WIPO 审计委员会主席对各代表团的意见表示感谢，并说在 IAOD 核心与非核心职能的问题上，委员会已经建议把 IAOD 目前承担的某些活动移交给其他司局。他还说，委员会认为，IAOD 缺员期间本可求诸外包。关于采购问题，主席认为答复最好要么是用书面，要么是与官员会晤。关于说明最初步骤的问题，他回顾说，在他的发言中，他说过本组织到了一个新的关头，并补充说，本组织有一个前进的良好基础，也就是：普华永道（PwC）逐岗位评估最终报告；秘书处对普华永道报告的答复，以及新任总干事将提出的详细规划。他向成员国保证，审计委员会将与新任总干事广泛合作，发挥外部独立监督机构的功能，并将努力尽全力执行属于自己的任务。

172. 大会注意到文件 WO/GA/36/9 的内容。

统一编排议程第 8 项：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会议报告

173.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4 Rev.和 WO/GA/36/11 进行。

174. 主席提请各位代表注意议程第 8 项，即 CDIP 会议报告，并请秘书处加以介绍。

175. 秘书处介绍了议程第 8 项下的两份文件。关于第一份文件，WO/GA/36/4 Rev. “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CDIP)会议报告”，秘书处提及第 11 段，该段请大会对报告进行审议，并批准第 10 段中所载的 CDIP 建议。关于第二份文件，WO/GA/36/11 “CDIP 关于召集捐助者会议的建议”，秘书处提及第 7 段，请大会注意文件中所载的信息，并按第 4、5 和 6 段所述批准于 2009 年召集捐助者会议。

176. 主席感谢秘书处，并请大会就文件发表意见。

177. CDIP 主席巴巴多斯大使祝贺加利先生被任命担任总干事职务，并说他期待着不仅以巴巴多斯常驻代表的身份，而且还作为加勒比共同体的一员，更重要的是作为 CDIP 主席，与他共事。他感谢伊德里斯博士对 WIPO 尤其是对发展议程工作作出的贡献。大使说，他很高兴有幸报告自 2007 年大会以来发展议程工作取得的进展。他回顾说，当大会通过需要采取行动的 45 项建议并同意成立 CDIP 时，大会亦请他与成员国和秘书处协商编拟初步工作文件，这些文件已成为 CDIP 当年召开的上两届会议的讨论依据。各该份文件详细介绍了被认为系落实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所必须采取的战略和开展的活动。大使指出，CDIP 这一正式机构保持了成员国在 PCDA 阶段处理发展议程时所秉持的合作与建设精神。他回顾说，为加快落实工作计划，2008 年 4 月举行了为期两天的非正式磋商会议。当时纯粹临时性地大致达成了一致意见，并随后在当年 7 月举行的 CDIP 第二届正式会议上予以确认。在 CDIP 的两届正式会议上，委员会审议了 45 项建议中的 15 项。该 15 项建议中有 7 项为 19 项建议清单中的建议，而且不涉及额外的财政问题。另 8 项则来自 26 项建议清单，并且牵涉新的财政影响。他强调说，工作中的一个重要部分是，要求秘书处对落实该 26 项建议所需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加以评估。秘书处随后对其中 5 项建议进行了评估，CDIP 经详细审议，最后予以批准，所涉及的各项活动和费用概算载于文件 WO/GA/36/4 Rev.附件二。他解释说，在 CDIP 第二届会议结束时，成员国表示，必须考虑建立必要的机制协调委员会与 WIPO 其他相关机构的工作，以确保已获通过的建议得到有效的落实，并同时为 CDIP 按大会的授权发挥监督、评估和报告作用提供便利。大使指出，发展议程处理的问题涉及面很广，几乎横跨整个组织的工作。因此，如果没有 WIPO 其他机构的积极参与及合作，CDIP 不可能对这些建议的落实情况加以监督和审查。因此委员会决定，在下届会议上开始讨论采用何种可能的机制和办法与 WIPO 其他相关机构开展有效的合作。他希望，CDIP 能吸引这些其他机构的主席和成员参与。大使强调说，WIPO 发展议程是大会处理的最重要的议题之一，并感谢各成员早些时候在他缺席的那一星期对议程作出的修改。45 项建议中涉及的问题对发展中国家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这一重要性也得到了发

家的承认。他指出，迄今为止，CDIP 取得的进展并不很大，所有成员都知道，还需要开展大量工作，各代表团才能最终确定为制定落实所有 45 项建议的有效工作计划需要采取哪些战略和开展哪些活动。过去几年，发展议程的进程表明，只要本着参与和妥协的精神，棘手的、有争议的问题也能得到解决。正是这种协作精神鼓励着各代表团无论在任何时候都继续进行认真的讨论，以争取既能实现发展议程的总体目标，又做到尊重各成员国的不同立场。他深知，为落实发展议程制定计划和活动以及编拟必要的文件，工作量很大，没有本组织各司局的参与，是不可能完成的，因此，他希望代表委员会感谢秘书处为整个进程提供的便利。大使在谈到附件二中载有 CDIP 建议的工作计划的大会报告时，促请大会根据 WIPO 计划和预算程序，提供所需要的资源，并促请大会鼓励所有成员国、秘书处及其他相关机构有效地落实 CDIP 已对其各项活动加以认真审查的各项已获通过的建议。他最后呼吁大会批准让 WIPO 所有相关机构与秘书处开展协作与合作，以便为 CDIP 完成监督、评估和报告的任务授权提供便利。

178.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的优质工作和编写对 CDIP 各届会议作出报告的文件 WO/GA/36/4 Rev.及关于捐助者会议的文件 WO/GA/36/11。该代表团还希望感谢 CDIP 主席卓有成效、具有启发意义的领导才能，他设法让整个谈判达成协商一致，从而对各种不同的观点和立场兼容并蓄。主要由于主席的技巧和努力，CDIP 才通过了应予落实的 45 项建议，这的确是一项具有里程碑意义的成果。该代表团强调说，CDIP 是 WIPO 唯一拥有跨部门、而且不局限于某一具体领域的任务授权的委员会。它可以讨论与 WIPO 所有涉及发展领域的问题。在此方面，它认为，评价和影响研究、提供技术援助、知识产权局现代化和自动化、国家知识产权专家培训、提供立法咨询意见和利用灵活性、技术转让、竞争政策与知识产权之间的关系以及大量其他具有根本重要性的服务，都在 CDIP 审议范围之内。代表团回顾说，CDIP 已举行了两届会议，并对各项建议和委员会的工作计划进行了深入的讨论，它认为，现在到了向已获通过的建议的落实阶段推进的时候。早在 2007 年，大会就已对需要立即予以落实的 19 项建议达成一致意见，代表团希望，秘书处已着手处理这些建议。CDIP 还敲定了 26 项建议清单中某些建议的工作计划，但仍需得到大会的批准。在该代表团看来，发展议程是 WIPO 最重要的倡议，也是大会议程上最重要的议题之一。发展议程引起了全世界各国政府、学术界、用户界、非政府组织(NGO)团体、媒体和广大公众的关注，这的确为前所未有的。代表团指出，正是发展议程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以及许多发达国家看到了真正的希望。代表团说，这些希望需要得到满足，不得由于拖延程序方法或在资源上的分歧而使之含混不清或淡化，这将于事无

补，并会对本组织产生负面影响。代表团还认为，如果发生这一情况，将会挫伤人们对知识产权制度的信任。发展议程为知识产权成为促进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的真正手段，使公众利益和用户界利益实现必要的平衡，提供了一次独有的机会。代表团认为知识产权应当服务于全人类，而不只是一小部分享有特殊利益的人或者说不只是权利人。不实现这一平衡，知识产权便会沦为将人类大家庭中的绝大多数成员排斥在获得知识、获得药物、缩小数字鸿沟、解决环境问题，当然还有利用国际条约中的灵活性方面之外的工具。随着 45 项建议得到通过，成员国已准备好迎接全球以公正、民主和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应用知识产权的新时代，这也正是人类大部分成员所怀有的希望与期待。代表团强调说，各该项建议现在必须加以忠实、公正、无任何障碍地落实。代表团还认为，应当为秘书处提供足够的人力和财政资源，以便于其执行各项任务，因此完全支持文件 WO/GA/36/4 Rev.第 3 页第 10 段中提出的各项建议，并希望大会按该文件第 11 段的建议一致予以批准。该代表团还希望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伊德里斯博士，感谢他对发展议程从其构思一刻起就表示的承诺。在他的关怀和关注下，该进程已开始结出成果，并移交给他的继任者加利先生继续推进这一进程。加利先生对发展议程作出的承诺令代表团很受鼓舞，甚至可以说十分欢喜。他发言中多处表示愿意继续进行这一程序，并深化其在 WIPO 主流工作中的地位，这让代表团看到了巨大的希望，它随时愿意与他及其他所有利益攸关者共同努力，以实现这一方面的共同目标。关于 CDIP 于 2008 年 7 月建议召开的捐助者会议，大会必须对希望在此方面采取哪些行动（如有的话）作出决定。代表团对旨在通过预算外供资和伙伴参与的方式增加 CDIP 可动用的资源这一建议表示欢迎。但它认为，成员国不应采用选择性供资、“挑最有利的对象”或者对需落实的建议分轻重缓急。它最后说，最近几年积累的预算盈余应当部分划拨为发展议程提供资金。

179. 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发言，对 CDIP 上两届会议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并认为需要为落实已获通过的建议划拨足够的资源。代表团还指出，大会还应鼓励 WIPO 其他委员会在各自工作中有效地落实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关于捐助者会议，该集团要求提供更多关于这一会议的条款、条件和预期成果的详情。该代表团代表本国发言回顾说，它一贯强调开展影响评估的必要性，并很高兴地看到，新总干事加利先生在职演说中提到了将为这一目的成立一个司。代表团还请大会授权 WIPO 所有附属机构将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纳入其工作主流，并在此方面期待着大会在下届会议上建立一项监督机制。

180. 罗马尼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发言，祝贺 CDIP 主席圆满地主持了 CDIP 头两届会议。它认为，两届会议上进行的讨论让所有与会者都感到非常充实，而且让人更加清楚地了解秘书处和成员国为落实发展议程进程中已获通过的各项建议应采用的方式。下一步应当为每一项已获通过的建议划拨适当的资源，接下来，重点应从 CDIP 转移到实际的、能看到的成果方面。代表团认为，发展议程成功与否，衡量的唯一尺度是能否结出具体成果。它对委员会向大会提出的建议表示支持，并愿意继续承诺开展这项工作，并与其他成员一起共同为有效地完成任务作出努力。关于文件 WO/GA/36/11，它指出，虽然它同意召开捐助者会议这一思路，但它认为，文件中提供的财务信息需要在 WIPO 未来的预算讨论中根据财务规则加以审议。因此，该代表团只能对秘书处在该文件中建议的第一阶段，即与日内瓦的常驻团就该问题举行磋商，表示全面支持。

181. 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发言，对成立 CDIP 和 2007 年经协商一致通过涉及所有 6 个提案集的 45 项建议表示欢迎。该代表团认为，最重要的成就是改变了 WIPO 的观念，无论从本组织内部还是本组织以外都是如此，15 位总干事候选人都把发展议程作为其优先重点之一，这不是偶然的。但代表团指出，落实所有这些建议仍是一个重大的挑战。CDIP 正在制定工作计划，它希望大会对委员会报告中所载的建议予以通过。代表团相信，发展议程应纳入 WIPO 所有机构的主流，而且应当提供必要的财政和人力资源，以便有效地实现和落实各该项建议。至于发展议程和该委员会的前途问题，鉴于所涉问题的跨学科性质和重要性，该代表团对这一问题由总干事直接来抓表示满意。最后，该代表团提出了两点意见和具体请求。第一，它不知道是否可以在本组织内设立一个处理发展议程事务的新机构。它还希望了解，2009 年预算中是否会作出必要的调整，以确保发展议程的各项建议不再“形同虚设”。该代表团了解，要确保委员会的工作向前推进，最大的责任在于成员国，代表团承诺，要确保开展活跃、兼顾各方利益并有一定技术水平的辩论。它指出，其他国际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参与这一辩论，也十分有益，并欢迎它们的到来。与此同时，它还欢迎 SCP 和 SCCR 等其他委员会的工作计划持开放态度，而不仅限于谈判条约这一工作。这些委员会的工作计划必须兼顾各方利益，而不只是反映一部分国家或国家集团的利益。因此，代表团随时愿意推进各个委员会对不同问题的讨论。负责实质工作的委员会所面临的挑战是，必须应对 21 世纪的需求，而且不应忘记许多成员国的知识产权制度目前面临着 21 世纪的新问题。

182. 中国代表团希望，WIPO 能够为落实这些建议提供充分的人力和财政资源，以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从中受益。它对成员国愿意在委员会各次会议上开展合作表示赞赏。所有成员国都对发展问题与知识产权之间的关系贡献了富有洞察力的观点。毫无疑问，发展问题仍然是发展中国家面临的最主要的问题之一，而且也是受到全球大量关注的领域。它补充说，国际组织也应对发展问题加以重视。各国目前正在努力于 2015 年实现《千年发展目标》(MDGs)，《千年发展目标》为在国际社会推动发展、促进创新和鼓励创造，以实现世界和谐发展提供了一次良机。关于 WIPO 和 CDIP，该代表团表示，必须要根据成员国的不同发展水平加以区别对待，以便为所有各方的利益采取行动。应当确保所有成员国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并应当允许发展中国家根据各自的发展需求享有一定的灵活性。知识产权保护的范围、手段和水平应当符合成员国的生产力水平，并能根据其发展需要不断发展，否则将无法实现技术创新。代表团认为，WIPO 应当为成员国提供探讨各不同国家采用不同发展模式的平台，以确保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都能受益于知识产权，从而为世界发展作出其应有的贡献。最后，代表团称，它原则同意文件 WO/GA/36/4，并强调其承诺在发展议程的讨论中以建设性的方式发挥积极的作用。

183. 法国代表团代表欧共体及其 27 个成员国发言。CDIP 的两届会议让各成员国在以建设性、开放的精神为落实 WIPO 发展议程的 45 项建议制定工作计划方面取得了重大的进展。这一精神让各方就关于技术援助的提案集 A 下的许多建议达成了一致意见，并对关于准则制定的提案集 B 中的一些提案进行审议。该代表团感谢 WIPO 秘书处对 CDIP 的工作作出了重要的贡献。关于落实各项建议的活动问题，它对各成员国为提供必要的资源，做到尽快对尊重 WIPO 计划和预算的必要程序达成一致意见表示欢迎。该代表团支持召开拟议的捐助者会议，并呼吁开展磋商，以确定适当的方式方法。它期待着继续以合作的精神就 WIPO 发展议程进行讨论，以争取达成协商一致，并希望这反过来将为 WIPO 工作中的其他领域取得类似进展铺平道路。

184.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对 2007 年大会就涉及技术援助、准则制定和技术转让等重要活动的 45 项建议达成一致意见表示欢迎，并重申其对此作出的承诺。它认为，确保 CDIP 的工作计划按 WIPO 的计划和预算程序加以实施，对 CDIP 的成功有着根本的重要意义。该代表团指出，在 7 月举行的 CDIP 第二届会议上，已就此达成共识，每一个成员国都将因 CDIP 纳入 WIPO 经常预算程序而受益。该代表团期待着继续在推进 CDIP 的工作中发挥作用。代表团进一步指出，它将在辩论中的晚些时候回过头来讨论捐助者会议的问题。

185. 阿根廷代表团祝贺加利先生当选总干事，并同意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在代表阿根廷、玻利维亚、巴西、古巴、多米尼加共和国、厄瓜多尔、埃及、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肯尼亚、秘鲁、塞拉利昂、南非、坦桑尼亚、乌拉圭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发言时该代表团表示非常高兴地看到，2007 年大会批准了涵盖发展议程所有 6 个领域的 45 项建议。现在各国代表团面临着一个严峻的挑战，亦即完全实施已经达成一致的提议。该代表团希望能够将发展议程主流化，纳入到 WIPO 各个不同的机构当中，同时希望为成功实施发展议程而分配必要的财力和人力资源。该代表团回忆到 CDIP 已经开始准备详细的工作计划，以便完全实施已经达成一致的提议。为此该代表团强调，“发展之友集团”承诺将参与到富有建设性的对话当中，尽快完成工作计划。该代表团表示，将发展问题纳入到 WIPO 当中对于“发展之友集团”来说是一个优先重点。只有这样，WIPO 才能够作为联合国系统下的一个专门机构为国际发展目标做出贡献。因此，该代表团希望发展议程的实施能够帮助实现这一目标。

186. 摩洛哥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欢迎 CDIP 取得的进展。该代表团满意地注意到，新当选的总干事在其就职演说中所作的承诺。该代表团相信，为有效实施 CDIP 的全部建议，将会分配足够的资源。这将能确保知识产权制度能够保持平衡，在实现发展目标过程中——尤其是在发展中国家，发挥充分作用，同时考虑权利持有人和整个社会的利益。

187. 尼日利亚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以及 CDIP 主席 Clark 大使的出色领导。该代表团强烈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相信，发展议程及其建议是使得知识产权成为社会、经济和文化发展有效工具的重要里程碑；也是解决所有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发展关切的一种机制。因此，该代表团相信向秘书处提供足够的人力和财务资源以确保其实施是十分重要的。鉴此，该代表团支持 WO/GA/36/4 Rev. 文件第 11 段中有关为实施发展议程提供必要资源的建议。该代表团对即将卸任的总干事伊德里斯博士提出发展议程这一概念、指导并持续推动发展议程表示深深的赞赏。同时该代表团也对即将上任的总干事加利先生表示感谢，感谢他承诺对 CDIP 给予领导，感谢他将在各个领域所做的努力，尤其是在对发展中国家至关重要的获取药品以及其他领域。该代表团支持召开一次捐助国大会，并希望所有各国，尤其是发达国家给予支持。

188. 泰国代表团与其他各国代表团一道感谢来自巴巴多斯的 Clark 大使的智慧与指导。该代表团赞同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注意到在前两次会议当中，CDIP 已经制定工作计划，并确定为实施某些已通过建议而开展活动，包括为增强获取和使用专利数据库而开展的活动；利用现有资源开发一个数据库满足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具体发展需求方面的活动；以及帮助各成员国提升其国家知识产权机构能力方面的活动。该代表团欢迎有关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提案集 A 所取得的进展，以及有关制定准则的部分提案集 B 所取得的进展，希望各国能够好好研究如何为实施这些活动而分拨必要资源的问题。因此，该代表团强调，CDIP 有必要在未来会议中加速其工作，并为剩余的提案集制定工作计划和活动，因为所有 45 项已通过建议同样重要，应当给予同等的关注。同时有必要确保所有各区域能够平衡地获得适当的人力和财务资源，并为所有 45 项建议的实施分拨资源。在这一方面，该代表团赞赏加利先生对于发展议程的强烈的承诺，并希望大会将通过 WO/GA/36/4 Rev. 文件中所包含的建议。关于召开捐助国大会的提议，该代表团赞赏这一提议背后的主旨，但认为，在预期成果尚未清晰界定之前召开这样一次会议为时尚早，这一提议值得更加仔细和严肃的分析，因为为这次会议所建议的预算资源可以以另外一种方式使用，以实施已通过的提议。此外，由于发展问题在本组织当中是横向分布的，该代表团强调将发展议程主流化的重要性，应当确保其他 WIPO 机构和委员会也能参与其中，实施建议。该代表团同时感谢 WIPO 在新加坡召开 TRIPS 灵活性研讨会，认为这一会议提供了充分的信息，大大增强了参与者对于 TRIPS 协议所提供的灵活性的理解。该代表团认为，鼓励其他相关组织（例如世界贸易组织（WTO）以及世界卫生组织（WHO））就知识产权和发展分享其工作与专业知识符合各代表团的利益。最后，该代表团表示期望与主席和其他成员密切合作，以确保 45 项已通过建议能够得到有效而快速的实施。

18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赞同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所作的发言以及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指出，对于国际社会来说，发展毫无疑问是最重要的挑战之一。新兴技术的出现、制定规则的复杂性、各成员国的发展水平的差异以及对知识产权问题的关切，都呼吁在 WIPO 工作计划中将发展议程主流化。尽管建立发展议程的工作进展缓慢，该代表团依然非常欣喜地看到，发展议程的重要性以及到目前为止所取得的成果得到日益重视。该代表团希望大会将采取必要措施，确保已经经过谈判和达成一致的提议能够得到实施。该代表团声称决心以一种积极和富有建设性的方式为以后 CDIP 未来会议的讨论做出贡献，该代表团同时表示，有必要讨论与其他 WIPO 机构就实施已通过建议、监控模式、评估和报告建

议实施情况等问题进行协调的必要机制，也有必要责成 WIPO 委员会将发展议程有关制定准则和其他相关提案集的原则纳入到其工作当中。为实施已通过的建议制定工作计划，监控、评估、讨论并经常汇报所有建议的实施情况，是十分必要的。该代表团对秘书处在发展议程相关文件起草方面所开展的广泛工作表示感谢。但是，该代表团认为，在秘书处对人力和财务资源做出评估之后，应当提供适当的预算资源支持这些建议的实施。该代表团表示各成员国所展现出的包容与合作精神将有助于将发展议程在 WIPO 所有机构中主流化。该代表团希望大会能够采取必要的决定，通过 WIPO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为秘书处提供这些资源，以确保 CDIP 工作计划能够得到快速而有效的实施。该代表团非常欣喜的看到，新总干事也在各种不同的场合下强调了发展议程的重要性，期望在新总干事的领导下这一问题将继续得到重视。

190.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完全支持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以及古巴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表示，在今年开始实施发展议程是完全有可能的。该代表团回忆说，2007 年 9 月，PCDA 所提出的 45 项建议获得通过，并为讨论和实施这些建议成立了一个新机构。其中 19 项建议得到立即实施，而其他的建议也将根据为这些建议所制定的工作计划逐步展开。除工作计划之外，各成员国——尤其是那些还在等待发展议程结果的成员国，一定要确保有足够的财务资源来实施剩余的建议，从而实现 2004 年 10 月所确定的目标。该代表团同时相信，所有成员国都有必要做出承诺，承诺将有效实施已通过建议。只有这样才能实现 WIPO 所要求的改变，将发展议程与联合国（UN）所设定的主要发展目标对接，并给知识产权创造一幅更加人性化而更少商业性的面孔。

191. 突尼斯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感谢国际局提供的高质量文件，以及为发展议程有关工作圆满完成而做出的努力。正如前两次 CDIP 会议所描述的那样本委员会的特点是，它的职责授权是横向的，跨越 WIPO 所有机构，因此 WO/GA/36/4 Rev.号文件第 10(c)段非常重要。该代表团对本委员会中所展现出的相互谅解的气氛表示满意，并希望在未来的会议中能继续加以保持。到目前为止所取得的成果令人鼓舞，有必要加倍努力，继续以坚定的决心和良好的意愿进行工作。为此，该代表团呼吁大会向 CDIP 提供必要的财力和人力资源，以便实施各项建议，并批准 WO/ GA/36/4 Rev.号文件第 11 段中的建议。该代表团认为有必要召开捐助国大会，因此支持通过 WO/GA/36/11 号文件第 7 段，根据上述文件第 4、5 和 6 段中所确定的模式于 2009 年召开一次这样的会议。该代表团热烈欢迎加利先生本

人承诺将有效实施发展议程，并努力为 CDIP 提供必要的人力和财务资源。该代表团认为这是非常必要的。

192. 新加坡代表团欢迎 CDIP 报告，认为这一报告为实施 45 项建议的工作计划提供了全面的概览。该代表团同时感谢 Clark 大使的领导，表示实质性工作和讨论已经开始，现在需要推动和完成这些建议的实。建立 CDIP 为各成员国提供了一个良好的机遇，可以将现有和新兴的发展问题纳入到 WIPO 工作和活动的方方面面。该代表团认为，应当以一种务实的方式推动建议的实施，最终建立一套平衡而有效的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现行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以及准则与标准已经为各国建立良好的国家政策推动发展提供了空间，各国代表团应当在 CDIP 下以此为基础继续向前推进。在推动发展议程的同时，现行的技术合作、能力建设项目和交换最佳做法等活动亦应当继续。各国应当在国家层面努力使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该代表团认为，CDIP 工作可以也应当将重点放在加强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上，这一套国际知识产权应当能够支持各国的发展，所有的利益攸关方应该都可以利用和获取，而这套制度对各国知识产权局也不应难以管理。最终，一套能够形成和促进创新与创意、通盘考虑政府、私营部门和个人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将能够给所有的国家带来切实的益处，无论其发展水平如何。该代表团欢迎所有成员国、秘书处和其他相关 WIPO 机构有效实施建议的提案。各代表团在将发展主流化并纳入到 WIPO 的工作当中时，应当尊重所有成员国的观点，并保护 WIPO 其他机构和委员会的职责范围不受侵犯。作为对 PCDA 进程做出贡献的核心成员国之一，新加坡代表团希望重申该国承诺将继续积极而富有建设性地参与到 CDIP 的工作当中。

193. 联合王国代表团祝贺加利先生当选 WIPO 新总干事。关于 CDIP，该代表团支持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以及法国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强烈相信，建议的工作不仅对于 WIPO 的未来至关重要，同时也是加利先生未来构想不可分割的一部分。该代表团感到这一领域的工作不仅应当高度的重视，而且应当在短期内加以解决。很显然，必须将财务资源问题作为当务之急。该代表团在发展工作方面的经验表明，对于款项不标明用途往往效果更好，从长期来看也是最有效的。该代表团表示，对预算的监督和管理，对于管理这些宏大的工作计划是非常重要的。为取得成功，发展议程的所有权应当属于所有 WIPO 成员国。该代表团因此敦促计划和预算委员会能够在 2009 年预算草案中拨出足够资金，从而立即实施 CDIP 第二次会议所确定的各项工作。该代表团认识到有必要尽快启动工作，这样各成员国就能很快开始获得初步的益处。该代表团相信，有效和成功地实施 CDIP 的建议符

合所有成员国的利益。只有成功实施，才能实现真正有效的多边知识产权制度这一宏伟目标。该代表团补充并强调说，CDIP 工作计划的成功对于发展中国家实现其自身目标是至关重要的，同时亦能够提升未来全球对知识产权制度和 WIPO 自身的信心。

194.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认同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同时感谢秘书处——尤其是伊德里斯博士及其团队就 CDIP 工作准备的优秀文件。在这一方面，该代表团感谢伊德里斯博士在为 WIPO 发展议程这一理念注入实质性形式和内容方面所发挥的作用。该代表团表示，在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发展知识产权文化表明 CDIP 工作的具体重要性。该代表团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一样致力于推动 WIPO 发展议程。该代表团在这一领域的热忱也充分展现在其国家发展战略政策上，也就是在 2020 年之前成为一个发达国家，在其国内通常被称之为“愿景 2020”。该代表团强调，正是基于这些原因，从 WIPO 制定发展议程之初该国就参与了讨论。该代表团表示，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目前正处于向知识社会转型的过程中。无论是从理念上还是从实际上，知识产权都是促进转型的关键因素，也是国家发展计划的核心。该代表团欢迎新总干事在 7 月份 CDIP 会议上所表现出的强烈兴趣和个人承诺，并由衷赞扬他将亲自监督这些倡议。现在各代表团都将注意力转向实施问题，该代表团敦促在分配财务和人力资源时，应当适当注意这一任务的艰巨性和多维度特质，以及适当和有效管理这一任务所需要的技巧。该代表团强烈支持召开 2009 年捐助国大会。随着发展中国家不断增长和发展，CDIP 的建议将成为未来经济繁荣的根本。但是，该代表团指出，建议仅仅是建议，不过是行动的蓝图。当然，该代表团毫不怀疑各成员国将就此采取行动的意愿，这样的行动应当是毫不含糊的，结果应当是清晰明了的，只有这样才能将所有的成员都纳入到可持续经济繁荣当中。对于资源有限的小国来说，知识产权则可以为几乎无限的人类创造力资源带来价值和财富。在该代表团就议程第 5 项所做的发言中，已经满意地注意到有几个建议得到了合并，而其中一些将会在短期内实施。这一过程证明了四年以前引入发展议程及其随后不断的演变所带来的顽强信心。因此，该代表团希望这些建议能够得到快速实施，并重申支持召开 2009 年捐助国大会。

195. 南非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以及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鼓励 WIPO 新领导班子巩固即将卸任的总干事打下的良好基础，并予以不断推动。该代表团再次强调快速和有效地将 CDIP 建议融入到整个 WIPO 活动当中的重要性，必须为此分拨足够的人力和财务资源。通过 CDIP 的有效运作，WIPO 能够发挥领导角色，确保平衡应用国际知识产权制度所带来的经济、社会和相关利益真正能够分配到所有国家。

196. 埃及代表团同样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以及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感谢 Clark 大使的智慧及其对本委员会两次会议工作的出色主持。该代表团欢迎目前为止所有讨论中所普遍显示的建设性精神。该代表团回忆说，2007 年 9 月，WIPO 大会通过了 45 项建议，制定了发展议程，成立了 CDIP，这是一个非常重要的决议。该代表团表示，将竭尽全力有效实施发展议程，在保护知识产权与保证灵活性方面寻求清晰而持久的平衡，这符合所有人的利益。该代表团补充说，这也能够帮助保全 WIPO 的信誉。该代表团相信，知识产权所面临的挑战不仅局限于 CDIP，这些挑战影响到 WIPO 所有的机构，这些机构应当在其工作目标中纳入这些挑战，并作出努力，有效实施发展议程。该代表团支持正在审议的文件第 10 段中所包含的三项建议，重申完全和有效实施为附件二中的建议所制定的工作计划，这需要新增财务和人力资源。关于召开捐助国大会的提案，该代表团已经批准，并呼吁为这一会议提供必要的财务资源，且不附加任何条件。最后，该代表团感谢 WIPO 秘书处为本委员会工作以及为有效支持发展议程做出的贡献。

197. 罗马尼亚代表团代表其自身发言，表示发展议程是一个跨学科的课题，对于本组织来说尤其重要，并回忆说，关于发展议程的讨论早在 2004 年就已经开始。四年之后经过多次会议，本组织终于进入了具体行动阶段，这是一个非常受人欢迎的进展。该代表团表示，知识产权的发展潜力对于所有国家来说都是一项资产。因此，随着各国代表团在相关委员会就各种议题进行讨论，希望最近在 45 项建议方面所达成的一致能够扩展到其他领域。该代表团强烈相信，必须保持高效率，同时将重点放在可行和可评估的建议上。不断对各种举措的现状及其实施进行持续检查，对于本进程的成功至关重要。该代表团注意并支持当选总干事计划“分析并反思如何最好地利用知识产权为所有国家谋利益，无论其发展水平如何”。该代表团强烈支持实施与各国实际需求密切相关的项目和建议。这就意味整个过程应当是以需求为驱动力。需求来自各成员国，而秘书处需要大大增强其创造力和灵活性，来应对这些需求。为使得整个过程取得成功，必须要全面地提供有关各国实际需求的信息，并为三个支柱中的两个智慧而审慎使用资源。该代表团同时希望提到一些它认为比较重要的机制问题。该代表团期望与当选总干事合作，加强 WIPO 的作用，以此解决发展水平差异的问题。在这一方面，该代表团希望对财务和人力资源的有效管理能够成为一个优先重点。平行主义和重复建设必须避免，本组织的各个机构（例如区域局以及按主题划分的司局）之间必须加强合作。该代表团总结说，只有这样才能实现各个机构之间的合力，为实施发展议程的成功扫清道路。

198. 孟加拉国代表团感谢 Clark 大使和秘书处汇报 CDIP 的工作，并赞同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孟加拉国代表团表示，现在 WIPO 内部充满了乐观主义精神，各成员国期望未来在新总干事的领导之下，本组织对于各个成员国来说能够变得更加重要，同时也能更好地回应各成员国的需求。在这一方面，有效和充分的实施各成员国已经达成的发展议程中所包含的 45 项建议是一个关键的考验。该代表团表示 Clark 大使的远见卓识与指导继续给所有代表团以启迪，正如大使先生所言，CDIP 的会议已经取得进展。新总干事在其演说中表示，必须将政治共识转化成具体而有效的的项目，该代表团对此表示欢欣鼓舞。为此已经就一些具体的步骤作出了建议，从最不发达国家的角度来看，其中最值得的注意的是 WIPO 在能力建设和加强国家机构方面建立全球知识基础设施和更好的提供服务的提议。在这一方面，该代表团欢迎新总干事承诺加强 WIPO 最不发达国家司的人力和财务资源，以解决这些面临严峻挑战的国家的特殊需求，从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MDGs）。该代表团相信，发展议程中的一些具体提案可能使最不发达国家受益，因此呼吁各成员国早日就如何实施这些建议达成共识。在这一方面，该代表团强调建议 2 中所说的有必要早日为最不发达国家建立知识产权发展基金。该代表团相信，尽早实施发展议程中的建议能够帮助所有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作为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工具，并受益于知识产权资产。去年在 WIPO 为最不发达国家组织的知识产权高层论坛中，最不发达国家的部长和高官们确定了一个包含十点建议的行动议程，呼吁 WIPO 援助最不发达国家成立可持续的知识产权机构，提供能够切实有用的技术，促进创新和创意，以提升企业的竞争力，保护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等等。将发展议程主流化并纳入到 WIPO 的发展活动当中，将能够大大帮助解决最不发达国家的上述需求和其他需求。因此，该代表团呼吁各成员国在实施发展议程方面亦能够展现出同样的合作速度，从而达成共识。该代表期望在这一过程当中积极地参与。

199. 巴西代表团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以及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认为，发展议程是一个具有至关重要意义的问题。2007 年大会通过发展议程并不意味着 WIPO 有关发展问题的讨论就此结束。相反，这仅仅是开端而已。已通过的 45 项建议至关重要，证明了这一过程在 Clark 大使勤勉而民主的主持中获得了成功。WIPO 秘书处，尤其是战略性地使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局（OFUIPD）在实施发展议程中应发挥根本性的作用。在这一方面，该代表团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询问秘书处的哪一个部门负责发展议程。在巴西代表团看来，发展议程给本组织带来了一种文化上的转变。这对于本组织来说既是必要的，也

是健康的，几乎可以说整个模式都发生了变化。该代表团解释说，正如其他制度一样，知识产权制度有规则，但同时这些规则也有例外、灵活性和限制，正是它们确保了知识产权制度的平衡和有效运作。该代表团强调，发展议程所采用的全新方式是加强知识产权制度的平衡。该代表团表示，发展问题具有跨学科性质，WIPO 应当革新自己，向成员国提供有效的合作，而不仅仅是参与技术援助等传统活动。发展议程应当成为帮助发展中国家进行技术创新的工具。发展中国家具有创新精神的公司 / 企业及发明家应当得到培训，并学习如何保护自身的发明及创造。该代表团希望，加利先生能够推进发展议程的实施过程，将发展项目作为其领导班子的优先重点，并为该项目的实施提供必要的人力和财务资源。关于 WO/GA/36/4 Rev.号文件，该代表团对这一文件表示认可，并支持第 11 段。不过，该代表团回忆说，在上一届 CDIP 会议上讨论实施发展议程所需要的人力和财务资源问题时，并没有任何国家表示反对。据该代表团所知，本组织将制定一项新的预算，这一预算将反映 CDIP 的决定。新预算将首先提交给本委员会，然后再提交至特别大会。关于召开捐助国大会的提案，该代表团本来不完全支持。不过在研究了该文件第 4 段和第 5 段中所出现的问题之后，该代表团感到放心，因为大会将向所有的 WIPO 成员国开放，而且大会的成果必须符合建议 2。该代表团认为，其目标是平衡的，因此准备审议并批准本文件。

200. 印度代表团赞同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尤其欢迎新总干事在其就职演说中对发展议程给予高度重视，并完全赞同总干事所言，为实现这一承诺，必须将政治，共识转化成具体而有效的项目。现在，非常紧迫的任务是为这实施这 45 项建议分配必要的财务和人力资源。该代表团表示，尽管实施发展议程所需要的资源几乎是无限的，但是可以支配的资金却是有限的，因此必须要找到一些具有想象力的解决方案，比如说对现有优先重点进行重新排序、重新部署资源、探索预算以外的资金来源等。此外，应当寻求具有成本效益的新型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例如可以使用接受援助国或者接受援助区域本地的技术人才，加强教练培训班项目以及类似的举措。该代表团强调，发展议程远远不止是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制定准则方面的活动也是发展议程十分重要的组成部分。该代表团表示，过去几年间本组织在制定准则方面的进展较为缓慢，这表明在制定准则的过程当中，不仅要认识到技术关切，而且更重要的应当认识到社会和公共利益方面的关切。如果不关注后者，取得成功的机会就不大。CDIP 主席、各成员国以及秘书处在审议和谈判发展议程过程中所采取的模式被证明是极为成功的，继续并加强这种方式很重要。最后，该代表团重申其对发展议程的强烈承诺，保证将在这一重要进程中发挥建设性作用。

201. 马来西亚代表团提到本委员会所面临的两个主要挑战。第一个就是将 CDIP 的建议主流化，纳入 WIPO 所有委员会当中。该委员会强调，马来西亚支持这种主流化是有条件，那就是在主流化的过程中，不会对这些建议添加新的条件，因为这些建议已经被批准。与巴西代表团所作的发言相似，马来西亚代表团相信将已通过建议提交到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仅仅是程序性的。第二，该代表团表示赞同印度代表团所作的发言，认为发展议程不仅仅意味着能力建设和技术援助。在这种情况下，该代表团回忆了大会已经批准可以立即实施的 19 项建议。在这 19 项建议当中，有 9 项来自提案集 A，6 项来自提案集 B，没有任何一项来自提案集 C，两项来自提案集 D，两项来自提案集 E，没有任何一项来自提案集 F。该代表团希望，本委员会和秘书处能够及时分配必要的资源，以确保所有建议都能够得到同等的重视。该代表团强调，事实上，本委员会和秘书处所面临的挑战是将第二份清单上的 26 项建议也添加到第一份清单中的 19 项建议里面。

202. 土耳其代表团感谢 Clark 大使以其雄辩的口才介绍了 CDIP 报告，并补充说没有他机敏的主持技巧，在发展议程和 CDIP 取得的进展就不可能实现。该代表团强调非常重视 CDIP 的工作。尽管土耳其并不认为自己是实现发展议程成果的主要受益国，不过该代表团相信，发展议程的成功将能够改善本组织的运作。该代表团补充说，有关发展议程的讨论增加了发展中国家对于本组织的兴趣与支持。此外，CDIP 的工作也大大增加了国际局运作的透明度，因为各成员国与秘书处有直接的接触。该代表团表示，CDIP 提供了提出问题和促进对话的机会，它的益处将远远超越发展议程自身，并希望这样的对话能够持续下去。该代表团非常满意地看到，已经为不会对预算产生影响的 19 项建议启动了一些活动。该代表团进一步感谢主席和成员国在发展议程方面取得的进展。该代表团对加利先生就发展议程所作的承诺表示赞赏。接下来，该代表团提到会对预算产生影响的建议，呼吁大会与其指示性数字一并予以通过。该代表团强调，这些建议需要经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审议，并在经修订的 2009 年计划和预算中做出必要安排与调整。作为计划和预算委员会的一个成员，该代表团相信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对 CDIP 的工作抱着非常积极和支持的态度。

203. 加拿大代表团表示继续支持发展议程。正如加利先生所言，该代表团致力于将政治共识转化成具体而有效的项目。该代表团感谢 CDIP 主席的领导，并表示赞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重申，应 WO/GA/36/4 Rev.号文件的请求，加拿大可以同意已通过建议 2, 5, 8, 9 和 10 的工作计划，条件是这些工作计划必须遵守 WIPO 计划和预算程序。该代表团补充说，在评估发展议程的建议时，各成

员国应当继续牢记每一项活动可能对财务和人力资源产生的影响。该代表团感谢在 7 月份召开的会议上加利先生和秘书处所做发言，这些发言保证 CDIP 的所有决定在送交大会审议之前，都会遵从 WIPO 计划和预算程序。为此，该代表团鼓励 CDIP 与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以及秘书处保持紧密协调。该代表团进一步补充说，加拿大支持逐步实施全部 45 建议，同时考虑到每一项建议对人力和财务资源可能产生的影响。该代表团表示，已通过的建议为将发展问题主流化并纳入到 WIPO 工作中提供了一个良好基础，重申对于本委员会来说接下来最重要的工作是确保这项工作能够有效地得以推进。该代表团强调，讨论进行的速度并不是最重要的问题，该代表团支持主席承诺在第三次 CDIP 会议上，将进一步讨论与其他相关 WIPO 机构进行协调的必要机制，也将努力澄清 CDIP 与其他 WIPO 委员会的关系。最后，该代表团表示，在实施 CDIP 过程当中，加拿大希望与各成员国和加利先生及其团队进行合作。

204. 日本代表团认识到实施 2007 年大会通过的包括技术援助等各种要素的 45 项建议的重要性。该代表团欢迎第一次和第二次 CDIP 会议就实施上述建议所作的讨论中取得的进展。不过，该代表团补充说，在实施 26 项建议清单中的建议时，各成员国应当牢记，秘书处在 WO/GA/36/4 Rev.号文件附件二中所给出的有关人力和财务资源数字仅仅是指示性的。鉴此，该代表团赞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重申该代表团非常重视的一个问题是，分配人力和财务资源必须要符合 WIPO 常规计划和预算程序。最后，该代表团重申将致力于在 CDIP 中讨论这些建议可能产生的长期影响。

205.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为文件 WO/GA/36/11 中提出的关于召开捐助者会议的提案所做的工作。B 集团相信，召开一次捐助者会议，可以对 CDIP 的工作有所帮助，还可以扩大现有和潜在捐助者与受援者之间的合作。但是，它认为，为确定举办这样一次会议的最佳办法，应当与主要的利益攸关者磋商。而且，B 集团在 CDIP 和以前的谈判中始终反复指出，规划任何活动，要严格遵守 WIPO 的正常议事规则，包括那些涉及计划和预算职能的规则。该代表团强调，遵守这些规则，对于确保任何潜在计划取得积极成果至关重要。在此方面，该代表团希望对文件 WO/GA/36/11 的决定段落提出修改，以避免在大会的预算事项职责上产生任何混淆，并确保符合 WIPO 的计划与预算程序。该代表团建议将该段改为：“请 WIPO 大会注意本文件中所载的信息，并批准召开上文第 5 段中所述的第一阶段磋商。”美利坚合众国代表 B 集团进一步称，在捐助者会议可能进行的规划方面，它期待参加今后的讨论和磋商。

206.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为本国发言称，过去四年，在 PCDA 和新的 CDIP 中，它一直积极、建设性地参与讨论知识产权在发展中的作用。WIPO 成员国在 2007 年大会上重申了 WIPO 对知识产权发展相关问题的长期承诺，它对此感到高兴。它说，成员国能够在包括技术援助、准则制定和技术转让在内的多个领域就如何加强 WIPO 的工作达成协议，它感到满意，并赞同地注意到，WIPO 成员国在 7 月 CDIP 第二届会议上商定，用于确保落实 CDIP 工作计划的资源将以符合 WIPO 计划和预算程序的方式提供给秘书处。该代表团说，尽早把 CDIP 纳入 WIPO 的正常行政程序中，全体成员国都将受益，并盼望在推动 CDIP 工作上继续发挥自己的作用，确保各项议定建议以完全符合 WIPO 促进知识产权保护的任务授权的方式得到落实，让全球知识产权制度的所有好处可以被带到地球每一个角落。关于文件 WO/GA/36/11 中的捐助者会议提案，该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的工作，并表示希望，潜在的捐助者会议将产出更多好处，扩大现有和潜在捐助者与受援者之间的合作。它补充说，它认识到参加 CDIP 的所有代表团在解决发展和知识产权相关问题上的集体劳动的重要意义，希望这样一次会议有助于发扬这些努力。该代表团重申，它在 CDIP 及其前身的谈判中始终坚持，任何规划与活动都要遵守 WIPO 的正常议事规则，包括那些涉及计划和预算职能的活动，这对于确保任何潜在计划可以取得积极成果至关重要。它最后称，推动潜在的捐助者会议，要解决许多实质性程序和后勤问题与事项，在这样一次会议可能进行的规划方面，它期待着充分参与今后所有讨论与磋商，致力于让任何此类活动取得成功。

207. 哥斯达黎加代表团感谢 Clarke 大使主持发展与知识产权问题各次会议的工作，该代表团不仅参加了这些会议，还是会上非常积极的成员。该代表团进一步说，没有 Clarke 大使的领导，不可能提出文件 WO/GA/36/4 Rev. 及其各附件中的建议，现在大家对这些建议都很熟悉。它坚决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表达的立场，并赞同文件中的 45 项建议。该代表团还相信，文件中蕴含了 WIPO 实现其目标的新战略方针，认为已获通过的各项建议是其本国发展的良好开端。它补充说，哥斯达黎加一直支持正在根据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计划落实的技术援助方案，因此，提案的落实不仅应当全面满足成员国的需求，还应当建立一个包括透明、审查和行动在内的有力周期。该代表团相信，离开这些原则，就只是应付差事。为此，该代表团赞同文件 WO/GA/36/4 Rev. 中所载的建议，敦促大会通过增加必要资源的 2009 年预算。它进一步说，委员会的任务远未结束，要求 CDIP 的第三届会议取得进展。该代表团最后赞同在 2009 年召开捐助者会议。

208. 古巴代表团支持关于立即落实 WIPO 发展议程相关指示的决定。它认为，发展层面应当遍及本组织的所有活动。同样，它认为落实 WIPO 发展议程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应当写入 2009 年计划和预算。它补充说，这些资源应当在本组织现行预算的基础上确定，而不是依靠捐助者对具体计划的预算外捐助。该代表团完全支持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的发言和 GRULAC 的发言。

209. 圣卢西亚代表团向 WIPO 和 CDIP 主席专注于与发展有关的知识产权问题表示祝贺。它说，圣卢西亚是一个非常小的国家，正致力于发展全面但有凝聚力的知识产权政策框架。它补充说，从经济上看，圣卢西亚即将与欧盟签定经贸合作协定（EPA），所以必须完成必要工作。该代表团接下来希望罗列有待解决的与马德里联盟相关的事项，即它需要加强自己保护其表演作品权利的制度，需要保护自己丰富的民间文艺和水下遗产，需要修改有助于执行其知识产权计划的组织结构。它补充说，其中一些需求并非该国独有，东加勒比海的兄弟岛屿往往有若干类似需求。该代表团说，由于委员会努力落实已获通过的提案，它希望诸如本国这样的岛屿和东加勒比各国面临的问题在次区域或区域一级得到解决。

210. 苏丹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以及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还对加利先生的就职演说表示赞赏和满意，特别是他对发展议程的特殊重视。该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为 CDIP 编写的优秀文件，并向 WIPO 过去数年筹备 CDIP 的工作致敬，特别感谢为找到有效和有建设性的解决办法而给予的特别关注。该代表团指出有效的落实计划的重要性，并在最后支持召开一次捐助者会议。

211. 加纳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怀着浓厚兴趣关注了 CDIP 取得的进展，希望为了成员国的利益迅速找出落实已获通过的各项建议的必要机制。它认为，发展议程为真正让知识产权成为促进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的手段提供了一个独特机遇，并表示希望秘书处将分配适当的资源，包括人力资源和财政资源，执行为落实委员会报告中采纳的各项建议而准备开展的活动。该代表团还希望大会一致核准资源。

212. 肯尼亚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并对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该代表团强调了发展议程对其经济发展的重要性。在此背景下，它支持通过委员会报告中所载的建议，并强调能力建设、

工作人员培训和开发知识产权数据库作为发展议程组成部分的作用。该代表团称，欢迎将发展纳入 WIPO 的计划，并说要确保委员会要把发展议程的成果从达成转向实现。它强调，要为落实发展议程各项计划与活动提供适当的财政与人力资源，还要把发展议程纳入 WIPO 所有活动的主流，它迫切盼望着这项计划实现切实成果。该代表团也赞同按文件中提出的那样召开捐助者会议，并在最后说，期待与加利先生一同努力，实现发展议程的成果。

213. 毛里求斯代表团完全赞同非洲集团协调员的发言，也赞同突尼斯代表团与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关于 CDIP 各届会议报告的发言。该代表团与前面的所有发言者一道，赞扬 Clarke 大使对 CDIP 的有效领导，并为正在审查的文件附件二中所载的详细工作计划向委员会表示感谢。该代表团认识到知识产权的重要作用及其对经济、文化和社会发展的贡献。因此，它认为大会各成员国有责任确保让发展处在 WIPO 活动的核心。它进一步称，委员会正在为落实已获通过的建议制定工作计划，挑战将是在合理的时间框架内实现具体成果。该代表团敦促秘书处继续为落实 45 项建议中不需要额外资源的 19 项建议努力工作，呼吁成员国为委员会的所有建议提供支持，确保秘书处可以支配一切适当的人力与财政资源。该代表团因此敦促大会迅速通过正在审查的文件第 10 段中所载的建议。

214. 斯里兰卡代表团支持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的发言，并衷心感谢国际局、CDIP 主席以及所有参与实现提交给本届庄严大会的成果的各方。该代表团也对成员国在整个进程中表现出的有建设性、面向成果的意愿表示感谢。它期待审议中的建议获得批准。该代表团说，迅速落实建议，实现具体可见结果的时机已到。公众应当切实感受到知识产权为发展和减贫作出了贡献。必须为顺利落实建议提供必要的资源和便利。象一些代表团已经提到的那样，它认为建议的落实所涉及的参数和角度远远超出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该代表团说，它被加利先生在职演说中表达的观点以及成员国在知识产权与发展上坚持的积极方针深深鼓舞。

215. 坦桑尼亚代表团完全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以及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它说，它将非常高兴看到通过的全部 45 项建议得到完全落实。它因此敦促为此提供必要的人力与财政资源。该代表团说，它还将非常高兴地看到发展层面被纳入 WIPO 所有计划的主流。最后，它希望大会核准文件 WO/GA/36/4 Rev. 中的建议 11。

216.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对 WIPO 秘书处编写报告的工作表示由衷赞赏，报告将引导大家的讨论。该代表团想借此机会对 CDIP 过去 12 个月的工作表示认可，还对坚持其任务规定表示赞扬。它支持巴基斯坦代表团所作的亚洲集团的发言。该代表团认为，不论现在数字环境中有何种现代的、甚至不断完善、不断变化的技术和创造形式，也应当保证对现有技术进行保护并推广其利用，以便充分实现它们的好处。此外，印度尼西亚政府非常了解知识产权的重要性和其相互关联作用的积极优点。WIPO 的技术援助作用，特别是从面向发展的角度实行时，确实将在国家发展需求的基础上，得到全面、有益的落实。该代表团感谢 WIPO 一直以来以国别为基础开展的能力建设活动，特别是那些也顾及国家特殊发展需求的那些活动。关于召开一次捐助者会议作为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2 落实过程的提案，该代表团对这样的提案表示欢迎。该代表团欢迎各项提案，并敦促提供保障，确保从捐助者获得资金的任务规定符合 WIPO 发展议程中既定的指导方针，即中立、透明和问责。该代表团还表示，致力于与不同成员国及 WIPO 秘书处合作，在 CDIP 建议的落实中实现积极有益的结果。这些建议是知识产权战略的核心，大大有益于创新和发展。

217. 安哥拉代表团也希望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和孟加拉国代表团代表最不发达国家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该代表团对文件 WO/GA/36/4 的内容感到满意，该文件也反映了 CDIP 在 Clarke 大使主持下所做的工作。该代表团还对新任总干事加利先生对发展议程的承诺表示赞赏，希望他把卸任总干事伊德里斯博士一直开展的工作进行下去。该代表团还回顾了加利先生对大会的首次讲话，他在讲话中支持在 WIPO 中成立适当部门负责发展议程，他还表示致力于用必要的人力与财政资源加强该部门。然而，该代表团认为，鉴于 WIPO 在落实 19 项优先建议上的预算限制，他的善意可能不足以让所有计划得到落实。但是，尽管有这些财政约束，该代表团认为，加利先生支持召开捐助者会议解决该问题。该代表团相信，举行这样一次会议很重要，可以筹集资金，提高本组织的财政能力，落实发展议程中的各项活动。如果做不到，将影响各国的活动，形成障碍，影响加强各国的结构、加强数据库、培训教师和审查员支持中小型企业、翻译服务以及用成员国语言发布文件等优先事项。资源问题不解决，发展议程的活动将因缺少资金受到威胁。该代表团因此希望新任总干事坚定支持召开捐助者会议，确保该会议实际举行，产生积极的预期成果。

218. 巴拿马代表团坚决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和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认为，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是政府一直在进行的巴拿马公共政策现代化的一部分。就此问题，该代表团感到 WIPO 在建立网络和知

知识产权中心方面提供的合作很重要。它补充说，这项工作也包括知识产权名录。该代表团因此希望，WIPO 可能提供的合作应当在新的发展议程方针下进行。这将让各国把这些概念纳入到成员国为发展社会福利而落实的每项计划中去。该代表团还相信，这还将让成员国提出的知识产权概念与制定整体性的、基于知识产权制度所有参与者协商一致的公共政策更加一致。该代表团最后希望对委员会的工作致敬，表示完全支持其各种建议。

219. 德国代表团衷心支持法国代表团代表欧共体以及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代表 B 集团所作的发言。此外，该代表团赞同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措词，也就是关于文件 WO/GA/36/11 中决定段落的措词，并希望再略作澄清。该代表团认为，决议段落提到了筹资，这与 CDIP 第二届会议的结论相悖，该届会议经过密集讨论和 Clarke 大使娴熟地起草总结的措词，其中第 12 段(d)项提到：按照 WIPO 通常的计划和预算程序。该代表团强调，这更多地是关于程序而非实质的争论，它不反对捐助者会议的设想，只是指出工作文件中提到的筹资问题现阶段尚早。

220. 牙买加代表团赞同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的发言。牙买加代表团还希望感谢 Clarke 大使对 CDIP 娴熟有效的领导。该代表团一直认为，发展议程具有加强 WIPO 发展领域现有工作的潜力。它补充说，发展本身跨越各个领域，所以毫不例外，发展议程应当涉及本组织工作的方方面面。它说，2007 年大会通过 45 项议定提案的行动建议，并立即落实临时委员会确定的 19 项提案时，它非常欣慰。自那时起取得了很大进展，牙买加代表团准备支持大会正在讨论的文件中的各项建议，并重申另一个代表团此前发表的观点，即各种建议中设想的活动应当可以衡量，并让各国发展目标实现质的不同。

221. 赤道几内亚代表团赞扬主席引导大会程序的方式。该代表团坚信，主席将成功领导会议直至闭幕。它还对加利先生当选表示祝贺。该代表团相信，由于他的经验，他将能够应对发展挑战。该代表团随后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表示赞同，并建议为发展议程计划的有效落实提供必要的人力与财政资源，并在落实这项知识产权发展计划中顾及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利益和特点。

222. 阿曼代表团对亚洲集团的代表巴基斯坦代表团表示支持。它认为发展问题是优先事项，特别是在实现发展目标方面，因此阿曼苏丹国强调应让发展层面进入本组织的所有活动。在此方面，该代表团欢迎新总干事加利先生说过的话，他说他将把这

一事项作为优先重点，该代表团表示支持平等落实所有 45 项建议，并为此提供必要资源。

223. 乌拉圭代表团非常赞赏主席对程序的引导，对 Clarke 大使全年在 CDIP 的工作表示祝贺。该代表团赞同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以及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说，发展中国家需要平衡、公平地利用知识产权，因此为迅速落实 2007 年 WIPO 大会批准的 45 项建议分配人力和财政资源具有根本性重要意义。由于各国可以把这一手段用作促进发展的动力，因此必须努力确保知识产权制度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既有利于发展中国家也有利于发达国家。该代表团支持中国代表团、新加坡代表团和巴拿马代表团关于该事项的发言。

224. 厄瓜多尔代表团也赞同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和阿根廷代表团代表“发展之友集团”所作的发言。它认为，在 WIPO 的工作中增加发展层面十分重要，这是它从 2004 年辩论一开始就参与其中的原因。该代表团还对大会上届会议协商一致通过 45 项建议表示满意。CDIP 过去一年开展的工作成果丰硕，它认为这在很大程度上要归功于 Clarke 大使的睿智领导。同样，它对秘书处的支持表示感谢。关于 CDIP 的未来工作和 45 项建议的落实，它认为财政与人力资源对落实发展议程十分重要。它强调，这些资源应当来自本组织的经常预算，不依靠预算外捐助。在此方面，该代表团认为可以在 CDIP 内进一步详细辩论与捐助者会议有关的问题。

225. 法国代表团代表欧共体及其 27 个成员国发言，表示支持 B 集团对文件 WO/GA/36/11 第 7 段提出的拟议修正案，理由与德国代表团提出的相同。

226. 主席接下来请各代表团注意文件 WO/GA/36/4 Rev.，该文件随后获得通过。

227.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醒主席，B 集团对下一年举行的捐助者会议提出了一个提案。

228. 智利代表团想知道，关于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提出的问题，谅解是捐助者会议必须得到下届大会的批准，还是将有条件地得到 2008 年大会的批准。

229. 主席接下来宣读了经修订的该段内容：“请 WIPO 大会注意本文件中所载的信息，并批准第 5 段中所述的第一阶段磋商。”

230. 突尼斯代表团认为，采纳一个阶段，却不采纳该阶段的后续行动，某种意义上可看作拒绝了整个计划。似乎没有人原则上反对 2009 年召开一次会议的设想。因此，该代表团看不出为何会议在此讨论采纳一个阶段，却不讨论采纳该阶段的合理后续。

231. 巴巴多斯代表团指出，只要第 7 段核准了第 5 段，它不确定第 7 段的修正案作了任何修改。第一阶段不要求额外的预算资源，而第二阶段则说“会议将在通过正常的计划和预算程序能提供必要资源时启动”。所以 PBC 的控制已包括在第二阶段中。所以，该代表团希望确定美国的目的既包括第一阶段也包括第二阶段。

232.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肯定说，它考虑两个阶段都包括在内并经过正常预算程序。

233. 主席指出，他认为没有人反对遵守适当程序。这必须符合 WIPO 的规则和条例。

234.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指出美利坚合众国提案中的一些要点，重申有必要明确提及两个阶段，以确保就该问题达成全面协商一致。

235. 主席认为，这些说明在文件 WO/GA/36/11 第 5 段中很明确，所以他建议会议通过经修正的段落。

236. 埃及代表团指出，它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表的意见。该代表团建议，修正案可以提及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这应当可以解决一些代表团提出的问题。

237. 主席认为埃及代表团的建议不坏，澄清了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问题。

238. 罗马尼亚代表团请主席再次宣读经修正的第 7 段，还有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自己对该段的措词。

239. 主席再次宣读了该段，提议予以通过。

240. 罗马尼亚代表团回顾了代表本集团发言时的最后一句：“因此我们只能对秘书处提议的第一阶段表示全面支持”。该代表团说明，它不持拒绝修正该段的立场，

但它指出，大会应当充分理解它必须征求集团的意见，而且只要经修正的段落提及两个阶段，就必须就该修正案进行磋商。

241. 智利代表团说，它对第 5 段第三行的理解是，首先大会要批准捐助者会议，然后才启动两个阶段。该代表团认为，这是该段所说的内容。如果确定 PBC 之后第二天大会将批准捐助者会议，该代表团愿意接受修正案。该代表团重申，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前提是批准捐助者会议。

242. 加利先生指出，整个问题只是各代表团要解决的一个程序问题，不是实质问题。他未听到任何代表团发言反对捐助者会议，但关于它有一些问题。一些代表团想得到更多有关信息，准备怎样举行，议程什么样，而这正是磋商第一阶段的目的。但一些代表团说，就筹资而言，它们感到，正确的顺序是一旦通过这些磋商制定更具体的提案，就可以在经修订的 2009 年计划中安排一个提案。该提案将由计划和预算委员会审议，将更为详细，事实上还将有相关预算，而且在经过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批准后，资金将在当年 12 月通过经修订的 2009 年计划和预算时得到大会的批准。正在讨论的是解决程序问题，大家都同意大会后立即就会议细节开始磋商。加利先生说明，10 月末，经修订的 2009 年计划和预算的概要将提交给成员国，这一部分将包含关于捐助者会议的提案。

243. 阿根廷代表团建议删除第 5 段的前言，因为对该段有一些混淆，该段说到第二阶段磋商，还有确定会议召开地点，而第 3 段中说会议将在日内瓦举行，可第 5 段中又没有提到日内瓦。所以可能只需说大会应当批准会议问题上的磋商。

244. 主席强调，在应当采取的程序上达成的任何协议，必须遵守 WIPO 的现行规则。基于这一谅解，他宣布无人反对举行捐助者会议，并重申会议的实际落实将根据 WIPO 的内部规则与做法进行。

245. 经过休会，主席指出，已在协调员之间散发了由新当选总干事认真起草的新措词，内容如下：“WIPO 大会注意到本文件中所载的信息，并决定，为了在 2009 年召开一次捐助者会议，批准在日内瓦启动关于该会议议程和其他具体安排的磋商，以便向下届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提出预算需求。”

246.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说，它已在非洲集团内部进行磋商，认为新措词完全反映了该集团的关切。它对新段落的起草者表示赞扬。

247. 主席注意到没有其他代表团希望就该问题发言，因此认为决议已获通过。

248. 关于议程第 8 项，大会：

- (a) 决定批准文件 WO/GA/36/4 Rev. 第 10 段中所载的各项建议；并且
- (b) 注意到文件 WO/GA/36/11 中所载的信息，并决定，为了在 2009 年召开一次捐助者会议，批准在日内瓦启动关于该会议议程和其他具体安排的磋商，以便向下届计划和预算委员会提出预算需求。

统一编排议程第 9 项：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的工作报告，
包括保护音像表演和保护
广播组织权利的问题**

249.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5 进行。

250. 秘书处扼要地报告了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的工作，包括保护音像表演、保护广播组织权利、例外与限制以及 SCCR 的未来工作。他指出，为本届大会编拟的文件是 WO/GA/36/5。在 WIPO 成员国大会过去的会议上，只有在需要作出具体决定时，例如有关是否召开外交会议以及关于特别棘手的问题的工作方向等时，才会涉及版权问题。在本届会议上，根据 WIPO 其他常设委员会的惯例，编写了一份更为笼统的工作报告。WIPO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决定将保护广播组织权利的问题继续保留在 SCCR 常会的议程上。根据该项决定，SCCR 在 2008 年 3 月 10 日至 12 日召开的第十六届会议上讨论了这一问题，并决定在 2008 年 11 月 5 日至 7 日举行的第十七届会议上，根据主席编写的一份非正式文件，继续讨论这些问题。因此，这属于向 WIPO 大会通报情况。在第十六届会议上，SCCR 依据巴西、智利、尼加拉瓜和乌拉圭的一项提案，继续讨论了版权及相关权保护的例外与限制问题。对这些问题的讨论还将在 SCCR 第十七届会议上继续进行，同时还将举行情况介绍会议，旨在介绍秘书处委托编写的 4 份研究报告，在第十七届会议上还将审议关于这些问题的更详细的工作计划。SCCR 还会利用第十七届会议讨论其一般性工作计划，包括在议程上增加额外议题的可能性。最后，在第十六届会议上，SCCR 交流了有关音像表演保护进展方面的信息，包括秘书处举办的国家和地区研讨会的信息。它回顾说，保护音像表演的问题正是 2000

年外交会议的主题，但该次外交会议主要由于在权利转让问题上未达成一致意见，最后导致条约未能得到通过。自那以后，这一议题就始终列在 WIPO 大会而不是 SCCR 的议程上。曾多次努力重新启动实质性谈判，但都未获成功，大会上两届会议鼓励秘书处继续举办国家和/或地区研讨会，以推动在这一问题上取得进展，无论在国家立法，还是在国际协商一致方面，都是如此。会上，SCCR 要求将审议成果报告大会，包括所有发言的代表团均表示愿意进一步就实质性问题进行讨论，争取向前推进这一事实。因此，文件 WO/GA/36/5 第 12 段请大会要求秘书处向大会来年的会议报告 SCCR 的审议情况。如果大会决定这样做，将意味着授权 SCCR 就实质性问题进行讨论，而 SCCR 目前没有这一授权，正是由于这一原因，委员会只能交流关于这一问题的信息。

251.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对这些问题重新回到 SCCR 讨论，以便克服各利益攸关者就这些问题所持的不同立场表示欢迎。关于保护广播组织的问题，召开外交会议的前提条件是，必须就保护宗旨、具体目标和范围取得一致意见。在此方面的保护不应超出网播的范围，尤其由于发展中国家仍在奋力克服数字鸿沟带来的不利影响。SCCR 的议程中还有大量问题需要解决。在例外与限制问题上，代表团指出，这些限制始终都与作者权利并存，以确保信息与知识的自由流通，有利于保护用户的根本权利，尤其是受教育和获得知识的权利。同时，这些例外与限制还有助于创造者利用其作品制作方面的例外。必须在创造者的利益与广大公众的利益之间找到一种平衡。着重针对这些问题进行讨论，符合发展中国家对发展问题的关注。该代表团支持秘书处开展研究，设法为教育活动，包括远程教育以及跨境教育，规定例外与限制。关于保护音像表演的问题，代表团支持订立一项不损害公众获得信息权利的文书，并支持举办国家和地区研讨会，有效地推进这一领域的工作。

252. 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发言，表示关心 SCCR 讨论与例外与限制的问题，尤其是让图书馆和残疾人能得到更大利益的问题，并指出，成员国不应忽视在此方面已提出的建议。代表团还对有关保护音像表演者和保护广播组织的问题留在 SCCR 议程上表示支持。它同意委托他人编写关于为教育目的规定例外与限制的研究报告，并注意到已计划召开关于数字环境中为残疾用户、教育目的和图书馆规定例外与限制的情况介绍会议。必须要改善视力障碍者和残疾人获得音像作品的机会。秘书处的任何报告均应反映成员国在此方面的立场。保护广播组织的问题应继续保留在 SCCR 议程上，代表团对决定编拟一份关于各种不同意见的非正式文件供 SCCR 下届会议上散发表示支持。它虽然知道秘书处工作繁重，但仍要求及时提供该份文件，以帮助成员国为会议进行筹备工作。该代表团建议在文件 WO/GA/36/5 中增加一段关于版权例外与

限制的决定段落，类似于有关保护音像表演的决定段落，大意如下：“请秘书处向大会 2009 年 9 月会议通报关于 **SCCR** 对版权例外与限制的讨论情况。”

253.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确认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SCCR** 的工作已取得进展，但在作出最后报告之前仍需取得进一步的进展。作者、表演者和艺术家的权利需要加以保护，不应过度限制，但也应对人们享有作品带来的利益这一权利以及传播作品和让广大公众有机会获得作品的必要性加以保护。如果缔结一项以不对称的方式提高对权利人的保护，而不考虑公众利益的条约，是很难接受的，因为这会损害创造与创新。代表团对 **GRULAC** 先前提出的建议表示支持，认为值得加以考虑。版权及相关权应当有利于社会和集体利益，避免垄断，并保护用户的权利，这样才能使社会变得更强大。

254.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指出，关于广播组织权利的讨论是 **WIPO** 面临的最大挑战之一，极为复杂，而且在对这一主题的认识上存在不同的观点，各不同利益攸关者关注的问题也不一样。**SCCR** 必须承认所有成员国都有自己的观点，并应利用自己的经验避免在其议程上陷入僵局。关于保护广播组织的问题，大会已决定就该项保护的目标、范围和客体开展工作，以争取达成一致意见，这一点应予以尊重。关于保护音像表演的问题，代表团支持将该问题保留在议程上，并交流信息，争取让成员国找到克服意见分歧的办法。计划举行的情况介绍会议将有助于澄清 **SCCR** 议程上的议题。版权及相关权例外与限制的问题需要更多的关注。

255.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感谢大会为就保护音像表演和广播组织达成协商一致所作出的努力，并指出，该项保护对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和工业化国家在内的所有国家都具有至为重要的意义，因为它将影响到言论自由和对信息的使用，尤其在新出现的数字技术方面更是如此。秘书处的报告提供了关于 10 年来一直在开展的工作方面的更新情况。它支持 **SCCR** 在 2008 年 3 月会议上作出的关于重新启动例外与限制讨论的决定，以及对为教育活动包括远程学习的例外与限制，开展研究的决定。视力障碍者也需要获得更好的服务，以便有机会欣赏音像媒体。音像服务的发展和对音像表演的保护方面必须找到一种平衡的解决方案，以便顾及残疾人获得这些资源的需求。表演艺术和音像服务反映了每一国家的文化价值和传统，并为各社区提供一个社会论坛，以便每天分享关于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的信息。然而，有视力障碍或其他残疾的人，却不总能获得这些媒体带来的利益，该代表团承诺必须提高他们获得和使用这些资源的机

会。SCCR 应结束喋喋不休的讨论，朝取得具体成果的方向迈进，在 2008 年 11 月举行下届会议之前，必须在此方面开展进一步的工作。

256. 巴基斯坦代表团对已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并期待未来能看到关于例外与限制、各方就保护广播组织所持的不同观点方面的各份报告，以便在 SCCR 下届会议上讨论。视力障碍者及其他残疾人获得受保护的作品方面面临的问题应当加以解决。

257. 墨西哥代表团请秘书处向大会 2009 年 9 月会议报告关于保护音像表演者的讨论情况，因为成员国都了解音像表演的重要性，以及音像表演者获得适当、公正报酬的必要性。秘书处还应当报告关于版权的例外与限制以及保护广播组织方面的讨论情况。它全面支持 SCCR 在保护广播组织和保护音像表演者方面所进行的审议，并希望未来就这些重要问题进行的辩论能取得进展。

258. 巴西代表团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就 SCCR 在 3 个议题上的未来工作的环境和方针所作的发言。它还支持关于在第 12 段中增加一段的建议，并请秘书处向大会通报 SCCR 就例外与限制进行的辩论情况。

259. 法国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欢迎把保护音像表演和广播组织保留在 2008 年 3 月会议以及 2008 年 11 月即将召开的会议的议程上。关于保护音像表演的问题，它对秘书处举办国家和地区研讨会以及在 SCCR 11 月会议上举办情况介绍会议表示赞赏，因为必须在这一领域有所进展。关于保护广播组织的问题，它指出，由于未能就该问题达成一致意见，因此不可能召开外交会议。它希望，由 SCCR 主席对各种相同和不同的观点加以分析，以便下届会议上审议，将有助于朝达成协商一致的方向取得进展。SCCR 未来工作的议题尤其应包括：集体管理、孤儿作品、获得转售利益的权利（追续权）以及可适用的法律，这些议题将成为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愿建设性地参与开展工作的基础。

260. 肯尼亚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就保护音像表演和广播组织问题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并认可 SCCR 在这些问题上的工作。关于版权例外与限制问题，它支持阿尔及利亚、古巴和巴基斯坦的发言，要求 SCCR 继续讨论，争取为视力减退或其他阅读障碍者实现充分平等的信息与通信获取。应当审查视力减退者获取所用格式，而且应当用全面的例外与限制加以解决。还应当为教学与学习资料规定例外与限制，平衡作者和其他权利人的权利，同时顾及用户的利益，尤其是教育目的。秘书处关于该问题的研究为成员国的讨论提供了有用的指导，对此表示赞赏，并指

出，肯尼亚等国家已经在审查国家法律，为视力减退者和图书馆与档案馆扩大数字环境下的例外与限制。

261. 苏丹代表团注意到 1998 年以来为更新对广播组织权利的保护所作的努力。尽管广播组织包括在《保护表演者、音像制品制作者和广播组织罗马公约》（《罗马公约》）和其他 WIPO 条约中，但由于技术发展，人们开始进一步讨论保护信号内容的问题，并辩论保护信号和节目、同时顾及文化特性的最佳方式。广播组织一直在发出必须保护信号的重要警告；然而，由于各项问题和所涉技术的复杂性，谈判已进行了十年。必须讨论保护范围和互联网广播等问题，这特别是由于数以百万计的人在互联网上接收节目广播，而且互联网广播往往与传统广播渠道不同。该代表团还指出，要考虑视力减退者的利益，研究例外与限制问题。应当在今后的会议上就这些问题进行谈判，找到适当的方针，考虑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利益。

262. 日本代表团对全体成员国努力为 SCCR 要解决的问题寻找办法表示赞赏。数字技术的发展让版权侵权变得更复杂，要求扩大国际合作，加强国际版权保护。尽管有这种努力，但是 1996 年以来，在修改版权使之适应现代发展方面没有进展，该代表团支持将保护音像表演和保护广播组织问题保留在 SCCR 的议程上。关于版权限制与例外，它对国家之间共享信息、在用户和权利人权利之间寻找平衡表示赞赏。但是，实行例外与限制的方式应当灵活，不应硬性规定，让各国找到的解决办法可以既反映其国家情况，也反映国际义务。该代表团询问，文件中为何只提出向大会报告音像表演，建议如果同意在文件中增加一个项目，那么给大会的报告还应当包括一项关于保护广播组织的报告。

263. 马来西亚代表团支持其他代表团在版权例外与限制问题上的观点。尽管《罗马公约》和《WIPO 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WPPT）提到了保护表演者，但这种保护限于声音表演，不包括音像表演。这不幸地排除了用自己的才智丰富社会生活的艺术家，他们需要承认和尊重。尽管有这种需要，但成员国之间仍然存在观点分歧，因此该问题应当保留在 SCCR 议程上。关于保护广播组织，它支持日本代表团的发言。马来西亚一直积极参与过去十年的活跃讨论，不幸的是，由于在保护范围上的分歧，未能取得具体进展。数字环境中不断有快速进展，这带来了新的挑战，有必要阻止迅速蔓延的跨边界盗窃广播信号。该问题应当保留在 SCCR 议程上，以明确显示其重要性。

264. 南非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关于未来保护广播组织和有线广播组织的问题，应当确保知识和信息的获取成为一项基本原则和宪法权利，讨论也应当在这一基础上继续。关于版权例外与限制，该代表团对 **SCCR** 议程上应当排列优先次序的有关问题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它支持举行一次情况介绍会以及国家和地区研讨会，朝着积极方向推动 **SCCR** 的工作。音像表演保护问题应当保留在 **SCCR** 的议程上，而且应当顾及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正在进行的讨论。

265.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赞同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关于保护广播组织问题，该代表团从讨论一开始就支持制定一部关于广播组织权利的国际文书。虽然各代表团为就这些问题达成一致作了大量努力，但理解相互立场仍有工作要作。在此方面，特立尼达和多巴哥颁布了一部广播法让公众评议，国际一级的讨论将有助于国家一级确保广播组织的权利与公众获取信息的权利之间有合理平衡。它希望 **SCCR** 继续讨论，并考虑适时召开一次外交会议。关于保护音像表演问题，它鼓励重新开始实质讨论。它还鼓励讨论版权及相关权的例外与限制，特别着眼于确认有必要尽快采取行动，提高视力减退者获取受保护作品以及教育用作品的机会。提交给大会 2009 年 9 月会议的 **SCCR** 工作报告，应当包括保护音像表演。

266. 加纳代表团指出，关于 **SCCR** 活动的报告，清楚地反映了委员会的工作，均衡地表达了成员的意见。它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虽然保护广播组织权利问题和保护音像表演问题以前一直是少数成员的专属，但是在加纳和其他发展中国家，国民建设私有调频电台和电视台、投资电影制作的事实，越来越多的意味着，为了应对当代挑战，这些广播组织和电影表演者也要得到保护。不幸的是，由于在这些问题上的观点分歧，**SCCR** 未取得太多进展。加纳代表团在 2000 年 12 月保护音像表演外交会议上是非洲集团的技术协调员，如文件 **WO/GA/36/5** 第 8 段所述，当时的分歧点是权利转让问题。音像表演保护问题此后未在 **SCCR** 得到实质性讨论，但是，如文件 **WO/GA/36/5** 第 11 段所说，一些代表团支持再次就该问题召开一次外交会议，并表示愿意重开实质讨论，争取找到向前推进的办法，解决悬而未决的问题。**WPPT** 更新了对录音制品表演权利的保护，不仅是版权作品的表演，还包括民间文艺表现形式。在音像表演保护各项未决问题上达成一致意见再有任何拖延，只对盗版者有利。由于这个原因，该问题应当保留在 **SCCR** 议程上，而且实质讨论应当尽早开始。关于保护广播组织权利的问题，加纳的广播组织和互联网广播组织正在承受盗版损失。必须授权 **SCCR** 解决意见分歧，力争缔结一部保护广播组织的条约。关于视力

减退者的限制与例外问题，所作工作值得赞扬，也有必要；然而，需要更多时间来研究巴西、智利、尼加拉瓜和乌拉圭的提案，以便在平衡相关权利和利益上作出了解情况的选择。视力减退者的权利在加纳受宪法保障，因此人们有意进一步讨论该问题。

267.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在更新广播组织权利，尤其是响应通信领域包括互联网技术发展这一问题上努力达成协商一致表示赞赏。但是，外交会议要审议信号盗版和互联网及其他渠道上未经授权的信号转播，在召开外交会议之前要解决重大分歧。它支持将音像表演国际保护问题保留在 **SCCR** 议程上，尽管在取得进展前仍需要解决重大分歧，尤其是在权利转让问题上。关于限制与例外，成员国商定交流各国经验，其中包括美利坚合众国的“公平使用”等作法，以便在决策中形成对文化和经济影响的认识。然而，《保护文学艺术作品伯尔尼公约》（《伯尔尼公约》）中规定、被《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TRIPS** 协定》）和《**WIPO** 版权条约》（**WCT**）所吸收的三步检验法运转良好，在此方面开始准则制定活动时机尚不成熟。在国家一级审查限制与例外可以确定是否推广某些并非所有法律管辖区都有的限制与例外。尽管可能无法排除该领域今后的准则制定，但目前为时尚早。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要求秘书处就限制与例外问题的进展向大会提出报告的提案过于狭窄，该代表团建议 **SCCR** 应当向大会报告其议程上所有主题的进展。

268. 哥伦比亚代表团注意到敦促成员国考虑召开一次通过承认音像表演者权利的外交会议以及一次关于保护广播组织和有线广播组织的外交会议的报告。保护音像表演和广播组织都是大会审议的重要问题。

269. 摩洛哥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音像表演者继续不受保护，而其他表演者则享受 **WPPT** 的保护，这不公平。考虑到技术发展对他们权利的消极影响，该问题应当保留在议程上，总干事也应当找到保护音像表演者的最佳手段。关于保护广播组织这一重要问题，该代表团支持通过一部有约束力的国际条约。请 **SCCR** 迅速作出进展，更新《罗马公约》授予广播组织的权利，这些权利在快速的技术发展面前已经不足。有必要阻止信号盗版，同时认识到要平衡广播组织的权利与公众获取知识的需求。**SCCR** 迄今取得的成果不多也不够，必须商定国际保护机制。关于例外与限制问题，赞同在下届会议上审议。

270. 中国代表团重视 1998 年以来一直讨论的保护音像表演和保护广播组织权利问题。关于保护广播组织问题，它赞同在就讨论的各项问题达成一致后召开一次外

交会议。为了推广文化教育，必须在广播组织和权利人的权利之间作到公正的平衡。尽管已经取得进展，但鉴于目前的保护状况，该问题应当保留在 **SCCR** 的议程上。关于保护音像表演，该问题应当保留在 **SCCR** 下届会议的议程上，该代表团支持秘书处就此问题组织国家和地区研讨会。

271.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代表团指出，特别行政区在表演者权利和出租权方面修正了版权立法，其立法现在完全符合 **WIPO** 互联网条约。香港特别行政区正在按步骤通知秘书处，**WIPO** 互联网条约的适用将延伸到香港特区的领土。它指出，市场对知识产权的尊重，经过已经有十年历史的“正版正货”承诺计划，在香港特区已有所提高，在零售商中也得到了坚决支持，加强了商户和消费者的信心。

272. 智利代表团向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致以最美好的祝愿，并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获任 **WIPO** 总干事，向他表达了智利的全力支持。关于例外与限制问题，特别是残疾人、图书馆和教育的限制与例外问题，它指出四年来这一直是智利的关注，而且目前仍然是获得成员国大量关注的关注，它希望 **SCCR** 的下届会议上继续提供支持。它强调关于图书馆和教育目的限制与例外的研究，以及即将举行的情况介绍会，这些研究的作者将出席会议为决策献策献力。它指出，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关于在作出有关国际文书的决定前审查各国立场的提案，与巴西、尼加拉瓜和乌拉圭关于在这一领域逐步开展工作的提案相似，但是有关残疾人获取机会的工作应当加速。应当就限制与例外交流信息，不作结论，这特别是由于一些国家从数字未来的观点看待这一问题，而另一些国家仍然将其与模拟时代相联系。该代表团支持在文件 **WO/GA/36/5** 中增加一段，要求 **SCCR** 向大会报告它在限制与例外上的工作。

273. 萨尔瓦多代表团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的发言。首先，关于保护音像表演，2000 年外交会议后，为就这一重要事项找出解决办法，作了多年工作，需要有所进展。开列成员在现实中的活动，将有助于达成协商一致。二，关于版权限制与例外，它支持巴西、智利、尼加拉瓜和乌拉圭在 **SCCR** 上届会议上的提案，这对发展中国家、特别是萨尔瓦多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决定向前推进的办法会有所帮助。它还支持关于限制与例外、尤其是教育目的限制与例外的研究，并就此指出《伯尔尼公约》和其他相关条约需要更新，在远程教育和远程教育跨边界特点的背景下，尤应如此。三，保护广播组织的问题对萨尔瓦多很重要，有必要作出切实成果，成功召开一次外交会议。秘书处为找出该问题上相同与不同观点正在进行研究，这有助于在该事项上作出决定，证明讨论是否已足够成熟，可以举行外交会议。

274. 印度代表团指出，在版权及相关权例外与限制以及 **SCCR** 的工作方面，“数字包容性”是许多国家和国际组织的一项重要国家问题，一项重要主题是认真设计各种应用和交付模式，让信息与通信技术（ICT）可被用于让社会贫困阶层受益，把数字鸿沟变成数字机遇。这些应用程序包括电子施政、远程医疗、远程教育在内的转型，帮助身体残疾者和老年人，以及最近利用无所不在的廉价移动电话作为政府向受益者提供服务的各种方案的一种付费手段，从而消除中间层次。交付模式包括共同服务中心和公私伙伴关系，实现数字包容性。利用自下而上的金字塔模式与合作创新实现数字包容性的机遇很多，其中包括通过 **Web 2.0**。因此，新技术与提供服务的相关模式在不断涌现。其他代表团也已经指出，**SCCR** 应当继续针对版权及相关权例外开展工作，并向大会 2009 年 9 月会议报告其讨论情况。

275. 埃及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关于保护音像表演，需要进一步工作，特别是在平衡用户、表演者和制作者权利方面。关于版权限制与例外，它支持非洲集团的提案，启动一项关于限制与例外、尤其是教育目的限制与例外，其中包括远程教育及远程教育中跨越国境的特点的研究。**SCCR** 就此问题的任何决定必须反映 **CDIP** 的工作，**CDIP** 将对讨论产生影响。它支持 **GRULAC** 的提案，希望秘书处为大会下届会议编写一份关于 **SCCR** 限制与例外讨论情况的报告。

276. 乌拉圭代表团支持 **GRULAC** 的发言，特别是关于版权例外与限制问题的发言，该代表团在这一问题上赞同智利代表团的发言，并强调 **SCCR** 应当为大会下届会议编写一份关于例外与限制的明确案文。

277. 土耳其代表团指出，它一贯支持 **SCCR** 缔结一部保护广播组织的条约，但由于观点分歧而进展中止。但是，该问题应当保留在议程上，工作的势头也要恢复，该代表团希望，主席对主要立场和观点分歧的介绍将加快 **SCCR** 的工作。就此问题，它完全支持应当加快进行 **SCCR** 未完成业务上的工作。关于例外与限制问题，它支持巴西、智利、尼加拉瓜和乌拉圭提案的宗旨。虽然需要进一步研究来完成该提案的有关工作，它同意必须尽快采取行动提高视力减退者获取受保护作品的机会，土耳其立法中目前就有这种规定。

278. 主席请成员就替换文件 **WO/GA/36/5** 第 12 段决定段落要求 **SCCR** 向大会 2009 年 9 月下届会议报告进展的措词提交提案。有数份提案被提交。对这些提案进行讨论之后，经主席提议，大会同意修正文件 **WO/GA/36/5** 第 12 段，替换为下列案文：

279. 请大会：

- (i) 注意 SCCR 的工作现状；
- (ii) 要求秘书处向大会 2009 年 9 月会议报告 SCCR 关于下列问题的讨论情况：
 - (a) 保护音像表演；
 - (b) 保护广播组织和有线广播组织的权利；
 - (c) 版权及相关权保护的例外；
 - (d) SCCR 讨论的任何其他事项。

统一编排议程第 10 项：

执法咨询委员会（ACE）的工作报告以及知识产权执法

280.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2 进行。

281. 秘书处对文件 WO/GA/36/2 作了介绍。它回顾说，执法咨询委员会（ACE）系于 2002 年 9 月根据 WIPO 大会第三十八届会议的决定成立的，并分别于 2003 年 6 月、2004 年 6 月、2006 年 5 月和 2007 年 11 月举行了会议，讨论议定的议题，并促进信息与经验的交流。在 2007 年会议上，委员会讨论了知识产权执法领域的国家、区域和国际合作与协调，并侧重于刑事救济问题。这些讨论以及成员国提出的若干具体请求为更新由尊敬的 L.T.C Harms 法官编写的 2005 年版“WIPO 知识产权执法案例手册”铺平了道路。第二版“案例手册”拓宽了工作范围，将普通法系和大陆法系国家的知识产权判例法新趋势包括进来，目前已付印，很快将推出。秘书处进一步指出，根据执法咨询委员会的任务授权，并由于全球打击跨境假冒商品的需要，WIPO 与国际刑警组织、世界海关组织（WCO）和私营部门的伙伴一起，参与了 2008 年 2 月 3 日至 5 日在迪拜举行的全球反假冒反盗版大会的组织工作。秘书处还根据成员国提出的越来越多的广泛请求，并根据各有关国家的优先事项和特别需求，为其提供了执法方面的技术援助和立法咨询意见。执法咨询委员会鼓励 WIPO 开展这些工作，并建议秘书处与其他组织和私营部门合作，继续开展这些活动。秘书处回顾说，执法咨询委员会在第四届会议结束之际进行了非正式磋商，但未能就第五届会议上审议的主题达成一致

意见。主席邀请各地区集团进一步磋商，并于 2008 年 2 月底之前向秘书处提出建议。根据这一时间安排，秘书处收到了若干地区集团提交的建议。秘书处随后通过集团协调员将上述期限延长至 2008 年 6 月 27 日，以让尚未提交建议的地区集团再有一次机会提交这些建议。通过在为召开大会开展筹备工作期间与各集团举行的吹风会议，秘书处向集团协调员简要介绍了情况，并同意把为执法咨询委员会下一届会议讨论主题提交建议的期限最后再延长一次，延至 2008 年 9 月 19 日。一些集团向秘书处提交了新的建议，另一些集团请秘书处注意，它们在 2008 年 9 月 19 日以前无法提交新的建议。秘书处指出，对所有这些建议进行分析之后，打算安排一次与集团协调员之间的会议，最后敲定下届执法咨询委员会讨论的主题。

282.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编拟文件 WO/GA/36/2。阿尔及利亚代表团重申，执法咨询委员会应当继续根据其任务授权开展工作。委员会是讨论和交换涉及知识产权执法问题的意见的一个很有用的论坛。阿尔及利亚代表团进一步强调了 WIPO 在知识产权保护和执法中所发挥的作用，及其为处理盗版和假冒问题提供适当对策所作出的努力。WIPO 仍然是负责讨论知识产权执法与保护的主要机构。国际上其他一些论坛，例如世界海关组织和万国邮政联盟（UPU）所提出的倡议，只会增加额外的义务，而且未必符合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已规定的义务。阿尔及利亚代表团进一步表示，执法咨询委员会应当对发展问题加以考虑。知识产权执法应当成为促进知识转让、有利于经济和社会福利并兼顾权利与义务的一个手段。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根据部分成员国的国家需求和优先事项而为其提供的技术援助和法律咨询意见。关于文件 WO/GA/36/2，阿尔及利亚代表团表示，该文件应当更好地反映执法咨询委员会上届会议就发展议程有关问题的讨论情况以及选择发言人的情况。请秘书处将执法咨询委员会的主席总结作为附件附在文件 WO/GA/36/2 之后。

283. 古巴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GRULAC）发言表示，该集团是提议执法咨询委员会今后应依据大会 2007 年 9 月批准的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进行讨论的提议者之一，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内容如下：“根据 TRIPS 协定第 7 条的规定，从更广泛的社会利益以及与发展有关的问题入手，处理知识产权执法问题，以便知识产权的保护和执法应有助于促进技术创新和技术的转让与推广，使技术知识的生产者和使用者共同受益，有利于社会和经济福利，并有助于权利和义务的平衡”。由于秘书处与各地区协调员就下一届会议的题目磋商未达成一致意见，该集团建议秘书处召开一天非正式磋商会议，开放供感兴趣的成员国参加。一旦就下届会议的题目

达成一致意见，GRULAC 认为必须让成员国参与选择应邀在执法咨询委员会（ACE）下届会议上发言的演讲人。

284. 厄瓜多尔代表团说，由于这是它第一次发言，它希望首先祝贺弗朗西斯·加利先生当选并被任命为新总干事，它敢肯定，他的敬业精神、经验和能力，定将帮助他就任高职取得成功。它还重申，表示愿意为所有国家和本组织的利益与他合作。该代表团表示，很高兴看到加利先生和 Thompson Chacón 大使一起指导大会开展工作。厄瓜多尔积极打击盗版和假冒工作。在打击盗版方面，厄瓜多尔通过开展全国性宣传运动，邀请大多数具有代表性的国家创造者、作者和表演者参加，打击非法盗版活动。该宣传活动的主要目的是进行教育，并主要针对儿童和年轻人，向其传递关于缺乏对作者作品的尊重而引起的道德问题。在假冒方面，海关当局开展了工作极其令人满意，尤其是在商标及其他显著性标志方面开展的工作。该代表团支持古巴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并认为从下届会议起，执法咨询委员会（ACE）应当拓宽其讨论范围，因为迄今为至交流的经验都着重于盗版与假冒问题，虽然这些问题极其重要，但委员会同时也应处理执法工作中为增进各国社会和经济福利而促进技术创新和技术转让与推广的问题。换言之，执行咨询委员会应当处理发展议程第 45 项提案中的内容。

285. 罗马尼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发言，感谢秘书处为议程第 10 项撰写的报告。该集团积极参与了上一届 ACE 会议，认为会议上的演讲以及交流看法极有价值，尤其是实用经验方面。该代表团相信，为提高这些活动的价值，可以考虑如何进一步充分利用 ACE 的结论。这方面的一个选择，是根据成员国在开发和改善执法工具与工作方法方面的具体需求量身定做一些有意义的跟进项目。关于下一届 ACE 会议，代表团很遗憾尚未就会议主题达成共识。这样的情形也使得秘书处无法开始筹备下一次会议。代表团回忆说，自上一届 ACE 会议以来，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集团采取了极富建设性的方法，并就会议主题做出若干建议，以便取得共识。该代表团欢迎秘书处向前推进的方式，期望在大会之后取得决定性的结果。最后，代表团对 WIPO 在该区域集团成员国中开展知识产权执法方面的培训计划和项目表示感激，并鼓励秘书处继续开展此类项目。

286. 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发言，注意到 WO/GA/36/2 号文件。该集团认为，WIPO 应当在所有关于知识产权执法的辩论中发挥关键作用。关于下一届 ACE 会议的主题，有三个建议，仍有待磋商。该代表团欢迎进行深入讨论，以便最终确定下

一届 ACE 会议的主题。在未来的工作中，ACE 应当根据 TRIPS 协议第 7 条采取更加平衡和以发展为导向的方法。此外，ACE 未来的工作应当符合该委员会的职责授权。

287. 突尼斯代表团感谢秘书处起草 WO/GA/36/2 号文件。秘书处简要而清晰地总结了 ACE 所开展的活动，值得表扬。突尼斯代表团注意到，秘书处更改了文件的题目。以前，大会上汇报前一届 ACE 会议的文件标题为“关于 ACE 的事项”。这样的题目比较中性，也符合本组织的法律地位。根据现有文件的标题，秘书处今年不再发布信息文件，而是一份报告，这份报告不仅汇报 ACE 的工作，还汇报知识产权执法的情况。突尼斯代表团请求澄清做出这一更改的目的何在，并指出汇报知识产权执法的总体情况可能不符合 WO/GA/28/7 号文件 114 段所规定的 ACE 的职责授权。此外，尽管 WO/GA/36/2 号文件结构清晰、论证合理，但是也许可以进一步加以平衡，反映第 4 届 ACE 会议所讨论的各种主要议题。例如，可以提及某些代表团的建议，譬如关于下一届 ACE 会议的具体主题、讲演者名单的建议、将 ACE 的工作纳入到 WIPO 发展议程，尤其是通过第 45 号建议纳入。所有这些重要的问题，也许都应当直接地反映在 WO/GA/36/2 号文件中。因此，突尼斯代表团提出三点建议：第一，将 WO/GA/36/2 号文件重新命名为“关于 ACE 的事项”；第二，在 WO/GA/36/2 号文件之后附上 WIPO/ACE/4/10 号文件中主席所做的结论；第三，在 WO/GA/36/2 号文件第 6 段末尾加上“及其附件”。突尼斯代表团欢迎秘书处所做的建议，即在本次大会之后，为给下一届 ACE 会议选择一个主题，将召开区域协调员会议。

288. 布基纳法索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祝贺加利先生的当选表示共鸣。该代表团向加利先生保证，布基纳法索一定会与以支持和配合。该代表团同时还感谢即将卸任的总干事多年来对 WIPO 的领导。布基纳法索代表团进一步注意到 WO/GA/36/2 号文件中所建议的信息，祝贺 WIPO 在知识产权执法领域发挥的决定性作用。盗版和假冒等现象范围不断扩大。有些国家是侵犯知识产权的源头，但是其它一些国家则接受这些盗版和假冒产品。在座的非洲国家很清楚该代表团指的是哪些国家。因为这个问题的两面性，要解决这一问题必须采取国际行动。不过布基纳法索代表团相信，也有必要在区域层面采取具体行动，以确保工作真正有效。因为这些问题是国际性的，所以没有任何一个国家可以孤军奋战。因此，布基纳法索代表团一方面强烈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做的发言，另一方面也鼓励 WIPO 继续在知识产权执法方面发挥作用。同时，该国代表团呼吁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尤其是总部在非洲的组织，将这些事项加入到他们的优先重点中，从而做出自己的贡献。这将确保知识产权真正能够成为促进这些国家发展的工具。

289. 巴林代表团提到，加利先生的发言中讲到国际法律需要修订和现代化，尤其是在这样一个技术进步如此之快的年代，更应如此。该代表团指出，也有必要研究现代盗版业是如何从技术手段中获益的，因为盗版业的很多行为都是通过现代通讯手段完成的。这些行为对于国家层面有消极影响，尤其是电视权利和其他广播权利，使得国际组织无法捍卫他们的权利。如今，盗版制品不是通过手手交换而得以走私，而是通过远程通讯而得以走私。因此，该代表团请求专门机构与 WIPO 开展合作，以便确定那些开发现代技术并在盗版行为中发挥特殊作用而不具有其他方面的技术创新效应或影响的企业。面对这样对国民经济有负面影响的技术，没有任何一个国家可以保持沉默。国内和国际法律似乎无法阻止类似的侵权现象，这就进一步妨碍了国家机构打击各种形式的盗版活动。巴林代表团进一步发现，阿拉伯国家联盟与 WIPO 阿拉伯局有必要展开协调，以便观察开展这项研究的可能性。很多盗版制品公司现在占领了阿拉伯市场，对于阿拉伯国家的经济造成了负面影响。

290. 巴西代表团再次确认对与 ACE 重要工作的承诺，表示该委员会应当继续作为讨论与知识产权执法相关问题的重要多边论坛。巴西愿意对 ACE 的工作尽可能积极地做出贡献，重申已经开发了一套打击盗版和假冒产品的模式，并且已经取得举世公认的成绩，涵盖这项工作的方方面面，包括教育、经济和刑事方面。该代表团指出，本国在经济方面与企业 and 私营部门进行了各种讨论和谈判，主要是讨论如何调整供需方面的商业战略，牢记对服务的需求。巴西代表团重申其对古巴代表团介绍的 GRULAC 观点的支持，强调他们支持用第 45 项建议指导 ACE 的工作，并表示秘书处的报告巨细无遗地反映了已经展开的讨论。此外，该代表团还请求秘书处将 GRULAC 关于第 45 项建议的提案翻译出来，以供 ACE 讨论。

291. 法国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 27 个成员国发言，欢迎 ACE 自 2002 年以来所做的工作。在本委员会第四次会议期间，各国就国际、区域和国内合作与协调展开了交换了有趣的经验。这些讨论清晰地表明：假冒和盗版问题的范围如此之大，要求世界范围内负责打击这些非法活动的各方更好地协调。假冒和盗版所带来的损害和消极影响对于企业活动乃至整个经济都是巨大的。它们威胁了创意、创新和发展，因此对于人的健康和安全也有负面影响。法国代表团重申，应 ACE 主席的邀请，为确定 ACE 第五次会议的工作日程，目前已经提交了一份建议清单，涵盖如何打击假冒和盗版的方方面面。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对秘书处展开磋商之后依然无法就下一次会议的主题达成一致表示遗憾，敦促秘书处继续努力，为下一届 ACE 会议作必要的筹备。假冒和盗版问题如此严重，现在不仅是 ACE 在讨论，各种国际论坛都在讨论。WIPO

是处理知识产权的国际机构，也应当是处理执法问题最领先和最具雄心的论坛。在这种背景下，欧洲共同体及其 27 个成员国鼓励秘书处扩大并加速打击假冒和盗版的各项行动，从而更好地应对各成员国的请求。法国代表团进一步欢迎 2008 年 2 月在迪拜召开的最新一届全球打击假冒和盗版大会的成果，这次会议为各方就有关假冒和盗版的一系列问题进行卓有成效地讨论提供了良好的机遇。

292. 加拿大代表团对 WIPO 有意于 2009 年召开第五次 ACE 会议表示欢迎。假冒和盗版是影响所有 WIPO 成员国的全球性问题。各成员国应当探索如何将 ACE 的工作与其他组织的工作对接起来。加拿大也曾经参加过其他论坛有关知识产权执法的讨论，例如 APEC、海利根达姆进程、OECD、反假冒商品贸易协定、知识产权犯罪行动小组以及与美国和墨西哥组成的北美安全和繁荣伙伴关系。加拿大代表团表示，期望与其他 WIPO 成员国就知识产权执法这一重要问题在 ACE 展开合作。该代表团同时强调，2007 年下半年在海利根达姆进程中，八国集团与其他 5 个国家——亦即巴西、印度、中国、墨西哥和南非——开展了有关知识产权和创新的持续对话。这一进程的最终报告将被提交至 2009 年于意大利召开的八国集团峰会上。加拿大代表团强调，一些其他国际论坛（例如 APEC）开发了综合性的模式指南与最佳做法，应当避免与这些论坛在某些类似的工作上发生重复建设。基于这一经验，制定类似工具的目标应当在一开始就清晰地界定，尤其是有可能加以实施的，更是如此。加利先生在星期一所作的就职演说中提到尊重知识产权的问题，WIPO 应当在这一领域适当地发挥作用。在这一方面加拿大代表团指出，ACE 为讨论和交流有关知识产权执法——尤其是技术援助——相关的问题提供了一个良好的论坛。因此，这一机构能够在有关知识产权执法的多边讨论中发挥更加积极的作用。

293.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 WIPO 加强各执法机关与该领域其他组织间的合作表示充分支持，赞扬并支持 WIPO 努力协调并增强技术援助的执法方面。美利坚合众国完全有意继续与 WIPO 密切合作，努力援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改善其知识产权执法状况。强有力的知识产权执法能够鼓励和保护创新及创意，对其给予回报，同时鼓励外商直接投资，因此将使发展中国家受益。有效的知识产权执法能够创造就业和财富，增强一个国家的税收基础，提升公共保健和安全，打击有组织犯罪。ACE 提供了一个宝贵的论坛，各成员国可以在此就各国知识产权执法工作交流信息。上一次 ACE 会议就国际、区域和国家层面知识产权执法的合作与协调进行了讨论，这样的讨论——尤其是重点考虑有效刑事补救办法的讨论，是非常及时的。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期盼下一次 ACE 会议，并希望下一次会议的主题能够在不久的将来尽快确定下

来，同时鼓励各区域局与 ACE 进行更多协调，以确定并解决 WIPO 成员国技术援助需求。

294. 乌拉圭代表团忆及它就 WIPO 应成为就知识产权执法问题进行辩论的主要论坛的第一次发言，并说，它认为研究和分析其原因具有根本的重要意义。该代表团赞同古巴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国家集团（GRULAC）所作的发言，以及厄瓜多尔所做关于应对发展议程建议 45 加以考虑以及执法咨询委员会（ACE）亦应处理促进创新和进行实际的技术转让的发言。这一问题应当包括在 ACE 的讨论范围内。

295. 俄罗斯联邦代表团宣布，为拓宽 ACE 的责任授权，将提出一份具体建议。在此之前，该国代表团希望对加利先生所作的发言进行评论。加利先生在其演说中强调了假冒产品以及侵犯知识产权的现象损害性是多么严重，同时还提醒大家注意假冒商品的贸易额已经惊人地达到了超过 2000 亿美元。这一数字是基于国际层面执法机关所提供的信息而得出的。然而，事实上，这一数字仅仅代表执法机构在各国边界所阻止的贸易额。假冒产品的实际贸易额要大大高出这一数字，至少比其高出两至三倍。很显然，这损害了整个知识产权制度，因为权利持有人需要得到保护，他们需要权力来保护其权利。目前，这还不可能。很显然，这损害了知识产权权利持有人的和中小企业的利益，它们无法保护市场上的服务和产品。俄罗斯联邦代表团相信，有必要研究这些问题的根本原因，其中有两个原因。通过研究针对有组织犯罪活动开展工作取得的经验，俄罗斯联邦认为，与知识产权有关的有组织犯罪使用的方法与贩毒和贩卖人口是相同的。因此，很难说哪一个国家是假冒商品的来源地，并对其进行谴责。这是不公平的。所有国家都是从事假冒商品的犯罪组织的人质。最好的解决办法是执法。在法律存在漏洞的地方，整顿这些漏洞。在销售假冒商品的地方，有必要组织执法行为确保对非法商品的需求不再能够满足。俄罗斯代表团指出，不可能在区域层面采取这种方法，但是有必要在国际层面进行合作。执法机关之间相互合作，交换信息，寻找假冒商品的来源地，这是很重要的问题。但是，这些问题并不足够，必须要明令禁止。所有国家的法律都需要分析，以确定哪些国家法律方便了假冒商品的制造和流通。该领域的知识产权法需要增强。这方面的工作在国际层面上是非常重要的贡献。很显然，要想实现这一点，必须与执法机关合作，而相关的工作应当包括与知识产权领域具有丰富知识的专家进行协调。与该领域的知名专家进行合作是非常重要的。俄罗斯联邦代表团进一步指出假冒产品的根本原因是不公平竞争。人们使用法律中存在的漏洞将假冒商品推往市场。但是，那些已经在市场上建立起声誉并且成功销售其产品的公司名誉常常受到剥削。有必要认识到，有时候这些公司自身也有过错。

假冒商品的非法流通，需要加以打击，但是，也有必要采取预防性措施，防止市场上已经建立起声誉的竞争者之间发生不公平竞争现象。ACE 在其责任授权的范围内，有必要尽量减少这种不公平竞争，因为它们对贸易和竞争造成消极影响。对盗版和不公平竞争做出清晰的定义是很重要的。可能每一个国家对于什么是不公平竞争和什么是假冒商品都有自己不同的理解。例如在俄罗斯联邦，假冒一词被定义为没有获得权利持有人授权而进行销售的商品。这一定义就意味着侵犯专利的现象可能发生，但根据目前俄罗斯的法律，对于受保护的知识产权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进行使用就是假冒，这些违法行为将受到民事和刑事起诉。确保执法能够实施的措施有很多。关键的问题是罪犯应当被监禁。这可能是使执法工作有效运作的唯一方式。必须要对犯罪进行惩罚，无论情况如何变幻，都应如此。对于所有的罪犯应该一视同仁，无论穷富，亦无论是惯犯还是初次犯罪。需要保护的是知识产权制度本身。知识产权制度要存活下去。如果知识产权制度因为假冒产品而受到损害，权利持有人就不可能孤军奋战，将它们融入到知识产权制度当中比他们孤军奋战要来得有效的多。因此，ACE 的责任授权需要拓宽，不仅应当包括协调区域和国际执法机关，同时也应当确保 ACE 能够参与到制定预防性措施反对不公平竞争的过程当中。

296. 萨尔瓦多代表团完全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国家集团所作的发言，尤其是关于下一届 ACE 会议的提案。该国代表团已经得知，下一届全球反假冒商品大会将在一个拉丁美洲国家召开。该国代表团进一步了解到，在这次会议上，很多报告人将会向该区域集团呈交课题。该代表团相信，经验的共享对于拉丁美洲国家来说非常有用。因此，请求考虑拉丁美洲报告人。最后，萨尔瓦多代表团表示，讨论知识产权执法问题最主要的论坛就是 WIPO。

297. 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团对加利先生的当选表示祝贺，并代表巴布亚新几内亚对他就任这一非常重要的职位致以最良好的祝愿。该代表团也感谢伊德里斯博士所做的工作，特别是他给予该国的技术援助表示感谢。关于文件 WO/GA/36/2 的问题，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团强调该国刚刚开始处理假冒和盗版问题。因此，该代表团得知秘书处的工作计划和为太平洋地区在处理所面临的问题时提供援助这一情况感到非常高兴。文件 WO/GA/36/2，特别是第 2 段，非常鼓舞人心，因为巴布亚新几内亚需要司法、海关机构和警察的支持。在该国这些部门缺少意识。因此，为了共同合作解决假冒问题，巴布亚新几内亚代表团对解决这些问题表示欢迎，并期待与 WIPO 合作，以保证在太平洋地区那一局部消除假冒和盗版活动。这样，将使每一个人能够为公平和合理的贸易和管理共同合作。

298. 摩洛哥代表团对 ACE 开展的工作表示支持，并认为在那一论坛中就经验交流进行的讨论将为打击盗版和假冒活动作出积极的贡献。正如加利先生在其发言中所强调的，盗版和假冒是一场祸灾，将给所有经济制度带来危害。摩洛哥正在私有和公共部门实施各种有效措施，用以打击这些邪恶的活动。该代表团认为 ACE 必须根据明确制定的计划继续工作。

299.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强调了知识产权执法的重要性，并宣布该国新颁布的法律规定了严厉的民事和刑事处罚条款。该代表团意识到秘书处所做的工作符合 ACE 的任务和目标，包括磋商会议和情况介绍，特别是与国际上打击假冒和盗版活动相关的工作。在知识产权执法方面与其他国际组织进行了积极的合作。但是，按照其任务，WIPO 应该成为这一方面的倡导者和谈判中心。经验表明不同地区的教育、培训、技术和法律咨询已经产生了效果。因此，必须加强这种活动。该代表团最后说 ACE 是合适的信息交流和指导成员国利用最佳做法的论坛。ACE 应该继续讨论成员国在上届会议中提交的主题。

300. 智利代表团表示它完全赞同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所作的发言。ACE 的工作必须体现在 WIPO 发展议程第 45 项建议之中。咨询委员会所做的工作，特别是 ACE 所做的工作鼓舞了像智利这样的国家在国家层面上承担的工作。这项工作旨在按国际标准实现知识产权制度的现代化，从而就反映每一个国家的要求达成共识。关于执法问题，特别是版权及相关权方面的问题，智利正在审议一个法律草案，旨在修改版权法，包括执法问题。它将为起诉盗版行为提供额外的手段，为限制互联网用户的责任建立标准，也为了解决新技术所带来的限制和例外问题。同时，关于 2008 年 1 月修订法律的问题，智利警察部队已经建立了一个特殊部门起诉这些犯罪行为。这个部门将集中打击网络盗版活动，因此，2008 年一季度已收缴大量侵权制品，超过了 2007 年的总数。那些努力补充了智利在边境和内政部就在智利地区内起诉犯罪行为所开展的工作。智利政府开展了提高知识产权意识和认识盗版所带来的负面影响意识的活动。政府也举办了一些培训研讨班，以提高执法机构和公职人员的意识。同时，在国内已采取措施打击盗版和假冒活动。这些包括对那些确实贩卖假冒商品的人进行罚款。2007 年 10 月至 12 月开展了第一次活动，2008 年 3 月至 6 月开展了第二次活动。这些活动由内政部组织，与该国内主要地区的政府机构合作。智利代表团表示愿意参加秘书处就执行 ACE 议程进行的磋商。这些事项可能包括例如与一些国家和私营部门量化一些国家假冒和盗版活动所使用的各种方法有关的问题。

301. 墨西哥代表团强调了知识产权执法对墨西哥的特殊重要性，并强调了它参加了一些三边和多国论坛以及在 WTO 和 ACE 的论坛。它提及了与美国和加拿大签署的北美安全与繁荣合伙关系协议。根据这一协议，合作的重要方面是侦查、扣留和没收侵权制品和假冒商品。公众意识是另一最重要的方面，但是，一个更为复杂问题的是如何对假冒和盗版活动范围进行鉴定。经合组织最近从事的一项全球研究第一阶段显示，在全球层面上每年跨国性盗版总额为 2000 亿美元。该代表团认为这是一种保守的估计，因为所计算的数字不是一个国家地区内部的假冒和盗版活动，但是实际跨越国境的数额和范围似乎更大。它提到了在美利坚合众国和日本的指导下，墨西哥与另外 10 个国家参加了反假冒协议框架内的谈判，为此，召开了若干富有成效的会议。因此，墨西哥认为至关重要是成员国应该利用 ACE 范围内的所有必要的手段，不要忘记在其他论坛也取得了进展。该代表团提出 WIPO 内部的工作应该继续以在其他地方已完成的工作为基础。为了强调墨西哥政府的政治决心，该代表团提到了与大约 150 名律师建立一种特殊的知识产权保护领域。预计 2009 年期间，将进行 3500 次依职权的检查。墨西哥也举办了第二次 6 至 12 岁儿童的竞赛，称之为“儿童反盗版”，体现具有特殊才能的儿童这一主题，该活动的资料可参阅 WIPO 的网站。该代表团赞扬了加拿大就提高公众意识所做的杰出工作，并重申这一切都归功于 ACE 工作的有效性和效力。

302. 加纳代表团对 ACE 的工作和 WIPO 系统内的知识产权执法工作表示感谢。目的是要实施法律，因此该代表团认为 WIPO 建立 ACE 作为国际知识产权社区的一个论坛来协调所开展的打击假冒和盗版的活动是非常及时的。假冒和盗版，特别是视听领域中的假冒和盗版，是世界各处日益增加的严重现象，必须加以打击。它提出成员国共同合作可以通过实施提供得起的许可证制度减少盗版，这样可以将盗版制品进口降到最低点。加纳现行版权法考虑到盗版的负面影响，规定了惩罚性的处罚条款以威慑盗版。版权法也规定了司法部和内务部之间共同合作协助版权局与警察一道来打击版权法规定的侵权行为。版权局也开展了反盗版行动，对盗版活动进行起诉。因此，加纳期待代表团期待参加 ACE 开展的各项活动，分享和得到其他国家打击盗版的经验，特别是次地区内那些国家的经验。

303. 苏丹代表团说 ACE 的工作为涉及支持打击假冒和盗版活动立法执法的制定铺平了道路。要达到对苏丹市场中的产品高水平的信任和消费者的信心，同时促进国际贸易这一目标仍然是一种挑战。它指出提高消费者权益保护只能通过有效打击假冒和盗版来获得。但是，这要求各国政府和公众的共同努力，在全球范围内进行必须得有

效知识产权执法，包括加强边境措施。除恰当的法律框架以外，有效的执法需要共享所有相关执法机构的经验。

304. 肯尼亚代表团说知识产权执法问题在恰当的行政管理和知识产权执法中是非常重要的。该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表明的立场。在认可 WIPO 目标发展议程的同时，特别是涉及获得知识的目标，权利的执法是一个必须解决的问题。最近，假冒和盗版活动对经济发展带来了负面影响。全球打击盗版和假冒活动大会是一项 WIPO、WCO 和国际警察组织的联合倡议，得到了国际商会（ICC）、国际商标协会（ISMA）的支持和合作。对此，WIPO 在国际层面上所作的努力是值得赞扬的。肯尼亚代表团进一步指出在地区和国家层面上作出了各种执法努力，这有益于成员国获悉执法最佳做法。为此，该代表团鼓励 WIPO 对各国特别是非洲给予的技术援助。肯尼亚最近在肯尼亚版权委员会内建立了一个执法部门，来处理调查和起诉侵犯版权的案例。这一部门是肯尼亚版权委员会和肯尼亚警察部门合作的结果。去年，该执法部门审理了 100 多起案件。此外，开展了提高意识的活动，举办了讲习班来提高执法机构以及用户和权利人的意识。但是，还需做更多的工作，特别是打击跨国假冒和盗版活动。有必要通过地区协调来考虑这个问题。肯尼亚代表团鼓励 ACE 继续对这些问题进行讨论，并提出解决假冒和盗版的办法。为此，肯尼亚代表团提出秘书处象在其他方面一样应依靠全世界现有的执法机制，编拟一份可以在所有 WIPO 成员国中传阅的文件。这也有助于 ACE 来确定其参数，商定讨论的合适主题。该代表团鼓励 ACE 分析法律制度以外的助长假冒和盗版活动的社会、经济和政治因素。

305. 冈比亚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并重申知识产权执法方面各个层面合作的重要性，特别是涉及盗版这一跨国的问题。在国家层面上相关利益攸关者之间几乎没有协作来加强有效的执法系统，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缺少足够的知识产权意识，以及无执法效果的意识。冈比亚版权法制定了版权及相关权执法的规定。但是，盗版之灾祸日益猖獗，是由于缺少执法和有效的刑事救济方法。冈比亚代表团对 ACE 的工作表示赞扬。有必要在地区和国际层面上分享信息，进行合作，以便侦查假冒商品和盗版制品的跨国动向，打击非法贸易。代表团进一步说有必要在司法、公安、海关、检察及其他利益攸关者内部开展培训和能力建设。有效落实知识产权执法是至关重要的，将使受保护权利的持有人能够受益于其作品的劳动。

306. 主席注意到代表团讨论期间提出的许多说明和意见，所有这些说明和意见将在会议报告中体现。然后，主席提到了载于文件 WO/GA/36/2 第 6 段落的最初建议

“请 WIPO 大会注意载于本文件的信息”。大家进一步注意到突尼斯代表团提出了三个修改意见：(a)修改报告名称；(b)将“主席的结论”所为附录；(c)对第 6 段稍作修改，以体现附录的确已附于报告之后。主席建议在报告中包含一个意见更为合适，借此表明突尼斯代表团要求将未来那一会议报告的名称定为“关于 ACE 的事项”，而不是改变一份已经传阅的正式报告的名称。那也将成为未来秘书处将编拟的文件名称。关于将“主席的结论”所为附录的第二个建议，主席建议，应突尼斯代表团的请求，“主席的结论”将作为会议随后的报告附件。

307. 突尼斯代表团请求就第二个建议说明附录是否从第四或第五届 ACE 会议开始所为 ACE 的附件。

308. 主席说，根据突尼斯的请求，“主席的结论”将所为大会 ACE 将来报告的附件，但不是文件 WO/GA/36/2 的附件，于是，突尼斯代表团表示同意。

309.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提请主席注意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其中请秘书处将“主席的结论”作为附录，并请求主席注意非洲集团所提出的和突尼斯支持的请求。对此，主席表示同意。

310. 大会注意到文件 WO/GA/36/2 的内容。

统一编排议程第 11 项：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 政府间委员会（IGC）的进展报告

311.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3 Rev.进行。

312. 秘书处介绍了文件 WO/GA/36/3 Rev.所载的关于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IGC）工作进展的报告。

313.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指出一些非洲国家已颁布法律，规定专门措施保护传统遗产免受持有人权利受到任何形式的非法行动的损害。在地区一级，两个非洲知识产权组织——ARIPO 和 OAPI——都通过了保护传统知识（“TK”）和民间文艺的法律文书。各该文书可以为在 WIPO 的指导下订立一项国际条约的工作提供极好的参考文件。非洲集团 2008 年 6 月在德班召开的会议上通过了保护民间文艺、遗传

资源和传统知识的提案，该提案可以作为 2008 年 10 月在日内瓦召开的政府间委员会下届会议上的工作文件加以审议。在国际方面，并在非洲-亚洲战略伙伴新关系的框架下，2007 年 6 月在万隆通过了一项关于民间文艺、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知识产权的宣言。该代表团除其他外尤其强调说，必须采取措施，制止一切形式的滥用、歪曲性使用和盗用传统文化表现形式（TCEs）、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各项倡议清楚地表明，所涉的保护问题具有跨国境的性质，因此需要采取全球对策，这一点已明确反映在 IGC 的任务授权中，其中承认，IGC 负责处理的问题具有国际性。因此非洲集团仍然相信对土著社区文化和知识多样性表现形式的保护，可以通过起草一份国际上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加以实现。该文书所依据的原则应当包括：披露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的来源地、事先知情同意、公平分享因使用这些资源和知识而获得的利益。显然，从 2000 年成立以来，IGC 已就上述问题开展了详细的讨论，各成员国之间也就这一问题交换了意见，不过尚未取得实质性进展。非洲集团希望再将 IGC 的任务授权延长两年，以涵盖 2008-2009 年，从而为起草一项能满足成员国大多数土著、当地和传统社区希望的国际文书这一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提供一次良机。在此方面，非洲集团赞成举行闭会期间会议，并仍然决心积极地为正在进行的谈判作出建设性贡献。非洲集团满意地对 WIPO 自愿基金的成功推出表示欢迎，该项基金将能确保土著和当地社区的代表能更多地参与 IGC 的工作。非洲集团对捐助者表现的善意表示感谢，并鼓励其他成员国对该基金捐款。

314. 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认为，对它而言，最重要的问题是将知识产权、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挂起钩来。GRULAC 是 2000 年关于成立 IGC 的提议者之一。自 IGC 首次会议以及 GRULAC 为 IGC 的工作提交了一份基本文件以来，它就一直积极地参与该委员会的活动。经过 7 年的工作，IGC 在收集关于各国在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现有的各种解决方案以及面临与盗用有关的问题的知识方面，已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在国际上采取有效措施解决这一问题方面，尚未取得太大进展。去年大会同意延长 IGC 的任务授权，但达成的谅解是，IGC 必须加快在多边层面处理这一情况的工作速度。GRULAC 认为非常重要的一点是，由于秘书处编制了大量的文件，可以作为起草一项国际文书的基础但同时又不损害该文书的结果，因此已取得了一些进展。它对此表示支持。GRULAC 认为，IGC 应当提出具体的对策，通过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对各国人民及其土著社区的知识及创造作品加以安全和有效的保护，来满足这些人民和社区的需求。GRULAC 知道新总干事本人亲自参与了这项工作，并希望

而且相信，在他的领导下，IGC 将能汇总所有的工作，找到解决这些问题的具体办法。

315. 秘鲁代表团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并强调 IGC 的工作对该集团的重要性。新总干事在就职演说中提到了遗传资源、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并指出，现在已到了这一进程开始取得具体成果的时候，以便 WIPO 完成其任务，并提供更具普遍性的服务。由于秘书处在弗朗西斯·加利的领导下，并由于效率很高的工作人员所开展的工作，现已有若干文件，可以作为以现代、务实的眼光起草保护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的国际文书的基础，但这并不意味着，IGC 不应着重于遗传资源开展工作。对于秘鲁来说，披露来源地对于专利授权极其重要。为了推进对这一问题的讨论，目前更为有效的做法是，先着重于取得进展最多的一些领域开展工作。将在 10 月份下届会议上提交的关于制度中目前的一些差距方面的文件，将是在认识所面临的问题方面迈出的又一大步，但与此同时，IGC 应当试图更加接近作出有效的决定，因为 IGC 已工作了近 10 个年头。必须要作出政治决定，将技术层面取得的所有进展转化为国际上实际而具体的步骤，以避免盗用行为，让各社区尤其是土著社区有更大的确定性，了解知识产权制度可以成为促进其发展的一个积极而有效的手段。

316. 印度代表团称赞秘书处自 2001 年 4 月举行第一届会议以来开展了大量的研究，并为 IGC 的工作编制了很好的文件。大会面临的一个重要方面是，要确保 IGC 继续存在下去，以便为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提供保护这一未竟事业得以完成。代表团全面支持 IGC 继续开展工作，直至缔结一项国际上一致同意、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保护文书，从而为 WIPO 成员国尤其是传统知识、遗传资源等丰富的发展中国家带来巨大的经济价值。关于 IGC 的未来工作，该代表团回顾说：在第十二届会议上，IGC 同意，WIPO 秘书处应提供两份文件草案，介绍关于民间文艺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保护方面的差距分析。这些文件已由秘书处分发，而且请各成员国发表过意见，并将在第十三届会议上讨论。代表团希望提醒大会，秘书处在 2001 年 IGC 第一届会议之后完成了对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整个范围进行的详细分析，其中包括 WIPO/GRTKF/IC/1/5、WIPO/GRTKF/IC/2/3、WIPO/GRTKF/IC/3/9、WIPO/GRTKF/IC/1/4 /INF/5 等一系列文件。因此应当牢记的是，关于差距分析的文件草案只会让秘书处已经开展的研究清单更长、让人印象更深刻而已。印度与其他发展中国家一样，希望缔结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以便处理其知识和资源被盗用的问题。众所周知，印度在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方面极为丰富。其传统医药体系，即：阿育吠陀（Ayurveda）、瑜伽

(Yoga)、尤那尼(Unani)和悉达(Siddha)，在国际上都有名，但不幸的是，在国际上都被大量盗用。印度过去曾向 IGC 和国际知识产权界介绍过国际上对基于阿育吠陀、瑜珈、悉达和尤那尼医药体系所错误授予的专利。大量专家报告揭示，国际上每年有 2000 多项被不当授予的专利是以印度有文字记载的知识体系为基础的。印度开发了 5 种语言(英文、法文、德文、日文和西班牙文)的传统知识数字图书馆，其中载有大约 20 万个药方，长达 300 万页。该传统知识数字图书馆现已提供给国际上的知识产权局根据使用协议使用。这可以处理印度医药体系中的传统知识被盗用的问题。然而，印度继续认为，最佳的解决办法是制定一项关于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而不是其他办法。通过传统知识数字图书馆，并通过与国际上的知识产权局开展合作，印度相信，传统知识被盗用的问题未来将大部分得以解决。然而，印度同样感到关注的是，如何确保更正过去已授予的专利权，即：宣告因审查员得不到关于现有技术方面的信息而授予的专利权无效。为了解决所关注的这些问题，并让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成为各该知识体系的持有人创造财富的手段，印度促请国际知识产权界为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制定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

317. 南非代表团支持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认为 IGC 所讨论的问题是一个重要的议题。南非正在致力于在国家、地区和国际上为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而缔结一项在国际上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所开展的许多程序。在国家层面，过去 8 个月里已完成了 4 项具有根本重要性的程序，让南非更加接近其保护传统知识的目标。其中尤其包括知识产权法修正案、文化修正案、关于传统医药的政策以及制定获取和共享利益的条例。在获取和共享利益条例方面，南非承认，这一潜在的管制结构最近才建立起来，尚须发展成为一种实质性的制度。秘书处编制的差距分析对 IGC 讨论中所面临的挑战进行了全面、公正的分析。但差距分析表明，还存在大量的不确定性。为取得进展，必须对一些概念和目标取得基本的协商一致。在此方面，南非参加了非洲联盟的两次闭会期间的会议，其中一次由南非在德班承办，南非对此感到自豪。这两次会议的主要目的是，对 IGC 过去的工作加以考虑，并编拟一份工作文件，确定明确的中长期战略，以及与 IGC 第十四届之后的未来工作相关的活动。代表团强调说，在非洲联盟的主持下召开的各该次会议让人有紧迫感，各方都共同希望尽快以建设性的方式对秘书处提供的差距分析采取行动，从而提高非洲集团向 IGC 第十二届会议提交的提案所表达的初始立场。南非承认，正如秘书处差距分析中所强调的，而且也作为 IGC 为加速其工作进程的任务授权的一部分，必须要在闭会期

间开展工作。鉴于这一建议，并根据 IGC 第十二届会议关于在下届会议上考虑在闭会期间开展工作的决定，南非的立场仍然是，应当成立专家组，在闭会期间举行会议，对一些问题进行讨论，以便提出建议供 IGC 审议通过。南非感谢 WIPO 继续对南非提供的支持。目前，南非和 WIPO 一起正在调整实施和实地测试保护传统知识和相关遗传资源免于滥用和盗用的知识产权与传统知识文件工具包。

318.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团支持 GRULAC 所作的发言。自上届大会又将 IGC 的任务授权延长两年以来，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就对 IGC 在制定关于这一问题的具有约束力的国际标准这一工作取得成果抱有很大的希望。由于 IGC 将于 2008 年 10 月举行会议，届时成员国必须最终作出更加具体的承诺，因此这是在与时间赛跑。必须牢记的是，IGC 处理的问题极为重要，而且经过多年的讨论始终没有取得成果，而这些问题又对 WIPO 的发展中国家成员国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发展中国家是受影响最大的国家，因此对这一方面抱有的希望最大，需求也最大。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是世界上生物多样性最丰富的国家之一，因此各代表团要求建立一种关于获取遗传资源的国际制度。该制度必须具有约束力，而且能确保来源国保存和以可持续的方式利用生物多样性，保证能获得使用遗传资源所带来的利益，以便通过政府措施，改善当地和土著社区的社会和经济条件，因为这些社区利用其世传的遗传资源知识，对这些资源被用于粮食和卫生等方面作出了贡献。为在国际上有效地保护遗传资源、文化表现形式、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尽快制定出具体的法律战略，其意义将超越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以及长期以来呼吁 WIPO 制定这些战略的所有代表团所提出的请求。鉴于上述所有情况，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认为，WIPO 开展的工作应当着重于：（1）建立数据库帮助解决盗用的问题；（2）将披露来源地作为一项强制要求加以规定；（3）制定各项政策，保证土著社区对保护和利用遗传资源相关做法享有的权利受到尊重。任命新总干事开启了一个新的时代，但与 IGC 相关的问题继续是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优先重视的问题。由于这一原因，代表团希望总干事能作出最大的承诺，并提供最强有力的支持，以便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也能尽量地在 WIPO 所有其他领域进行配合。所有有关方面都作出具体的政治承诺，对于 WIPO 的未来具有关键的重要意义。

319. 法国代表团代表欧洲联盟及其成员国说，它将象上届会议上一样，本着相同的建设性精神对待 IGC 的工作。成员国就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向 IGC 下达的详细工作计划，将让工作取得相当大的进展。它感谢秘书处编拟了两份关于差距分析的文件。差距分析的最终版本将很快公布，并由 IGC 在第十三届会议上审议。关于传统知识保

护的差距分析草案将让 IGC 能够确定工作的主要方向，为传统知识的适当保护进行定义并加以确保。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重申，完全支持起草为传统知识提供法律保护的国际专门模式或其他不具约束力的选项。此外，它非常重视遗传资源问题，对进展表示欢迎，进展的实现要归功于 IGC 决定在下届会议上对其进行详细审议，在 IGC 按其任务规定负责的三个事项中给其公平的地位。差距分析显示，对于土著社区表达的许多关切，已经有一些法律手段可以给这些问题提供圆满的解决。欧洲共同体着重指出，IGC 的工作显示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对世界上所有人和所有社区的重要性。尽管如此，这项工作还显示，在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定义以及应当如何对待该问题上存在重大分析。

320. 牙买加代表团充分注意到上届大会以来 IGC 所进行的工作，秘书处关于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保护差距分析的文件草案也预计将在 2008 年 10 月的 IGC 会议上得到审议。它表示希望，这些新的倡议将让 IGC 更加接近在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及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等其他知识产权形式上通过一部或多部有约束力的国际法律文书。它补充说，牙买加有丰富的传统知识和遗传资源，由于土著和当地社区的知识产权遭到大量盗版和盗用，他们正在寻求加以保障和保护，特别是在国际一级。这对塔法里教社区和马隆人社区具有特别意义。他们因自己权利遭到的侵权行为而损失惨重。该代表团认真听取了前一个项目上关于知识产权执法的发言以及必须动员并在打击盗版上加大努力的呼声。它相信墨西哥代表团对盗版商品约两万亿美元贸易额提出了关切。如果数据正确，确实值得关注。各代表团在执法项目上表达了关切，它同样有这些关切，所以更加有必要在一部关于传统知识、遗传资源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有约束力的国际法律文书上采取非常迅速的行动。它感谢 WIPO 帮助当地社区更好地认识如何利用知识产权为自己谋取经济利益。由于传统知识和其他形式知识产权的保护是牙买加土著社区存在和生存的中心问题，它始终支持当地社区代表参与 IGC 的工作。它高兴地得知，牙买加的塔法里教社区将第一次申请获得 IGC 的非政府组织地位，该代表团相信，该社区将为推动 IGC 在这些重要知识产权形式上的工作作出重要贡献。它最后支持 GRULAC、非洲集团和前面发言的其他发展中国家的发言。

321. 中国代表团说，IGC 中的讨论对发展中国家非常重要。委员会的议程项目对于保护全世界的生物多样性和文化多样性尤为重要。它们非常重要的另一个原因是给全世界带来均衡的可持续发展。近年来，由于秘书处和成员国的努力，在所有议程项目上都取得了成果。然而，该代表团还指出，实现目标仍有很长的路要走。许多问题，包括与基本概念有关的问题，尽管其中一些有一定共识，但仍在讨论之中。它对

IGC 第十二届会议决定秘书处将编写一份关于现状的文件表示欢迎。文件中将在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领域进行差异分析。差异分析将有助于更好地找出存在的问题，发现何处存在差距。它还将为今后讨论中努力取得切实成果奠定基础。中国正在制定关于公开来源和遗传资源的立法。在专利法第三次修订期间，有关部门呼吁采取一些措施。他们提到，有些发明可能基于遗传资源。申请这种专利时，申请人必须说明相关遗传资源的来源。发明基于非法获得的遗传资源的，不能被授予专利。这可以称为中国的立法进步。已经完成的工作是受了 IGC 讨论的启发。它因此希望，在全体成员国的努力下，关于知识产权保护的讨论，在涉及到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时，可以进行下去并在 IGC 内部走向深入。它还希望，它将帮助在国家、地区和国际上实现重要进展。这包括缔结一部有约束力的国际条约。

322. 巴拿马代表团说，它密切关注 IGC 的工作。它相当积极地参与了关于传统知识的讨论。集体知识产权模式现在正被用于那些已经享有地域性保护的团体，让它们可以最大限度地利用牙买加在技术援助和资金扶持上的特别计划，并带着这种保护进入国际市场。它屡次听到人们谈及必须找到延伸地域性保护的办，这在巴拿马是用专门法律调整的。但是，还有必要在国际一级有某种规定或法律文书提供保护，作为各国努力的补充。它重申支持 IGC 已经开展的工作，因为它努力设法为传统知识提供国际一级的保护，保证在遗传资源的利用和这种利用所获得的利益之间实现平衡。它对所作的研究表示感谢，它们是这些问题上取得进展的重要根源。最后，它赞同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的发言。

323. 突尼斯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的发言。与其他许多国家一样，它的国家也相信工作重点应该放在取得更切实的成果上，这包括朝着制定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专门法律文书方向前进。这将实现成员国、当地社区和土著人民的愿望。该代表团指出，它欢迎举行闭会期间会议，并仍然坚信它将能够为正在进行的谈判作出有建设性的有力贡献。最后，它为 2008 年 6 月在德班举行的非洲会议向南非政府和国际局表示感谢。该次会议确实通过了一份文件，将在 IGC 下届会议上发挥作用。

324. 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重申 IGC 所讨论主题的重要性，认为 IGC 应当将其工作集中在国际层面，争取尽早在成员国决定的时间表内取得切实成果。它期待着 IGC 工作取得进展，争取其工作不排除任何成果，包括可能制定一部或多部国际文

书。它期待着关于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保护的差距分析。在它看来，所有三个关于原则、目标和关键问题的资料文件，都将有助于让 IGC 走向合理结论。

325.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支持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的发言。它还对非洲集团提及《万隆宣言》表示赞赏和支持，该宣言重申亚非国家坚决致力于采取措施，制止对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一切形式的滥用、扭曲和盗用。它注意到上年会议以来取得的实质进展，并特别指出 IGC 努力推动工作前进。该代表团认为，建立有效的知识产权制度，是任何保护和促进传统知识努力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对既有土著传统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尊重。在此方面，它正期待着在 IGC 下届会议上看到成效更高、更具体的成果，鉴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保护与承认问题的重要意义，印度尼西亚政府希望在本十年结束前可以制定并落实一部或多部保护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国际文书。它始终赞赏 WIPO 过去在技术和咨询层面上提供的援助。这种援助在帮助努力发展知识产权知识上的国家能力方面非常有用。它也对帮助它们定义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的范围与应用至关重要。此外，它致力于为所有人促进文化多样性，这是现在和未来世代代有生命的遗产。这种对文化价值的确定，适用于每个人，包括土著社区。为此目的，它坚决支持最近启动的旨在促进对当地和土著社区有积极影响的各种倡议的 WIPO 自愿基金。它希望，与差距分析有关的任何问题和相关修正与增补将在定于下月举行的 IGC 第十三届会议上得到解决。最后，该代表团借此机会重申致力于努力把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作为一个整体加以保护。WIPO 在帮助各国有效开发其文化财富上发挥着重要作用，这对它们未来的增值，更重要的是，幸存至关重要。印度尼西亚将继续为 IGC 的任务提供支持，使其可以进一步处理各项目标。

326. 孟加拉国代表团感谢新总干事就第 11 项所作的介绍性说明，并感谢国际局提供的范围广泛和内容丰富的文件，其中包括为下届 IGC 提出的差距分析。它赞同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说它十分重视 IGC 所做的工作。它强调在多年 IGC 讨论和分析之后，急需根据一个时间表来取得重大进展。由于这些问题对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的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持有人，以及其对扶贫、生计和就业、中小企业的发展和整个经济发展的潜在利益至关重要。该代表团敦促加强 IGC 的工作，以获得具有国际约束力的法律一种或多种文书。在这一背景下，它回顾说在 2007 年 12 月 12 日由 WIPO 举办的最不发达国家知识产权高级论坛上，最不发达国家的部长和高级参与者强调，除其它问题以外，有必要防止文化遗产、传统知识、遗传资源和地理标志被滥用。这次高级论坛敦促 WIPO 加大对最不发达

达国家的援助，以保证这些资源为其经济和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该论坛还吁请 WIPO 承担更多计划来为这些最不发达国家可利用的资源作出规划并使其法律化，以便帮助它们防止这些资源被滥用，并从其经济潜在性中获得利益。该代表团深受新总干事发言的鼓舞，新总干事在就职演说中提到应该是 IGC 的工作取得具体结果的时候了。它希望在他的支持和领导下将为加速缔结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书的进程。

327.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赞同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发展中国家始终重申它们的利益和对 IGC 讨论内容的关注，以便推进这一工作。它回顾说，在第一两年期，继 2003 年大会的决定之后，实质性工作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但是，它说 IGC 远离了其最初的任务，即取得实质性成果并向缔结一个或多个法律文件迈进，来打击国际性的盗版活动。该代表团说，直到第八届 IGC 会议才做出了足够的、实质性的和有组织的工作来表达成员国的意见，从而主题事项开始分散，分为新的问题。它补充说，这种处理方式可能在程序上延缓任何实质性结果。它认为对实质性主题事项进行谈判是有益的，这样可以涉及到问题的不同方面。但是，它注意到实质性讨论应该遵循满足土著居民及其他权利持有人的期望这一清晰的结果。该代表团请求 IGC 应该将工作重点集中在考虑主题事项的国际层面上，以便采用一种具体而明确的途径，并在可预见到的未来产生实质性结果。它补充说，任何努力都将合理地与相关利益攸关者利益形成一份全面的具有国际约束力的法律文书。

328. 巴西代表团重申，涉及 IGC 关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的问题对该国家以及对它所属的地区集团 GRULAC 至关重要。它支持为制定一个具有国际约束力的法律文书所进行的谈判，为民间文艺和传统知识表现形式提供的有效的和实质性的保护。巴西有大量的土著居民，他们使用的各种语言达一百多种，并蕴藏着极其丰富的文化遗产。这种遗产的价值现在应该得到国际知识产权系统的保护。该代表团说有必要对滥用这种知识给予恰当的反应。知识产权制度必须发展，才能通过提供规范和创新的解决办法对土著社区的需求作出反应。关于遗传资源问题，该代表团认为 WTO 的 TRIPS 协定应该修改，才能将遗传资源纳入 WTO 体系。应制定有义务公开专利申请中的发明利用的遗传资源的信息的规定。该代表团回顾说，过去八年多来，秘书处和 IGC 成员国所做的工作相当出色。它说我们现在的当务之急是要产生一种真诚的政治意愿来达成一致意见。它希望 WIPO 能够在新总干事的帮助下达到这一共同目的。

329.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同意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它说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民间文艺和传统知识形成了该国人民的生活、文化和持续发展。它说与许多发展中国家一样，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在不断寻求保护该国的民间文艺和传统知识的方式，并在推行各种国家举措。它预计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将在 2008 年 12 月完全一项国内法来处理这种问题。它说该国正在参加加勒比地区的一个倡议，这一倡议是 2006 年加勒比地区会议上由负责知识产权的部长们通过的一个决定发起的。它补充说第三方可以免费获得特立尼达和多巴哥的遗传资源，而且无需认可来源，在该国以外使用无需补偿和付酬。虽然对 IGC 迄今为止所作的工作表示祝贺，但是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还是敦促各个成员加快其工作的步伐。它注意到为土著和当地社区利用自愿捐款的问题，并说他们的参与对任何国际层面文书的整个进程和发展都是至关重要的。它对秘书处提供的文件表示欢迎，这些文件涉及到对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保护的差距分析。它期待 2008 年 10 月下一届 IGC 会议期间将进行深入的讨论。该代表团鼓励 IGC 加强其工作，因为，它相信从某种程度上说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件可以在这些讨论中产生。

330. 瑞士代表团称赞 IGC 所做的工作，对近年来取得的进展表示支持。尽管如此，工作尚未结束，仍有重要的问题需要解决。它说如果要找出 WIPO 在知识产权、传统知识、遗传资源和民间文艺方面所面临的重大复杂问题的解决办法，IGC 的工作是不可缺少的。重要的是 IGC 在开始进行起草一个法律文件以前，一开始就确定了各种定义和保护的目的。瑞士代表团认为，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差距分析是非常有益的。就遗传资源问题而言，它回顾了它就专利申请公开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来源问题所提交的建议。关于这一问题的详细情况可在文件 WIPO/GRTKF/IC/11/10 查阅。瑞士代表团还回顾了瑞士联邦知识产权局为经认可的土著社区创立的自愿基金捐赠了 100000 瑞郎。这是 2008 年 2 月捐赠的，而且是第二次捐赠这一款项。该自愿基金由 2005 年 WIPO 大会创立，旨在帮助当地和土著社区代表参与 IGC 的工作。此外，2008 年 2 月瑞士联邦知识产权局与贸易和可持续发展国际中心合作举办了一次当地和土著社区代表参与的研讨班，根据 IGC 第十二届会议的意见由这一基金向他们提供资助。它表示瑞士非常重视土著代表直接参与 IGC 的工作。瑞士代表团深信，这种更多的参与对 IGC 的工作所取得的进展起到了有益的作用，并将帮助其成员寻找他们面临问题的实际解决办法。该代表团请秘书处就即将召开的 IGC 会议编拟一份两到三页纸的简短文件，此次会议将概括所有活动和 IGC 自建立以来采取的所有具体实际措施的情况。这份文件可以纳入例如与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

识或我们就这一领域的现有做法而创建的数据库相关的条款草案。拥有所有这些要素的清单将使与会代表看到委员会迄今为止实际所做的工作。

331. 布基纳法索代表团注意到 IGC 所做的工作。它称赞 WIPO 成功地启动了自愿基金，使当地和土著社区的代表得以出席 WIPO 的会议。有他们参与 IGC 的工作是最重要的事情。该代表团对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表示支持。它说它并非对发表意见感到不耐烦，因为它清楚地意识到 IGC 内部存在利益分歧。它对 IGC 目前能够完成的工作表示称赞。尽管如此，该代表团说，多年讨论之后它期待 IGC 工作取得更多进展是合情合理的。有必要了解的是为什么某些像 OAPI 和 ARIPO 这样的区域组织均能制定自己的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法律文书。最重要的，是这一领域的权利持有人和那些实际拥有传统知识和向后代传播传统知识的人的利益。它回顾说世界已进入全球化时代，每一国家都在尝试各种方式和手段来促进发展。它希望该国的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可用于促进该国的经济发展，并给社会带来社会和经济繁荣。因此，它认为 IGC 的工作必须向前迈进，以便获得更具实质性和更具体的结果。与布基纳法索的期望一样，IGC 应当满足非洲和许多其他的代表团的期望，缔结一个国际上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IGC 多年以来一直在考虑这些问题。事实上，多年所期待的那些结果证明当前的文件是不合适的，没有提供足够的保护。

332. 摩洛哥代表团同意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它对秘书处，特别是对新总干事在 IGC 十二会议过程中所做的工作，以及提交审议的文件表示感谢。它说，对当前系统所作的差距分析将使 IGC 更清楚地看到，要取得进展获得实质性的结果，还要做哪些工作。该代表团非常重视传统知识、文化表现形式和民间文艺的保护。至关重要的是防止这种知识被肆意滥用，防止侵占的发生，以及防止从手中夺走。它说现行国家立法在处理这一范围的问题是不适当的和不充分的。它坚信在 IGC 内部进行的讨论可以朝通过一个国际文书的方向迈进，这一国际文书将能使其成员在国际层面进行立法，并保证传统知识得到恰当利用。可以通过具有国际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做到这一点。该代表团对已发生的滥用活动极为关注。在所有 IGC 的工作会议期间，它一直在要求应取得进一步的进展和急需获得的进展。它还说应该利用所有建议，并充分考虑这些建议。正如新总干事昨天所说而且今天还在说，该是 IGC 取得成果的时候了，因为这是其成员的共同目标。该代表团对创立 WIPO 自愿基金表示欢迎，并对捐赠人表示感谢。他们的捐赠使土著社区的代表得以出席各种会议，提交建议和发表意见。该代表团补充说那些人是最受那些问题关注的。它将积极地并明确表

示参加 IGC 即将进行的会议。它希望 IGC 能尽快提出折中办法并找到解决方案来达到其目标。

333. 肯尼亚代表团对 WIPO 秘书处在整个 IGC 会议期间提供的优质文件表示感谢。它同意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IGC 的工作应该导致缔结一个发展中国家一直在探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这一文书在通向满足当地和土著社区的需求、希望和期望的道路上是一个重要的里程碑。必须加快解决现有知识产权制度的差距，因为它们不能完全处理保护传统知识、遗传资源和民间艺术的有关问题，从而挫伤了托管这些资源的社区的共同权利和利益。只有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可以做到这一点。肯尼亚在政策发展和保护、管理和调整传统知识、遗传资源和民间艺术的法律制定过程中取得了稳定的进展。这种政策和法律将保护这些资源不受侵占，从而使其人民能从来自那里的产品商业化中收益。IGC 制定的指导原则和政策目标为这一政策制定程序期间提供指导起到了重大作用。IGC 进行了长久的讨论，但是未取得实质性结果。因此，它敦促各个成员加快工作步伐，就这一问题得出有利的结论。讨论的结果将影响许许多多人民的生活，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人民的生活。因此，该代表团对延长 IGC 的任务表示支持。

334. 厄瓜多尔代表团说它对 IGC 的工作特别感兴趣，并非常重视，所以在国家层面上，厄瓜多尔知识产权局(IEPI) 建立了一个由专业人员组成的行政单位，专门处理一般事项。同时，厄瓜多尔关注的是 IGC 内部缺少旨在通过一个具有法律约束力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的特别准则的具体决定，因为 IGC 现有文件的层面已经提供了那种方案。所以，该代表团对古巴代表团作为 GRULAC 的协调人所作的发言，并说它期待举行旨在促进和加强 IGC 工作的区域会议，如同今年 7 月在南非德班举行的会议。最后，该代表团表示对 WIPO 秘书处就这一非常重要的主题所作的重要工作表示祝贺和感谢。

335. 加拿大代表团感谢秘书处按照去年大会规定编拟的 IGC 进展报告。它对 IGC 第十二届会议主席新加坡的 Jaya Ratna 先生的支持和领导，以及在这一进程中所发挥的整体作用表示感谢。已经取得了进展，IGC 第十二届会议的讨论具有显著的实质性。该代表团期待继续与所有成员国和备选方案名册中经认可的观察员合作，就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差距分析问题开展研究遗传资源的实质性工作，并期待取得具体成果。遗传资源问题增强了 IGC 讨论的势头，在涉及未来工作的第十二届会议上通过的 IGC 的决议在确定这一阶段就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的对接问题进行实证讨论过

程中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该代表团提请注意文件 WO/GA/36/3/Rev 一个遗漏的参考，这一参考提到了 IGC 在第十二届会议上所做的一项关于未来工作的决议。文件 WO/GA/36/3/Rev 应该修改，在第 6 段结尾添加下句子：“请成员国和经认可的观察员在下一届会议之前就文件提出意见，如果他们愿意”。该代表团期待在下个月第十三届 IGC 会议上与所有成员国和经认可的观察员会面。

336.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感谢秘书处编制的文件 WO /GA /36/3/Rev ,该文件提供了 IGC 所开展活动的进展报告。IGC 在阐明和加深对保护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相关复杂问题的理解过程中取得了进展。特别是，对列出十个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保护相关问题的持续讨论非常有价值。该代表团期待 IGC 对最近差距分析进行审议，从而确定具体结果来加快 IGC 的工作。它对重新发放文件 WIPO/GRTKF/IC/12/8(a)和更新文件 WIPO/GRTKF/IC/12/8(b)表示欢迎，这样做旨在增强 IGC 下一届会议全面深入的讨论以及更清楚地注明所有 IGC 三个方面的持续工作的需要。遗传资源是 IGC 任务中一个重要和完整的内容，可是与其他的议程项目相比，在遗传资源问题上花费和给予的关注的时间较少，不太相称。上一届会议上其他的成员国提出了建议，要求改变议程项目的次序，以便各个项目受到平等对待和充分的时间进行讨论。大会应该向 IGC 提出这一方法，以便使 IGC 能够加深和丰富对那主题的讨论。该代表团同意加拿大的意见，继续对遗传资源进行讨论是必要的，对 IGC 未来的工作是一项重要的任务。它也支持加拿大提出的建议，即：就成员国和经认可的观察员提出的意见，应将那个完整的句子加在进展报告第 6 段末尾。

337. 泰国代表团赞同巴基斯坦代表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它强调有必要对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在国际场面上给予充分和合适的保护，以保存民族文化和价值和防止它们被滥用和侵占，特别是在国外，在国内法管辖区外利用有效的核心准则，例如强制公开来源、事先知情同意和公平合理利益分享等对其进行滥用和侵占。不幸地的是，IGC 获得这一最终目标的进展很慢，令人失望，尽管进行了长时间的讨论。然而，成员们似乎要重申它们过去的立场，不愿实质性地向前迈进。各个成员应该向前迈进，提出建设性的和可能产生成果的途径。在某种程度上，这也支持将提案集 B 第 18 段关于 WIPO 发展议程和知识产权和发展的工作，因为这些问题对其当地社区的福利和社会经济价值至关重要。该代表团感谢秘书处就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保护问题进行的差距分析。这是一份有益的文件，可以作为成员之间进一步讨论的依据。这一做法可以帮助加速 IGC 的工作，并作为下一重大的步骤，加强没有得到充分法律保护的方面。考虑到大量的实质性基础工作仍然在桌面上，它也支持加

强会议间的磋商，以促进 IGC 的工作。该代表团敦促 WIPO 向急需的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便建立有效的传统知识数据库体系和机构来解决滥用和侵占的问题。它重申解决这一问题的紧迫要求和重要性。泰国愿与其他成员共同合作，通过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获得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的保护。

338. 尼日利亚代表团称赞秘书处为会议准备工作所付出的巨大努力。它强调了 IGC 任务要素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重要性。为此，它坚决支持由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表达的立场。它期待加快法律文件的制定工作。它对创立帮助发展中国家和土著人民出席各种会议的自愿基金表示称赞。

339. 阿曼代表团同意巴基斯坦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阿曼苏丹国非常重视保护文化表现形式和传统知识，因为这对阿曼社会带来了影响。该代表团重申了在所有 IGC 的文件中使用阿拉伯语的重要性。该代表团援引加利先生就职演说的话说，如果 WIPO 将面临未来的挑战，那么它就必须充满活力，讲究效率，这不仅是指秘书处，而且还指成员国。加利先生说他将努力工作，增加和加强与所有缔约方之间的对话。但是，如果不能通过用阿拉伯语出版与包括 IGC 在内的各不同委员会相关的所有 WIPO 文件，那么，要做到这一点，要实现加利先生所制定的战略构想是不可能的。该代表团重申有必要达成一项国际协议来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这也正如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所说的那样。

340. 马来西亚代表团非常重视这一主题，并提到支持加利先生所作的就职演说。虽然国际合作的第一次检验通过领导平稳交接得以通过，但是对这种合作真正的检验是所有成员国对这一主题作出承诺。该代表团支持巴西代表团所说，当务之急是要有一个真诚的向前迈进的政治意愿。该代表团也对 IGC 给予马来西亚两个非政府组织特别核准表示感谢，并对成功启动 WIPO 自愿基金表示欢迎。加利先生提到有必要改进服务提供，因此有必要也在这一领域提供服务。该代表团最后说，在即将召开的 IGC 会议之前提供简短的差距分析介绍将是有益的。

341. 巴拉圭代表团支持古巴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巴拉圭对这一问题非常重视。第一，因为 IGC 的目标是合法的和公平的。第二，因为巴拉圭从其遗传资源和文化遗产给人道主义带来了许多东西，大部分来自土著源。该国家土著居民的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表现形式很有价值，只有保护它们，保证那些居民受益才是公平的。该代表团对加利先生在其就职演说就这一问题的措词表示欢迎。巴拉圭将竭尽全力有效地

为获得重大进展提供帮助，以便使 IGC 的工作以一个 IGC 成员可接受的文件形式得以完成。它希望其他成员将采用相同的建设性途径。

342. 哥伦比亚代表团同意巴拉圭代表团发表的意见。上述发言证明这一问题的重要性和加速 IGC 工作的必要性。该代表团也同意秘鲁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同意瑞士代表团的意见，即既然已完成大量重要工作，提供一份迄今为止 IGC 所作的工作详情报告将是有益的。差距分析也是非常有益的。印度代表团提到的数据库是一个非常有益的倡议。虽然 IGC 继续并试图加速其工作，但是这种举措可以提供过渡期结果。

343. 圣基茨和尼维斯代表团对弗朗西斯·加利先生被任命为总干事表示祝贺，并说它对他能带领 WIPO 走进下一个黄金时代充满信心。该代表团希望对卡米尔·伊德里斯博士表示深深的谢意，感谢他为知识产权世界作出的巨大贡献。他为我们留下了丰富的遗产，以便我们发扬光大。该代表团希望他未来工作一切顺利。该代表团感谢秘书处介绍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表现形式的工作进展报告。圣基茨和尼维斯虽然是西半球最小的国家，但是传统知识、遗传资源和民间文艺非常丰富。这些资源对该国具有重大的经济价值，保护它们至关重要。最近，圣基茨和尼维斯已经提出关于保护传统艺术、工艺品、歌曲和口头语以及保护自然资源的立法草案，以征求意见。该代表团赞同古巴为此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它期待 IGC 加强其工作，这项工作最终将缔结一个保护传统知识、民间文艺和遗传资源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书。

344. 墨西哥代表团表明它支持持续 IGC 在进行谈判中体现的活力。差距分析是受欢迎的，它希望它们可以作为 IGC 谈判进展的依据。该代表团也感谢为自愿基金作贡献的人。该代表团提到了早先牙买加代表团所作发言，该代表团援引一项经合组织编拟盗版研究报告的内容，这份报告可在 www.OECD.org 网站上查询。这项研究表明国际贸易中的假冒和盗版产品 2005 年高达 2000 亿美元。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的盗版活动没有包括在这一数字之中，因此，这将带来更大的担忧。

345. 大会注意到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艺政府间委员会工作的进展报告，并注意到已请成员国和经认可的观察员，如果愿意的话，在下一届委员会会议之前，就文件 WIPO/GRTKF/IC/12/8(a)和 WIPO/GRTKF/IC/12/8(b)提交评论意见。

统一编排议程第 12 项: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P) 的工作报告

346.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10 进行。

347.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感谢 Manalo 大使为重新推动 SCP 的工作所做出的努力, 这最终促成了确立一份不完全的问题清单, 供成员国在 2009 年初举行的下一届委员会会议上考虑。非洲集团认为, 这份清单是在委员会内进行讨论以及编制未来工作计划的非常好的开始。这项工作应该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完成, 反映发达国家的关注, 也反映发展中国家的关注。今后委员会的工作应该顺应与 WIPO 发展议程有关的最新趋势。非洲集团还注意到将就以下四项事宜编写初步研究报告: 专利信息推广, 可专利主题的例外及权利限制, 专利和标准, 以及客户-律师特权。非洲集团重申, 它认为对上述四个问题不应该给予优先考虑, 相反, 委员会应该全面讨论载于不完全清单上的所有问题。代表团还进一步对 SCP 框架下举行会议的提案表示欢迎, 即关于专利及其对卫生、环境、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等其它公共利益领域的影响的会议。这项行动将有助于与其他联合国专门机构共同开展一个合作计划, 并为 WIPO 展示其对其他公共政策的开放态度提供一个机会。代表团请秘书处起草一份文件, 以更加详细的描述上述会议可能采取的形式、目标和会议议程。

348. 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对 SCP 第十二届会议中取得的进展表示欢迎, 并表示, 它期待着确定将与 SCP 下一届会议上讨论的四项事宜的研究报告, 并期待报告能够平衡地分析上述四项事宜。根据代表团的理解决, 这份问题清单是不完全的, 并且确定会进一步研究的四项事宜并不是优先于清单所载的其他事宜。代表团还支持于 2009 年召开一次关于专利对卫生、环境、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等一些公共政策领域的影响 (包括公共政策影响) 的会议。

349. 古巴代表团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海集团 (GRULAC) 对国际专利制度的报告表示感谢, 并对 SCP 在暂停两年后重新开始工作表示欢迎。另外让代表团欢迎的是, SCP 正在为编写一项不排除任何议题的工作计划和一个让所有成员国满意的议程而努力。SCP 的上一届会议证明了一个事实, 就是成员能够同意在共同感兴趣的领域中有所进展, 而且, 至少是在特定的时间内, 能够回避其他立场。代表团还欢迎召开一次关于专利对卫生、环境、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等一些公共政策领域的影响 (尤其是公共政策影响) 的会议的决定。代表团认为这次会议与总干事提出的建议是一致

的，即 WIPO 应该在其职权范围内参加其他论坛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公共政策进程。因此，代表团请求总干事考虑在经修订的 2008/09 预算中为召开这次会议预留经费。

350. 法国代表团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 27 个成员国对 2008 年 6 月召开的 SCP 第十二届会议表示欢迎，会议中审议了国际专利制度的运行，并考虑了委员会未来可以开展的工作。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欢迎的是，如文件 SCP/12/4 Rev.所述，各代表团达成一致意见并指示秘书处就四项事宜编写初步研究报告。对此，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回顾说，不得认为上述四项事宜优先于不完全清单所载的其他问题。代表团希望，未来的讨论可以在开放的氛围下进行，并且可以使委员在很短的时间内以恰当的、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制定其工作计划，这对于该重要领域是特别关键的。代表团还欢迎召开一次涉及专利对公共政策影响的会议的想法。

351. 埃及代表团在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同时，感谢 SCP 主席 Maximiliano Santa Cruz 先生有效地主导会议。代表团相信文件 SCP/12/3 中讨论的事项会被深入审查，并宣布秘书处将于 2008 年的 10 月底前收到对该文件的意见。代表团认为编制不完全清单是一个工作计划的全新的开始，还认为就四项事宜编写初步研究报告代表了委员会工作的一个新天地，但上述四项事宜并不是优于不完全清单所载的其他事宜，也并不会在未来委员会的会议中予以优先讨论。代表团认为，CDIP 需要充分审查的问题与 SCP 的工作有许多潜在的共同点，并希望在 2009 年的 CDIP 的下一届会议上就涉及这些共同点的一项机制进行探讨。代表团还表示支持召开一次关于专利对公共政策领域问题的影响的会议。

352.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所有代表团在 SCP 上一届会议中表现出的合作精神表示满意，这样的精神为本机构的未来工作确立了一个共同基础。把合作的精神保持到 SCP 下一届会议的讨论中，代表团对此充满希望，并且期待在下次会议中编制一个工作计划，以有助于促进创新并造福于国际专利制度的利益攸关者。代表团为秘书处为 SCP 下一届会议编制的四个初步研究报告深感兴趣，特别是包含建立检索和审查报告数据库的关于专利信息推广的初步研究报告。代表团认为，上述数据库很有可能可以帮助大型和小型知识产权局应对其不断增长的积压量。

353. 罗马尼亚代表团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区域集团发言，对 6 月份重新启动 SCP 会议及其取得的成果表示满意。该国代表团相信，秘书处将就专利对某些公共政策领域（例如保健、环境、气候变化和粮食安全）的影响展开初步研究并召开大会，

这将为 SCP 增添新的活力，并为一些非常有趣的讨论奠定基础。该代表团期望，人们日益认识到有效的专利制度所能带来的好处，以及现有专利制度面临的挑战，将有利于本委员会未来工作计划更加开放，每个人都可以追求自己的目标。

354. 南非代表团支持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支持 SCP 未来工作采取更加平衡的方法。关于未来 SCP 的讨论，该代表团希望能够适当考虑某些公共政策方面，从而使得国际专利制度的运作能够跨越各个不同的学科。

35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团同意巴基斯坦代表团代表亚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对 SCP 的主席 Maximiliano Santa Cruz 先生的良好主持表示感谢。该国代表团表示，在 SCP 进行的有关统一实体专利法的讨论由于其复杂性而成为 WIPO 较为棘手的问题。该代表团认为，由于这一问题非常重要，各成员国的关切不尽相同，专利法的影响具有跨学科性质，讨论也非常复杂，因此需要一个长期而全面的过程来组织 SCP 的工作计划。尽管在过去两年间，SCP 未能根据缩减的清单就实体专利法的统一达成共识，该国代表团认为，在两年停滞之后重新开放 SCP，依然是向前迈进了一大步，或许能够为回答所有成员国在国际专利制度方面的需求和利益给出答案。有关 SCP 的成果，该代表团赞赏并支持秘书处的工作，预计为下一届 SCP 会议就四个议题展开初步研究，但不应当认为这四个议题比不完全清单所包含的其他问题更具优先权。该国代表团同时支持前一届 SCP 会议决定邀请其他国际组织，例如 WHO、FAO 和 WTO，召开一次会议，探讨专利和其他公共政策领域的关系。该代表团认为，就专利制度的统一所带来的影响，尤其是它们与公共政策目标之间的关系举行听证会和深度研究将有助于丰富讨论，并为各成员国提供全面信息，从而做出明确的决定。该国代表团认为，所有选择都是基于不完全清单，并且是开放的，这一清单将能够给予各代表团一个初步的观点，了解未来的工作计划中有哪些是它们所感兴趣的项目。该代表团支持采取一种开放和包容的方式，并以共识为基础实现成果，平等地反映所有成员国的利益。该代表团表示，在现阶段，就一个条约的谈判承诺采取任何一种具体的方式都还为时过早。该代表团表示乐意以一种富有建设性的方式参与到这一进程当中，并支持能够反映所有成员国关切的工作计划出台。

356. 巴西代表团表示，十分支持 SCP 逐步地恢复工作，欢迎目前某些国家关于逐步拓宽本委员会职责范围的提议，表示注意到已经确定的问题，而且毫无疑问这些问题与其他问题相比并不具有特别的优先级。在审议所有这些问题时，非常重要的一点是取得适当平衡，适当考虑所有人的观点。该代表团表示支持就专利的公共政策影响

召开会议，以便研究专利对某些领域的影响，例如保健、气候变化、环境和粮食安全。

357. 尼日利亚代表团赞同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表示，6 月份召开的 SCP 会议取得了丰硕成果，欢迎确定一个不完全清单这种工作模式。这种模式对所有的问题同时进行分析，而不给予某一个具体的问题以特别的优先级。该代表团认可挑选四个主要的问题在下次会议上进行进一步的讨论而不给予任何一个问题以特别优先级的方法。该代表团认为，就专利与某些公共政策问题（例如环境、保健、气候变化、粮食安全）之间的关系及其影响召开一次会议的建议是很好的。

358.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代表团赞同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评论，同时赞扬 WIPO 及其参与方在 SCP 所取得的成果。最近，在其主席——来自智利的 Maximiliano Santa Cruz 先生的专家指导下，SCP 的工作得以完成。该代表团赞赏各参与方在会议上协同一致，认为 SCP 的工作已经有了良好的开端。该代表团表示，与很多国家一样，希望看到在常设委员会进行的讨论最终能够帮助在各国之间达成共识。该代表团表示，对于在上述四个领域达成一致表示乐观。希望这些讨论的成果能够使专利申请在不同国家之间进行审查时审查结果能够更加稳定。该国代表团希望最终能够创造一个使人们更加有信心并且对其他公共政策领域更加敏感的专利制度。该代表团进一步认同本文件所表现出的对未来工作的渐进式思维。

359. 萨尔瓦多代表团支持古巴代表团代表 GRULAC 所作的发言。该代表团欢迎 SCP 重新恢复工作，并支持就专利对其他公共政策的影响问题召开一次会议，尤其需要研究各国广泛关注的领域。此外，该代表团回忆说，非常高兴看到本区域集团中的一个成员能够担任 SCP 的主席。该代表团表示，秘书处请求开展初步研究的四个主题非常有趣，并且非常关注这四个问题的初步研究。

360. 大会表示注意到 WO/GA/36/10 号文件中所包含的信息。

统一编排议程第 13 项：

关于互联网域名的事项

361.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7。

362. 秘书处通报了 WIPO 域名的相关活动、危及商标保护的域名体系(DNS)的发展情况, 以及未来 DNS 的相关发展情况。

363. 自 1999 年 12 月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由因特网域名和数字地址分配公司(ICANN)建立以来, 根据 WIPO 在第一期 WIPO 因特网域名程序所提出的建议, WIPO 仲裁和调解中心到 2008 年 9 月根据 UDRP 和有关政策审理了 14000 个案件。2007 年, WIPO 工作量比上一年增长了 18%, 案件审理总数达 2156 个。这体现了自 2000 年以来 WIPO 审理案件数字的最高纪录。WIPO 的 UDRP 诉讼程序共使用 15 种不同语言。WIPO 聘请裁决 UDRP 案件的域名专家名录中, 共录有来自全世界 55 个国家的约 400 名商标专家。中心提供便于获得 WIPO 的 UDRP 程序和裁决的各种工具, 包括在线法律索引、《WIPO 的 UDRP 特选问题专家小组观点总汇》以及扩充的统计数字检索工具。除涉及通用顶级域(gTLDs)以外, 截至 2008 年 9 月为止, 中心已向 55 个国家代码顶级域(ccTLD)注册机构提供了域名争议解决服务, 并正在同另外一些 ccTLDs 注册机构进行磋商。中心还努力争取在采用通用顶级域过程中加强对商标权的保护, 特别是制定了通用顶级域启动政策, 包括.ASIA、.BIZ、.INFO 以及 .MOBI, 并根据这些政策审理了 15000 多个案件。

364. DNS 的最新发展, 例如域名尝试(为点击付费的目的而利用 5 天免注册费宽限期进行域名注册的做法)代理注册服务和注册机构问题给知识产权权利人, 特别是商标持有人, 维护和行使权利带来了更大挑战。中心在监督这些发展情况, 并在合适的情况下与 ICANN 进行交流。

365. ICANN 宣布了政策发展情况, 这将为知识产权权利人和用户带来机遇和各种法律和现实性挑战: 2009 年将实行一种能进一步采用新的顶级域的程序, 从而极大地增加目前有限的数量; 2009 年还将采用国际化顶级域名(IDNs: 非拉丁拼音式)。中心将监督这些发展情况, 保持与 ICANN 定期联系, 争取保证保护知识产权的一般原则在采用新的通用顶级域和采用顶级域 IDNs 当中得到遵守。

366. 秘书处还通报了 WIPO 因特网域名进程第二阶段之后所提出的建议情况, 这一进程审查了域名与商标以外的若干标志之间的关系。根据该进程达成的结果, WIPO 大会 2002 年 9 月建议对 UDRP 加以修正, 从而亦对以下各项提供保护: (1) 国际政府间国际组织(IGOs)的名称和缩略语, 以及(2) 国名, 以禁止其被抢注为域名(WIPO-2 建议)。秘书处已于 2003 年 2 月将这些建议转交 ICANN 董事会。ICANN 通知秘书

处，ICANN 各成员不大可能就根据 WIPO-2 建议达成协商一致，但尤其是在预见采用新的通用顶级域的情况下，有可能在保护国际法中已有依据的 IGOs 的名称和缩略语问题上取得进展。为此，秘书处将监督这些发展情况。

367.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表示，它仍然不愿意赞同 WIPO-2 建议，提出对 UDRP 的修改可能会影响其功能已经健全的 UDRP 的合法性，《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第 6 条之三并不是延及 UDRP 保护 IGOs 的合适依据。该代表团说 IGO 的保护机制应该通过国际保护工业产权联盟(巴黎联盟)来讨论。该代表团对正常采用新的 gTLDs 和 IDNs 表示支持。

368. 芬兰代表团提到芬兰遇到了涉及 DNS 中滥用公司名称的问题。

369. 大会注意到文件 WO/GA/36/7 的内容。

统一编排议程第 23 项：

关于新建筑的进展报告

370. 讨论依据文件 WO/GA/36/6 进行。

371. 秘书处对文件进行了介绍，并回顾说，为实施新建筑项目开展的筹备工作花费了一些时间，因为秘书处在整个过程中认真地制定各项合理的原则或规则，并不断征求 WIPO 审计委员会、外聘审计员以及最近一段时间里还征求内部审计员的意见和进行审计、大型建筑项目领域的一些职业专门知识（尤其是国际组织不动产基金会(FIPOI)、瑞士和国际建筑法律研究所以及一名财务专家的意见）令秘书处受益匪浅。秘书处还希望感谢由成员国代表组成的遴选委员会的主席和各位成员，他们肩负了遴选外聘项目领航员、总承包商和银行的任务。工地于 2008 年 4 月重新开工，秘书处已能确认它对正在进行的建筑工程完全满意，建筑工程正在如期地进行，并得到了项目领航员最得力的指导。

372. 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团对进展报告表示赞赏，并表示，它期待着今后读到更多报告，而且指出，它将在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下一届会议的框架下认真跟踪该项目的预算情况。它强调说，它完全相信秘书处将继续以最慎重的方式管理该项目，以便尽可能地限制或避免该项目追加额外的预算。

373. 阿尔及利亚代表团代表非洲集团认为，为新建筑项目的供资——在可能利用 WIPO 的储备金方面——不得影响为落实 WIPO 发展议程所必需的现有资源。

374. 大会注意到进展报告以及各代表团所发表的评论。

[后接附件]

附 件

各国代表团、地区集团以及国际政府间组织
和国际非政府组织代表的发言索引

(数码系指本文件中的段落编号)

各国代表团:

阿富汗: 108; 阿尔及利亚: 21¹, 156¹, 178¹, 234¹, 246¹, 251¹, 282¹, 309¹, 313¹, 347¹, 373¹; 安哥拉: 89, 217;

阿根廷: 185, 243; 澳大利亚: 31, 169; 奥地利: 55; 巴林: 101, 289;

孟加拉国: 29², 198, 326; 巴巴多斯: 51, 177, 231, ; 白俄罗斯: 80; 贝宁: 81;

不丹: 91;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109; 巴西: 52, 199, 258, 290, 328, 356; 布基纳法索: 110, 288, 331; 柬埔寨: 77; 喀麦隆: 76; 加拿大: 111, 203, 292, 335; 乍得: 94;

智利: 228, 241, 272, 300; 中国: 26, 182, 270, 271, 321; 哥伦比亚: 96, 268, 342;

刚果: 83; 哥斯达黎加: 38, 207; 科特迪瓦: 103;

古巴: 27³, 78, 181³, 208, 252³, 283³, 314³, 349³; 捷克共和国: 112;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72; 刚果民主共和国: 65;

丹麦: 113; 吉布提: 106; 厄瓜多尔: 224, 284, 334; 埃及: 44, 196, 236, 275, 351;

萨尔瓦多: 68, 273, 296, 359; 赤道几内亚: 100, 221; 爱沙尼亚: 114; 埃塞俄比亚: 43; 芬兰: 71, 368;

法国: 28⁴, 159⁴, 183⁴, 225⁴, 259⁴, 291⁴, 319⁴, 350⁴; 冈比亚: 115, 305; 格鲁吉亚: 57; 德国: 116, 219; 加纳: 53, 211, 266, 302; 危地马拉: 92; 几内亚: 105; 几内亚比绍: 117; 海地: 118; 教廷: 54; 洪都拉斯: 48; 匈牙利: 119; 冰岛: 120; 印度: 39, 200, 274, 316;

印度尼西亚: 33, 216, 255, 325;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42, 189, 254, 299, 327, 355; 伊拉克: 45; 以色列: 98; 意大利: 121; 牙买加: 49, 220, 320; 日本: 34, 204, 262; 哈萨克斯坦: 122; 肯尼亚: 47, 212, 260, 304, 333;

吉尔吉斯斯坦: 107, 161; 黎巴嫩: 99; 莱索托: 123; 利比里亚: 124; 马达加斯加: 59;

马拉维: 97; 马来西亚: 79, 201, 263, 340; 毛里求斯: 60, 213; 墨西哥: 104, 257, 301, 344;

¹ 代表非洲集团。

² 代表最不发达国家(LDCs)。

³ 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GRULAC)。

⁴ 代表欧洲共同体(EC)及其 27 个成员国。

附件第 2 页

黑山 82; 摩洛哥: 36, 186, 269, 298, 332; 莫桑比克: 93; 纳米比亚: 74; 尼泊尔: 95; 新西兰: 125; 尼日尔: 63; 尼日利亚: 73, 187, 338, 357; 挪威: 61; 阿曼: 85, 222, 339; 巴基斯坦: 24⁵, 40, 168⁵, 179⁵, 256, 286⁵, 324⁵, 348⁵; 巴拿马: 75, 218, 322; 巴布亚新几内亚: 297; 巴拉圭: 58, 341; 秘鲁: 126, 315; 波兰: 67; 大韩民国: 35; 罗马尼亚: 22⁶, 157⁶, 167⁶, 180⁶, 197, 238, 240⁶, 285⁶, 353⁶; 俄罗斯联邦: 25⁷, 127, 295; 圣基茨和尼维斯: 343; 圣卢西亚: 66, 209;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128; 塞尔维亚: 129; 塞舌尔: 130; 新加坡: 30⁸, 41, 192; 斯洛伐克: 131; 南非 46, 195, 264, 317, 354; 西班牙: 132; 斯里兰卡: 84, 214; 苏丹: 64, 210, 261, 303; 斯威士兰: 133; 瑞典: 134; 瑞士: 32, 33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135; 泰国: 50, 188, 337; 多哥: 136;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86, 194, 265, 329, 358; 突尼斯: 56, 191, 230, 287, 307, 323; 土耳其: 69, 202, 277; 乌干达: 102; 乌克兰: 137; 联合王国: 193;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90, 215; 美利坚合众国: 23⁹, 37, 158⁹, 160, 166, 184⁹, 205⁹, 206, 227⁹, 232, 267, 293, 336, 352, 367, 372; 乌拉圭: 87, 223, 276, 294; 委内瑞拉 (玻利瓦尔共和国): 190, 253, 318; 越南: 70; 也门: 62; 赞比亚: 88; 津巴布韦: 138。

国际政府间组织: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 (OAPI): 139; 非洲地区知识产权组织 (ARIPO): 140; 非洲联盟 (AU): 141; 欧亚专利组织 (EAPO): 142; 海湾合作理事会 (GCC): 143;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OIF): 144; 世界贸易组织 (WTO): 145。

国际非政府组织: 亚洲专利律师协会 (APAA): 146; 非洲促进知识产权协会 (APPIA): 147; 国际工业产权研究中心 (CEIPI): 148; 计算机和通信行业协会 (CCIA): 149; 国际知识产权教学与研究促进协会 (ATRIP): 148; 国际保护知识产权协会 (AIPPI): 150; 国际图书馆协会和机构联合会 (IFLA): 151, 152; 图书馆版权联盟 (LCA): 152。

[附件和文件完]

5 代表亚洲集团。
6 代表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
7 代表中亚、高加索和东欧国家。
8 代表东南亚国家联盟。
9 代表 B 集团。